

南華大學

美學與藝術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彩虹社區」文化創意產業與社區文化建構之研究

A Study of Creative Cultural Industry and Community Culture Construction in
The Rainbow Community



指導教授 陳國寧

研究生 李錡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

南 華 大 學

美學與藝術管理研究所

碩 士 學 位 論 文

「彩虹社區」文化創意產業與社區文化建構之研究

研究生： 李 鈞

經考試合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 _____

黃光男
王明名
陳國寧

指導教授： 陳國寧

所 長： 陳泓易

口試日期：中華民國 九十三 年 六 月 十六 日

論文摘要

同志文化有其多元風貌，「彩虹社區」之文化創意產業以及社區文化，是否可以達到台灣發展同志社區、促進社群交流、凝聚社區意識，及爭取平等權利，成為同志發聲的另一平台，是本文所欲探求之主要目的。

本文以文建會所推動的「文化創意產業」政策與社區參與理念的推動為基本研究架構，藉由同志文化產業此一主題，從產業的角度撰寫此篇論文，著重在實證方面的現象探討分析。在論文架構上，依據撰寫內容與論述方向將所欲探討之「彩虹社區」議題分述如下：

第一章為緒論，闡明研究動機、研究目的、研究範圍和研究方法，說明論文的架構與章節安排。第二章文獻探討，論述當代之多元文化特質，彙整社區總體營造與文化創意產業相關政策與理論，參酌國外同志社區之網路資訊及研究文獻，解讀同志次文化與同志文化活動，並從同志嘉年華之文化創意產業特質提出思考與探討。第三章說明「彩虹社區」之發展與現況。透過既有文獻以及田野深度的訪談，掌握形成「彩虹社區」社會背景與發展過程、了解目前的發展現況、以及探究社區未能形成的因素。第四章，由「台北同玩節」藝術節的活動層面切入，剖析同志社群如何對其產生意識上之認同，並以節慶活動的文化創意產業視角剖析同志平權運動與文化創意產業雙向發展的結合作用。第五章針對「彩虹社區」之「晶晶書庫·咖啡·藝廊」、「女巫店」、「同志諮詢熱線」作為文化創意產業之作個案分析，分別就其產業活動進行探討。進一步配合產業經營模式的探討，由創立背景、產業特色、組織架構、經營理念、創意來源，以及現階段困難檢討與未來發展計畫，探究創意產業對「彩虹社區」文化建構之現象。

最後，結論與建議之部分，提出筆者在研究過程中所發現之問題，藉此提出相關論點作為建議，提供「彩虹社區」的產業業者與社區文化推動者作為未來規劃及發展參考之用。

【關鍵詞】：同志；彩虹社區；社區總體營造；文化創意產業

SUMMARY

The major purpose in this thesis is to seek out if Rainbow Community as a homosexual community with plural features in Taiwan developing Culture & Creative Industry could become a platform to declare for the homosexual, expand homosexual communities, advance the communication between the homosexual groups, gather identification with residents in the community, and strive for their equal rights.

The text takes the advancement of policy of Council for Culture Affairs to develop Culture & Creative Industry and plans for community participation as the basic framework of this research. In terms of the culture industries of homosexual people, Rainbow Community is the case of such activities. Written from the industrial perspective, this article places emphasis upon the real evidences. According to contents and aspects, chapters are arranged below:

Chapter I is the preface, which explains the motives, purposes, fields and methods of research, illustrating the framework of thesis. Chapter II is the study of documents, representing the peculiarities of contemporary cultures and relative policies and theories of Entire Community Construction and Culture & Creative Industry. Referring to internet information from the websites of foreign homosexual communities and samples, the sub-culture as homosexual and their activities is interpreted in it. Besides, it also provides some thought and analysis about the peculiarities of Culture & Creative Industry in the parades of the homosexual. Chapter III reveals development and the present condition of Rainbow Community. Through primitive documents and spot investigations, it shows Rainbow Community's social background in the process of development, the present condition and the causes of why Rainbow Community couldn't be cultivated. Chapter IV, focusing on activities of "Taipei Homosexual Festival", examines how homosexual groups could gain identification, then looks into this effect on mutual evolution between Culture & Creative Industry and movements for homosexual equal rights in festival activities. Chapter V aims at "GinGin's", "Witch House", and "Taiwan Tongzhi Hotline" as case studies of Culture & Creative Industry in Rainbow Community and explores these industrial activities individually. Further, it finds out the phenomenon of creative industrial constitutions to the culture in Rainbow Community with discussion of the modes of industrial operation according to their basic backgrounds, industrial features, organized systems, management concepts, creative sources, reviews of present difficulties and plans for future development.

Finally, the problems discovered during research are mentioned at the conclusion of thesis to provide the pushers of the industries in Rainbow Community as a reference to put into practice in the future.

[Key word]: Homosexual; Rainbow Community; Entire Community Construction; Culture & Creative Industries

目次

論文摘要	I
目次	V
圖次	VII
表次	VIII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1
第二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6
第三節 研究方法與論文架構	9
第四節 名詞釋義	15

第二章 文獻探討

第一節 文化理論	19
第二節 社區總體營造的概念、意涵、與發展	24
第三節 文化產業相關理論	32
第四節 同志次文化與同志文化活動	42

第三章 「彩虹社區」之背景與發展

第一節 「彩虹社區」的地理位置與環境	49
第二節 形成「彩虹社區」的社會背景	58
第三節 「彩虹社區」發展過程分析	65

第四章 「彩虹社區」推動的藝術節活動分析—「台北同玩節」

第一節 「台北同玩節」之緣起與意義	76
第二節 「台北同玩節」之發展概況	81
第三節 「台北同玩節」面臨之困境分析	90

第五章 「彩虹社區」之創意產業與社區文化建構案例分析

第一節「晶晶書庫·咖啡·藝廊」連鎖產業的經營模式·····	96
第二節「女巫店」藝文主題餐廳的經營·····	107
第三節 服務性組織「社團法人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的經營·····	116
第四節「彩虹社區」創意產業對社區文化的建構現象·····	127

第六章 結論與建議·····130

● 參考文獻·····140

● 附錄

附錄一、同志相關議題之碩博士論文整理·····	148
附錄二、「彩虹社區」加盟店家一覽表·····	151
附錄三、台灣同志大事紀(1998-2002)·····	153
附錄四、深度訪談紀錄·····	156
附錄五、「彩虹社區」商家之問卷訪談紀錄表·····	209

圖次

圖 1-1	「彩虹社區」範圍	7
圖 1-2	論文架構流程	12
圖 2-1	社區總體營造流程圖	29
圖 2-2	文化創意產業範疇	41
圖 3-1	大台北鳥瞰圖	50
圖 3-2	台北市南部圖	51
圖 3-3	日據時期公館附近地圖	52
圖 3-4	台北大安區大學里人口數、戶數統計表	53
圖 3-5	位處交通要道的公館	55
圖 3-6	捷運路線圖	56
圖 3-7	捷運公館站出口 4	57
圖 3-8	台灣同志運動開展關係圖	62
圖 3-9	第一份女同志刊物—愛報第一、二、四期封面	62
圖 3-10	十月份「彩虹社區地圖」	67
圖 3-11	彩虹貼紙	69
圖 4-1	「2000 同玩節」海報	82
圖 4-2	「2001-2003 同玩節」海報	82
圖 4-3	第二屆「台北同玩節」工作團隊組織圖	83
圖 4-4	虞姬與霸王	89
圖 4-5	遊行隊伍	89
圖 5-1	「晶晶咖啡」、「晶晶藝廊」以及「晶晶書庫」	96
圖 5-2	「晶晶書庫·咖啡·藝廊」店面關係圖	97
圖 5-3	「晶晶書庫·藝廊」產業運作組織圖	101
圖 5-4	「女巫店」外觀	107
圖 5-5	「女巫店」內	110
圖 5-6	「女巫店」產業運作組織圖	111
圖 5-7	「女巫店」架上陳列數百種德國桌上遊戲	112
圖 5-8	「女巫店」門口的德國桌上遊戲海報	112
圖 5-9	「同志諮詢熱線」創立理念圖	117
圖 5-10	「同志諮詢熱線」運作組織圖	119
圖 6-1	內容迥異之各式澳洲雪梨同志刊物	137

表次

表 2-1 各部會推出之社區總體營造相關計畫	31
表 2-2 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對文化產業之說明	36
表 2-3 國際對文化、創意產業的界定	36
表 2-4 加拿大的實務統計界定	37
表 2-5 我國的文化創意產業的界定	38
表 4-1 歷屆「台北同玩節」舉辦時間與地點	81
表 4-2 「台北同玩節」歷屆活動內容簡表	85
表 4-3 「台北同玩節」歷屆活動內容一覽表	85
表 5-1 晶晶連鎖文化產業設立時間表	99
表 5-2 熱線 2003 年所需經費說明	120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研究動機與目的

新聞的報導方式常造成大眾對同志議題的負面印象，從早期的愛滋病，到西元 2004 年 1 月發生的性愛搖頭派對¹，均可見其端倪。媒體習於以一種窺伺與獵奇之角度包裝同志相關議題，即使具正面意涵之同志活動，也顯得突兀乖張。以播放頻率檢視國內媒體對於同志正面訊息的接受程度看來，去年（西元 2003 年）十一月一日在西門町紅樓廣場上所舉辦的「台北同玩節」²，其正面訴求與宣告，對同志族群來說意義甚大，然各家電視台卻都僅在當天播報一次，且報導過程中，不但遺漏活動之意涵，更以另類搞怪的活動處理之；相較於同志性愛搖頭派對，再次映證媒體在某種程度上以歧視的視角，歪曲事實，無法反應事實背後的需求，致使同志依舊處於一個社會邊緣的位置。如此的媒體社會造成大眾對同志文化的偏差認知，如何能投以關注眼神，確實有待商榷！

真正引起筆者對同志文化產業的注意，其實是在西元 2003 年的暑假：北台灣一貫炙燠悶熱的盛夏午後，偶然的瞥見報紙一隅：「發光九年，女書店面臨熄燈號。」³，令人愕然。報上記載：在連鎖書店和網路書局折扣競爭的壓力下，「女書店」未來有可能只販售本版書與社運團體出版品，或選擇讓其門市走入歷史。「女書店」從西元 1994 年成立迄今，以華文地區第一家女性主義專業書店作為號召，可謂當時網羅中外性別書籍與出版品最完整的書店。各種主題書店在其引領開拓下，逐漸蔚為風氣，獲得普羅大眾和出版社的注意與迴響⁴。之後「女書店」更參

¹西元 2004 年，台北市中山分局 1 月 17 日在農安街查獲 92 名同志搖頭轟趴性愛派對(轟趴：即「home party」)，由於衛生單位檢驗出其中有 28 人感染愛滋病、超過一半的同志帶有性病，並且有 69 人超過七成對毒品呈現陽性反應，因此引起社會一陣喧然大波。

²「台北同玩節」是台灣同志平權運動多年來，首次由官方編預算舉辦的同性戀者活動，由台北市民政局主辦。關於「台北同玩節」進一步的探討，請參閱第四章第一節。

³梁玉芳，〈發光九年，女書店面臨熄燈號。〉聯合報周日版 A9，西元 2003 年 7 月 20 日。

⁴「晶晶書庫」的成立也與此相關，進一步的說明，請見第五章第一節：「晶晶書庫·咖啡·藝廊」

與「彩虹社區」⁵的友好商店計畫，不僅在台灣婦運史上、也在台灣同志史上佔有一席之地。不久前「女書店」大力聲言將在過往經營女性議題社群的基礎上，加強與社區的互動，以期讓社區中的女性或關懷女性議題的人走入「女書店」。言猶在耳，但如今，轉型仍舊失敗了嗎⁶？之後，「晶晶書庫·咖啡·藝廊」悄悄頂讓其粉紅三角⁷體之中的咖啡店；繼之，遭到基隆檢方依妨害風化罪嫌起訴⁸。讓研究者疑慮的是：彩虹社區裡面的各店家，會不會因此產生骨牌效應？還是反而加強凝聚其所屬的特殊社群意識⁹？

同志人口究竟有多少？根據陳建涵的引據¹⁰指出西元 2002 年美國蓋洛普的同志人口民調顯示：每五個人有一人是同志，而一般研究性別議題的學者或同志論述則指出同志人口約佔總人口的十分之一。因此，在西元 2003 年第四屆的「台北同玩節」中，市長馬英九在致詞時便表示以台北市 264 萬的市民人口來計算，同志人口保守估計有 26 萬人。「彩虹社區」的出現，可說是同志社群從地下浮上檯面、從虛擬走出真實的現實空間展現。

國外同志社區在二次大戰後逐漸成形，一方面協助建立同志的自信及認同感，另一方面也保障多元文化的並存型態，甚至以其特殊的消費型態及其節慶活

連鎖產業的經營模式。

⁵為提供一處同志消費與活動的空間，由「晶晶書庫」、「晶晶咖啡」、「同志諮詢熱線」、「搖滾看守所」、「柏德小路義式咖啡餐館」、「Corners pub」於西元 2000 年，共同策劃推動「彩虹社區」的成立，進一步的說明，請參閱本文的第三章：「彩虹社區」之背景與發展。

⁶根據「女書店」受訪者黃小姐的解釋：「這個傳言其實蠻令我們困擾的。一間主題書店開了十年其實是很不簡單的。或許在表達我們辛苦的部分，不小心遭到記者朋友的誤會，而以為我們要結束門市。其實目前我們今年是開紅盤耶，整個營業的狀況其實還蠻好的，所以我們覺得應該還是可以繼續再努力下去。」「女書店」藉由舉辦繪本說書、曬書等活動方式讓親子一起參與，在與社區的互動上，成效良好。參閱訪談附錄五(5-15)。

⁷「晶晶」將其三家店之三角地理位置，比喻為象徵同志的「粉紅三角旗」，粉紅三角源自第二次世界大戰，當時德國集中營的犯人都需戴著一個不同顏色的倒三角形，以區別犯罪類型。其中紅色代表著政治犯，黃色代表者猶太人，而粉紅色則代表了同性戀者。同志運動中，活動者選擇使用粉紅三角作為運動符號的目的在於希望大家銘記此一悲劇。80 年代，同志組織將倒三角形符號反轉成為正三角形的標誌，以象徵其一個較積極反擊的義意。

⁸請參見訪談附錄三(3-33)。

⁹所謂社群意識，本文並不以地理空間或建築實體為單位，而是以「共同體」出發，對其產生相知相惜的信任感。

¹⁰陳建涵，《「看見」同志運動—同志團體的多元發展與參政》，國立成功大學碩論，2003 年。

動，帶動當地居住與觀光的新風貌，諸如紐約的「格林威治村」(Greenwich Village)、舊金山的「卡斯楚街」(Castro Street)或者是日本東京的「新宿二丁目」(Shinjuku Nichome)等等，在同志社區當中，營業場所由同志直接經營，同志們比鄰而居，相互扶持，因而產生特有之社區意識與文化規範。西元 2000 年，臺北市公館商區三十多家商店，以提供一處讓同志自在消費與情感交流的活動空間為宗旨，共同推動結為「同志友好商店」，策劃推動「彩虹社區」的成立，本文將以此為出發點，探究其創立的過程。

無疑的，「彩虹社區」的出現，的確是台灣同志史上一個重要的里程碑，相較於國外同志社區歷經激烈的人權抗爭¹¹，國內「彩虹社區」的形成背景，在模式上與國外同志社區，有何相似或迥異之處？目前在台灣，異性戀仍為社會上的普遍戀愛模式，儘管早在西元 1974 年，醫學界早已將同性戀一辭排除於精神疾病之外¹²，存在著「恐同」¹³莫名情愫的亦大有人在。這個社區的存在，對他們來說，形同一個弔詭的異質空間¹⁴。「彩虹社區」成立至今，曾遭遇過哪些險阻？甚至有人質疑：「僅僅是同志學生出沒的商圈根本稱不上是同志社區！」¹⁵本文欲就此觀點，進一步探究「社區」的定義。

在台灣相關研究中，自西元 1995-2003 年代間，以同志為論述主體的碩博士

¹¹關於此一問題的探討，請參閱第二章：〈文獻探討〉，有進一步的描述。

¹²編輯小組整理、撰文，《認識同志手冊》，台北市政府民政局，2001 年，p16。

¹³恐同症即「同性戀恐懼症」(homophobia)的簡稱，最早在西元 1972 年，由韋伯格 (Weinberg) 在其著作「Society and the Healthy Homosexual」中所提出。是指對同性戀者一種不合理的恐懼，以及由此所產生的恨意、憎惡和偏見，也是對類似同性戀事物害怕或厭惡的心裡及行為指向。參考，賴麟中，〈性傾向與就業歧視之探討〉，《性別與空間研究通訊—同志空間專輯》，國立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1998 年，P216。

¹⁴異質空間(heterotopia)的概念是由傅科所提出，藉以檢視都市空間的社會意義。基於不同地點、無法共存的空間意涵作一種相對於現實空間的省思，並以鏡子為例，說明其特性。進一步的說明，請參閱第二章第四節。

¹⁵曾有記者詢問台大城鄉所畢恆達教授，公館是否可能形成同志社區，教授解釋全文如下：「公館的同志商店多，最主要還是因為同志學生的支持，因為學生的社會壓力小，但一進入職場，上班族們可能就因種種顧慮而無法公然進出這些場所，因此僅僅是同志學生出沒的地區根本稱不上是同志社區。」引自網路資料：http://www.gingins.com.tw/gingins_news_89_3_23.htm。

論文共出現五十二篇¹⁶，其中包括：同志運動六篇；關乎性別與教育者五篇；同志文學七篇；同志心理和認同的部分有十五篇；網路與新聞分析五篇；空間與產業相關者九篇；其他類者有五篇，整理歸類如附錄一。

從上述中得知：「同志認同」仍是目前研究論文中之主流，不論是從社會或心理學的層面切入，談同志身分的認同或對活動場域的認知。相較於「認同」顯學的地位，產業方面則僅有四篇，其中三篇是以同志酒吧為主體，探討的多是情慾流動的經驗以及活動空間，同志文化活動及其相關論述寥寥可數。其實，同志文化自有其多元風貌，除了同志社會運動、同志認同或情慾面向，仍有許多部分是值得被深入探究的。筆者發現：幾乎所有的同志活動，都被關心同志運動的人士當作爭取同志人權的策略與目標之一，以產業的方式作為同志發聲的另一個平台，來爭取達到同志平權的可能性有多高？這正是本文所欲探索的主要目的。因此，特別針對同志文化產業此一主題，選擇「彩虹社區」為同志文化產業活動的研究案例，從社區產業切入研究，以個案調查的方法探討分析。

基於此，筆者地毯式走訪「彩虹社區」，訪問到當時參與推動的單位和義工，但得到的答案，多表示「彩虹社區」發展至今，仍僅僅具有一個雛型，社區活動可以說已呈現一停滯的狀態。觀察的過程中，甚至已經看不到當時作為「同志友好商店」標誌的彩虹貼紙¹⁷。在「彩虹社區」發展的期間，由於社區內欠缺一個有系統的統籌單位，並且由於合作商家人力與財力資源上的缺乏，致使合作計劃無法順利持續，亦是本文研究時發現的另一個問題。

其實，「彩虹社區」商圈具有多樣化的生活風采，交通規劃完善、便利且四通八達，加上人口密集、周邊學校眾多，這個商圈相較於其他，有著另一股獨特的人文風情及特色，可以說是相當具有產業發展與觀光的潛力。在目前詭譎多變的

¹⁶此為西元 2004 年 2 月 23 日為止，根據「國家圖書館碩博士論文資料搜查庫」鍵入「同志」關鍵字，篩檢出與同志確實相關之論文資料結果。

¹⁷當時同志友好商店均在店門上張貼彩虹貼紙，藉以區分並歡迎同志朋友的光臨。

商業生態裡，各類大型商場、連鎖店左右林立，實頗具威脅，「彩虹社區」如何運用現有的社區資源與人文特色，進行系統性及整體性的規劃，找到自己的定位與方向，並營造出屬於自己的社區文化產業特色，是筆者所欲了解的。除此之外，「彩虹社區」裡的同志文化，有何特色與發展？而「彩虹社區」的存在及其活動，除了商業目的，對於同志社群來說，又具何種實質上的精神意涵？

同志的小眾派對也算是藝術產業嗎？同志的行為表現為什麼也算是一種文化？「台北同玩節」是不是應該被歸類在社會運動裡？在筆者選擇「2003 台北同玩節」作為案例分析之時，也曾遇到上述種種的質疑。然「台北同玩節」之活動模式既以節慶之姿出現，便已具節慶之實，其本質固然作為同志平權運動的目標之一，卻不必僅將之視為社會運動，而可以被多方的解讀，不僅是現代台灣社會裡的一種多元文化展演，更讓同志以一種開放而主動的手段，促進大眾對同志族群的了解。因此，「台北同玩節」作為文化創意產業之下的藝術節活動，其背後所蘊含的文化影響力尚有延展之空間。

基於上述的思考面向與問題探索，筆者認為實有進一步探究同志文化產業的必要性。故此，以文化創意產業與社區活動的現象為基本研究架構，將探討「彩虹社區」的議題分述如下：

- (一)、形成「彩虹社區」的社會背景與推動過程。
- (二)、「彩虹社區」的地理位置與環境景觀。
- (三)、「彩虹社區」的活動展演、推廣與同志社群參與的概況。
- (四)、社區意識與社區發展議題之分析與探討。
- (五)、「彩虹社區」的文化產業活動對同志社群文化的構成與影響。

本論文的目的在探討「彩虹社區」的產業結構、活動特色及社區文化建構之有關問題，藉此對「彩虹社區」的產業與社區文化發展作另一面向之建議。

第二節、研究範圍與限制

一、 研究範圍

本文以台北市西南區公館商圈一帶的「彩虹社區」為其空間範疇。「彩虹社區」在西元 2000 年成創立，成立之時共有 34 家¹⁸商店加盟「同志友好商店」，店家或懸掛彩虹旗¹⁹，或貼上彩虹貼紙，作為區分轄區內與其他商家的不同之處，歡迎同志消費。但目前除少數店家（如「晶晶書庫」）之外，已不見彩虹貼紙之蹤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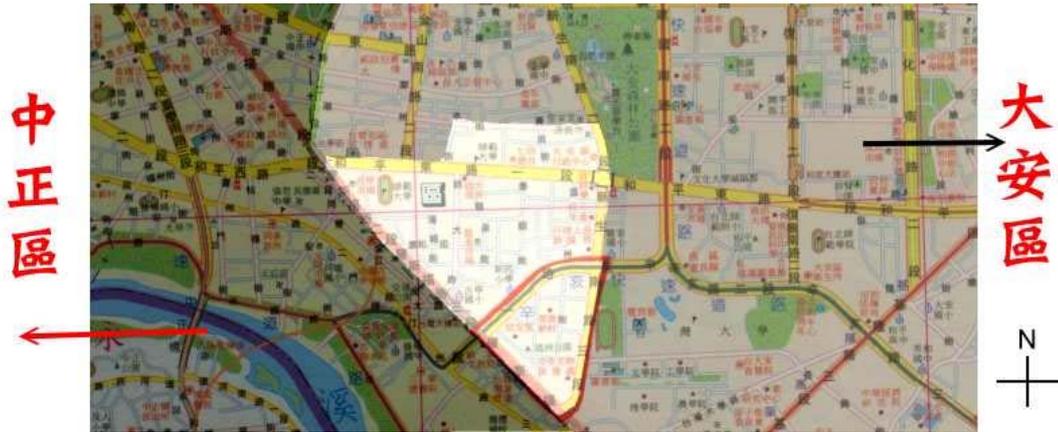
本文之研究範圍分別由「空間範疇」與「時間範疇」角度切入：

- (一)、空間範疇：台北市大安區鄰近師大、公館商圈的「彩虹社區」，其商家主要分佈於羅斯福路、新生南路與師大路上，東到基隆路台大附近、西到師大路一帶，南邊至汀州路，北到和平東路，另有零星位於西門鬧區裡。(參閱附圖 1-1:「彩虹社區」範圍，附錄二:「彩虹社區」加盟店家一覽表。)
- (二)、時間範疇：研究與資料蒐集範圍最遠追溯自八〇年代台灣社會運動初始之背景過程，礙於研究時間的受限，活動展演的案例探討自西元 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5 月，西元 1998 年至 2002 年發生的同志事件以列表方式表之(參閱附錄三：台灣同志大事紀)。

¹⁸筆者蒐集到最早之「彩虹社區地圖」網路版公佈有 34 家，後來位於其他商圈之店家陸續要求加入，根據「晶晶書庫」所提供之「十月份彩虹社區地圖」已增加至 38 家。

¹⁹彩虹旗的由來—最早的彩虹旗出現 1978 年舊金山同志團體籌辦的大型遊行中，Gilbert Baker 設計出代表由不同年齡、性別、國籍、種族組成的同志族群相互融合精神的彩虹旗，後來遂成為同志精神表徵。彩虹旗上共有六種顏色，分別代表不同意涵，紅(生命)、橙(復原)、黃(太陽)、綠(自然與寧靜)、藍(和諧)、紫(心靈)，為同志族群最具代表性的表徵。

●圖 1-1 「彩虹社區」範圍



二、研究限制

本文研究的對象涉及同志文化特質，屬於特殊之社群案例，由於國內尚只有此一社區，故，對一般社區而言不具通則性；在與其他國外相關的案例分析上，由於時間與空間的限制，只能藉由網路資源的有限閱讀，因此，缺乏實地研究之比較。

其次，在研究的訪談與觀察的過程中，也許面對陌生者所自然衍生之自我保護意識，有些受訪商家或單位不見得願意接受邀約訪談，或即便接受訪談，也語多保留，故此，筆者只能從中選擇較為完整的部分作為論述資料。

再者，因為國內媒體對於同志族群的論述多停留在好奇或既定的刻板印象上，加上相關論文仍不脫同志文學、新聞分析、心理認同、性別教育與社會運動的範疇中，關於同志文化產業的文獻部分則明顯缺乏，無法提供研究所需的資訊，因此，筆者必須藉助訪談與網路資料查詢來彌補不足之處。

另外，「彩虹社區」自西元 2000 年成立至今已有一段時間，有些店家已然遷移或歇業，店員常以人事異動、老闆不在等理由軟性拖延或拒填，因此發出之問卷，回收份數不多，故筆者在此不予統計，只提供作為參考之用。上述四點為本研究在立論上的限制與不足之處。

第三節、研究方法與架構

一、研究方法

本文採質性研究法，從事質性研究的理由主要呈現在三個面向上：探索性研究、意義詮釋以及發掘總體或深層文化結構²⁰。在探索性研究方面，目的在於對研究對象得到一個較為完整的了解。透過被研究者所提供的資料，在意義詮釋上，理解事件或行動發生的意涵。並且在去脈絡化的量化數據之外，對於整體結構提出較為完善的陳述。基於此，本文希望以質化取向的研究方法，就目前較為缺乏的同志文化產業相關研究，作一深入的了解。首先以相關之碩論、研討會論文集、書籍、報紙與期刊雜誌等文獻匯集，解讀、建構「彩虹社區」的形成背景，並以深度訪談了解社區實際發展之概況後，加以分析論述。藉由訪談內容與文獻、檔案，配合場域觀察等資料，進行分析，以期獲得較為完整的事實陳述。透過田野調查，實地參與部分活動，蒐集、彙整訊息，以獲取社區內除商業型態外的其他相關資源；並以此作為主要參考依據，繼之對「彩虹社區」的文化營造、資源整合以及執行之困難點，提出具體詳實之建議。故此，本論文所應用之研究方法歸納如下，作進一步條例式的說明：

(一)、文獻回顧

根據 Anselm Strauss and Juliet Corbin²¹指出：文獻的先行彙整，具有五大意義，1、文獻裡的概念和期間的關係，可以和所蒐集到的資料相互觀照；2、可以作為二手資料的來源；3、刺激問題的提出；4、幫助設計理論性抽樣；5、作為輔助性的佐

²⁰齊力，〈質性方法研究概論〉，《質性研究方法與資料分析》，南華大學社會教育學研究所，2003年8月，p8-11。

²¹徐宗國譯，Anselm Strauss and Juliet Corbin 著，《質性研究概論》，巨流圖書有限公司，2002年8月，p56-58。

證。故此，本文從資料的蒐集開始，以國內外相關論文及專書、期刊資料與網站資訊作為「彩虹社區」相關文獻探討的主要參考依據。尋找文案建檔之機構與資料內容，整合已經由他人整理並建檔的文獻檔案，於其中摘錄適合之相關文獻並重新彙整。目的在於廣泛閱覽、汲取前人的經驗，同時找出前人所忽略而未涉及之領域，藉此掌握研究範圍、釐清研究範疇，以跳脫侷限性；並充實研究內容、強化研究之基礎架構。文獻內容分述如下：1.文化政策專論；2.社區總體營造系列報導；3.文化創意產業之理念與機制；4.性別論述；5.同志運動史；6.藝術活動之籌劃。

透過文獻的回顧與彙編，探討社區總體營造、文化產業相關政策與同志當前社會處境，對「彩虹社區」的人文、地理環境、社會背景與社區發展先行建立初步的認知架構，再依此作為實地訪查與深度訪談前的背景資料。

(二)、深度訪談法

深度訪談分為三種²²：1、非正式的會話訪談，以閒聊互動的開放式訪談，獲取資料。2、一般性訪談引導，也稱為半結構式訪談，由訪問者提出問題綱要，讓受訪者依據論題回答。3、標準化開放式訪談，即為結構式訪談，進行訪問前，事先設定問題，再於訪談中提出。以深度訪談作為論述基礎，能夠掌握研究對象社會行動背後之社會與意義脈絡。深度訪談的目的，在於了解受訪者的意見及其經驗，透過深度訪談，可以了解研究對象與事件的前因後果，在蒐集繼有文獻、相關論述後，繼之勾勒出本文結構與問題輪廓。為確切掌握「彩虹社區」自成立以來之相關發展動向，將訪談之對象設定為：針對曾參與推動成立「彩虹社區」之店家、單位與社區工作者，透過登門拜訪、電話或電子郵件之訊息傳遞與義工朋

²²陳介英，〈深度訪談在經驗研究地位的反思〉，《質性研究方法與資料分析》，南華大學社會教育學研究所，2003年8月，p120。

友的介紹約談，作為搜羅原始資料的主要方法。以「彩虹社區」內具主導地位以及經營主題顯明、風格特殊之單位與店家為選樣原則，最後擇定以「同志諮詢熱線」、「晶晶書庫·咖啡·藝廊」、「女巫店」、「女書店」、「柏德小路義式餐廳」以及女同志酒吧「搖滾看守所」作為深度訪談對象；除此之外，並於「彩虹社區」附近尋求願意接受採訪之活動人口，共有 18 位接受訪談。本文以「彩虹社區」的推動過程、參與經驗以及產業發展的經營，作為主要訪問範疇，根據受訪者的背景將問題略做修正，輔以半結構式問卷，設定問題大綱，以錄音機、錄音筆、筆錄、拍照或攝影的方式詳實紀錄，藉以作為進一步歸納及參與觀察前之重要參考依據。

(三)、參與觀察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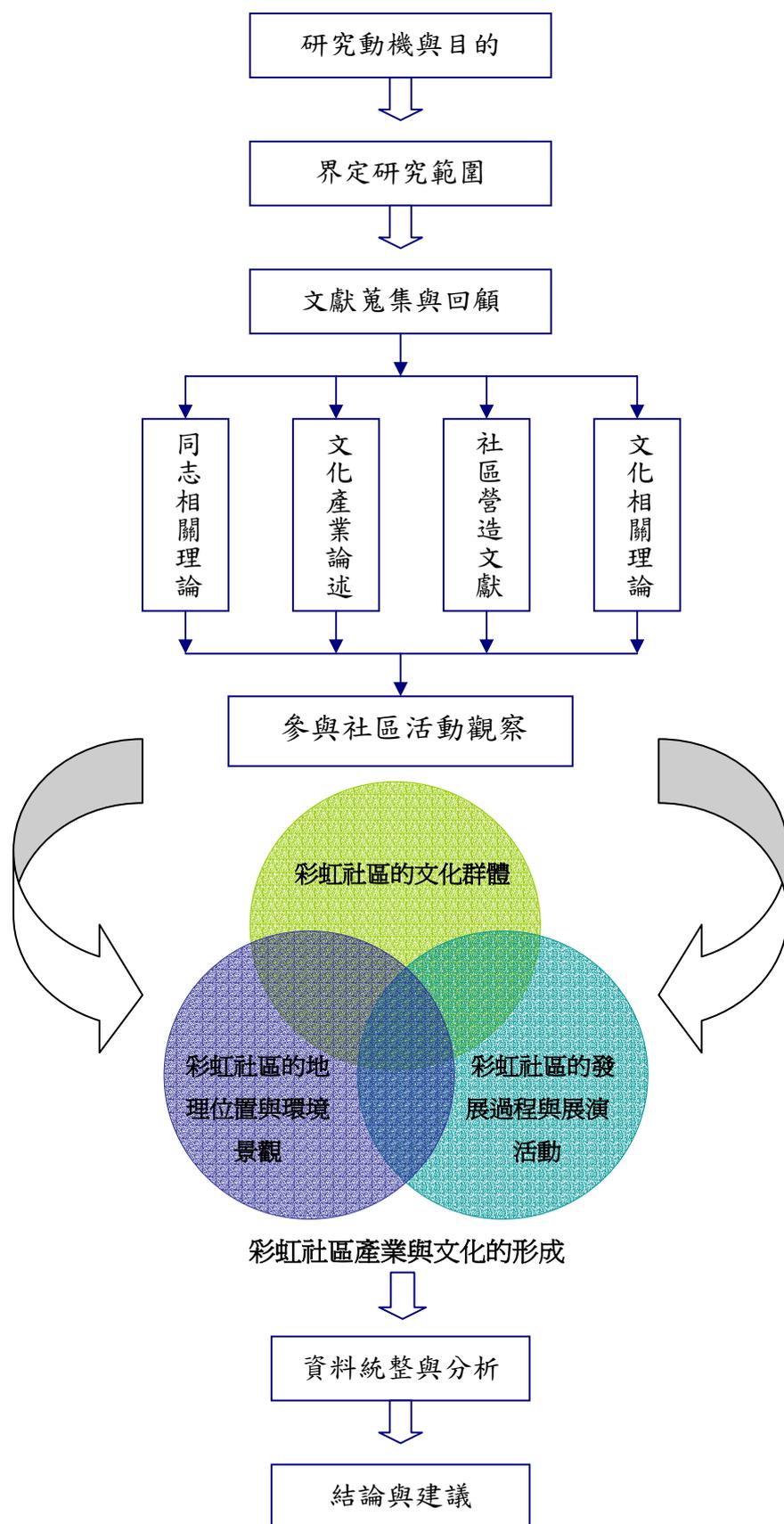
社會是行動者參與過程的集合，人的行為也是經由互動過程後所產生的結果，兩者具有互為因果的關係存在。因此，Blumer 認為：與文化情境脈絡有關的問題，可以使用參與觀察的研究方法²³。Bogdewic 亦認為：任何研究需要了解過程、事件、關係、社會環境的背景脈絡者，都可選擇參與觀察法²⁴。故此，為獲取「彩虹社區」之社區結構、社區生活現象及各式問題直接資訊，筆者採取參與觀察法蒐集相關資料。在設定觀察的主題與綱要之後，到「彩虹社區」實地的環境裡持續蒐羅相關之相片、文件、期刊與報導，整理觀察心得。透過網路以及社區單位所公佈之活動訊息，積極投入臨時性質的義工行列實際參與活動，例如：「同志諮詢熱線」的募款晚會以及「2003 台北同玩節」。運用照相、攝影等視聽器材加以記錄，以彙整「彩虹社區」的其他社會資源，了解「彩虹社區」目前的活動型態與活動內容，藉以釐清社區實際發展之困境，並以此彌補文獻部分的不足。

²³嚴祥鸞著，胡幼慧主編，〈參與觀察法〉，《質性研究—理論、方法及本土女性研究實例》，巨流圖書有限公司，2002 年 10 月，p201。

²⁴同上註，p202。

二、研究架構

論文架構流程如圖 1-2 所示：



根據前述架構，本論文分為六個章節：

第一章為緒論，西元 2000 年，臺北市鄰近公館商區三十多處商家結盟成為「同志友好商店」，共同打造「彩虹社區」，為同志提供一處消費與經驗交流的空間。「彩虹社區」如何營造出屬於自己的文化意識與特色？藉由「女書店」的營運狀況談起，闡明研究動機、研究目的、研究範圍和研究方法，並說明論文的架構與章節安排。

第二章文獻探討的部分，論述當代之多元文化特質，彙整社區總體營造與文化創意產業相關政策與理論，並參酌國外同志社區之網路資訊及研究文獻，解讀同志次文化與同志文化活動，藉以從同志嘉年華之文化創意產業特質提出深度的思考與探討。

第三章說明「彩虹社區」之發展與現況。透過既有文獻以及田野深度的訪談，掌握形成「彩虹社區」社會背景與發展過程。實際走訪觀察、蒐集社區景觀與相關文化活動等資料，藉以了解「彩虹社區」目前的發展現況、以及探究社區未能形成的因素。

第四章，由「台北同玩節」藝術節的活動層面切入，廣度的從社會、經濟、族群、文化等不同屬性的範疇點著手，以期發掘獨特地方性與內涵的特殊文化意向，剖析同志社群如何對其產生意識上之認同，並以節慶活動的文化創意產業視角剖析同志平權運動與文化創意產業雙向發展的結合作用。

第五章針對「彩虹社區」之文化創意產業之作個案分析，以「晶晶書庫·咖啡·藝廊」、「女巫店」、「同志諮詢熱線」作為案例探討。研究過程首先以立地環境調查與深度訪談方式，從中獲得內外週遭環境資料，再據以個案文化產業活動進行探討。進一步配合產業經營模式的探討，由案例創立背景、產業特色、組

織架構、經營理念、創意來源，以及現階段困難檢討與未來發展計畫，探究創意產業對「彩虹社區」文化建構之現象。

第六章為結論與建議，本章主要提出筆者在研究過程中之問題發現與建議，藉此提出相關論點，提供「彩虹社區」的產業業者與社區文化推動者作為未來規劃及發展參考之用。

第四節、名詞釋義

一、同志(Lesbian and Gay)

「同志」，在辭典上的意思原為志同道合的一群人。西元 1992 年香港影評人林奕華首度將「同志」一詞引進台灣，在金馬國際影展上，將同性戀電影類分為「同志影展」單元，取其「有志一同」、「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須努力」之意，此後同志成為同性戀的代名詞²⁵，並被廣泛使用。然而二詞仍有其不同之處。「同性戀」(homosexual)，原為醫學上被蔑視的污名一係指「單一性向模式」之二元對立系統其中一環。而在周華山的《同志論》中，同志則包含同性戀、雙性戀以及直同志²⁶。本文所謂的「同志」，定義上涵蓋所有實踐各式情慾模式的非異性戀者，包括直同志，並不純然類等於同性戀者。

²⁵魚玄阿璣&鄭美里，〈幸福正在逼近—建立台灣同性戀社會史的初步嘗試〉，《酷兒啓示錄》，元尊文化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997 年 12 月，p208。

²⁶即「Straight」一意指直人與異性戀者和「同志」的組合，在英國常用 bent(彎曲的)作為同志的代稱，直同志是指認同同志、對同志友善的異性戀者。

二、社區／群(Community)

參酌坊間專書，一般說來，社區可區分為社群和社區兩種觀念，二者互相交替使用，並無明顯界分。根據丹尼爾·貝爾所著《社群主義及其批評》²⁷，社群分為三大類型：

1、地理的社群

一泛指一般所認知的社區型態，在一定地理區域內共同生活的一群人，有共同的生活方式、社會關係及其活動。群體間彼此熟識、感到親切，居民對自己所屬並長期生活的地域，自然而然產衍生出的認同感和社區意識，並建立組織以追求參與成員之公共利益。

2、記憶的社群

一係指擁有共同歷史經驗、共同道德信仰，共同尊嚴與期望、並且具其代代相傳之文化以及傳統的種族族群。

3、心理的社群

一因參與共同的活動形成某種特定的心理體驗，追求共同目標、情感相互依託的一群人。

因此，我們可以解釋社區為一群擁有共同價值取向與心理意識的同質人口，基於自然意志(諸如情感、習慣和記憶等)和心態而有互動關係的一社會有機體，具其特殊文化，以別於其他社區。本文中之「彩虹社區」為一「地理的社群」，而對「社群」所指涉的用法，指的則是「心理的社群」。

²⁷引自：蕭家興，〈社群與社區規劃概論〉，《社區規劃學—住宅建築社區化之規劃》，唐山出版社，2002年9月，P9-P23。

三、文化創意產業(Cultural & Creative Industries)

文化創意產業伴隨著科技的進步，逐漸成爲各國產業發展重要項目之一。根據英國 2001 年創意工業的官方報告統計，其 2000 年國民生產毛額（GDP）中，十三個文化創意產業，佔英國第二項產業盈餘。而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在網站上所公布的資料亦顯示，全世界的文化貨品交易在近二十年來有別於其他產業，呈現數倍的成長，因此，開始獲得各國政府之重視。

行政院以「創意台灣」(Creative Taiwan)規劃作爲未來施政之目標與願景，提出「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計畫」，將原分屬不同專業的行業如文化、藝術及設計等，統籌在創意產業的概念下，並納入國家發展的重點計畫。根據文建會委託台灣經濟研究院辦理之「文化創意產業產值調查與推估案」，對「文化創意產業」定義如下：「以文化與創意爲核心，透過知識產權的生成、利用與保護，以創造財富與就業機會的產業。簡言之，就是文化產業化，以擴展文化創作的消費市場；產業文化化，以文化內涵強化創意設計動力，提高產品的附加價值。」²⁸目前「文化創意產業」項目包括：視覺藝術、音樂與表演藝術、工藝、出版、廣告、文化展演設施、電影、廣播、電視、數位休閒娛樂、創意生活產業、設計品牌時尚產業以及建築設計等十三項文化產業。

²⁸爲因應全球競爭與台灣之產業轉型，行政院於民國 91 年提出「挑戰 2008：國家發展重點計畫」，積極促進、整備，並透過產業遺址活化再利用之操作過程，激發文化創意產業活力，以期開拓創意領域，結合人文與經濟發展文化產業，以此作爲（2002-2007）六年國家文化政策與經濟政策推動之方針。參酌文建會網站，〈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計畫〉，<http://www.cca.gov.tw>。

四、彩虹社區(The Rainbow Community)

臺北市政府在確定贊助舉辦同志大型活動之前，曾開會徵詢同志等相關團體的意見，因此，「晶晶書庫」、「晶晶咖啡館」、「同志諮詢熱線」、「搖滾看守所」（女同志酒吧）、「柏德小路義式咖啡餐館」、「Corners pub」（男同志酒吧）認為這是一個非常難得的時機點，藉由公部門的推動，在西元 2000 年七月底，六個同志商家以及單位順勢提出「彩虹社區」計畫，以提供一處同志活動空間為宗旨，聯合公館社區內三十幾家商店，邀請同志與非同志的商家或團體加入結為「同志友好商店」，營造一個對同志友善的空間。

「彩虹社區」是以商店街為主之社區形式，其地理範圍大致坐落在台北市大安區大學里中，東到基隆路、台大附近、西到師大路一帶，南邊到達汀州路，北至和平東路²⁹。「彩虹社區」初成立時，共有 34 家「同志友好商店」，半年之後結束合作計畫。

²⁹ 「彩虹社區」之範圍界定，經由主要推動者「晶晶書庫」負責人賴正哲之確認，參閱訪談紀錄三(3-10)。

第二章 文獻探討

第一節、文化理論

文化作為一個概念，其範疇相當廣泛，眾說紛紜而未衷一是。在不同的學科、不同的時空背景中，自有其多重的涵義。因此，要為之明確的下定義並非一件易事，先行透過不同的文化理解形式，將有助於我們歸納文化的意義與範圍。

在拉丁語以及早期英文的用法中，「文化」(culture)與「耕作」(cultivation)一詞相關，意指改進農耕活動，逐漸擴充引申為培育個人身心涵養。此種用法直至今日仍保留在「農業」(agriculture)和「園藝」(horticulture)這兩個詞彙中³⁰。為了生存，開始對自然物加工，因而脫離原始的生活狀態進而產生文化。而在中文古籍中，文化具有人治教化的意涵，如《周易》〈賁卦·彖辭〉：「觀乎天文以察時變，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亦注重其實用之意義，由此可知，中外對文化之觀點所見略同。隨著浪漫主義在工業革命中的崛起，文化開始用來指涉精神上的發展，至十九世紀其字面上的涵義轉而強調傳統及日常生活。根據威廉斯(Raymond Williams)³¹的說法：「文化係指涉一個民族、群體、或者社會的整體生活、活動、信仰和習俗。」，這個說法在二十世紀得到許多人類學家的認同，認為「文化」乃是一無所不包之社會生活整體。

人類學家克魯伯和克拉孔在其「文化意義」的研究中(Kroeber and Kluckhohn)，蒐集文化定義共 164 種，整理出六種文化理解觀³²：

³⁰夏克、李天綱、陳江嵐譯，菲利普·巴格比著，《文化·歷史的投影》，谷風出版社，1988年，p83。

³¹威廉斯(Raymond Williams, 1921-1988)為英國當代文化評論家，亦是英國文化研究的創始者。傳統文化精英對大眾文化多採取蔑視的態度，威廉斯對其起源和發展進行批判與探究之後，從此奠定大眾文化之社會地位。

³²林宗德譯，Philip Smith 著，《文化理論的面貌》，韋伯文化國際出版有限公司，2004年1月，p3-5。

(一)、描述性的定義(Descriptive definitions)——

視文化為社會之整體生活的一部分，如十九世紀英國社會人類學者泰勒(E.B.Tylor)所言：「人作為社會的成員所獲得的複合整體(complex whole)，它包括知識、信仰、藝術、法律、道德、習俗，以及任何身為社會一份子的人所需獲致的能力及習慣。」³³

(二)、歷史性的定義(Historical definitions)——

如帕克(Park)和博吉斯 (Burgess) 所述：「一個群體的文化，是社會遺產的總和及編制。由於該群體的種族氣質和歷史生命，使得其文化具有社會的意義。」在此一定義下，文化為世代相傳之遺產。

(三)、規範性的定義(Normative definitions)——

包括以下兩種：

- 1.文化是一種規則或生活方式，可形塑出具體之行爲及行動模式。
- 2.強調價值觀的角色而不涉及行爲。

(四)、心理學的定義(Psychological definitions)——

強調人們可藉由文化而得到溝通、學習、或者滿足物質和感情需求。

(五)、結構性的定義(Structural definitions)——

說明文化的抽象性，在各種層面之間具有組織化的關聯性，而非指涉任何具體之行爲。

(六)、發生學的定義(Genetic definitions)——

以人類互動的產生及延續之角度切入來定義文化。

³³此為泰勒(EB.Tylor)於西元 1871 年發表《原始文化》(Primitive Culture)一書中，對文化一詞所下的定義。參閱周德楨著，《教育人類學導論—文化觀點》，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1 年 9 月，p80。

這些定義截至目前為止，雖然產生細微的變化，但依舊通行。其核心用法如下：文化具有抽象性，屬於觀念的、精神的和非物質的領域，乃由信仰、價值觀、象徵、符號和論述所構成。並且強調「文化的自主性」，傳統對於精緻文化或文化的優越性等相關研究論述也漸演變擴大為生活面之所有層次上。簡後聰便指出文化的範疇包含了認知、包容、敘述與具體和社會四個面向³⁴，認知是一種心態、目標和渴望，如信仰與觀念；文化非個人可以形成，因而強調集體與融合；又文化乃社會生活之呈現，故蘊含了獨特、延續、變革，以及傳承等特性；在社會範疇上，則因其多元的特質而有物質與精神文化、主流與非主流文化、菁英與大眾文化等等之區別。

從第二次世界大戰以降，文化現象可分成四個階段來做說明³⁵：

(一)、大眾文明(mass civilization)時期(1945-1965)——

透過對於過度工業化的反省，人類的行為和活動可以經由文化達到教育、陶冶與改善。如阿諾德(Matthew Arnold)曾說：「文化是，或者說應該是對完美的研究或追求……優美與光明……乃心靈與精神的內在狀態。」

(二)、大眾文化(popular culture)時期(1965-1985)——

文化不再僅存於少數傳統精緻文化的範疇中，亦非少數階級或族群所享有之特權。以菁英文化作為主導的中心概念重新調整為不同群眾之活動體現，打破過去將文化視為社會地位合法化之工具。

(三)、消費文化與文化壯觀化(consumer culture and spectacularisation of culture)時期(1985-1995)——

消費文化進駐為日常生活重要的一部分，在消費行為中，文化被製成商

³⁴簡後聰著，〈文化的傳承與再生〉，《文化視窗》第四期，1998年9月，p66。

³⁵林信華著，《文化政策新論—建構台灣新社會》，揚智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5月，p12、13。

品，其符號系統被市場所取代，並且形塑了消費者之消費習慣。

(四)、多重文化(multi-culture)時期(1995-)—

多元文化被包容並共存，各種不同文化經由平等對待得以重建自我空間，文化全球化與在地文化的平衡發展乃成爲重點。

雖將戰後之文化現象劃分爲四時期，然其實在歷史過程中並非一定的徑渭分明，事實上僅爲之清楚的作出重點整合，並爲本文作一後續論述之鋪陳。在當代的文化發展上，已無法單純建構出單一或同一(identity)的主流文化，尊重差異(difference)自然形成一股無可阻擋的趨勢，強調不同群體、國家、地方、區域以及共同體之間有其均等的發展機會，如此體現的社會將是一種更開放的空間，重視包容與團結。

在台灣社會多元化的過程中，各種文化與思潮蓬勃發展，包括族群關係與、社區主義、酷兒³⁶、女權運動、原住民與弱勢團體等相關論述議題。在1998年《民主進步黨憲政白皮書》中指出：「族群文化的宗旨是以台灣文化的主體成分來看待，而非以所謂的『地方文化』的地位來處理，經由各族群的文化活動展現與教育內容的改善來去除族群歧視與不平等的對待，進而加強整體民眾的族群認知與多元融合的公民觀念，培養欣賞並尊重異文化的胸襟。」³⁷所謂多元文化(multiculturalism)，包含三種含意：第一、自我認同，第二、相互尊重，第三、相互豐富³⁸。在當代的理論當中，酷兒理論係指同志以一種更不受限的自我認同態度，突顯主體位置的不定與多重性，是由多元文化之概念衍異而出，瓦解任何二元對立之身分認同藩籬。

³⁶酷兒(queer)，英文原爲怪胎之意，在過去的俚語中用來影射男同性戀者。「一些認爲『男同志』或『女同志』的稱謂不恰當或過於受限的人，覺得可以在『酷兒』中，找到一個他們願意認同的位置」。「酷兒代表更爲性感、更爲逾越，是一種精心展示其差異而拒絕同化或忍受的方式。」資料來源引自：林文源譯，譚馨·史帕哥 Tamsin Spargo 著，《傅科與酷兒理論》，貓頭鷹出版社，2002年，p47。

³⁷1998 民主進步黨憲政白皮書，<http://www.dpp.org.tw/special/53c2.htm>。

³⁸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著，《文化白皮書》台北：文建會，1998年，p27。

各族群之間自有其文化特色，所有的文化都具有獨一無二之特殊性，既是團體與個人形成共同體之認同因素，也是相異於其他文化或他者之因素，並以自我認同為依據，作為各族群間持續發展的目標，而「彩虹社區」的出現，即是這種多元文化觀念脈絡下的體現，筆者以此基礎，作為本文文化理論之依據。

第二節、社區總體營造的概念、意涵與發展

「社區總體營造的意義，實際上就是社區文化的改造運動。」³⁹在文建會的網頁中，開宗明義道出「社區總體營造」之核心意涵。八〇年代開始，解嚴後的台灣逐步邁向民主多元化，由於政府公權力的鬆綁與民間權力意識的解放，社會民主運動和爭取利益之集體抗爭行爲時有所聞。在此同時，現代工業化造成之城鄉失衡，讓社區重建的議題獲得政府當局以及決策人士的重視，民眾亦希望藉由象徵共同之記憶來尋求自我的認同。有鑑於此，由文建會主導之社區總體營造計劃在西元 1995 年正式提出之後，遂如如火如荼的展開，頓時在社會上蔚爲風潮，蔓延出一股新氣象，希望爲傳統社區帶來復甦再生之契機。

一、社區的意義與社區意識

在論及社區總體營造之前，首要之務須先界定社區的定義。社區(communitiy)，在希臘語中意指「友誼」或「團契」(Fellowship)。亞里斯多德(Aristotle)表示人們聚居於社區之中，可以藉由彼此相知相交來實踐生命之基本需求，並且得以從中尋求人生的真義。而哲學家霍伯斯(Thomas Hobbes)亦說明社區的意義在於人類可藉由聚集而得到自我利益的滿足⁴⁰。

十九世紀德國社會學家托尼斯(Ferdinand Tonnies)認爲社區是：「依據共享的經驗所組成的團體和社會；對於共同目標採取合作和協調的行爲，人與人之間有親密的關係，彼此互相需要，人們的行爲準繩來自於全體的同意和傳統，而且社區中的成員具有共同的命運。」⁴¹家族與地緣等因素所構成之社會範疇，是傳統社區存在之基礎。而現代社會和資本主義國家運作之首要法則乃依據個人主義、自由

³⁹參閱文建會網站，<http://www.cca.gov.tw/intro/report/jj02-3-4.htm>。

⁴⁰徐震編譯，《社區發展在歐美》，國立編譯館，1983年，p4。

⁴¹阿蓋爾(Michael Argyle)著，《合作·社會活動的礎石》，巨流出版社，1996年，p111。

契約以及非情感訴求等理性意志來表現。原有之社區特質將因工業社會的發展與人類生活的轉變而逐漸趨向沒落。70年代以降，由石油危機和資本主義所引起之社會問題層出不窮，種族、階級和性別等傳統社會特質在現代社會中亦被突顯區隔開來，在現代化的影響下，社區不在是孤立的社會單位，其政治、經濟或文化等各部分都與社會唇齒相依。社區與社會之關係自此逐漸獲得重視！更由於社區空間結構的變遷，如交通帶來的便利，提高了人的可移動性，因此，社區不再囿限於地緣或血親之中，對當代人而言，一種想像的(imaged)或意識形態的(ideological)社區相形之下更為重要⁴²。而社區的異質性和多元化，正是社區必須自主的關鍵基礎。

依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所印行之《社區發展與村里組織功能問題之探討》一書，詮釋出社區的四項主要特質⁴³：

- 1、人民—社區由人所組成。
- 2、地方—或地理範圍，然並非所有社區都有明確之地理劃分。在台灣，社區中的地理特性，往往曖昧模糊，所以，以「社群」表示更形貼切。
- 3、社區互動—此種社會互動乃是一種組織的集合，說明為了達成既定之目的，民眾所必須共同擁有之規範、習俗及方法。
- 4、認同一指人民彼此之間，或對其社區的依賴性及共有之情感。通常，社區認同被認為是社區意識之具體呈現。

眾家各派學者看待社區的向度雖然不盡相同，其基本要義不外乎為：「在一定

⁴²張良蕙，《社區公共生活之形成--以文山社區大學為例》，國立臺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碩論，2000年，p3-6。

⁴³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社區發展與村里組織功能問題之探討》，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1996年，p3。

地理區域內的人及其社會性活動及現象的總稱。」⁴⁴此概念主要包含三大要素，即「人」、「一定的地理範圍」與「人的社會性現象」。如前所述「社區」的特質，往往重視其地域空間與地理範疇的界定，容易流於偏頗。故此，國內學者徐震指出三種社區的概念⁴⁵，其涵蓋面更形完整：

- 1、側重地理疆界或結構概念之有形社區—即對一般地區居民之通稱。
- 2、側重心理互動與利益過程之無形社區—指具有共同利益、共同目標、共同隸屬、共同背景、共同宗教或共同職業之人群。他們生活在一個較大的社會單位，卻自認為歸屬於一個較小的單位。因此，地理因素雖仍存在，亦不考慮其地理因素。
- 3、側重社會變遷、參與行動與組織之發展的社區—意指有社會組織與發展計畫，具有發展潛力的社區。

社區原本是一外來詞彙，Community 在英文的解釋中亦可譯作「社群」或「共同體」，陳其南亦認為：「社區的本意比較接近『社群』或『共同體』的含義，它既非單純的空間地域單位，也非行政體系的一環，它應該是指一群具有共識的社會單位，所謂共識也就是『社區意識』。因此，一個社區當然指的是『人』而非『地』；是『社群』而非『空間』。」⁴⁶如此看來，共同體的意義在於提供集體之感情與記憶，而非建築物之空間實體。「軀體所活動的日常世界就是共同體，人們在其中可以擁有感情上、理性上的相互理解，並且形成個人與團體的歷史與個性。」⁴⁷基於此，本研究對社區的定義著重在心理與精神之認同上，傾向屬於心理社區的層次意涵。而所謂「社區意識」(Sense of community)，係指社區民眾對社居的認同與

⁴⁴蔡宏進著，《社區原理》，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1985年，p5。

⁴⁵徐震編譯，《社區發展在歐美》，國立編譯館，1983年，p23-34。

⁴⁶陳其南對社區一詞的注解，引自：夏忠堅著，《大家來打拼——教會參與社區營造手冊》，中華基督教福音協進會所2000年福音運動，1997年10月。

⁴⁷林信華，〈共同體與社區生活的重建〉，《1999社區美學研討會論文集》，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1999年，p12。

歸屬感，社區意識是發展社區建設的原動力，主要來自於共同的利益、共同的問題和需要，因而應運而生的共同意識，也可說是社區發展的重要基石⁴⁸。

二、社區總體營造

(一)、社區總體營造政策的概念與意涵

「社區總體營造」的概念來自於日本傳統城鄉再造之「造町」計劃、英國的「社區建築」(community architect)與美國的「社區設計」(community design)⁴⁹。根據黃世輝在《社區自主營造的理念與機制》一書中指出，「社區建築或社會建築是由最終使用者主動參與而完成的建築，包含了社區規劃、社區地景、及其他關乎社區技術協助等行動之運動」。而造町的意義則在於「不只重視硬體環境的改善，也將軟體領域例如居民的健康、福祉、教育、社區形成等放入視野中。同時考慮物質環境的改善及無形生活品質的提升。」⁵⁰

「社區總體營造」一詞係引用自日本社區發展工作所新創的詞句，在 1994 年 10 月文建會向立法院所提的施政報告中，由前主委申學庸提出，首度在台灣出現⁵¹。其概念建立在社區發展之理念上。日本學者宮琦清在《「文化、產業」研討會暨社區總體營造中日交流展論文集》中解釋社區總體營造的意義為：「由社區內的居民自發性的從事自己社區內的經營建造，以凝聚社區意識，進而改善生活品質。」行政院九二一重建推動委員會前執行長陳錦煌認為社區總體營造應落實於日常生

⁴⁸林瑞欽，〈社區意識的概念、測量與提振策略〉，《新台灣社會發展學術叢書—社區篇》，2000 年，p17-24。

⁴⁹林振豐，〈社區總體營造在社區主義形成過程中的瓶頸與願景--以苗栗縣社區為觀察焦點〉，東海大學公共事務碩士學程在職進修專班碩論，2001 年。

⁵⁰延藤安弘對造町一詞的說明，引自：黃世輝，〈從產品設計到社區設計〉，《社區自主營造的理念與機制—黃世輝研究論文集》，建築情報季刊，2001 年，p66。

⁵¹黃煌雄、郭石吉、林時機調查，〈社區總體營造總體檢調查報告書〉，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1 年，p8。

活中，並以「社區創意、活化地方、創造就業、永續環境與經營」⁵²說明其精神內涵。

台灣地區著手進行社區總體營造的動機在於對快速都市化現象的反省，隨著西元 1987 年解嚴後政治局勢的演變，社會價值觀的改變，鄉村人口的大量外移造成社會結構的瓦解與地方傳統文化的流失，以往上行下效的政策計劃方針已無法滿足地方上的需求和台灣倫理社會的生態。有鑑於此，早期文建會的社區總體營造，重點在於尋求以民俗活動與廟會的結合形式來凝聚常民文化之共同體意識，並試圖撥款補助地方廟宇的修葺與興建。然此策略由於宗教性質過於濃厚，反而忽略其他本土性議題亦易落人口實。故此，陳其南赴日，受其「造町」運動的影響，轉而投注在關懷社區空間的實體營造與公共事務的參與過程，藉此凝聚社區意識，尋找在地認同⁵³。核心議題轉而由社區自發性事務的推展來主導未來地方文化的發展。

社區是民眾生活領域中除家庭外最基本的活動單位，文化的發展必須從社區做起，其營造工程主要的精神可說是基於對「人」的改造。根據文建會於民國 84 年在其所出版的「社區總體營造簡報資料」⁵⁴中指出：社區總體營造的目標，「不是只在於營造一些實質環境，最重要的還是在於建立社區共同體成員對於社區事務的參與意識，和提升社區居民在生活情境的美學層次。」「社區總體營造不只是在營造一個社區，實際上它已經在營造一個新社會、營造一個新文化，營造一個新的人。換句話說，社區總體營造工作的本質，其實就是在造人，也只有透過文化的手段，重新營造一個社區社會和社會人。」

基於這樣的信念，新階段的文化建設，從文化重建的角度切入，旨在促進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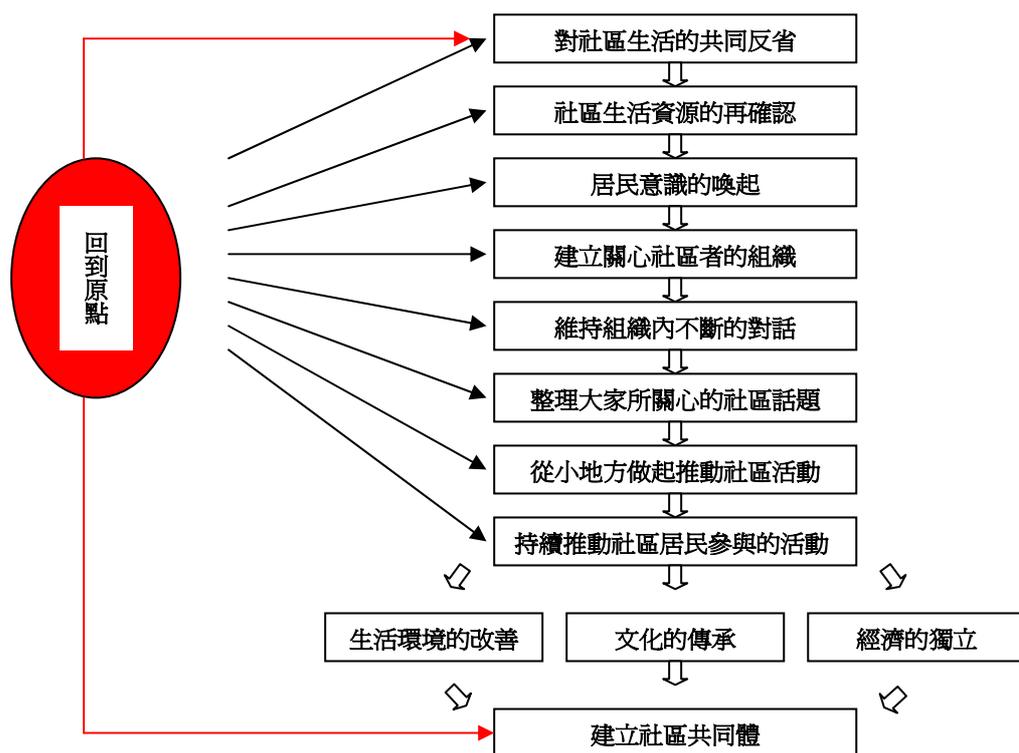
⁵²陳錦煌，〈對新縣市政府社區總體營造的建議〉，《社教資料雜誌》，第 241 期，1998 年，p12-13。

⁵³羅仕昂，《社區博物館活動特性之研究》，中國文化大學建築及都市計畫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 年。

⁵⁴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社區總體營造簡報資料》，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1995 年。

區居民的自覺與動員，重點設定在營造「社區」居民共同意識與價值的觀念上，並本著「由下而上」、「社區自主」、「民主參與」、「永續經營」為原則；而以「社區共同體」的存在和意識做為前提和目標。希冀重建人與人、人與環境、人與社區的和諧關係，進而帶動地方社區的全面改造與發展。文建會明白指示其施政重點為「社區文化活動發展計畫」、「充實鄉鎮展演設施計畫」、「輔導縣市主題展示館之設立及文物館藏充實計畫」、「輔導美化地方傳統文化建築空間計畫」⁵⁵，並加入社區公共議題的討論，以提升社區生活素質，更新社區新風貌，促使經由民眾共同努力的過程，建立社區自我之特色。

●圖 2-1 社區總體營造流程圖



(資料來源引自：黃世輝，《社區自主營造的理念與機制》)

⁵⁵黃世輝，〈從產品設計到社區設計〉，《社區自主營造的理念與機制—黃世輝研究論文集》，建築情報季刊，2001年，p10。

(二)、社區總體營造政策的發展概況

從 1960 年代，台灣便開始推動社區發展，然而因政府對權力的強硬把持，未能下放賦予人民自主，故推廣成效不彰。1990 年代之後，因應社會「本土化」之大勢所趨，社區議題獲得前所未有的重視與注意。隨著「社區總體營造」政策的施行，新的社區意識正逐漸成形。社區改造的風潮代表新社會人際關係的新氣象，同時也是面對全球經濟影響所做出的「本土化」回應，「社區總體營造」正試圖透過社區與國家、社區與居民的重新界定，發展出集體參與的可能性，進而國家經濟發展與社區福利政策的制定與推廣。

回顧社區總體營造，計畫施行迄今已邁入第十年，文建會透過「新故鄉社區營造計畫」，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社區營造培力計畫」，輔導全國二十五縣市政府成立「社區營造推動委員會」，共有十九縣市成立「社區營造中心」。另外並社區辦理「開發利用地方文化資產與文化環境計畫」及「地方文化產業振興計畫」，社造成果豐碩。尤其九二一大地震後，文建會為加速震後重建，擬定「九二一震災社區重建區社區總體營造執行方案」，目前全省共有二百多個社區營造點，並配合「地方文化館」政策，「推動地方文化館計畫」⁵⁶，以企圖引導民眾關懷地方生活、振興地方產業，建立地方新特色⁵⁷。

社區總體營造政策是一整合性的工作，雖然是由文建會首先提出，由各部會推出之相關計畫整合如下表：目的在鼓勵居民喚起對社區的認同，共同為改善生活環境而努力。

⁵⁶也稱「一鄉一館」計畫，旨在希望運用地方現有及閒置空間，就當地之人、文、地、產、景等資源特色，推動社區營造運動與地方博物館的成立。

⁵⁷陳郁秀，〈台灣文化新思維—文化政策之回顧與前瞻〉，《文化台灣—新世紀 新容顏》，遠流出版公司，2004 年 2 月，p100-p119。

●表 2-1 各部會推出之社區總體營造相關計畫

部會名稱	計畫名稱
內政部	福利社區化、城鄉新風貌計畫。
經濟部	形象商圈計畫、地方特色產業輔導、社區小計畫輔導。
環保署	生活環境總體改造計畫。
教育部	社區大學、學習型社區。
文建會	社區文化在造、社區環境改造、文化產業振興發展計畫、社區總體營造主體計畫。
農委會	農漁村新風貌計畫、農村聚落重建計畫。
原民會	原住民部落新風貌計畫、原住民聚落重建計畫。

(資料來源：引自陳錦煌，〈社區總體營造與文化產業振興策略〉)

總體而言，社區總體營造在台灣所概括之範圍牽涉層面甚廣，不僅在「文化工業」與「文化產業」、傳統與現代之間作了更深一層的省思，也進一步探討文化全球化與在地文化融合之重要。以社區總體營造政策帶動地方文化產業的振興，一直是文建會所關注的焦點。基於經濟面之需要考量，文化產業在台灣社造運動中為相當關鍵之一環，目的即是期望藉由社區文化的提升，型塑出在地之特色，又能形成文化的多元並存。

研究「彩虹社區」之社區文化，也必須以「喚起對社區的認同」為出發點，而後續的田野調查，亦針對「彩虹社區」商家、單位及其居民作現象之探討。

第三節、文化產業相關理論

Industry 可翻譯為工業、產業、實業、企業、製造業等中文解釋，因此我們發現，諸多學者將「文化工業」與「文化產業」視為一體的兩面，並沒有確實釐清。如劉新圓在〈政府應積極振興文化產業〉⁵⁸一文提到：「所謂文化產業（cultural industries，或譯為「文化工業」）的觀念，是指將文化事業視為一種商業，藉由文化活動及其相關產品的銷售，可刺激經濟的發展」。而蘇明如在其《九0年代台灣文化產業生態之研究》碩論中則指出：「當譯為『文化工業』時便是源自於法蘭克福學派初始的動機強調其批判性，相對而言，譯為『文化產業』時則是強調文化之生產性。」⁵⁹

「文化工業」(Culture Industry)初現之時，原是諷刺意味濃厚的辭彙，本節先就法蘭克福學派所提出對文化工業之負面批判進行了解，進而探究文化產業之正面意涵、類別與內容。

一、「文化工業」概念的緣起與批判：

「文化工業」(culture industry)，軀始自二十世紀初法蘭克福學派之批判理論，以此取代「大眾文化」之概念⁶⁰。將「文化」與「工業」並置，明顯帶有反諷意涵，其主張大多為批判當代流行文化。面對大眾文化，法蘭克福學派多半賦予負面的意涵，認為其「普遍」與「市井」的特性，粗鄙而媚俗，不僅威脅到金字塔頂端精緻文化的道德及美學涵養，更直接降低了文化層次。阿多諾(Adorno Theodor

⁵⁸劉新圓，〈政府應積極振興文化產業〉，《國家政策論壇》，2001年5月，第一卷第3期。

⁵⁹蘇明如，《九0年代台灣文化產業生態之研究》，南華大學碩士論文，2001，p37。

⁶⁰法蘭克福學派對文化工業的批判理論觀點，被批評為文化菁英主義(cultural elitism)。菁英文化，亦稱主流文化、精緻文化，菁英文化受眾範圍小、超越實用目的，以審美趣味為其主要功能，與大眾文化(mass culture)相對應。大眾文化又稱市井文化、通俗文化，其特徵主要是現代流行文化，表現人性中的平凡瑣事，一般民眾接受度高，影響範圍亦大。

Wiesngund)的「文化工業」，其觀念來自一種複製於資本主義之控制文化而非服務文化，故阿多諾提出以「文化工業」取代「大眾文化」，藉以區分二者的不同⁶¹。法蘭克福學派認為文化以商品形式縱橫現代社會，它的核心思想可說是源自於資本主義的控制意識，支配生產過程的工具理性支配著消費大眾。憑藉現代化的工業技術，透過「複製」與「量產」達到文化生產的標準化、均質化；透過「傳播媒體」的影響力讓現代文化商品徹底成為文化的載體。

班傑明⁶² (Benjamin Walter)對文化工業的觀念，在法蘭克福學派一面倒的悲觀論述中可謂之異數。他認為「技術複製文化」⁶³的發達，雖然使得藝術品之「aura」(韻味、氛圍、靈光)消失，卻因此釋放出「唯一」之神聖性。對於新興大眾傳播媒介所蘊育之文化表現，他給予積極肯定的評價，如電影工業。電影剪輯藉由蒙太奇的手法表現人類的潛意識，這是傳統藝術所無法達到的一項重點突破。

根據朱元鴻的分析⁶⁴，早期社會理論家對文化工業之批評，雖然互有歧異，論點仍保留馬克思一貫的商品交換價值拜物理論，布希亞(Jean Baudrillard)運用符號學(Semiology)進一步作商品邏輯之批判，廣告與媒介藉由商品符號的生產繼而操控符號，消費者的消費行為，一切早在符號體系的算計之中。布迪厄(Pierre Bourdieu)在其所著《區別》一書當中陳述：「消費活動、品味與生活風格，仍然是身分地位的戲局，而且是極為認真嚴酷的戲局。」⁶⁵其「文化資本」⁶⁶的概念與布希亞的符

⁶¹陳學明，〈阿多諾對文化工業之批判〉，《文化工業》，揚智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p71-101。

⁶²班傑明(Benjamin Walter)對文化工業的觀念，在法蘭克福學派一面倒的悲觀論述中可謂之異數。雖然「複製」技術使得藝術品之「aura」(韻味、氛圍、靈光)消失，新興大眾傳播媒介所蘊育之文化表現，他卻給予積極肯定的評價，如電影。電影工業可藉由蒙太奇的手法表現人類的潛意識，這是傳統藝術所無法達到的一項突破。

⁶³陳學明，〈班傑明對文化工業之探討〉，《文化工業》，揚智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p4-70。

⁶⁴朱元鴻，〈文化工業—因繁榮而即將作廢的類概念〉，《文化產業—文化生產的結構分析》，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0年，p23-34。

⁶⁵對布迪厄的引述同上註，p25-26。

⁶⁶布迪厄將資本分為經濟資本、文化資本、社會資本和象徵資本，在各「子場域」裡，它們各自以各種「資本型態」在社會的「大場域」中活動。其「文化資本」與「象徵資本」概念，是一種透過教育投資、社會學習和文化陶冶所積累的智性化資本，與經濟資本三足鼎立，具有社會權威的身分。文化資本最公開的形式就是「學歷」(文憑或證書)，即社會認同的知識位階與合法性權威，經由社會集體背書，它比經濟資本更具影響力，因為它是一種制度化公認的權力身分。

號政治經濟符號學相互呼應，「文化」也能夠如同有形的金錢，經由累積過程形成資本，文化資本的形式因而擴展了原先社會學家對文化工業類型的侷限。隨著商品市場的多方滲透，其符號體系的分工日趨繁複，涉及的人口分布從少數菁英階級擴及中產階層和勞工階級，形成普羅大眾的消費社會。

全球文化邁向多元逐漸形成一股趨勢，對文化工業的認知也日漸轉化，菁英文化與大眾文化都是文化的一部分，應以更多元的視角與意涵解釋之。在全球化的經濟結構體系下，文化工業目前已成爲各國產業發展的主力。因之，有人將「文化工業」視爲一種經濟活動和社會活動；一種社會創新的產業與服務概念；一種爲族群、生活留下傳承及認同的脈絡。文化活動可以是平價的、趣味的、生活的，可以去參與及經驗的⁶⁷。在這樣產業化的概念下，文化產業可以是獨特的與創意的，爲在地歷史遺跡尋求適當發揮與活化的轉型方向，並使生活文化化、社區文化化、生產文化化。誠如陳其南所述：「文化藝術產業不像工廠式的工業文明，它的利潤不會集中到少數特定資本家手中，反而是稀釋到所有在地居民身上。文化產業並不是以掠奪土地資源和污染環境作爲代價。相反的，文化產業試圖保存傳統和地方的魅力，發掘地方的創意與想像力，以共同體的依賴關係彼此建立生活環境的價值觀」⁶⁸

二、文化產業之意涵與範疇

(一)、文化創意產業的定義

從上個世紀末直至本世紀，各國的文化發展在全球化的衝擊之下，出現了一股反省的思潮與動力。許多國家的政策逐漸轉向鼓勵「全球思考、在地行動」⁶⁹；

⁶⁷謝安琪，〈從創意工業談英國的文化政策〉，《文化視窗》，2001年7月，第31期。

⁶⁸陳其南，〈從全球化看文化產業與地方行政〉，《文化視窗》，2001年9月，第33期。

⁶⁹主委的話，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計畫，參閱文建會網站：

http://www.cca.gov.tw/creative/page/main_01.htm。

政策的施行，不但加強了藝術與商業合作的程度，更企圖藉此合作之模式，在國內增強人民的文化認同與產業的附加價值；在國際上發揚本國之文化特色。西元 1997 年開始，英國工黨政府將「創意產業」列為重要政策，到 2002 年，其產值快速增為二一〇億英鎊，而創意產業的就業人口數，則增為一九五萬人⁷⁰。從此，「文化創意產業」政策的推行，被各國肯定為創造產值與就業機會的出路。英國「創意產業」的先例，對於台灣的產業而言，不啻是一線生機。面對大陸的崛起與競爭壓力，當前台灣唯有發展文化創意產業，才可能在未來保有經濟的競爭力，並擺脫大陸繼續以政治力量進行文化的收編。

文建會在 1995 年於「文化產業研討會」中曾提出「文化產業化、產業文化化」的口號，一度成為社區總體營造的核心，希冀「發現、生產『文化』的產業效益，視文化為一種產業；或發現、生產『產業』的文化特色，使產業也成為一種文化」⁷¹，透過各地域豐富的文化資產，經由社區營造的策略，恢復地方的產業生機。行政院進一步於 2002 年「挑戰 2008：國家發展重點計畫」中，重新定義文化產業的價值，倡導「文化創意產業」，強調展現個體，以創意為核心，並且奠基於地方上的特殊的文化脈絡，透過對地方文化與環境資源之尋求，建立具地方經驗之產業，來開展地方經濟，繼而形塑地方產業特性。

(二)、文化產業之範疇

關於文化產業的範疇，在陳勇成的〈文化創意產業研習報告〉⁷²中，以表格列出各國對於「文化創意產業」定義之異同，包括：表 2-2 的聯合國教科文組織、表 2-3 的英國、紐西蘭與香港、表 2-4 的加拿大，與表 2-5 的台灣。

⁷⁰同上註。

⁷¹呂理正，〈文化·產業·博物館—譚宜蘭博物館家族的整合與運作策略〉，《社區博物館與文化產業研討會》，文建會，2001 年，p103。

⁷²陳勇成，〈文化創意產業研習報告〉，國立傳統藝術中心，未出版，2002 年。

從表 2-2 的敘述可以知道，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將「文化創意產業」區分為：「文化商品」與「文化服務」。前者傾向於物質形式與商業性質，目的是全球性的產銷；後者為非物質形式的文化活動，可以是商業或非商業性質的。

● 表 2-2 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對文化產業之說明

文化商品	一般指那些傳達意見、符號、及生活方式的消費者物品。它們告知、或娛樂、貢獻以建立集體身份，並影響文化活動。這些個人或集體創意的結果，則是植基於著作權、透過產業流程與全球分銷，而被重製及促進的文化物品。書本、雜誌、多媒體產品、軟體、唱片、電影、錄影帶、聲光娛樂、工藝與時尚設計，為大眾提供多樣與不同的文化選項。
文化服務	則是傳統地被理解成，那些目的於滿足文化興趣與需求的活動。類似的活動本身上並不代表會是物質成品，典型上，它們包括了，由政府、私人及半公共機構或者公司提供給社區有關於文化活動上的整套支援性設施與措施。類似的服務例子，包括表演與文化節的促銷，以及文化資訊與保存（圖書館、檔案中心與博物館）。文化服務或許是免費也可以是商業性質收費。

從表 2-3 與表 2-4 的敘述可以知道，除了聯合國教科文組織與加拿大強調文化服務的層面，其他地區對「文化創意產業」的定義，強調的是一種結合創意、知識與利潤的產業。

● 表 2-3 國際對文化、創意產業的界定

國際對文化、創意產業的界定	定義與說明	範圍(有助於產值等相關資訊的統計)
英國、紐西蘭的創意產業界定	凡起源於個人創意與智慧，並能將創意轉換為利潤的產業，就是創意產業。	英國分為 13 類：廣告、建築、藝術及古董市場、工藝、設計、流行設計與時尚、電影與錄影帶、休閒軟體遊戲、音樂、表演藝術、出版、軟體與電腦服務業、電視與廣播
香港的創意工業界定	源自個人創意、技巧及才華，通過知識產權的開發和運用，具創造財富及就業潛力的行業。	廣告、建築、漫畫、設計、時尚與設計、出版、電玩、電影、藝術及古董、音樂、表演藝術、軟體與資訊服務、電視

		(續前頁)
加拿大	藝術與文化被界定為文化產業，包括實質的文化產品、虛擬的文化服務，亦包括著作權（智慧財產權）的基本概念。	如表 2-4
台灣	以文化創意為主要增值手段，透過知識產業的生成、利用與保護，以創造財富與就業機會的產業。簡言之，就是文化產業化，以擴展文化創作的消費市場；產業文化化，以文化內涵強化創意設計動力，提高產品的附加價值。	研訂中
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UNESCO）的界定	「文化產業」(Cultural industries) 適用於，「那些以無形、文化為本質的內容，經過創造、生產與商品化結合的產業」。這些內容典型地是被著作權保障著，並且可以採用產品或者服務形式來表現。文化產業與創意產業與創意產業是相同的，包括文化商品生產，以及提供文化服務，以及受智財產權保障的概念。	文化產業概念通常包括印刷、出版、多媒體、視聽商品、電影、工藝與設計、建築、視覺藝術、運動、歌舞劇與音樂的製造、廣告與文化觀光

●表 2-4 加拿大的實務統計界定

類別	說明	計算種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書籍及印刷服務 ●新聞報紙及期刊 (續前頁)
文化商品 (Culture commodities or goods)	文化商品被界定為以下產業及活動的實質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其他書寫材料 ●音樂及其他錄音 ●音樂印刷品 ●視覺藝術 ●建築規劃圖 ●其他圖片材料 ●廣告材料 ●沖洗完成之電影
文化服務 (Culture service)	文化服務被界定為不一定需要是有形的、而是所給予的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藝術家來訪之付費 ●外國出售之書籍 ●電影、錄影帶製作、後製作、實驗室服務 ●編輯服務

	(續前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版模製作、打字及裝訂 ●設計/成品/顯像服務 ●圖書館服務 ●藝術、相片重現之服務 ●建築服務 ●相片沖洗、及其他實驗室服務 ●廣告服務 ●藝術、與文化教育服務 ●演藝經紀、行銷、與登錄服務 ●景觀設計、工具服務 ●著作權蒐集服務 ●觀光客之文化消費
文化智慧財產 (Cultural Intellectual Property,IP)	文化產品的交易必然牽涉到智慧財產權產品，是一種無形的所有權適用的無形產品，收費是以產品的重分配與運用來計費的。	文化智慧產權是經由文化產品銷售過程中的授權費、執照費、與其他相關權利得到的金錢交易。

從表 2-5 的敘述可以知道，台灣將文化創意產業區分為三個部分：「文化藝術核心產業」、「設計產業」、「創意產業」，並依照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區分的方式，將「文化創意產業」分為：文化商品、文化服務與智慧財產權。

●表 2-5 我國的文化創意產業的界定

	文化藝術核心產業	設計產業	創意產業
文化商品	1. 出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 書籍與印刷品 1.2 雜誌及新聞出版 1.3 有聲出版 1.4 軟體出版 2. 電影及錄影帶（含本土漫畫、動畫產業） 3. 手工藝品 4. 古物、古董買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土漫畫、動畫產業（已列入） ●創意生活產業（例如茶、養生類）
文化服務	5. 廣播 6. 電視 7. 表演藝術（音樂、戲劇、舞	9. 廣告 10. 設計 10.1 商業設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文化觀光 ●創意生活產業（例如學習探索類）

(續前頁)	蹈、傳統民俗技藝)、藝術節活動 8. 社會教育(博物館、美術館、及文化設施)	10.2 家具設計 10.3 時尚設計 10.4 景觀、室內設計 10.5 產品及包裝設計 10.6 工業設計 11. 建築(含設計、建築著作)	13. 創意生活產業---婚紗攝影
智慧財產權 (著作權、商標、專利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語文著作。 ● 音樂著作。 ● 戲劇、舞蹈著作。 ● 美術著作。 ● 攝影著作。 ● 圖形著作。 ● 視聽著作。 ● 錄音著作。 	12. 軟體及遊戲軟體產業(電腦程式著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數位內容產業(列入電腦程式著作)

此報告中，提到台灣發展文化創意產業之特性，包括：具國家代表性與地方特殊性、提昇生活品質與策進藝文環境、促進產業升級與附加價值提昇、開創經濟與就業市場的發展。

除了提到文化創意產業的定義與特性之外，報告中還列出台灣創意產業發展的四個階段：一為原創階段，主要工作是搜尋原創來源、經營創意團隊與環境；二為商品化階段，主要工作是辨認消費習性、勾勒商品形貌，與保護智慧財產權；三為產業化階段，以擴大消費群、產品繁衍、經營連鎖與關聯活動為主要工作；四為全球化階段，主要工作是尋找切入點、全球行銷、投入頂尖的要素，與創造具有在地特色的全球品牌。

報告最後提到，研擬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指標的意義、重要性與方法。擬定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指標的意義在於政策檢視需要明確的指標，以建立可比較的與可靠的統計數據；而其重要性在於文化市場與文化制度需要更透明的運作方式，以建立官方文化政策的可計算性與國際對話的基礎。由於文化涵蓋多元的人事物，

一般指標系統無法充分呈現文化發展的現況與問題，因此，擬定發展指標的方法，應以適合文化的指標系統。以聯合國「世界文化報告」為例，從以下幾個方向著手：「文化活動與趨勢」、「文化習俗與遺產」、「文化協定」、「文化貿易與交流趨勢」、「翻譯」與「文化脈絡」。⁷³

從上述定義發現，新世紀之產業型態，文化創意產業的範疇已超越傳統之歷史文化資產，而將大眾流行文化與地方文化活動也涵蓋其中。「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計畫」進一步將文化產業之範疇界分為四大類：

1、文化藝術核心產業

- (1) 純藝術創作及相關活動。
- (2) 精緻（扶植性）藝術產業—表演藝術、視覺藝術、數位藝術、工藝業等。

2、設計產業

- (1)（傳統）產業之創意設計—工業設計、商業設計、時尚設計、環境設計（建築、景觀、室內）、傢俱設計等。
- (2) 主流（商業）文化產業—音樂、廣播及電視、廣告、電影、出版（漫畫產業...等）。
- (3) 新興數位內容產業—電子出版、軟體與資訊服務（2D/3D 動畫、線上遊戲、軟體、數位學習、數位音樂、數位廣播、數位典藏等）。

3、創意生活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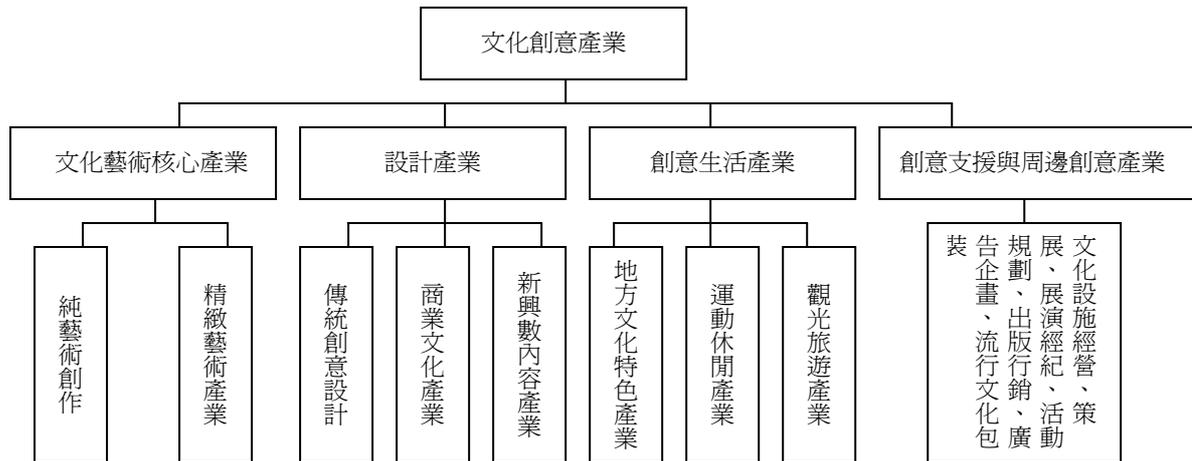
- (1) 地方文化特色產業—餐飲小吃、創意農業等。
- (2) 運動休閒產業。
- (3) 觀光旅遊產業。

⁷³以上表格出處：同上註。

4、創意支援與周邊創意產業

支援文化創意產業發展之文化設施經營、策展、展演經紀、活動規劃、出版行銷、廣告企畫、流行文化包裝等。

●圖 2-2 文化創意產業範疇



(資料來源：文建會網站，筆者整理)

我國發展文化創意產業實具文化與經濟政策意涵。在文化意涵方面，透過文化、藝術和產業結合，作為生活美學與環境美學之實踐，並且藉由結合地方生活經驗發掘地方特色，強化文化自主性並確立產業價值。在全球同質文化席捲而造成的在地文化認同危機之際，想達到確實有效之轉機在於文化自主性之建立與本土文化內涵之深植，故在經濟意涵方面，則以凸顯在地化即全球化策略價值為目的。

本文在第四章、第五章中運用上述理論進行剖析，「彩虹社區」之文化創意產業，其價值並非完全隸屬經濟範疇，就同志之產業價值而言，經濟乃為一手段，其目的包含平權意涵，以追求文化平權、機會平等為其主要訴求目標。至於在地化與全球化內涵，則因時間之限制，尚無法達到全面性的視察。

第四節、同志次文化與同志文化活動

一、同志次文化

在本章第一節敘述文化概念之時，已經談及目前全球文化政策的脈絡已進入多元文化的認知與思維當中⁷⁴。雖然「從表面的時上潮流看，後現代主義已經不流行了」⁷⁵，然而在後現代主義中所流露出的尊重差異與他人權利的觀念，已然啓發相當程度上的認知。多元文化主義(multiculturalism)並非由主體文化釋放而出，因為多樣性的群體本來就存在。若我們將某一文化視爲一系統，迥異於主體文化之其他小型社群，發展出成員間認同的價值與行爲模式，便可稱之爲「次文化」(Subculture)，而次文化便爲該系統中的「次系統」(Subsystems)⁷⁶。同志次文化的形成，便是相對於社會大眾普遍認知之異性戀主流文化。阮慶岳⁷⁷指出：「在某種程度上，我們幾乎可以把同志比作一種族裔，一個受到歧視排擠的弱勢種族，無法和大多數人一樣得到社會平等的待遇…這是同志次文化必須也得以產生的原因，同志必須有可認可與可相濡以沫的自我文化存在以消除被孤離的情境…」⁷⁸。同志的次文化可以說是一種生活態度與生活哲學，藉著彼此之間相互依存與支持，得到在異性戀主流文化中無從獲得之接納與歸屬感，並轉化成實質空間的建立，例如紐約的格林威治村(Greenwich Village)以及舊金山卡斯楚街(Castro Street)所形成的同志社區。

根據傅科(Michel Foucault)「異質空間」⁷⁸(heterotopias)的概念，同志社區，

⁷⁴參酌本章第一節：文化相關理論研究。

⁷⁵廖炳惠，〈導讀：詹明信與後現代〉，《後現代主義或晚期資本主義的文化邏輯》，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2001年，pv。

⁷⁶沈清松，〈新世紀青年應有的文化觀與道德關〉，《哲學雜誌》，業強出版社，2002年，第38期，p43。

⁷⁷阮慶岳，〈一夜魚龍舞一試看同志空間〉，《出櫃空間：虛擬同志城》，元尊文化出版有限公司，1998年，p32-34。

⁷⁸Heterotopias，此書的翻譯爲「差異地點」，研究者選擇使用以「異質空間」替代，主要是根據目前一般普遍學者所使用的名詞。Michel Foucault 著，陳志梧譯，〈不同空間的正文與下文(脈絡)〉，《空

無異是一相對於真實空間之外的另外一種真實空間，在論及「鏡像作用」時，傅科提到：

我相信在虛構地點與這些截然不同的基地，及這些差異地點之間，可能有某種混合的、交會的經驗，可作為一面鏡子。總之這片鏡子由於是個無地點的地方，故為一個虛構地點。在此鏡面中，我看到了不存在於其中的自我，處在那打開表層的、不真實的虛像空間中；我就在那兒，那兒卻又非我之所在，是一種讓我看見自己的能力，使我能在自己缺席之處，看見自身；這是一種鏡子的虛構地方。但就此鏡子確實存在於現實中而言，又是一個異質地方，它運用了某種對我所處位置的牴觸。從鏡子的角度，我發現了我與我所在之處的缺席，因為我在那兒看到了自己。從這個凝視起，就如它朝我而來，從一個虛像空間的狀態，亦即從鏡面之彼端，我因之回到自我本身；我再度的開始凝視我自己，並且在我所在隻處重構自我。這個鏡子，在下述的角度有一異質地方的作用：當我凝視鏡中的我時，那瞬間，它使我所在之處成為絕對真實，並且和周遭所有空間相連，同時又絕對不真實，因為，為了感知它，就必須穿透存在於那裡面的這種虛像空間⁷⁹。

透過鏡子，重構自我，如同在同志社區藉由彼此相依，感知自我的真實存在，不同的族群在不同的文化裡，產生了群體身分的區別。面對異質空間，因為所知太少，所以產生心理衝突與恐懼。因此，異質地方可謂再現並對立出真實與虛構(或另一真實)空間，這亦對恐同心態作了另一番詮釋。異質空間對於主體系統與次系統具有建構與反省的作用，文化上的認同，是一種己身符號意義的再編碼，是文化主體的再確立，同志主體的認同建立在同志社區內對彼此的認同之上，同時也存在於同志社區成立的過程之中。

間的文化形式與社會理論讀本》，明文書局股份有限公司，1999，p403。

⁷⁹同上註。

二、國外同志社區／群與文化產業活動

國外同志社區行之有年，其類型與結構也較國內多樣而完整，藉由案例解讀，以掌握彩虹社區發展歷程建立分析前的初步認知概念。在國外同志相關產業中，本文從各國同志嘉年華的案例中，尋找其主要的發展元素及與地方的互動關係，以作為未來同志文化產業制度機制的探討。

(一)、同志社區／群

國外同志社區的建構，以舊金山為例⁸⁰，依附在社會運動之脈絡凝聚，經由同志運動動員而政治化的過程，因同性戀私領域受到公領域的壓迫與界分，為追求人權引發與公權力的對立而形成。另外在“Stonewall 25: The Making of the Lesbian and Gay Community in Britain”⁸¹一書裡，也同樣描述數位在英國從事同志平權運動領導人的經驗，陳述他們所從事的同志運動以及所面對的社會價值與遭遇。書中的第三章，以同志社區運動為題，敘述各個同志運動領導人，在面對同志因為與主流性別認同的差異而所遭遇的不平等之下，因而共組社區的歷程。

同志社區不一定有實質的地理空間，也可見到同志以社群團體做為凝聚與動員或協助的主要媒介。位於舊金山的聾人同志中心(DGLC)，由聾人協會(DCARA)與舊金山的 United Way 所組成，為其所屬區域的聾人和重聽的同性戀、雙性戀以及跨性別族群提供需求。其組成目的提到：「身為兩個少數團體的成員，聾人與重聽的 LGBT⁸²者要面對的挑戰，不只在多數的 LGBT 社群中，也在主流社會中。語

⁸⁰藍迪·席爾茲(Randy Shilts)著，陳秀娟譯，《同性戀平權鬥士——卡斯楚街市長哈維·米爾克》，月旦出版社，1994年。

⁸¹Edited by Emma Healey and Angela Mason, “Stonewall 25: The Making of the Lesbian and Gay Community in Britain”, Published by VIRAGO PRESS, Limited June, 42-43 Gloucester Crescent, Camden Town, London NW1 7PD, 1994.

⁸²LGBT 即男同性戀、女同性戀、雙性戀以及跨性別的簡稱(在英文中為 lesbian, gay, bisexual, transgender people)。

言與聽障族群獨特的文化認同產生的複雜問題包括：社會疏離、壓迫、歧視與難以獲得資訊。提供支持，使其活力化並打開溝通的門路，能夠幫助聽障 LGBT 者對於社會有同等的貢獻。」⁸³並且提供諮詢(Counseling)、溝通輔導(Communication Assistance)、社區教育(Community Education)等服務，雖無實質地理區位，亦為社區範疇之一種。

在另一筆網路資料中，為回應西元 1998 年 9 月在 Boy's Town 地區的三起排斥同志攻擊事件，Matthew Shepard 於懷俄明州被處以私刑的幾個星期之後，Chicago Anti-Bashing Network (C.A.B.N.)正式創立，主要目的在於對仇恨犯罪緊急組織之公眾回應。在其行動計畫的一部分中，C.A.B.N.提到身為同志社區的責任：「許多不同背景的人站出來反對 Matthew Shepard 的私刑，這意味著我們—同志，雙性戀，跨性別者不再孤單。這個激勵人心的回應意謂著，對於我們的社區無論是哪一個族群，同志或非同志被攻擊時，都一份回應嚴重仇恨犯罪的責任。」⁸⁴同志在另一型態的社區組織中，藉由網際網路，從各界壓迫中得到一個傾訴的空間，並且成為另一可以自由發聲的公共領域。

(二)、同志文化產業活動

傳統的嘉年華起源於中世紀，原是歐洲民間的一種慶典方式，一般在天主教

⁸³內容引自其成立目的，原文如下：” Being members of two minority groups, Deaf and Hard of Hearing LGBT individuals face unique challenges not only in the larger LGBT Community, but also in the mainstream society. Language and the unique cultural identity of the Deaf and Hard of Hearing Communities can compound issues of social isolation, oppression, discrimination, and inaccessibility of information. Advocacy, empowerment, and communication access help ensure Deaf and Hard of Hearing LGBT individuals to become equal contributing members of society.”。聾人同志中心(DGLC)成立於西元 1992 年 3 月，參閱 <http://www.vanpride.bc.ca/home.htm>。

⁸⁴引述原文如下：” The tremendous outpouring of people from every background against the lynching of Matthew Shepard means that we, as gays, lesbians, bisexuals and transsexuals, are no longer alone. This inspiring response carries with it a responsibility for our community to respond to all serious hate crimes, no matter what group, gay or non-gay, is targeted. We will actively seek out and work with individuals and organizations in other communities to assist them in responding to hate crimes which target them. Only by the active involvement of grass roots people from all communities can we isolate the bigots and thus lessen hate crimes” ，參閱 <http://www.cabn.org/homepage.html>。

大齋節後舉行。封齋期間由於教會禁止肉食和娛樂，因此人們在解禁之後舉行各種宴會舞蹈，享受歡樂。嘉年華的名稱，國內除了「節慶」之外，也稱為「慶典」或「藝術節」。英文的相關詞彙則包含 festival、fair、event、mega-event、hallmark event、special-event。嘉年華之構成條件包含「地點」（具「城市」之規模）、文化政策（當地政府的補助與輔導）、基本公共設施（表演場所的提供）以及藝文人口（文化藝術活動和演藝團體與藝術欣賞人口）。嘉年華活動之主要特徵是：開放給一般大眾；舉辦之主要目的在於特殊文化主題之呈現；舉辦的時間固定，通常一年一次、兩年一次或數年一次；無永久、固定之硬體建築；節目活動內容包羅萬象；舉辦的地點在當地同一之區域範圍⁸⁵。而嘉年華藝術節的舉辦更有促進社群認同、促成社區的自豪與團結、溝通政治或社會的訊息、甚至帶動當地的觀光與休閒娛樂與國際文化交流等意義與功能。

因為緣起於民間，因此擁有其強盛的生命力與活力，更被不少國家、族裔所接納採用，同志嘉年華的出現便是以此作為熱鬧表達、展現自我特色的方式之一。國外同志嘉年華行如荷蘭、紐約、巴西甚或亞洲的日本、泰國皆有之。極盡華麗歡樂之能事的變裝秀或歌舞表演向來是國外同志遊行中的高潮。以澳洲雪梨每年二月舉辦，為期近一個月的同性戀嘉年華會(Sydney Mardi Gras Festival)為例，最早開始，在一九七八年時僅是一場同性戀者為了捍衛人本權益所發起的小遊行⁸⁶；各式各樣的活動，如同性戀影展、派對、嘉年華會、前衛的服飾表演、音樂、戲劇、文學、街頭藝術和論壇等各方面的展覽與演出，吸引數以百萬計的海外遊客前往觀賞、同樂。MaCarthy 便認為：「…各種活動的群眾人數難以估計同性戀嘉年華更成為國際知名的節慶。…這些活動可以擴展我們的生活經驗強化我們作為澳洲人的獨特個性。」⁸⁷歷經二十五年時間與在地文化的洗禮融合之後，不僅成為

⁸⁵吳淑鈴，《台灣「國際藝術節」建構之研究》，南華大學碩士論文，2001，p12-30。

⁸⁶資料來源引自：郭孟君，〈雪梨同性戀嘉年華〉，自由時報—電子新聞網，2003年，2月15日，<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03/new/feb/15/life/travel-1.htm>。

⁸⁷陳希林、閻蕙群譯，Johnny Allen, William O'Toole, Ian McDonnell, Robert Harris 著，《節慶與活動管理》，五觀藝術管理有限公司，2004年3月，p28。

雪梨的年度觀光盛事，更跨越文化和政治的藩籬溝渠，成為同性戀者合法現身與宣示立場的場域，甚至已發展出雪梨同性戀嘉年華官方網站⁸⁸，建立一套線上同志旅遊服務，為全世界前往澳洲旅遊的同志提供旅遊相關協助。今年(2004年)泰國在普吉島上，變性人和同性戀人也共同舉辦了一年一度「同志節慶」活動，此一活動號稱亞洲最大的節慶活動。為了吸引外國觀光客居留和盡興消費，突破以往只辦兩天的傳統，今年特別延長為四天四夜。預計收入比去年增加一倍，並造成鄰近的巴東海濱旅館幾乎客滿⁸⁹。

紐約市的萬聖節大遊行每年皆於格林威治村舉行，以誇張的服飾及戲劇性的遊行氛圍著名於世。在這樣的氣氛中，雖然紐約「格林威治村」(Greenwich Village)的萬聖節大遊行目前仍是當地同性戀陣營最大的服裝秀表演活動，但特別的是，此活動跨越性別的介面，吸引無數異性者共襄盛舉，一起同歡，而紐約市當地之藝術家與表演者亦參與其中。其遊行主題包含環保議題的抗議，也表示對愛滋的關懷。當大遊行結束後，喧鬧的氣氛會延續到紐約市最狂野的同性戀區—克理斯多福街(Christopher Street)，遊行結束後的活動稱為「全體舞會」(Promenade)，是當地變裝情侶們的傳統活動。雖然目前每年吸引遊客人數超過150萬人，甚至因為它為當地所帶來的經濟和文化上的利益，還獲得市政府頒贈獎項。但究其源頭，「格林威治村」的萬聖節化裝大遊行在西元1973年剛開始時，不過是親子同遊的社區集會活動⁹⁰，發展至今，成為舉世聞名、遊行人數超過兩萬人的嘉年華盛會！

從案例中得知：一個成功的同志嘉年華，不但可以包容多元、減少歧視的負面影響，還可以建立地方特色、帶動當地觀光產業。與當地獨特文化結合的嘉年華，往往比無標的的觀光促銷具更深層的文化意涵，透過藝術節慶的舉辦，亦能

⁸⁸參閱雪梨同性戀嘉年華官方網站，<http://www.mardigras.org.au>。

⁸⁹資料來源引自：郭芳贊，〈泰普吉島月底舉辦亞洲最大同性戀節慶活動〉，中央社即時電子新聞網，2004年1月24日，<http://news.sina.com.tw/articles/11/66/81/11668198.html>。

⁹⁰參閱 Travelmate 網站資料：http://www.travelmate.com.tw/event/r/index2.asp?cry_id=49&id=95。

提升其文化形象，尤其，成功的藝術節不僅具有文化交流，亦有活絡當地觀光生態的實質效益。本文以此文獻理論基礎，作為分析「台北同玩節」活動內容之依據。

第三章 「彩虹社區」之背景與發展

第一節 「彩虹社區」的地理位置與環境景觀

「彩虹社區」座落於台北市西南的大安區之內，屬於公館商圈的一環。然而，為何會在公館商圈？是否與公館地區人文環境的發展相關。以下將就公館的人文發展與歷史沿革作一說明，藉以更清楚的關照「彩虹社區」在公館商圈興起之背景與相關因素。

在台北市南部，除東南部有大嶺頭丘陵之外，全域屬平原地形。公館位於台北盆地南端的邊緣丘陵地，早在清朝之時便已開發為一有自我特色之聚落，其所在地為一隘口，可說是台北盆地內漢人農墾拓荒時的最佳自然屏障。因為地理區位和地形條件的關係，成為早期發展集中的地區之一。觀音山跟蟾蜍山分別矗立於兩側，左為觀音山、右為蟾蜍山，其主要的非農業聚落分佈在隘口的狹窄廊道上，這條廊道成為公館地區早期濫觴為商業區的範圍。不同時期公館的演變，不論是早期的瑠公圳⁹¹到日治時期的鐵路以至後來的羅斯福路，皆以此隘口為主要發展架構，沿著這一條廊道興築修建之。由於地形上的阻隔限制，抑或城市中主要幹道的兩旁尚未發展⁹²，因此形成了這樣的商業聚落形式。公館，原本為清政府為求管理之便，在當地所設之官署—「廳署」之代稱，專司課稅納糧之職。清同治年間設立了公館街，公館地名便因此沿用下來。同時，因為瑠公圳「該圳開掘當時，台北市內住民全屬漢人，然山胞之患，猶未完全平息，時常結隊來襲，漢人初則設鼓亭於現金之古亭區，以便山胞來襲時，擊鼓召集壯丁，寄則設公館於

⁹¹「瑠公圳」是由一對漳州父子所開闢，西元 1760 年由郭錫瑠捐款籌建。由於當時舊有的埤圳淤積，水源不敷墾民灌溉使用，居民為了搶水而時常發生毆鬥事件，因而出資引新店溪的水來開鑿水道。水道鑿建費時二十年，沒想到完成五年後，被大水沖毀。兩年後，他的兒子繼承其父遺志將「瑠公圳」修復，後人因此將水道命名為「瑠公圳」以為紀念。瑠公圳的灌溉流域包含板橋、三重以及大台北盆地，幅員遼闊。在極盛時期，瑠公圳的水源可灌溉一千二百多甲的農地。

⁹²參考網路資料：「公館知性之旅：自然環境與區位地理篇—台科大：形塑公館地區發展的自然環境條件與區位」，<http://www.geog.ntu.edu.tw/course/urban/Display/3/CGS.htm>。

現今水源地，經常調派狀釘駐紮守望，故有現今之「古亭」、「公館」兩地名。」⁹³

另一對公館地名由來的說法，根據《台灣舊地名之沿革—第一冊》的解釋：「在府縣城內官方為供遠地出差官員住宿或辦理某種公務而設的建築物；或在鄉間，大租戶為徵收租穀而建的房屋，皆稱為公館。」⁹⁴

●圖 3-1 西元 1935 年大台北鳥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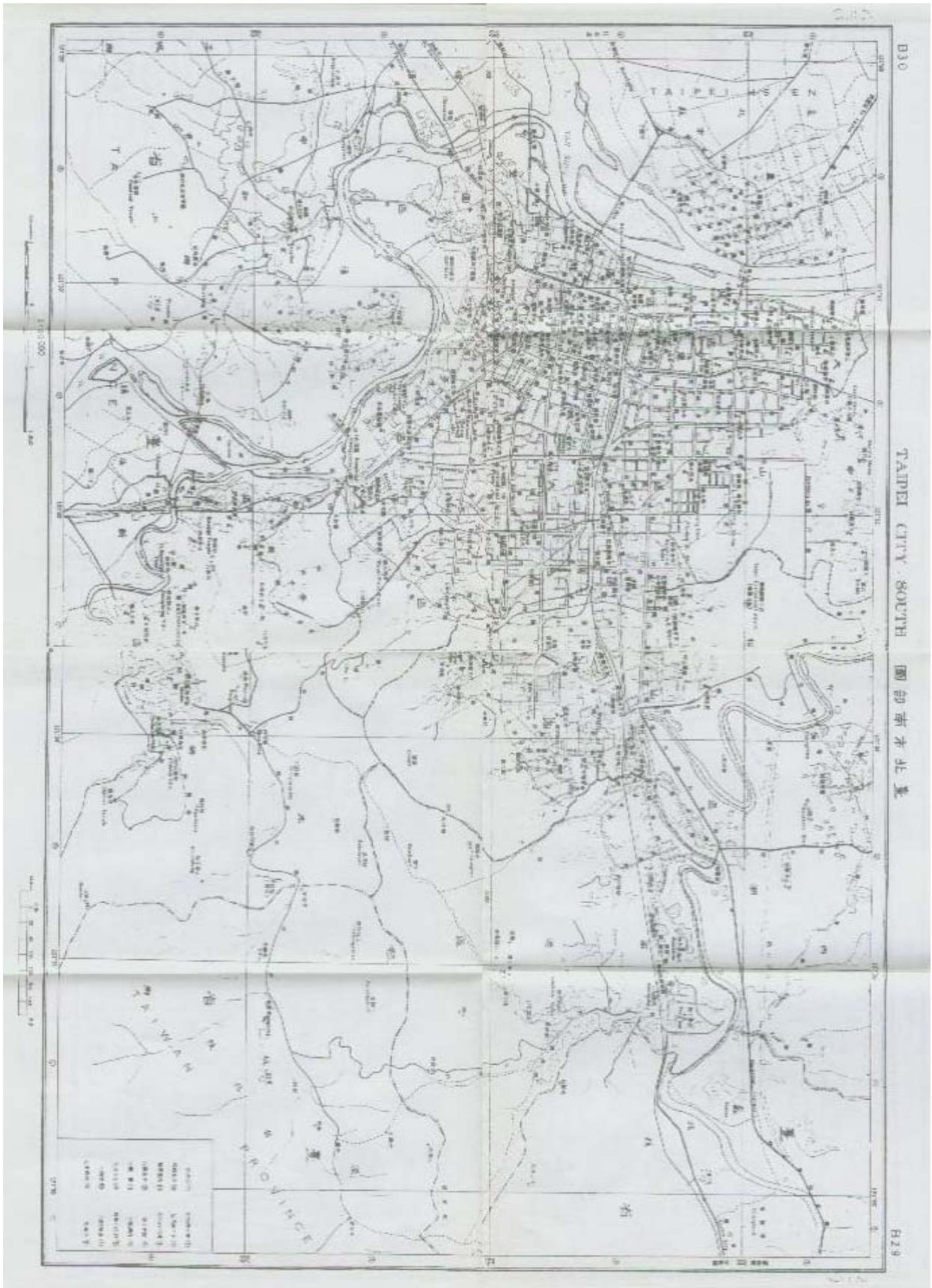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引自：地圖博物館⁹⁵)

⁹³黃耀鏘纂修，〈卷六經濟志—農林漁鑛篇〉，《台北市志》，台北市文獻委員會，1965年，p16。

⁹⁴洪敏麟編著，《台灣舊地名之沿革—第一冊》，台灣省文獻委員會，1970年，p150。

⁹⁵參閱網路資料：地圖博物館，<http://map.gcc.ntu.edu.tw/台北鳥瞰圖.jpg>。

●圖3-2 台北市南部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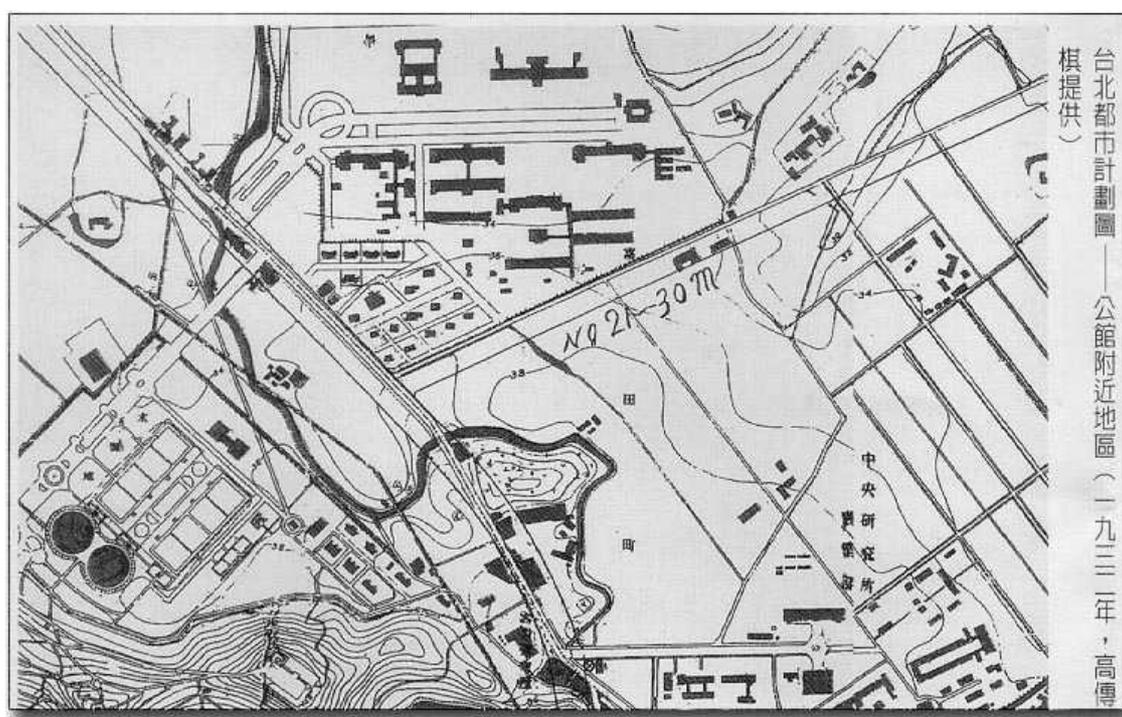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引自：《台灣舊地名之沿革》)

一、行政區劃沿革

自清朝時期，公館即發展成為附近地區與新店山區物資貨流之集散中心、水路交通輻輳之地。在日據時代，日本人將原本公館通往新店的小徑拓寬，而後修建台北宜蘭道路，加上西元 1921 年萬新鐵路的通車，台北(艋舺)至新店之間，「台北鐵道株式會社」(台北鐵路股份有限公司，開始營運行使，於市區內之艋舺(今萬華)、螢橋、古京町、水源地、公館處設置車站⁹⁶，使得公館對外的交通更為便利，商店街面貌逐漸成形。光復後公館地區一帶一度違建問題頗為嚴重。原因在於隨著政府播遷來台，房屋數並未因為移民人口的遷入而增加。他們在公館、觀音山以及新店溪旁的蟾蜍山上隨意興建落腳之處，並且延伸到了汀州路上。這樣的情形直至羅斯福路拓寬之後，景況才逐漸改觀。

●圖 3-3 日據時期公館附近地圖



(資料來源引自：地圖博物館⁹⁷)

⁹⁶李朝熙譯，田中一二著，〈邁向繁榮的台北鳥瞰圖〉，《台北市史—昭和六年》，台北市文獻委員會，1998年，p101。

⁹⁷參閱網路資料：地圖博物館，<http://map.gcc.ntu.edu.tw/公館都市計劃圖.jpg>。

1960 年代之後，由於國家出口導向經濟政策的影響，致使新店、中和、永和一帶地區以勞力為主之工廠迅速增加，公館連同鄰近這些區域形成一大社區。流動來往的人潮與日漸增多的通勤人口更直接使公館成為中間地帶的轉運點，間接帶動發展其消費機能。至 80 年代，已成為南區的消費中心，學生往來眾多，書店密集，加上附近有水源市場、三軍總醫院，因此人潮絡繹，地攤與服飾、餐飲等各式小店興盛，自成一商圈型態，形成熱鬧滾滾的市集。相較於台大周邊其他一般以居住為主的社區，公館是以商業機能為主的聚集社區；營業的商家其實大多數並不住在這裡，而是住在更靠新店溪邊、汀州路後面的老舊住宅區裡⁹⁸。

從清朝發展至今，一直以來公館都是一個以交通為導向、服務的場域，也因此，這裡的各項服務向來以來往的運輸人口為考量，偏重在餐飲以及衣著的消費上。這樣的商圈社區特性也同樣反映在「彩虹社區上」，「彩虹社區」的地理位置範圍位於大安區大學里中，大學里的社區領域為羅斯福路三段、新生南路三段、辛亥路一段的三角地帶，根據大安區公所公布的人口統計⁹⁹，大學里有 24 鄰，設籍人口共 8220 人。大學里原本屬於古亭區，在黃大洲擔任台北市長的任內，由於市區重劃而改為大安區。大安區於清代時稱之為大灣，因其地之上陂沿其東北角，在今日大安、松山二區交界處成彎由狀而得名，後來因諧音及吉祥，故更名為「大安」。

●圖 3-4 台北大安區大學里人口數、戶數統計表

里名	鄰數	戶數	總人口數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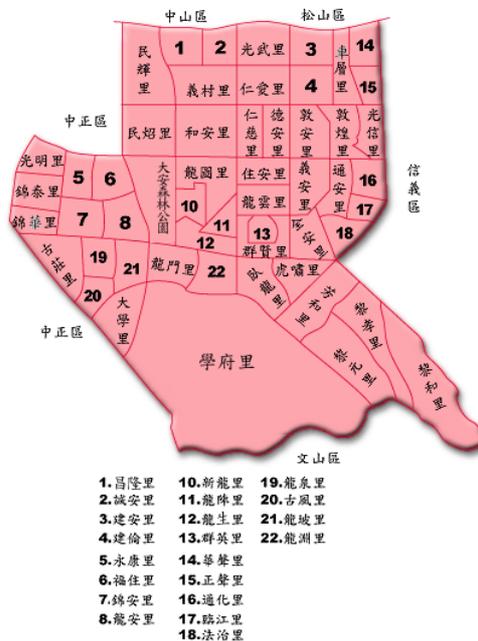
⁹⁸參考網路資料：「臺大周邊土地利用導覽—躍入公館街」

<http://www.geog.ntu.edu.tw/course/urban/Display/4/%E8%BA%8D%E5%85%A5%E5%85%AC%E9%A4%A8%E8%A1%97.htm>。

⁹⁹大安區面積有 11.3614 平方公里，為全台北市第七大區；惟人口高達 313227 人(男：150266 人，女：162961 人，93 年 1 月份統計人數)，共 53 個里(原有 54 里，91 年 9 月 1 日農場里與青峰里合併為學府里，成為大安區裡面積最大之里)、1025 鄰。參閱附圖 3-1。參閱大安區公所網站 <http://www.daan.gov.tw/>。

大學里	24	3124	8220
-----	----	------	------

(92年11月統計資料)



(資料來源：引自大安區公所網站 <http://www.daan.gov.tw/>。)

大學里原本為台北近郊的田地，在日據時代之為富田町。西元 1928 年，日本人成立了「台北帝國大學」(即現在的臺灣大學)，故在此地興建一幢幢的日式平房，以作為台北帝大的教職員或公務人員的宿舍之用。西元 1949 年，國民政府撤守臺灣，日式平房因此轉變成為臺灣大學的教職員以及政府機關的公務員宿舍。至 70 年代後，這些日式平房陸續改建為溫州國宅或住家大樓，陸續遷入的外來人口讓社區的居住結構產生變化。由於大多數的青壯人力都在就業(包括婦女)、就學，因此白天的社區人口只有退休老年人，及少數的家庭主婦和兒童。而部份的租屋人口，來自於就讀附近學校(如台大或師大)的學生，或在附近上班的年輕人，與社區的互動並不緊密¹⁰⁰。

¹⁰⁰ 台北市大安區大學社區《賽旗文化週》系列報導(三)一【文史篇】：大學社區歷史、人文導覽，<http://www.tmm.org.tw>。

二、社區景觀

(一)、商業特色

依附於公館商圈內，位居大安區大學里的「彩虹社區」，擁有相同的交通地理優勢，加上大安區附近有台灣大學、台灣師範大學、台北科技大學、台北師範學院、台灣科技大學、淡江大學城區部、文化大學城區部、輔仁大學城區部、政大公企中心等大專院校¹⁰¹，連同區內四十餘所高中、高職及國中、國小，在這典型的文教區中，學生是不容忽視的消費族群之一。

由於台大緊鄰一旁，為服務學生族群，大學里的商店衍生出四多特色：1、個性書店多，2、影印店多、3、精緻的餐廳咖啡店多，4、教會多¹⁰²。台大自創校以來的自由學風與不落俗套、叛逆性強的傳統，以及師生的人力資源，促使附近成為全臺灣社會運動組織的重要聚集地¹⁰³。對台大學生而言，此地提供的是日常飲食與生活上的日用品，以及服飾與休閒娛樂產品的消費、文藝氣息濃厚的服務機能。伴隨羅斯福路五段往新店方向的打通，以及1973年福和橋竣工通車；由於頻繁交通樞紐所帶來的轉車的上班族和學生人潮，沿著羅斯福路、新生南路的街廓逐漸發展出轉運站性格的消費性商業，如：流行服飾、唱片行、眼鏡手錶專賣店、各式速食店與地攤等。

●圖 3-5 位處交通要道的公館

¹⁰¹資料來源引自：大安區公所網站 <http://www.daan.gov.tw/>。

¹⁰²新生南路與和平東路沿線，因有聖家堂、靈糧堂、懷恩堂、真理堂等教堂，而有「天堂之路」的雅稱。

¹⁰³因為地處文教區，帶動學術資源的發達，長久以來，台大附近對於多元文化皆能以包容的心態接納之，因此，諸如：工運、婦運、教改、環保等社會運動，多由此作為發聲之地。「晶晶書庫」、「女書店」等風格特殊的主题書店，也選擇在此作為立店之處。「彩虹社區」的發跡，與大安區開放的文教風氣，有很大的關係。



(筆者攝)

(二)、環境隱憂

此區位在羅斯福路、新生南路、辛亥路三條重要的交通幹道旁，在上下班的塞車時段，巷道卻變成交通尖峰期開車族避免壅塞車潮與節省時間的捷徑之一，帶來大量車流以及噪音，並且造成了嚴重的塞車問題。同時，停車困難與車位的一位難求，也是居民備受困擾之處。其次，社區裡的商店經營者多數都不居住在社區中，對商家而言，這裡只是作生意的地方，與社區的互動明顯疏離，無人負責維護與修繕，造成對社區內公共環境的不聞不問與自掃門前雪的心態。凌亂的招牌矗立、沒有管制的流動攤販和隨處可見的路霸佔用道路，讓社區安全與社區環境品質日漸低落，是社區內部的隱憂之一。

●圖 3-6 捷運公館站出口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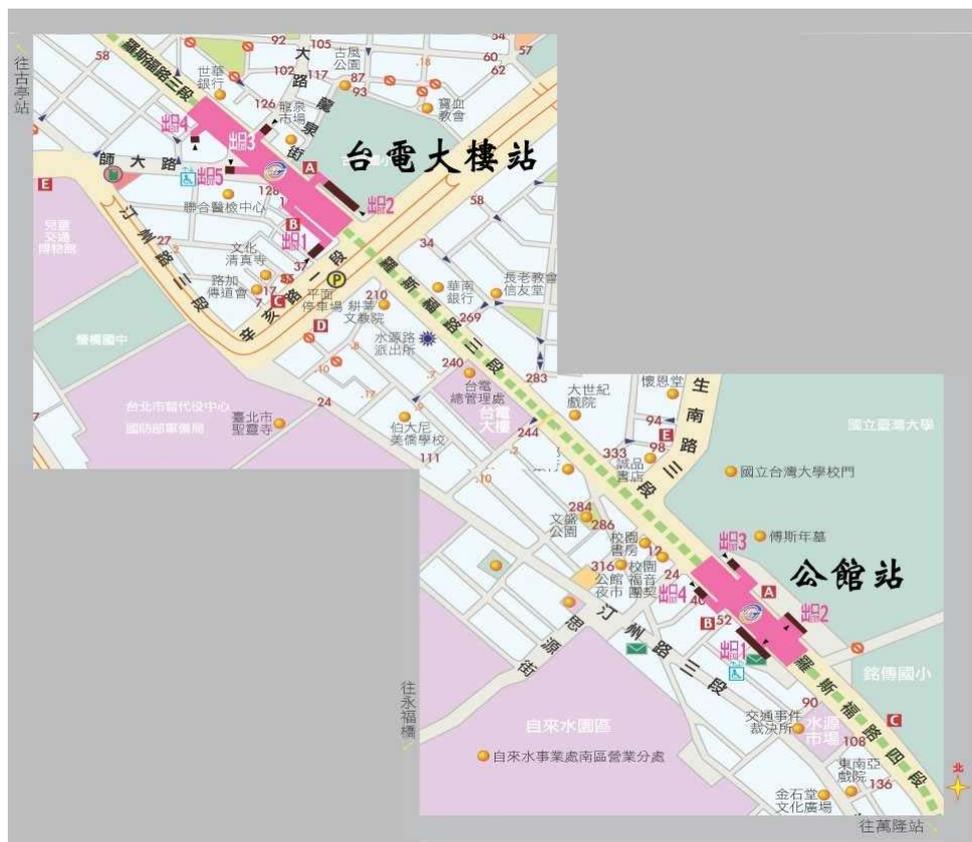


(筆者攝)

三、公共運輸路線調查

「彩虹社區」裡的商店大多位於羅斯福路三段與新生南路上，與公館可以說是比鄰而居。公館自清以來便是來往市區與南區的重要交通要道，位於台北市南區與中、永和交界，同時又前往景美、木柵等外圍行政區，以及新店、深坑、烏來等地的交通必經處，其重要性不言可喻。「彩虹社區」得此地利之便，自為其帶來不少購物、消費的人潮。根據新版「公車、捷運指南」¹⁰⁴手冊與實地訪查的結果：公車方面計有 4 站 57 條路線可以到達，捷運並有新店線「台電大樓站」與「公館」兩站，參閱圖 3-7。

●圖 3-7 捷運路線圖



(資料來源參考：台北捷運公司網站¹⁰⁵，筆者整理。)

¹⁰⁴周宇廷，《大台北一公車、捷運指南》，大興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8月。

¹⁰⁵參閱台北捷運公司網站，<http://home.trtc.com.tw/HOME92/home.asp>。

第二節 形成「彩虹社區」的社會背景

二十世紀後期，隨著女性主義社會學的興起，開展出一股反省主流性別認同觀念的潮流。同志相關的議題，分別在文學作品、社會學與社會運動中嶄露頭角。彩虹社區的出現，象徵台灣同志平權運動集結了一個初步的成果，根據相關論述之梳理，一般同志研究學者傾向認為 1990 年代是台灣同志平權運動開展¹⁰⁶，並為維護其基本人權主動發聲的起始點。之前當然也有一些關於同志的活動，但尚未能匯聚凝結成一股力量。九〇年代，順應世界發展形式，多元文化思潮浮上檯面，同志運動如何開展，必須先行對台灣當時的社會現況作一全盤性的了解，以作為下一步探究「彩虹社區」建構過程之重要參考依據。

一、政經環境的社會變化

(一)、政治解嚴的影響

在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各環節所共同組成的大環境中，同志運動並不是唯一異軍突起的行動者，參考其他社會因素帶給同志運動的影響，可以進一步從彼此之間的關聯性發現其發展脈絡。影響九〇年代社會拓展因素，回溯至八〇年代與民國七十六年七月政府宣布解除戒嚴有很大的關係，民間勢力隨著報禁與黨禁的開放而逐漸破土鬆動，傳統權威體制開始受到質疑與挑戰，社會結構跟著迅速變遷。面對解嚴開放、本土化運動日趨成熟，歷史價值重構、後殖民主義、後現代主義、女性主義、同志意識、族群意識等全球性議題的高張，使得臺灣文化展現前所未有的蓬勃面貌。政治解放帶動了情欲的解放，引述楊澤對當時社會情勢的描述：

¹⁰⁶魚玄阿璣&鄭美里，〈幸福正在逼近—建立台灣同性戀社會史的初步嘗試〉，《酷兒啓示錄》，元尊文化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12月，p197。

各種類型的政治、社會示威行動(像反杜邦、學運、農運、老兵返鄉運動、原住民運動)，解放了長期為權威體制所禁錮的身體，這些屬於情欲的，感官的種種內在的機制，其實在八零年代後期就已配備完成…到了九〇年代，女性主義、同志運動所提出的性別與性角色的議題馬上蔚為氣候，各種極視聽之炫的娛樂、消費文化可以這麼有爆發力…¹⁰⁷

在八〇年代最狂飆的街頭運動時期，為九〇年代的社運發展蓄積了不少的能量，所提出的訴求朝向追求合理更公平的人權階段邁進。

(二)、女性主義思潮的帶動

承襲國外同志運動發展的影響，國內同志運動與女性主義和女性解放運動也有深厚的淵源，並且保持相互結盟與站台的合作性。世界性第二波婦運的主要運動策略大致以二個方式相輔並行：喚醒女性自覺（consciousness raising）和促使體制改造。¹⁰⁸從早期呂秀蓮的新女性主義讓台灣的婦運種子開始萌芽，在台灣掀起第一波婦運高潮，挑戰性別不平等的意識型態之後。其後李元貞等人於 1982 年創立婦女新知雜誌社，婦女團體相繼成立，以出版書籍雜誌和舉辦各種成長活動來提昇女性自覺、關懷婦女問題與處境，婦運開始從靜態書寫轉為動態訴求。不僅影響政黨及國家政策，並推動法律的修改制定，將之提升為公共政治論述，進而落實為公共政策¹⁰⁹。一連串爭取男女平權與婚姻平等的具體訴求之後，1994 年由婦女新知基金會所提出的「522 女人連線反性騷擾大遊行」¹¹⁰，讓女權運動的發展直指高峰，同志運動同時也在婦女團體爭取身體自主的風潮下破繭而出。影響所

¹⁰⁷楊澤主編，《狂飆八〇：記錄一個集體發聲的年代》，時報文化事業出版有限公司，1999 年。

¹⁰⁸參閱「台灣婦女資訊網」，http://taiwan.yam.org.tw/womenweb/outmov_8.htm#6。

¹⁰⁹參閱「台灣婦女資訊網」，http://taiwan.yam.org.tw/womenweb/outmov_8.htm#6。「婦女新知基金會」網站資料，<http://www.awakening.org.tw/intro.asp>。

¹¹⁰當時的「522 女人連線反性騷擾大遊行」，婦運團體提出「只要性高潮、不要性騷擾」的口號，以打破傳統傳全社會的觸女情節、追求女性的情慾自主，參與團體包括新知、女學會、各校女研社等。，抗議教育部漠視校園性騷擾，女學會也在遊行後繼續召開落實性侵害及性暴力防治公聽會。資料來源引自：「婦女新知基金會」網站資料，<http://www.awakening.org.tw/intro.asp>。

及，各式的同志活動中，皆可見到婦運團體的蹤跡，在同屬社會弱勢族群的惺惺相惜之下，相互聲援。

(三)、文化社會風潮的變遷

由於西方晚近女性主義與女同性戀論述的引進，婦女運動在九〇年代激發了台灣社會對性別主體思考的反思與界定，同時也啓發同志運動與相關議題的關注。雖然不滿媒體不時以不經意且蠻橫強加的手段作為報導的框架，然同志運動者仍積極思索各種手法接近媒介，以多變化的策略吸引媒體及大眾注意，因為這是教育社會大眾同志的確存在的最有效途徑之一。關於台灣的同志運動，賴正哲在〈尋找社會運動的新空間---網路、小眾消費市場、社區？〉¹¹¹提到：

其實還有一個九〇年代運動新取向，它也跟傳統街頭抗議非常不一樣，就是社區經營的方式。講到這個部分我想大家必須要回溯一個本土化的風潮跟一個社區總體營造，一個我們也看到政府資源投入跟本土化力量結合在一起的東西，我們也想談談社區到底是新的一個運動方向，還是它本身有我們過去所看不到的某些特殊性…。

我記得在八〇年代，那時候大家想到同性戀只能想到一個人嘛！大概就是祁家威。祁家威那時候就是比較採單打獨鬥型的，那常常在電視上、媒體上看到他，可能會幫助一些愛滋帶原者，甚至有時候又會覺得某些議題是非常個人式的，那時候的所有同性戀好像也找不到其他的所謂的代言人，只有祁家威。所以在八〇年代，看不到有組織性的社會運動出現…。大概到九〇年代，剛剛有提到從九〇年代初的「我們之間」這樣的女同志團體出現，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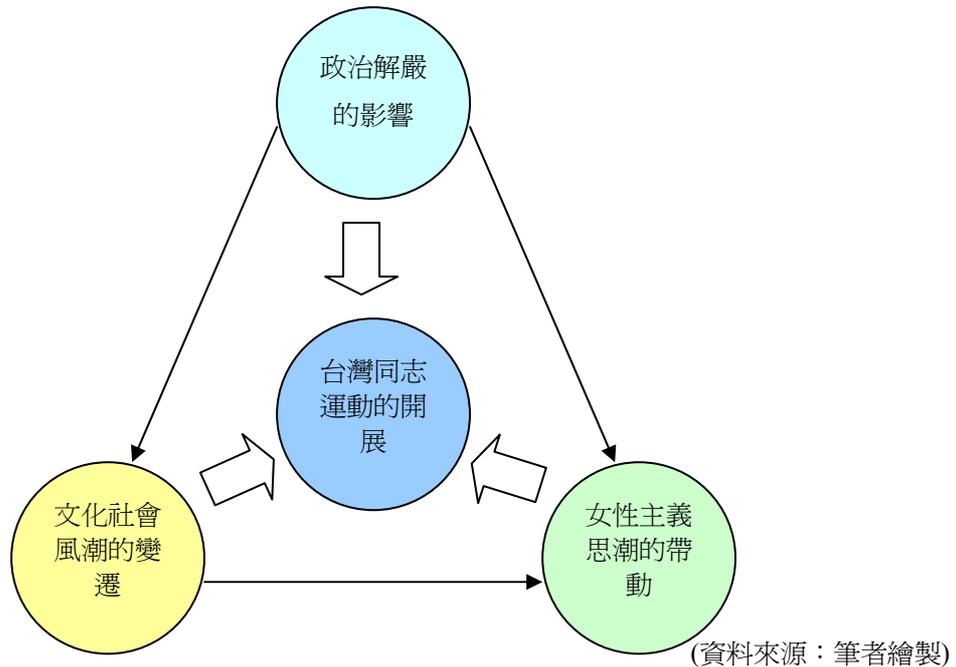
¹¹¹這是賴正哲 2001 年 11 月 24 日在北市新生南路紫藤蘆所發表的與談內容。此座談會由「文化研究學會」所主辦，中央研究院社科所研究員—范雲籌劃，清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教授—張茂桂所主持，座談主題為：「尋找社會運動的新空間---網路、小眾消費市場、社區？」。籌劃人：范雲〈尋找社會運動的新空間---網路、小眾消費市場、社區？〉，《文化研究月報》，2001 年 1 月 15 日，第 11 期。

們也辦了雜誌叫「女朋友雜誌」。那一直到現在已經 2001 年了，那中間當然有一個非常重要的分類點：就是在 1996 年的時候出現了很多的在同志運動，其中讓大家蠻興奮的事情，當然最有名就是在 1996 年 11 月的時候許佑生跟葛瑞在福華飯店的世紀的婚禮，後來沒隔幾年，陳俊志拍了一部電影「美麗少年」，當然中間相信有更多的朋友在努力，那光環比較照耀在這幾個主要的媒體上面。這中間其實就有個非常明顯的差別了，就是在 96 年之後跟 96 年之前有一個很明顯的不同就是：在 96 年之後強調個人現身的這個東西已經出來了，就是說包括許佑生可以在媒體上侃侃而談他跟葛瑞的戀情，然後陳俊志用攝影機去拍攝青少年朋友，他們如何走過自己想要的青少年同志朋友？…。

從這段引述中，可以發現：同志社團與運動大量的出現與曝光，已經逐漸改變一般人甚至同志自己對同志議題的觀念，九〇年代社會風氣的微觀轉變，對於同志在其他日常生活領域的平權訴求有相當程度的助益。加上當時日益增強的經濟與消費能力，促進了個人主義的發展，亦豐沛同志社群與同志運動所需的物質條件。因此，在民間社會力的鼓動之下，1990 年 2 月，由「歪角度」讀書會所衍生出來的第一個女同志團體「我們之間」成立，並在 6 月加入亞洲女同性戀聯盟〔ALN〕之後，同志團體陸續像雨後春筍般出現，台灣始進入了有「同志社團」的時代¹¹²；另外，1992 年金馬國際影展也首度出現了「同志影展」單元；於 1993 年由台大「女研社」為主要小組所編輯的「愛福好自在報」（簡稱：愛報，參閱附圖 3-6）雖然只發行四期，卻是第一份正式發表屬於女同志的刊物。此後，同志開始並且透過活動的舉辦，逐漸吸引非同志族群之關注。

¹¹²王雅各，《台灣男同志平權運動史》，開心陽光出版社，1999，p25。

●圖 3-8 台灣同志運動開展關係圖



● 圖 3-9 第一份女同志刊物—愛報第一、二、四期封面



二、十年運動的成果

賴鈺麟在分析都市與同志運動的關係中指出¹¹³，都市生活的匿名性以及對多元差異的包容性，是提供其發展的有利空間。因此各國同志人口都有集中於都市的現象，而同志運動通常也會選擇大都市作為拓展勢力之起始點。根據國外研究

¹¹³賴鈺麟，《台灣同志運動與同志諮詢熱線之研究》，國立臺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年，p20-22。

顯示：教育程度越高的人，越容易站在自由、尊重的立場看待社會議題。同樣的，居民教育程度越高的地區，越容易包容同志社群的存在¹¹⁴。

首善之區的台北市，囊括上述種種對同志運動有利的優渥條件，其大安區台師大、公館一帶，眾多學校林立，享有高等教育資源可謂全台之冠。同時擁有自清以來的交通地理優勢，並且陸續的有「女書店」以及「晶晶書庫」等主題書店的進駐，引進為數可觀的性別相關書籍；再加上 1993 年第一個運動色彩明顯的同志社團「同志工作坊」、台大第一個合法之男同性戀社團「Gay Chat」、1995 年女同性戀社團「浪達」(Lamda)的出現、第一個同志教會「同光同志長老教會」、第一個聯盟性質的同志團體「同志空間行動陣線」，以及 1998 年第一個常設性同志組織「同志諮詢熱線」，十年之間，無數個同志社團的相繼成立¹¹⁵，根據曾在「同志諮詢熱線」擔任義工的受訪者小樂表示：

熱線在推動「彩虹社區」的時候，前一年剛好作了調查，看看說整個大台北地區什麼地方的同志人口密度最高，調查結果公館這邊是第一名。當時的調查有文字紀錄、有地圖，還有貼旗子標示第幾名…¹¹⁶。造成公館地區同志人口的密度最高的原因應該是學校和商圈吧。包括說他們(熱線、晶晶、柏德小路…)當時已經在那裡了，所以大家(同志)會往我們這邊流動。加上台大也在這裡，台大算是學風最開放的一個學校，他們第一個成立了同志社團，不管是男同志或女同志。這附近學生不管是要開會或找什麼店家或集會要去熱線、晶晶，其實都很方便。當然交通也是一個原因，各種複雜的原因促成這裡的同志人口最多。

¹¹⁴Edited by Ellen D. B. Riggle and Barry L. Tadlock, Dorris, John B. "Antidiscrimination Laws in Local Government: A Public Policy Analysis of Municipal Lesbian and Gay Public Employment Protection" *Gays and Lesbians in the Democratic Proces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99. pp.39-61

¹¹⁵喀飛，《認識同志手冊》，台北市政府民政局，2001 年 8 月，p60-65。

¹¹⁶這份資料後來在 2000 年第一屆「台北同玩節」—「同志史料展」中展出，史料展的主題有二，一是「時光之旅——同志歷史回顧展」，另一為「同志地圖」，以塑膠地板拼貼而成的台北市分區地圖上，標示出台北市同志的重要場所。

從描述中可得知，公館商圈一帶，以台大為中心圓，在台大周邊商家向外擴散，聚集的各校同志學生及同志團體，逐漸凝聚成一股對同志友好的氛圍與消費勢力。短短的十年間，在整個大環境對同志仍非十分友善的情況下，同志族群依然在夾縫中存活壯大。解嚴之後，各種運動以及同運的出現，朱偉誠認為：「在這個歷史的轉變過程主要展現於各式各樣的弱勢社群所構成的社會運動來看，其主要的意識形態之一，便是一種為受到壓迫與歧視的弱勢族群平反，追求社會公義的進步開明態度。」¹¹⁷除了同志團體本身自己，社會環境所提供的各項客觀條件，亦是影響同志平權運動發展不容忽視的重要因素。

早期同志社群的各種活動空間，如 Gay bar、T bar、新公園、三溫暖等，以及繼之而起的同志社團、刊物和網路，與「彩虹社區」的形成，在發展上皆具有不可切割的連結性，可以說都是同志多元文化中的一環。

¹¹⁷朱偉誠，〈同志·台灣—性公民、國族建構或公民社會〉，《女學學誌—婦女與性別研究》，正中書局，2003年5月，第15期。

第三節、「彩虹社區」發展過程分析

爲什麼要有同志運動？前「同志諮詢熱線」理事長喀飛在〈不能等到磚塊變成汽油彈—晶晶書庫事件連署說明〉¹¹⁸一文中語重心長的表示：

你聽過黑人運動，大概沒聽過白人運動；聽過女權運動，卻沒有男權運動；你知道原住民運動，卻不可能發現有漢人運動的存在。爲什麼？身份不同，處境不同。

男性不會明瞭女性到底面臨何種不平等的待遇，白人也很難說明白黑人生下來就遭遇的歧視，原住民的弱勢、社會資源的相對不平等，漢人不易感同身受，這是爲什麼弱勢族群必須、也被迫要主動表達自己身上人權受侵犯的聲音，才能徹底的改變大環境造成的不平等社會處境。

因此，依附在婦運之中成長的同志平權運動，已經學會面對社會對於同志權益的不平等與漠視，要在不斷的抗爭中以爭取自我人權的保障。至此，一個由社群自行發展的社區對同志族群而言是非常重要的。同志可以藉由在「社區」的實質環境中，感覺到同伴彼此之間的存在，進而找到自我性認同與歸屬感。本節內容乃探討促成「彩虹社區」成立的主因與推動過程以及後續發展之概況。

一、「彩虹社區」成立的原因

(一)前因—不公平的社會對待事件

1、常德街事件—

¹¹⁸西元 2001 年 1 月「晶晶書庫」發生玻璃被人丟擲磚塊砸毀的破壞行爲，當時擔任熱線理事長的喀飛爲聲援晶晶，於同年的 1 月 29 日在網路上所發表的一份譴責連署聲明。網路上同志討論區有人一度認爲是「小孩嬉戲惡作劇」、「恐同人士的蓄意破壞」、「一般歹徒盜竊財物」或是「幫派不良少年的惡行」。攻擊行爲共發生三次，裝設錄影機之後發現是一同志所爲，並非先前所臆測之恐同者爲之，這個結果也讓同志團體大爲震驚。參考網路資料，<http://iwebs.url.com.tw/main/html/isotope/101.shtml>。

與台北市二二八公園比鄰而居的常德街，在八〇年代二二八公園興築圍牆、明定門禁之後，成為深夜十二點後男同志持續活動的場所。西元 1997 年 7 月，當時正逢白曉燕命案¹¹⁹偵查的緊張時刻，警察之公權力無限擴張。常德街事實上乃一公共空間，任何人都有在此活動的自由，但是 15 名荷槍員警從常德街的兩端將整條街圍起來，在此處展開大規模攔街臨檢，將四、五十名男同志強制押至警局，以對待嫌犯的身分拍照、存證、做筆錄，並恐嚇對待¹²⁰。

2、永康街餐廳事件一

西元 1998 年，位於台北市永康街的義大利「紅利餐廳」，因為餐廳內一對用餐男同志的親暱舉動，引起鄰桌的客人側目，而向店家反映，其結果不但遭店家驅離，並於隔日貼出不歡迎同志入內用餐消費的告示標語¹²¹。不尊重的行為足見表露出對同志族群的嚴重歧視。

曾有一位女同志表示：「異性戀男人擁有白天和夜晚的(昔日新公園，今二二八公園)使用權，異性戀女人擁有白天的使用權，同性戀男人擁有夜晚的使用權，同性戀女人白天夜晚都沒有使用權。」¹²²「常德街事件」與「永康街餐廳事件」的發生，在在突顯了這個事實，不論在公領域（常德街）或是私領域（紅利餐廳），都同樣表現出對同志的不平等待遇。

(二)、主因—共同打造歡迎同志的消費空間

為了開創一個可以讓同志在白天活動的場所，此時台北市政府也有舉辦第一

¹¹⁹1997 年 4 月知名藝人白冰冰的女兒白曉燕在上學途中遭綁票撕票的社會事件，震驚社會大眾，並引起警方高度關切，當時動員龐大警力大肆追緝嫌犯歹徒林春生、高天民、陳進興三人。

¹²⁰喀飛，《認識同志手冊》，台北市政府民政局，2001 年 8 月，p60-65。

¹²¹資料來源引自：賴正哲〈在浴缸裡不耐久候—同志書店「晶晶書庫」做為同志社區想像的開端〉，《文化研究月報》，文化研究學會，2001 年 7 月 15 日，第 5 期。

¹²²引自：張喬婷，《馴服與抵抗—十位校園女菁英拉子的情慾壓抑》，唐山出版社，2000 年，p1-17。

屆「台北同玩節」的想法¹²³，同時，「Corners Pub」〈男同志酒吧〉又因經營上的瓶頸找了「晶晶書庫」商量，在這樣的一個時機點上¹²⁴，因此，西元 2000 年 7 月底，由「晶晶書庫」、「晶晶咖啡館」、「同志諮詢熱線」、「搖滾看守所」〈女同志酒吧〉、「柏德小路義式咖啡餐館」、「Corners pub」這些同在社區中心地帶、地理位置接近的同志場所，結合同志團體和相關商家，共同企劃聯手推動「彩虹社區」計劃，將公館社區內三十幾家商店串聯起來，營造一個對同志友善的空間。邀請同志與非同志的機構商家加入「同志友好商店」行列，在大門櫥窗前貼上「同志之友」彩虹貼紙、懸掛同志族群最具代表性的符碼—彩虹旗，並且在每家友誼商店都可以取得最新免費月刊，詳細名列當月同志活動的「彩虹社區地圖」。「彩虹社區地圖」第一期由主要發起單位合力出資，刊載社區裡的同志社群相關活動，針對同志朋友提供消費或其他各項生活面向的服務。期待藉由此舉打造一個對同志友善的社區環境、一個可以容納同志發聲的公共空間，以消弭對同志的誤解與歧視，恢復長久以來同志社群被打壓、基本人權被漠視的社會處境。將同志從一個夜晚的、暗櫃的迴避形象，轉換為白天的、陽光的特定族群。

●圖 3-10 十月份「彩虹社區地圖」



(資料來源：「晶晶書庫」提供，筆者攝)

¹²³雖然第一屆的「台北同玩節」是在九月二、三日，但是在籌備的過程中，台北市政府曾找了「晶晶書庫」以及「同志諮詢熱線」等同志相關團體開會擬討，因此在七月已經得知市府將舉辦大型同志活動的行動。

¹²⁴「晶晶書庫」負責人賴正哲在受訪時談到：「我覺得時機非常的重要，要配合到一個對的時機點，這個東西才有辦法推得動。而台北同玩節就是一個非常好的時機點，怎麼說？因為當公家部門願意撥經費來辦一個同志的活動，其實就可以減少很多阻力，連官方都表態要辦一個同志的活動，民間團體一起來推動，我覺得是相輔相成。所以找了大家來談，大家也都覺得還不錯，都願意配合，而且大家也都達到這樣的共識。所以在這樣的背景之下，推動了彩虹社區。」參閱訪談紀錄三(3-2)。

二、「彩虹社區」的推動過程

(一)、核心組織籌備

當四家¹²⁵主要的同志店家及相關單位在商量達成成立「彩虹社區」之基本共識後，便一起出錢出力，印製彩虹貼紙，並分配連絡的場域。分配的方法主要依據四家店的地理位置，每個單位各分鄰近的一條街作為負責的區域，如「柏德小路義式咖啡餐館」便以羅斯福路 316 巷附近的商家為主；「Corners pub」負責師大路；「晶晶書庫」以新生南路上的各類商家如「女書店」等為其聯絡對象，而其他尚未被分配到的街道則由「熱線」接手。如果商家同意加入「同志友好商店」，義工們便會主動幫他們將彩虹貼紙貼在門口。

(二)、社區活動推展與宣傳

在推動成立「彩虹社區」，邀請附近商家參與「同志友好商店」的過程中，其實一切都很順利。¹²⁶因為一般開門做生意的店家都盡量以和為貴，表現和善。依照 Sharon 的說法，當時估計發放了一、二百張的彩虹貼紙，至於是否真心想要加入此一行列卻不一定，但是並沒有發生當面拒絕的情形¹²⁷。有些居於公館商圈以外的店家，在得知媒體公佈的消息之後，主動打電話來要求加入。「女書店」亦表示印

¹²⁵因為「晶晶書庫」與「晶晶咖啡館」的負責人是同一個人，「搖滾看守所」和「柏德小路義式咖啡餐館」的老闆也是同一人，所以雖然有六家，事實上是四個單位所發起推動。

¹²⁶當時曾參與推動的小樂表示：「其實基本上我們並不會每一家商店都去找，大部分在心理都已先有個底，知道哪一些店家一定會答應貼貼紙。例如台大旁邊的溫州街，那裡有很多家商店，像柏德的老闆自己本身是開咖啡店的，所以她自己就會認識一些商店，還有一些開店的老闆個性很特別的，你知道他們一定會貼，那我們就會先去問這些很有把握的店。就像擴張版圖一般，先得到這些店家的首肯，並且看到他們確實已經把貼紙貼出來了，就會覺得自己戰果輝煌，呵呵…」參閱訪談附錄一(1-2)。

¹²⁷Sharon 表示：「其實會貼的就是會貼，不會貼的他的意思是認為說：「為什麼要貼？反正來的就是客人嘛！」當然他會拒絕得很含蓄，這個店歡不歡迎同性戀，反正他臉上又不會寫他是同性戀，客人進來，我管你是什麼戀。我支持你，但是我不要貼！大概就是這樣子。」參閱訪談附錄二(2-10)。

象中附近幾乎所有的店家都參與了這次的合作計畫¹²⁸。雖然曾經遇到一些保守人士¹²⁹的反對聲浪，然而不到一個星期的時間，努力還是有了成果，為數三十多家的商店¹³⁰願意成為「彩虹社區」的一員，不但得到台北市民政局的支持，市府並且編列一百萬的預算在同年的九月舉辦了同志公民運動——「第一屆台北同玩節」。

●圖 3-11 彩虹貼紙—目前彩虹貼紙僅存於「晶晶」門口



(資料來源：筆者攝)

(三)、社區行政組織無法落實

「彩虹社區」的推動，雖然初步成果豐碩，並且一度擴展其商家領域至 38 家。然目前「彩虹社區」的推動陷入停頓狀態，大約在「彩虹社區」成立的半年之後，商家們便決定停止「結盟」¹³¹合作的計畫。歸咎其原因可分為三點：一是經費和人力上的短缺；二是欠缺統籌規劃的單位，溝通未果；三為不敵大環境的經濟蕭條。

¹²⁸參閱訪談紀錄五(5-32)。

¹²⁹例如保守派教會人士的反對。在第一屆台北同玩節前後，教會裡的反同保守人士曾經以神職人員連署，欲透過教會內部的刊物企圖打壓、並且曾經計劃一一拜訪同志友誼商店。並且不斷對台北市政府施壓，想要阻止台北同玩節的舉辦。

¹³⁰詳細店名與路段請參閱附錄一。

¹³¹對於「結盟」此一詞彙的解釋，賴正哲有自己的一套想法：「…這裡面跟你所想像的可能有落差，你用「結盟」這個字，可是我們的行動裡面，都沒有一個很具體的，比方說所謂的公約，因為你用結盟嘛，或者一個承諾，基本上都沒有。基本上它只是一個行動而已，並沒有說我們就締結了，從來都沒有過，你千萬不要往那個方向去想，不要想說有什麼很大的規模、有人簽了約什麼，沒有，都沒有！這個東西只是個概念，只是我們上了媒體宣傳，所有的東西到這邊就沒有了。」參閱訪談紀錄三(3-13)。

1、經費和人力上的短缺

根據「晶晶書庫」負責人賴正哲指出：「彩虹社區」僅是口頭上的應許，「彩虹社區地圖」也只印了三次¹³²，但是「彩虹社區」這個概念在本質上獲得眾商家的同意和理解。在這樣的情況下，大家仍是願意共同出資印製後續的宣傳刊物，只是經費和人力上的短缺向來是社運團體發展的困難點之一，這樣的問題同樣出現在「彩虹社區上」。定期的投資與花費，不一定可以順利回收；活動舉辦的計畫，也因人力的不足而無法持續。因此，在共同的社區活動舉辦項目上，只有當初宣布成立「彩虹社區」的記者會而已。同時，類似收取每期的宣傳資金、開會等雜務，亦帶來大家的不便與困擾¹³³。另外，在舉辦活動場地的遴選上，也因缺乏共識而未臻理想，如「柏德小路」店長 Sharon 便提出抱怨：同志本身有時並不完全支持同志的活動，並且租借場地時也傾向租用有名氣的連鎖商店或藝文空間¹³⁴。

2、欠缺統籌規劃的單位

欠缺一個具公信力的統籌策劃單位，是導致「同志友好商店」合作停頓的主要原因。我們可以看到大部分的同志運動都是見招拆招，發生了一件事情，不管是日前立委侯水盛的「同志亡國論」風波¹³⁵，甚或是「彩虹社區」的籌備過程，同

¹³²同上註(3-12)。

¹³³當時大家都有高度想為同志社區服務的想法與意願，然而「…一定要有人出來做，可是我們根本沒辦法做很久，因為依照我們目前的人力狀況，每天站在櫃檯十二個鐘頭，我怎麼還有時間去開會啊、談事情、收錢啊，印這個東西都要收錢啊，所以如果說彩虹社區的其他老闆不在，你還得跟店員解釋、還得給他收據，因為要報稅，這些東西都要人做。但是這個人在哪裡？沒有！」摘錄自附錄一訪談紀錄三(3-45)。

¹³⁴「比方說維維小窩辦了活動，卻不見得要到柏德來，這種東西你不覺得很奇怪嗎？這些同志運動先驅，一直在說做運動，然後活動時包的場地都是異性戀的場地，異性戀老闆，不一定。他在外面包的場地也許是知名度蠻高的連鎖店，你去看今天有什麼活動在什麼地方，你會覺得很奇怪，他們在幹麻？他們也不會問說，柏德場地、飲料費一百塊，可不可以算我三十塊，先設定柏德小路一杯飲料一百塊蠻貴的，那我們就去找一家只要七十五塊的泡沫紅茶店或是什麼。根本就不用了嘛，反正他們就是這樣子。為什麼同志的活動越做越小、越來越沒有聲音，因為大家都只依照自己的想法，雖然總是想到想為同志作些什麼，但那也只有有在活動的那時候說說而已，真的有落實在自己的行為有這樣做嗎？不見得哦。」參閱訪談附錄二(2-13)。

¹³⁵民進黨立委侯水盛於西元 2003 年 12 月 18 日提出：「同志結婚合法化是亡國政策」後，19 日引來泛藍立委砲轟，同志團體包括「台灣性別人權促進會」、「同志諮詢熱線協會」、「台灣同志人權

志團體聚集討論，都是簡單開會幾次便匆匆決定，沒有經過周密詳實的規劃與籌措，因為大家都「沒有時間，一開完會大家就趕去上班這樣，每個人都是一樣，老闆兼夥計。」¹³⁶我們常可見到同樣的一批人在不同的事件中趕場聲援，這不僅在同志運動中，也普遍存在各式社會運動裡。

不少曾經加入「同志友好商店」的店家，對於此事都以人事經過異動或年代久遠沒有印象為由結束訪談，連曾加入「同志友好商店」的「女巫店」店長拿著當時集資合印的「彩虹社區地圖」時，亦感到十分陌生與好奇¹³⁷。顯示當時缺少系統組織的「彩虹社區」，雖然參加的店家為數不少，卻無法以組織的力量號召指揮後續活動的規劃，以致於雷聲大雨點小、僅能具有一個雛型，未能持續。

3、不敵大環境的經濟蕭條

景氣的低迷，連帶影響社區產業活動的發展，名氣響亮的「晶晶咖啡店」相繼頂讓，同為同志友好的商店有一些亦因此而歇業(參閱附錄一)。財團法人「同志諮詢熱線」從原先的羅斯福路3段遷移至租金較便宜的現址。雖然距離不遠，但是當初共同策劃「彩虹社區」的四個主要龍頭單位，如今只剩下「晶晶」與「柏德小路」仍在原地，其影響可見一斑。

三、小結

(一)、「彩虹社區」未能成形的因素

1、台灣同志不需要同志社區的庇護

協會」、「愛滋權益促進會」和「日日春協會」、「晶晶書庫」、「台灣人權促進會」等團體都加入連署行動到立法院抗議。原本堅持不道歉的侯水盛最後在黨團的壓力下，兩度召開記者會向同志道歉。性別人權之民間團體並將「同志亡國論」列為2003年十大違反性權事件之一。

¹³⁶參閱訪談紀錄三(3-6)。

¹³⁷「女巫店」店長表示沒有印象。參閱訪談紀錄四(4-53)。

在接受訪問的過程中，「熱線」¹³⁸、「晶晶」、「柏德小路」幾乎都認為是自己提出了「彩虹社區」這樣的想法，又同時對合作之後的結果表示是個失敗的經驗。這當中的落差是一個很有趣的現象。他們一方面對同志運動與同志社區的成形抱有很高的熱情和期許，一方面又礙於現實的問題認為其推廣成效不彰的事實是個笑話。以台灣目前的社會狀況、政府態度以及各同志團體本身的相關資源，要做到結構完整的社區型態仍有其困難之處。國外「毆打同志」事件(Gay Bashing)¹³⁹，在台灣並不常見，因為民族性的不同，台灣的同志社群即使沒有同志社區仍可依附在其他的環境裡生存，因此，對社區並沒有迫切的需要性。

2、台灣同志對於同志藝文空間的消費認可度不高

從結束營業商家的案例如「熱愛藝文空間」、「晶晶咖啡」可以得知，影響社區產業經營的原因除了經濟環境的不景氣，也與同志族群的消費態度與習慣相關。同志除了性取向不同外，其實與一般人無異，商品的價格以及場域的知名度都是影響消費意願的因素之一(如享有折扣較高的書店或知名連鎖餐飲店等等)，很多同志藝文空間的經營者如「晶晶書庫」負責人賴正哲、「Funky」的老闆：二哥¹⁴⁰，以及「搖滾看守所」店長 Sharon¹⁴¹等，都希望在產業的經營外也能兼顧同志運動的原則。但是除了特殊目的與需求，對於同志消費者而言，這些同志商店只是眾多消費選擇的其中之一，並不會因為這些店家負責人的同志身份，而特別前往支持¹⁴²，這是同志藝文空間和產業在經營所面臨的一大瓶頸，以商店街組成的「彩

¹³⁸受訪者小樂認為是「熱線」所提出。參閱訪談紀錄一(1-1)。

¹³⁹周華山、趙文宗，《「衣櫃」性史—香港及英美同志運動》，香港同志研究社，1995年，p9。

¹⁴⁰Funky贊助「誼光愛滋防治協會」舉辦各種活動，到Funky的客人除了可索取免費的保險套，並可作匿名的HIV感染測驗。資料來源引自：卡斯楚華文同志網站。
http://www.castro.com.tw/interview/funky_interview.shtml。

¹⁴¹Sharon在受訪時表示：「…搖滾看守所是我第二個店，之前的店傾向同志人文空間，第二個店我想做可以玩的。之前那個店我辦了一、二百場的座談跟演講，後來發現原來這是沒有用的，因為我那時一廂情願的想說怎麼都是卡拉OK的店，難道不能有一些有內涵的店嗎？同志一天到晚高喊人權，卻都只是在唱歌，你也可以去聽聽演講，也可以去做點社會運動！所以我決定想要有一個店可以賣咖啡也兼走社會運動的路線。」參閱訪談紀錄二(2-20)。

¹⁴²Sharon認為：「…比方說迪化街大家都會去，但是把迪化街都弄成同志的街，大家就一定會去嗎？

虹社區」，在推廣上同樣受到這個因素的影響。

3、社會其他階層的歧視對待

男同志酒吧「corners pub」在西元 1999 年 11 月遭到警方持續一個月惡意臨檢，警方的臨檢施壓讓「corners pub」在經營上備受壓力，對後來的停業，影響不可謂不大；「柏德小路」雖非以同志作為主要客源，但也有人因為它是女同志所開的店而攻擊它¹⁴³；甚至是「晶晶書庫」在西元 2003 年遭基隆檢方依妨害風化罪嫌起訴的事件¹⁴⁴，都說明了社會上某些恐同人士對於同志的歧視與敵意，因此「彩虹社區」成立前後，仍可看到來自社會不同階層的反對聲音¹⁴⁵。

(二)、「彩虹社區」仍具發展的潛力

從共同舉辦活動的角度而言，有些商家認為「彩虹社區」並不存在，因為並無具體事實的活動展演；但是換一個角度思考，從其空間以及未來發展的可能性來說，「彩虹社區」又確實存在。在談論到未來是否有可能恢復「同志友好商店」的合作計畫？大部分的商家都樂觀的表示不無可能，只要是對同志社群有益，即使既有之經驗不能算是成功，我們仍可見到他們的熱忱。因為「支持小眾一直都是我們的概念。」在問及願意支持的原因時，「女巫店」店長如是說¹⁴⁶。

我的意思是，有需要才會去，我不見得每天都要去，第一個。第二個，我想要去的時候我才會去。第三個，好久沒看到同志了，去那邊看一看，去那邊享受那種氣氛，才會想到要去聚集的那個地方。所以說同志產業只不過是部落聚集而已，只是一個更多的選擇性之一而已。」參閱訪談紀錄二(2-24)。

¹⁴³參閱訪談紀錄三(3-17)。

¹⁴⁴「晶晶書庫」在 2003 年 8 月被基隆刑事組依搜索票內容「查扣相關猥褻刊物」，帶走 500 多本男體雜誌，基隆地檢署偵結依妨害風化罪嫌起訴，賴正哲在同志團體聲援召開記者會要求司法一個公正的審判。在記者會中宣布針對法院聲請異性戀的法官迴避，並要求安排一百位代表不同觀點的同志在法庭進行鑑定。「晶晶書庫」為此總共開了兩次記者會，目前等法院通知審理中。

¹⁴⁵賴正哲在受訪時表示：「…有人持反對的聲音，不只是附近的居民，他們覺得你太過分了，你看當時的新聞，他們也有去訪問反對的人。」「它其實是一個消長的情況，如果你不再繼續叫，他可能「怏怏」就算了，如果你繼續叫，他就會出來。你如何進一步或退一步，怎麼在這之間匍匐前進，這一點很重要。可是當他覺得你越來越誇張，一家店、兩家店、三家店，甚至整條街都想變成同志的商圈，他們不會跳出來才怪！」參閱訪談紀錄三(3-15)、(3-16)。

¹⁴⁶「女巫店」店長在受訪時說道：「沒什麼不好的啊，你要做活動就一定要有人來組織，大部分的

(三)、「彩虹社區」存在之必要性

經由田野調查與訪談的結果發現：除了少數因經營不善而結束營業的店家，「彩虹社區」的同志人口其實並沒有流失，仍然在各自的崗位上堅守著¹⁴⁷。但是那些企圖喚起大家記憶、或是吸引大眾目光的活動則因現實的因素，人力與經費的不足而無法持續舉辦。但是它的存在，的確帶給同志族群更多的想像與活動空間。筆者認為，就功能而言，「彩虹社區」可以說是一個隱性的，以支持心理上的需求為主的社區形式。距離一個有互動的或提供生活需求機能的社區，雖尚有一段距離，但仍然具有社區一詞中的心理互動與情誼關係，故此，「彩虹社區」仍可列為社區生活中之一種。並且，在心理層面上，它的確也扮演了一個「台灣同志的麥加」的重要角色。

「彩虹社區」的出現，是台灣在「文化的自主性」模式中所衍生而出之社會實質空間構造，因應於現代多元特質所產生有別於異性戀主流文化系統之「同志次文化」，在這開放的場域中，同志社群藉由友善的消費空間獲得支持與肯定、接納與歸屬感。「彩虹社區」對於社會大眾而言，乃一相對於主流文化之「異質空間」，然而，從抗拒與辨證的過程中，同志意識到自己在現實中無容身之處的場境，清楚看見自己的歸屬。同志族群在「彩虹社區」中，確認存在於己身之符號意義，在同志社區成立的過程之中，其主體之認同已悄然存在。

雖然，目前「彩虹社區」的存在缺乏政治實體，對社會而言，「彩虹社區」的存在，並非為一種客觀的意識，而是一種主觀的感受，此現象可從梅洛龐蒂的現

店家其實對自己店裡的店務都疲於奔命。我覺得就是說，譬如要做活動的話，我想店家也都會願意幫忙些什麼，但是就是…最重要就是，你這個主事者設計整個規劃的活動是怎樣的情況，是不是做得好，那店家的負擔也覺得OK這樣子。」參閱訪談紀錄四(4-55)。

¹⁴⁷受訪者小樂便認為：「我覺得彩虹社區一直都在，沒有解散。因為有那種離開這裡就很難再看到同志的那種感覺，一方面來說，這裡友善的空氣也比較多，所以我覺得還在。只是說有沒有一直幫它炒新聞，或者說一定要讓人家看見，那也不一定是必要的。那時候的感覺好像：熱線他們每年都在訓練義工，義工走了，又新一批的進來。我自己本身會認為：進入社群人口的人數，那個過程是一直在增加，並且把它擴大。如果來的是一群學生，就會擴大到校園裡頭，接觸一年之後，認同會越來越強。一年一年在做的成績，以後會慢慢看到。」參閱訪談紀錄一(1-15)。

象學視角切入，依據梅洛龐蒂在”Phenomenology of Perception”(《知覺現象學》)中的概念：「人」和「世界」並非主體與客體之關係，真正的「我思」無法僅藉由活動存在來定義「主體的存在」，而是「我」所思想及感覺的自然安置。¹⁴⁸因此，人與世界及社會的關係，是思想與感覺的創造發明，而非凝滯不變的現實。現象的存在，是人所希望的呈現；「彩虹社區」的存在，是由於一群對其懷抱期待和夢想的人而存在。因此，「彩虹社區」雖不具政治實體，但其存在並不悖離社區總體營造之目標，仍繼續地朝著改善生活環境與提升社區認同的方向，共同努力邁進。

¹⁴⁸梅洛龐蒂認為：「世界不是一個對象，以致於我擁有它的形成規則…人在世界中，而且只有回到世界中，人才能知道自身。當我自己漫遊之後，返回獨斷的常式領域或科學領域，發現沒有什麼本質真理的源泉，只有注定在世的主體。」尚新建、杜麗燕譯，詹姆斯·施密特著，《梅洛龐蒂—現象學與結構主義之間》，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11月，p53。Edited by James Schmidt.”Maurice Merleau-Ponty: between phenomenology and structuralism.” St. Martin’s Press. New York, 1985. p.44.

第四章 「彩虹社區」推動的藝術節活動分析

— 「台北同玩節」

節慶活動作為一項具高度發展潛力的文化創意產業，隨著當代文化的發展而逐漸成為日常生活當中提供休閒娛樂與文化體驗的場合。透過節慶活動，可以增強民眾之文化認同與產業附加價值，增進、深化參與者之間彼此的情感與共識，其正面價值包括促進地方產業發展、觀光旅遊以及藝術成就等領域，在全球化的經濟結構體系下，近來正逐漸獲得各國政府的重視。Getz 認為嘉年華等大型活動對於都市形象的建立與觀光客的吸引有其正面的助益，「每個社區或城市都需要以節慶活動來建立自己的特色，確保媒體經常作正面的報導，營造積極的形象，藉此建立這個都市的競爭優勢。」¹⁴⁹

根據各國同志嘉年華的規模而論，以藝術節模式持續舉辦的「台北同玩節」即十分具有發展潛能。從西元 2000 年起，迄今已經舉辦四屆的「台北同玩節」，年年有其創新的節目內容，它的起源不僅是促成「彩虹社區」成立的一個主要時機點，亦是「彩虹社區」成立後唯一每年由官方補助舉辦之同志大型活動。雖「台北同玩節」在短時間內發展為健全的文化創意產業之可能性不高¹⁵⁰，然卻是台灣的同志文化發展為文化創意產業的重要契機之一。除此之外，「彩虹社區」與「台北同玩節」的關係，從新博物館學館外服務（outreach）的概念，可以解釋「台北同玩節」是「彩虹社區」利用各種人力與物力的資源在社區外所推廣的活動，藉著同志與非同志族群之間共同參與的促動下，激盪出彼此了解與共振的舞台，讓社會大眾能夠進一步了解同志族群。

¹⁴⁹陳希林、閻蕙群譯，Johnny Allen, William O'Toole, Ian McDonnell, Robert Harris 著，《節慶與活動管理》，五觀藝術管理有限公司，2004 年 3 月，p33。

¹⁵⁰據「晶晶書庫」負責人賴正哲表示：目前台灣環境的景氣仍不足以促使「彩虹社區」、「台北同玩節」朝向觀光產業或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參閱訪談紀錄三(3-40)。

西元 2000 年因著台北市政府民政局，邀請同志相關團體共同討論「台北同玩節」的籌辦事宜，因而促成「同志諮詢熱線」、「晶晶書庫」、「柏德小路義式餐館」與「Corners pub」等四單位策劃成立「彩虹社區」；而「台北同玩節」第二屆起更由「同志諮詢熱線」接手協辦相關事宜。筆者以為，「彩虹社區」內各單位積極的參與「台北同玩節」活動，有助於提升「彩虹社區」之知名度，促進社群交流，進而引發社會上更多正面的關注，亦可增加未來「彩虹社區」恢復合作計畫之可能性。故此，筆者將「台北同玩節」歸為「彩虹社區」再興的契機之一。

本章節將針對「台北同玩節」之緣起與意義、發展概況、面臨困境與出路，以及對於「彩虹社區」社區意識發展之影響，作為主要探討之內容。並，企圖藉此深入探究「台北同玩節」，是否能夠促進同志社群建構屬於其文化的社區共同體，以及進一步整合「台北同玩節」作為同志發聲管道與文化創意產業雙向發展的可能性。

第一節、「台北同玩節」之緣起與意義

一、「台北同玩節」緣起的社會背景

「台北同玩節」是一個由台北市政府訂定年度計畫補助輔導的文化活動；也是一個饒富多元文化意涵的藝術節；更是同志走出衣櫃邁向人群的集體現身空間。文建會自民國 83 年推動「社區總體營造」以來，台灣現階段在本土化運動上蔚為風潮，因為兼具開發與再造的功能，文化創意產業活動在台灣方興未艾。藝術節屬於文化創意產業中的文化展演的部分，經由創意運用，結合人文與經濟發展藉以激發文化潛能，提高附加價值，其實深具觀光發展潛力，同志相關團體可藉由「台北同玩節」的活動展演，展現其運籌帷幄、集眾、活力與消費能力。台北市政府願意補助支持「台北同玩節」的原因為何？筆者以此為出發點，鋪陳「台

北同玩節」之緣起與意義，進一步探討「台北同玩節」之營運發展與活動概況。

西元 1992 年「璩美鳳偷拍同志事件」¹⁵¹；1997 年的「常德街事件」；1998 年「音樂酒館事件」與「AG 事件」；1999 年「公館酒吧惡意臨檢事件」，再加上 2000 年發生真同志遭假同志勒索的案件¹⁵²，這些被偷窺、偷拍、遭警察找碴或被勒索等事件的不斷出現，顯示同志族群即使在解嚴後，仍無法得到來自異性戀霸權的同等和善對應。身為弱勢族群，同志必須主動表達人權遭受侵犯的處境，並尋求平權運動途徑以爭取對自身人權制度化的保障。同志相關團體相信，若能獲得官方的背書，將更有利於同志平權運動的推行。故西元 1998 年的台北市市長選舉前，同志相關團體連署了一份白皮書給市長候選人¹⁵³，包括馬英九、陳水扁以及王建煊三位候選人，要求他們在當選之後協助同志舉辦相關活動。當時除因王建煊的基督徒身分未簽署之外，另外兩位市長候選人皆簽下白皮書。在馬英九當選之後，一方面兌現對同志團體的允諾，另外一方面，同志團體也透過認識的市議員加強推動，爭取預算的撥放，是促成日後「台北同玩節」出現的最大因素¹⁵⁴。「台北同玩節」的舉辦，不僅象徵官方意識到同志不容小覷的政治影響力，也讓同志平權運動向前邁進一大步，更讓社會大眾正視同志族群的存在。

¹⁵¹西元 1992 年，當時身為記者身分的璩美鳳進入臺北市一家女同志酒吧偷拍，並在「台視新聞世界報導」節目中播出，引發同志團體與媒體文化界人士共同連署「尊重同性戀者隱私權」的抗議聲明。資料來源引自：魚玄阿璩&鄭美里，〈幸福正在逼近—建立台灣同性戀社會史的初步嘗試〉，《酷兒啓示錄》，元尊文化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997 年 12 月，p206。

¹⁵²西元 1998 年八月台北市一家女同志酒吧又再次遭遇「華視新聞特蒐隊」以隱藏式攝影機偷拍，同年十二月，警察藉臨檢之名進入 AG 健身房，脅迫被臨檢者拍攝猥褻照片以作偽證；1999 年台北市公館另一男同志酒吧持續一個月被警方惡意臨檢，目的欲讓其無法營業運而自動歇業；資料來源引自：喀飛，〈同志平權運動—關於台灣的同志一路走過的足跡〉，《認識同志手冊》，台北市政府民政局，2001 年，p62、63。

¹⁵³〈市長選舉同志社群行動宣言〉，資料來源轉引自賴鈺麟，《台灣同志運動與同志諮詢熱線之研究》，國立臺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 年，p105。另外，在中國國民黨馬英九競選網站亦有相關資料：「…作家許祐生表示，他將擬定「同志白皮書」，邀請三位市長候選人簽署，保證同志社區的人身權利。他希望未來市府能設立專責的機構保障同志的人身安全及權利。馬英九對此表示，做為多元文化的城市，最起碼必須保障同志社區的存在與不受侵犯的自由空間，給予同志基本人權的保障。」馬英九服務處新聞稿，〈非常的馬英九與文化界在午餐會中相遇〉，中國國民黨馬英九競選網站，1998 年 11 月 19 日，http://www.highline.com.tw/taipei/blue_view.html。

¹⁵⁴資料來源引自訪談紀錄三(3-2)。

二、「台北同玩節」之意義

台北市的同志社團和同運空間發展蓬勃而多元，對同志族群而言，具共同奮鬥歷史之記憶。在眾多同志平權運動中，「台北同玩節」的舉辦以促進大眾認識與瞭解同志為訴求，是第一個官方舉辦的同志活動，也是少數規模較大，能見度較高，以歡樂節慶之形象示人的活動。從西元2000年始，四屆「台北同玩節」的舉辦，皆由台北市政府民政局主辦，以藝術節的形式提供台北市民和同志社群共同參與互動的藝文活動。由於，市政府支助的因素，攸關政治，並非純粹以「文化創意產業」政策為出發點；因此，創辦至今，同志族群對於「台北同玩節」關注的角度，仍停留在同志平權運動的抗爭意義上，而忽略其於「文化創意產業之節慶活動」的立意。

為開發文化創意產業以及發展社區總體營造，文建會自八十五年度起辦理「輔導縣市辦理小型國際文化藝術活動計畫」¹⁵⁵，輔導規劃各地方辦理主題藝術節，以提昇地方藝文活動之特色及發展潛力，並促使該項展演活動，成為地方藝文特色與文化產業及人民生活的一部份，進而帶動地方文化藝術發展的可能性。其目的在於協助地方發掘、保存當地文化特色；並以藝文活動濡養國民生活、促進產業活動及觀光事業、增進社區和諧，拓展居民國際文化視野、增進族群融合。¹⁵⁶尤其，文化產業強調經由主動參與、與環境的互動經驗的達到潛移默化之教育意義。「台北同玩節」作為文化創意產業，其潛在功能不僅可藉由民眾參與，凝聚社群意識與強化社區團結，建構社區營造，更由於活動的展演過程帶動人潮，繼而拓展商業活動之商機。

「彩虹社區」的誕生與「台北同玩節」有著必然的相關性，但是在後續的發

¹⁵⁵資料來源引自：文建會—文化知識網，<http://www.cca.gov.tw/intro/report/jj02-4-1.htm#1>。

¹⁵⁶同上註。

展上並沒有得到一個很好的結合。根據調查與訪談的結果發現，一部分「彩虹社區」的結盟商家並不清楚「台北同玩節」的活動，可見「台北同玩節」無論在與「彩虹社區」的溝通上，或在活動的推廣與行銷上，仍有加強的空間。雖然對「彩虹社區」而言，尚無法提出有效數據顯示「台北同玩節」對於帶動消費是否具其推波助瀾之效，然而「台北同玩節」對於同志社群之社群意識的凝聚卻是有跡可循，從舉辦前討論它究竟能不能順利舉行，到活動結束後在網際網路上引發的各式討論，皆可看出舉辦四屆的「台北同玩節」，不只影響台北地區，對全台同志族群而言已如同年度盛事。雖然幾乎是在沒有公開宣傳的情況下倉卒舉行，仍廣召來自台灣各地近千人同志單位和學生團體參與西門町踩街大遊行，可嗅出同志族群對它的殷殷期盼與熱烈迴響。並且其迴響之大，不僅囿於同志社群，更受到部分私人企業與廠商的注意¹⁵⁷，未來是否能有相關合作機會與贊助行為，值得持續地作更深一步的探索與關注。



¹⁵⁷根據小賴表示：「…我們去年作的遊行，的確讓廠商看到了。這等於說的確是有那麼多人願意站出來，的確這個活動吸引很多媒體的焦點。國外通常都有，國外的很多廠商也都跟遊行做了合作和媒體結合，我們去年就想說，挾著公部門的基金我們也來試試看，的確現在是有廠商和我們聯繫這個部分。是不是會合作成功倒不見得，至少他們表現出了想要合作的意願。」參閱訪談紀錄六(6-16)。

第二節、「台北同玩節」之發展概況

一、活動的主辦單位與時間地點

第一屆(2000)「台北同玩節」是由台北市政府民政局主辦，由台大城鄉所及各同志團體共同承辦，第二屆起至第四屆由社團法人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接替承辦，每年的協辦單位則包括台灣性別人權協會等同志團體與學生社團。「台北同玩節」至今舉辦四屆，其宣傳海報主色調每年以彩虹旗之六色為輪替順序，洋紅、鎊橙、銘黃…，2003年亮眼的石綠，代表的是同志族群對台北同玩節永續經營的期望。

●表4-1 歷屆「台北同玩節」舉辦時間與地點

	第一屆	第二屆	第三屆	第四屆
時間	2000/9/2，9/3	2001/8/25	2002/10/5	2003/11/1
天數	2	1	1	1
地點	華那威秀廣場	台大	西門町行人徒步區	西門町紅樓前廣場

(資料來源：同玩節網站／圖表製作：筆者)

就舉辦天數而言，因為經費的受限，「台北同玩節」通常只安排一個下午至多兩天的活動，日期多選擇在學生活動頻繁的熱鬧暑假，而每年參與同玩節的人數約莫有三千人。¹⁵⁸歷屆「台北同玩節」舉辦的時間與地點整理如表4-1。西元2003年由於SARS來襲，加上公部門作業上的延宕，使得同玩節延至同年的11月1日，並且原先預計與台大學生社團合辦的同志影展系列活動，也因此被迫取消。而在場地方面，則多半選擇鬧區作為其活動場域，一方面歡迎社會大眾一同參與，一方面讓同志免於對現身壓力的恐懼。

¹⁵⁸參閱訪談紀錄六(6-8)。

●圖4-1 「2000同玩節」海報



(資料來源：同玩節網站)

●圖4-2 「2001-2003同玩節」海報



(資料來源：熱線提供)

(資料來源：熱線提供)

(資料來源：筆者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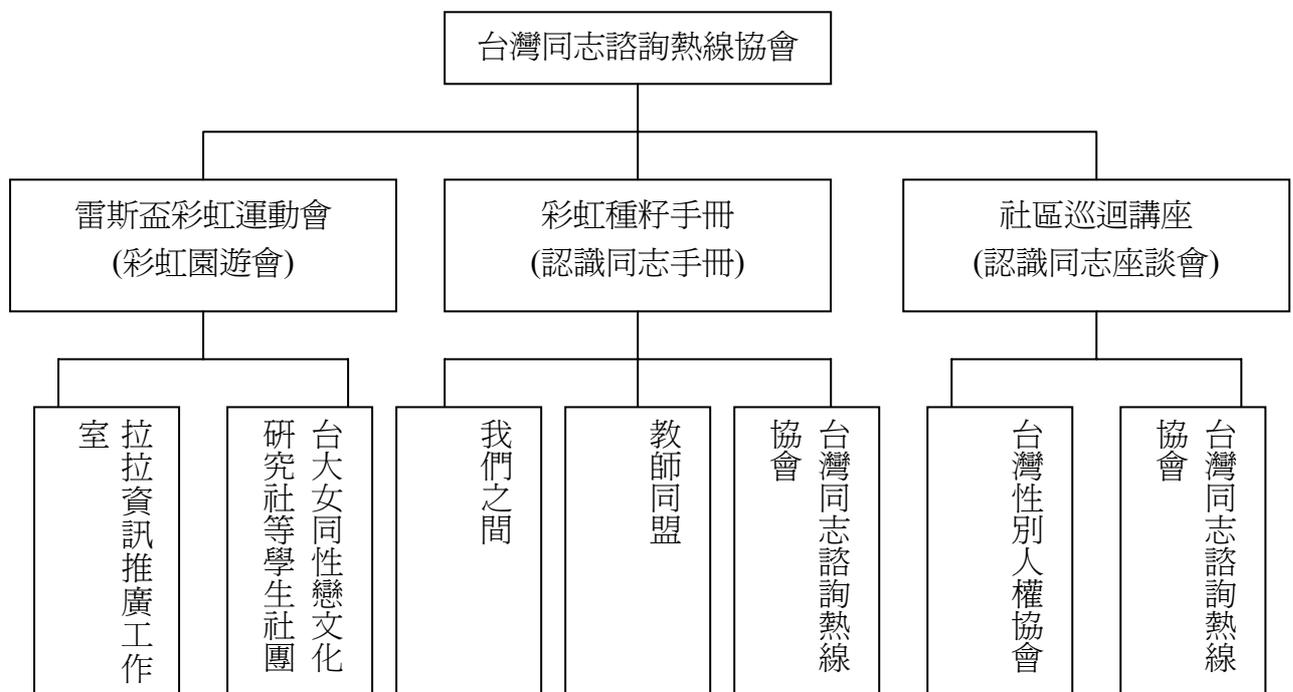
二、「台北同玩節」之經費

「台北同玩節」之經費來源主要來自台北市政府的贊助，第一屆市府提供活動經費新台幣一百萬元；第二屆活動經費九十萬元；受到統籌分配稅減少以及市議會反對的原因，連帶影響到「台北同玩節」的經費預算，第三屆「台北同玩節」的舉辦經費已從第一屆的一百萬元降低到七十九萬；到第四屆經費僅剩七十萬元

¹⁵⁹。隨著大環境經濟的不景氣，公部門的補助亦年年縮減，只能依賴義工朋友的友情幫忙，以及協辦單位—「同志諮詢熱線」每年舉辦的募款晚會來彌補其中的不足與差額。雖然向外尋求企業贊助，但因為缺乏政治利益與媒體效益，而無法獲得廣大回響¹⁶⁰。

三、「台北同玩節」之組織運作

●圖 4-3 第二屆「台北同玩節」工作團隊組織圖



(資料來源：同玩節網站／筆者整理)

¹⁵⁹關於經費縮減的問題，「熱線」提出兩個說法解釋：其一，台北市長馬英九答應每年編給同志社群一百萬的經費，贊助舉辦同志活動，但受到市議會反對並刪砍經費。其二，由於台北市的經費年年依比例下降，所以「台北同玩節」的經費亦按其比例產生逐年遞減的狀況。另外，目前任上的民政局局長也曾對熱線表示不想再編列經費的暗示。資料來源節錄自訪談記錄六（6-20）。

¹⁶⁰然而在同志遊行之後，情況有了改觀：「但是我們去年作的遊行，的確讓廠商看到了。這等於說的確是有那麼多人願意站出來，的確這個活動吸引很多媒體的焦點。國外通常都有，國外的很多廠商也都跟遊行做了合作和媒體結合，我們去年就想說，挾著公部門的基金我們也來試試看，的確現在是有廠商和我們聯繫這個部分。是不是會合作成功倒不見得，至少他們表現出了想要合作的意願。」資料來源節錄自訪談記錄六（6-16）。

「台北同玩節」自第二屆起，便由「同志諮詢熱線」接手承辦，雖說「熱線」是一發展悠久，頗具規模之社運團體，然而截至目前為止卻只有三名專職的工作人員，活動的舉辦，除了常態性義工，仰賴的是從四方募集徵召而來的臨時義工。自第二屆起，在熱線號召動員大會義工群的幫忙下，已具一藝術節基本運作之雛型，如圖 4-3 所示之，之後相關運作大致延續其組織模式。

四、「台北同玩節」之節目規劃

(一)、「台北同玩節」節目規劃原則

「台北同玩節」以藝術節之活動形態包裝，其舉辦的主要目的乃希望藉由活動的展演，讓「異性戀和同性戀一同玩在一起。」¹⁶¹因此，第一屆在華那威秀舉辦變裝與扮裝之活動；第二屆與「拉拉資推」以運動會模式合作舉行「彩虹運動會」；第三屆則策劃了卡拉OK比賽和票選；第四屆更舉辦華人世界首度出現的西門町踩街大遊行。因為工作人力的限制，主要協辦單位—「熱線」以簡便、有趣、新鮮為活動內容設計之主要原則。

(二)、「台北同玩節」活動內容

「台北同玩節」歷屆主題逐年略有變動，第一屆是「同志公民運動—台北同玩節」；第二屆以「陽光·活力·同性戀」為主題；第三屆為「秋日放歌，同志吶喊」；第四屆「歌舞彩街—同在西門」。「台北同玩節」之一貫目標旨在改變一般民眾對同志既有之刻板印象，並讓同志夾雜在熙來攘往的人群中輕鬆現身，活動計有「彩虹園遊會」、「彩虹運動會」、「同志影片撥放」、「同志情歌」卡拉OK大賽、「同志夢中情人、情歌票選」、「認識同志座談會」等各種不同方式。

¹⁶¹參閱訪談紀錄六(6-7)。

同時，每年亦定期發放「認識同志手冊」¹⁶²。歷屆活動內容歸納如下表：

●表4-2 「台北同玩節」歷屆活動內容簡表

	第一屆 (2000)	第二屆 (2001)	第三屆 (2002)	第四屆 (2003)
彩虹園遊會	●	●	●	●
認識同志座談會	●	●	●	●
「同志情歌」卡拉OK大賽			●	●
「同志夢中情人、情歌票選」			●	●
彩虹運動會		●		
發放「認識同志手冊」	●	●	●	●
同志影片播放		●		

(資料來源：同玩節網站／圖表製作：筆者)

●表4-3 「台北同玩節」歷屆活動內容一覽表

屆次	日期	活動名稱	活動內容
第一屆	2000/09/02	彩虹園遊會	園遊會於華那威秀廣場舉辦，活動內容包含三大部分：同志史料展、攤位活動與表演活動。由國內卅多個同志團體與支持團體設置約廿個攤位，提供台灣同志運動史料等相關資訊，並發送「認識同志」手冊。
	2000/09/03	台北國際論壇	於台北市議會禮堂舉辦，邀集到國內外同志運動人士參與討論，主題包括「同志運動的推展」、「同志公民權」及「同志運動圓桌對談」。
	2001/08/06	社區巡迴講座	於台北市少年輔導委員會主講「青少年同志的二三事」。
	2001/08/15	社區巡迴講座	於大直婦女中心主講「同志初體驗」。

¹⁶²「熱線」希望每年都可以印製「認識同志手冊」，因為「手冊」可以流傳與流通，是讓學校老師或年輕的朋友看到同志這個議題很好的方式之一。但是，若經費下降到一種比例，「台北同玩節」勢必無法再舉辦。因此，現階段「台北同玩節」目前最大的難題，便是來自民政局日益萎縮的經費問題。經費縮減到何種比例，同玩節便無法舉辦？小賴說明：「手冊經費將近是二十幾萬，但是如果加一些行政經費，算一算我猜如果它小於四十萬或五十萬，或許就辦不起來，沒有辦的必要。」節錄自訪談紀錄六(6-22)。

			(續前頁)
第二屆	2001/08/20	社區巡迴講座	於台灣人權促進會主講「同志人權與世界同步」。
	2001/08/22	社區巡迴講座	於永樂婦女中心主講「來去認識同性戀」。
	2001/08/24	同志影片播放	於二二八和平紀念公園放映紀錄片「角落」。
	2001/08/25	彩虹運動會暨雷斯盃與彩虹園遊會	以「陽光·活力·同性戀」為主題，舉辦彩虹運動會，於台大體育館舉行。從中選拔出台灣代表隊出賽2002年雪梨的同志世運會，並配合活動發送《彩虹種子手冊》－認識同志手冊2001年增訂版。
	2001/08/27	社區巡迴講座	於兒福聯盟主講「我是同志我的家」。
	2001/09/03	社區巡迴講座	於基督長老教會總會研發中心主講「『基督徒可以是同志嗎？』」。
	2001/09/06	社區巡迴講座	於台北婦女中心主講「同志初體驗」。
	2001/09/11	社區巡迴講座	於龍山婦女中心主講「如果你的小孩是同性戀」。
	第三屆	2002/09/19	專業團體對談
2002/09/27		專業團體對談	與台北市警察局合辦「警察權力與同志公民權－專題講座暨座談會」，但警局只派一人出席。
2002/09/28		卡拉OK初賽	「秋日放歌、同志吶喊」卡拉OK初賽，於BON舉行。
2002/10/04		社區巡迴講座	與台北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針對社區居民，合辦「如果，我的孩子是同志」座談會。
2002/10/05		彩虹園遊會	「秋日放歌、同志吶喊－卡拉OK大賽暨彩虹園遊會」在西門町舉行。「同志夢中情人、情歌票選」與「同志情歌，市民歡唱」卡拉OK大賽的活動舉辦；配合活動仍繼續發送《認識同志手冊》2002年增訂版。
2002/10/07		專業團體對談	與台北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針對助人工作者，合辦「該怎樣貼近同志的心」座談會。
2002/11/14		專業團體對談	與台北市警察局合辦「警察權與同志公民權－專題講座暨座談會」，北市民政局長、北市警察局長與北市警察總局、14分局、4大隊各派代表參加。
第四屆	2003/11/01	同志踩街大遊行	此次同玩節與往年最大相異之處在於台灣首次同志遊行的舉行。遊行隊伍十一月一日下午2點，廿多個同志社團，以及親友團近千人浩浩蕩蕩由台北二二八公園出發，經衡陽路，到達終點西門町紅樓廣場。
	2003/11/01	彩虹園遊會	於西門町紅樓廣場舉辦。台北市長馬英九上台發表致詞與演說，除了同志情歌卡拉OK的比賽，並同時印製了新版「認識同志手冊」，提供免費索取。
	2003/12/06	認識同志座談會	於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大會議室舉辦「教師認識同志座談會」，內容包括「認識同志ABC」、「如何讓同志平權教育融入教材中」的專題講座。

(資料來源：同玩節網站／筆者整理)

(三) 「台北同玩節」節目內容特色之分析

1、節慶活動的定時選擇

節慶的主要特徵之一在於必須有定時舉辦的概念。定時舉辦有助於讓大眾知悉，認同其重要性，並藉由每次活動的舉辦，逐漸建構民眾的共同記憶，形成公共事務，以增加共同參與和認識的機會，例如澳洲的雪梨同性戀嘉年華會，每年皆於二月舉辦，已然深植為在地文化。根據上述「台北同玩節」資料顯示：雖然每年約莫在暑假期間舉辦，但在時間點上仍有歧異，在未來的發展上「台北同玩節」仍應從此角度加以考量，定時舉行。

2、建構活動內容的特色傳統

藝術節之主要目的在於特殊文化主題之呈現，在受到民眾之認同後，以同一主題每年做不同之變化，使之成為一精神指標或特色之「傳統」節目，如端午節之划龍舟。

每年的「台北同玩節」節目設計，都經過協辦單位內部開會討論和提議之後產生。雖然在歷年的活動中，協辦單位每年都規劃一個新型態節目內容，藉由新活動的舉辦，招徠不同的群體、讓不一樣的群體加入，以引發不一樣的人潮或關注。這樣的活動設計固然有其優點，然而，也因為如此，「台北同玩節」至今欠缺一有特色之「傳統」活動內容，作為其精神標竿。並且，在尚未熟悉一節目之運作程序、尚未確實完成檢討與改進之前，翌年又規劃新型態之活動形式，如此，便無法流暢掌握活動流程與動線。

以第四屆「台北同玩節」西門町踩街遊行為例，透過實際活動的參與過程，

筆者隨著號稱華人同志的「首度」大遊行，下午2點自「公司」¹⁶³出發，與來自全台各地22個隊伍，超過50個的同志與聲援團體，近千人沿著衡陽路一路步行到西門町紅樓。也許是含蓄的天性使然，也或許是經驗的不足，再加上一旁虎視眈眈的媒體，交通細節的未臻完善，首度的華人同志踩街表現平平，同志社群自我肯定的意涵超過其向社會大眾宣示的意義。數百人的隊伍行進至西門紅樓前的廣場，儘管引起不少駐足的眼光，但若非漫天揮舞的彩虹旗，民眾商家泰半會誤以為是萬聖節活動節目之延續¹⁶⁴。同志團體的遊行隊伍，雖在裝扮上十分地多變與繽紛¹⁶⁵，但因較為缺乏肢體上的展演與表現，使得整個遊行過程顯得略為平淡。若能增加表演活動或邀請表演藝術團體的參與，將使遊行過程更為豐富、更具可看性。

「台北同玩節」之活動內容無法展現同志特質與文化特色，以第三屆、第四屆皆舉辦之「同志夢中情人、情歌票選」、「同志情歌」卡拉OK大賽說明：「同志夢中情人、情歌票選」緣起於西元1996年的「夢中情人」票選¹⁶⁶，無可否認的，當時的活動的確具有同志解放的意義。然而，時至今日，這類活動往往伴隨著情人節或唱片公司等刺激消費的商業噱頭一同舉辦。依據社會主流價值觀所操弄出的有限選擇進行「夢中情人」票選，是否真能了解所謂「同志的審美意識」？是否真能見證同志社群作為社會一份子之應有權利？或者所謂瞭解與見證的，同志

¹⁶³男同志對於台北「二二八和平公園」的暱稱。

¹⁶⁴ 第四屆的「台北同玩節」西門町踩街遊行在2003年11月1日舉行，前一天剛好為西洋之萬聖節。

¹⁶⁵參考圖4-5。

¹⁶⁶在「台北市政府」網站資料中指出：「從同志愛慕的偶像，顯現同志的審美意識；也讓同志的言論空間與慾望空間被看見，藉此為同志們作為社會一份子的事實與應有的權利作見證。」「在KTV消費唱歌，對現在都會區的市民來說，是一個很主要的休閒管道，在專屬的包廂裡盡情吶喊、奮力嘶吼，讓平日的壓力在此放鬆，而且能展現自我，滿足表演的慾望，也是許多同志朋友的休閒方式。而在專屬於同志的消費場所（如T-bar、Gay-bar）中，卡拉OK形式的歌唱也是一種受歡迎的活動。」西元1996年「同志空間行動陣線」首度舉辦了「票選十大夢中情人」的活動，在民風尚屬保守的當時，還曾經引起一陣軒然大波觸及眾媒體、演藝界以及同志社群的關注與廣泛討論。西元1997年，「同志公民行動陣線」在彩虹情人週系列活動裡，持續舉辦同志夢中情人票選活動、「同志夢中情人、情歌票選」與「同志情歌」卡拉OK大賽。內容引自〈同志公民運動—2002台北同玩節〉，「台北市政府」，http://ctrl.look.taipei.gov.tw/cgi-bin/msg_control.cgi?mode=viewnews&ts=1031105870:25022&type=熱門活動&theme=&scope=MP03,MP04,MP08。

社群所能選擇的僅是，複製且依附在主流社會價值觀之下？而台灣的KTV現象，雖然的確是目前社會裡的主流娛樂文化之一。但是，我們幾乎可以在任何想要製造熱鬧氣氛的活動裡找到卡拉OK歌唱比賽的蹤跡：迎新、送舊、婚喪喜慶…。正因為普遍，所以不具特色；因為不具特色，所以更無從代表同志文化。其實，同志們精心別緻的特殊品味，其渾然天成的藝術風格別具特色，在「認識同志」手冊、海報的美編、會場的布置以及網站的設計架構方面都可以略窺一二。台灣同志社群可以從文化的根源處發掘本土特色，各校同志學生團體也都自有風格，同志們大可在這方面盡情的展現，而不必一味媚俗的迎合主流社會的認同。不過，2003「台北同玩節」會場有令人眼睛為之一亮的例外：「晶晶書庫」老闆—阿哲、陳姐等人以霸王、虞姬、花木蘭等的精緻扮裝，從傳統典故的語彙出發，不但引人注目，也別具意涵¹⁶⁷。未來「台北同玩節」在節目的遴選以及活動單元內容的設計上，還有莫大發展的空間。

●圖 4-4 虞姬與霸王



●圖 4-5 遊行隊伍



(資料來源：筆者攝)

¹⁶⁷參考圖 4-4。

第三節、「台北同玩節」之困境分析

從西元 2000 年開始，台北市政府民政局以藝術節的形式舉辦「台北同玩節」，提供台北市民和同志社群一個互動和參與的節慶活動，對同志族群來說，「台北同玩節」的存在有其歷史性的意義。然而，「台北同玩節」的發展具有以下困境：(一)、同志社群對文化創意產業的疏離；(二)、缺乏資源整合與行銷吸納的財務發展觀念；(三)、公部門對「台北同玩節」的扶持計畫尚未健全。

(一)、同志社群對文化創意產業的疏離

倪家珍在〈九〇年代同性戀論述與運動主體在台灣〉一文中指出：「社會對於同性戀作為一個『文化現象』似乎已完全被接受。原因在於，當同性戀的活動是以表演或自我慶祝為主，而不涉及權力的爭奪時，社會對同性戀活動的就只是停留在多元社會現象之一，把它看成一種文化表演。」¹⁶⁸然文中對於較不突顯權力鬥爭的嘉年華式活動提出質疑：

這些活動並不是沒有運動企圖心的…快樂歡慶的活動是需要的，畢竟，它們可以扭轉同性戀在主流文化中過分悲情的呈現…可是由於這些活動特譯模糊主體，甚至異性戀也可輕易越界參與這一場表演，台灣社會於是好像展現他的多元風度，在文化上讓出了一點點空間，任由同性戀去揮灑——在固定時段、固定廠所；在另一層次上，其實是對同性戀的一種視而不見。¹⁶⁹

上述之論點，道盡一般同志團體對藝術節之心態呈現。關心同運的相關人士，雖然對「台北同玩節」官方年年縮減的贊助感到憂心，面對筆者將「台北同玩節」納入文化創意產業的概念中，卻仍顯露出狐疑與不解的神色。在蒐錄彙整同志文

¹⁶⁸倪家珍，〈九〇年代同性戀論述與運動主體在台灣〉，《性／別研究的新視野—第一屆四性研討會論文集(上)》，遠流出版事業有限公司，p144-145。

¹⁶⁹同上註。

獻與訪談的過程中，筆者發現幾乎所有同志活動的研究論述，都傾向認同同志社群的文化活動是爭取同志人權的手法與策略，這是說明同志社群對「台北同玩節」仍然缺乏文化創意產業的專業概念。

從另一觀點，王雅各於《台灣婦女解放運動史》中解答了此一問題：「社會運動不該被狹隘地只限定在抗議、遊行、示威或暴力傾向(或邊緣)的面向上。任何就長期的觀點而言，可以改變現狀的活動，都該被宏觀的看城市運動的不同展現方式。」¹⁷⁰

當全球的同志嘉年華逐漸蛻變為在地的觀光產業活動，對於同志平權運動的發展未必造成負面影響。故此，同志社群應從更為巨觀多元的角度看待「台北同玩節」。當「台北同玩節」瀕臨經濟的危機，商業化的經營與包裝也許有原意認知上的落差，然卻是同志向社會大眾推銷自我文化的大好機會，同時也是活化同志文化的可能途徑，同志團體可以不以爲然，但大可不必過度排擠，應該重視此一思維面向之發展，而在心態上圖謀轉變。

(二)、缺乏資源整合與行銷吸納的財務發展觀念

「台北同玩節」的經費係由台北市民政局撥款補助，作為其活動舉辦之主要來源，因為補助款項的日益縮減，活動拓展面臨嚴重考驗。也因為以往所舉辦之同志活動皆缺乏正面媒體宣傳效益，故無法獲得社會大眾的迴響與認同，因而影響「台北同玩節」得到同志族群之外的支持與贊助。無從吸引藝術家或表演團體的青睞和參與，使活動形式受到侷限，已經有四屆歷史的「台北同玩節」至今仍未發展出國外同志嘉年華的活動規模¹⁷¹。

¹⁷⁰王雅各，《台灣婦女解放運動史》，巨流圖書公司，1999年，p21。

¹⁷¹根據澳洲雪梨同志嘉年華對雪梨經濟產生之影響之研究表示，約有35萬外國觀光客、21萬該國遊客參與盛會，為雪梨市帶來1200萬澳幣之營收，不僅成為同志本身、同時也是周邊社區的重要節慶，同志相關團體與旅遊業者、美容美髮業者、服裝時尚業者以及藝術表演者共同推出年度街

目前仍有不少人對「行銷」抱持批評的態度，認為文化性的節慶或社會運動，不應該將市場需求列為發展目標，有違藝術之崇高性。然而，藝術節的起點源自於大眾文化，後現代中精英與通俗文化的界限正逐漸消弭中，「後現代主義的文化已經從過去那種特定的『文化圈層』中擴張出來，進入了人們的日常生活，成為了消費品。」¹⁷²布希亞（Jean Baudrillard）亦認為：「物品的目的一點也不是為了被人擁有和使用，而只是為了被人生產及購買。」¹⁷³布希亞將象徵價值植入消費過程中，商品變成一種具有象徵價值的符號，產生特有之文化意涵。消費行為因此可以轉換成族群、身分等抽象意義所衍生之價值，並被簡約成一個圖騰（符號）。在後資本主義時代，為供應生產而刺激購買成為另一個消費時代的邏輯，消費的目的在於如何轉換成為具有差異性的符號價值，其實已超出使用為其目的。今日所謂的「消費文化」無可避免地成為一種觀念的行為，消費進而成為一種「符號」，不僅建構自身的生活品味與角色認同，更進一步構成一個綿密的符號體系。商品的符號價值需要被創造，想獲得肯定，甚而引領風潮，達到「文化產業化」，有賴「行銷」觀念的配合。Gatz 說明行銷定義如下：「活動行銷是一種運用行銷組合，透過為客戶和顧客創造價值，來達成組織目標的一種過程。組織本身必須在維持競爭優勢的先決條件下，採取一種建立互惠關係的行銷導向理念。」¹⁷⁴原始行銷理論中，包括四大變因，即四 P 概念：商品(product)、價格(price)、促銷(promotion)以及通路(place)¹⁷⁵。行銷的目的是將整個活動流程視為一整合之力量，以開發並滿足參與者之需求，並藉此建立一套展現活動目的與計畫之功能。因此，正視行銷之重要，乃為文化產業化勢必採行之途徑之一，亦符合國際文化潮流之趨勢。

頭彩裝遊行及派對，成為澳洲文化與國際形象指標之一。

¹⁷²唐小兵，《後現代主義與文化理論》，北京大學出版社，1997年，p162。

¹⁷³林志明譯，尚·布希亞著，《物體系》，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6月，p151-77。

¹⁷⁴陳希林、閻蕙群譯，Johnny Allen, William O'Toole, Ian McDonnell, Robert Harris 著，《節慶與活動管理》，五觀藝術管理有限公司，2004年3月，p204。

¹⁷⁵「商品」泛指有形與無形商品之生產活動，藝術節作為一件「商品」，其構成元素包含活動本身，以及娛樂、設施、互動、社交、及「品牌」形象等；「價格」表示消費者從其活動肢體之價值；「促銷」含括所有行銷溝通之技巧；「通路」代表活動之地理位置與活動入場券之售票處。

目前「台北同玩節」運動的意味大於節慶，形同私人派對，政府為其活動背書支持與資金的挹注可能性便相對減少，導致惡性循環之下，「台北同玩節」越辦越小，對於「台北同玩節」的衝擊也就更大。如何將「行銷」概念應用於藝術節活動，便成為無可避免的議題之一。就公部門的立場而言，大型活動的舉辦往往可藉由周邊的觀光、遊客消費與就業機會等，帶來龐大的經濟效益，活動本身形同一件創意化之「商品」¹⁷⁶，政府部門亦將之視為政績表現力之一，此為政府介入活動舉辦的必要性。因此，「行銷」成為「台北同玩節」面臨經費減少所必須正視的重要課題。

(三)、公部門對「台北同玩節」的扶持計畫尚未健全

在「台北同玩節」草創萌芽階段，公部門應給予完善的扶持計畫以及相關配套措施，包括社區文化建構、創意產業的專業培訓，及經費補助，以期有自謀財源的能力，讓「台北同玩節」走向國際藝術節之規模，朝永續經營之目標邁進。

「台北同玩節」與「彩虹社區」因為台北市政府民政局¹⁷⁷的贊助或支持，得以順利推展，顯示公部門促使同志活動走向透明化與公開化具有絕對的影響力。由於具社運背景出身的前民政局長林正修大力協助，「台北同玩節」成為台灣有史以來第一個官方舉辦的同志活動。然而，隨著民政局人事的改弦易轍，公部門對 2003 年「台北同玩節」的態度為之丕變。連往年可以在台北市政府網站公告上看到「台北同玩節」活動訊息的消息看板，都不知是有意亦或無意的被略過¹⁷⁸，協辦單位申請網站補助也遭回絕¹⁷⁹。之後，預算持續縮減、活動申請公文核准拖沓，造成物資

¹⁷⁶陳希林、閻蕙群譯，Johnny Allen, William O'Toole, Ian McDonnell, Robert Harris 著，《節慶與活動管理》，五觀藝術管理有限公司，2004 年 3 月，p97。

¹⁷⁷「彩虹社區」宣傳刊物「彩虹社區地圖」上印有「台北市政府民政局支持」字樣。黃尚智，〈台北市公館商圈的同志「彩虹社區」瓦解了？〉，星報第九版，2003 年 02 月 27 日。

¹⁷⁸筆者在 2004 年 3 月 15 日查閱台北市民政局網頁之最新消息公告，在「欲查詢之年月份」鍵入 2003 與 11 的日期指示，出現 2003/11/04~2003/11/13 為「網站暫停服務通知」，查詢十月份資料，亦只查到 10/30 之「臺北市城鄉會館 11/1（六）邀您聽音樂、賞名產、做童玩」的資訊。

¹⁷⁹「熱線」曾向民政局提出請求撥給同玩節網站空間，當時民政局長答應以主管權限內預支款（或

的浪費與宣傳方面的不足。更由於公部門的合約遲至活動舉辦前的兩個星期才確定簽妥；承辦單位在遊行前兩天（十月廿九日）才收到公文，導致後續的活動規劃過程都顯得過於倉卒。不僅來不及與相關單位擬妥交通細節¹⁸⁰，印製海報等宣傳作業一併受到牽連。僅藉由網路 BBS、人際傳播溝通宣傳的結果，西元 2003 年的「台北同玩節」在外人看來，猶如一個小眾的私人派對。礙於時間上的緊迫、經費預算上的拮据以及活動場域狹小擁塞的影響，園遊會的攤位特色無從表現；而歷年作為強化與市民溝通的重要管道—「認識同志講座」系列座談會，在第四屆也只舉辦一場。

在台灣，任何藝文活動或多或少都與政治產生某種程度的關聯性，這是台灣文化生態上是一無可避免的現象。因此，政黨及政治利益常左右文化政策的執行，其影響力可見一斑。截至目前為止四屆「台北同玩節」的舉辦仍仰賴官方的補助，但這樣的藝術贊助並非是恆常固定的，政策與機制上的不夠健全，使得人事方面的決策足以影響活動的施行¹⁸¹。「台北同玩節」可能在民政局長轉任之下，因為公部門相關作業人員對同志運動的不夠理解與或不夠贊同而無法維持中立的立場，極有可能在第三屆結束後就已畫下休止符。第四屆雖然終順利舉行，但面對日益緊縮的經費，「熱線」或相關同志團體須先要有這樣的心理準備與危機意識，市府甚至有可能隨時宣布停止補助。當公部門不再維持經費上的贊助，將來「台北同玩節」該不該持續舉辦？下一步應如何進行？這都是「熱線」在未來所必須面對、必須克服與思索的一大問題。

依據國外藝術節的資金紓解方式，尋求民間募款或企業贊助為解決經費問題

保留款) 補助架設網站費用，並要求工作團隊提出企劃書。但後來民政局的承辦人員以「款項沒有餘存，並且由於林正修轉任研考會，不方便要求新任局長動支」的理由拒絕補助。參考〈關於同玩節網站〉，同玩節網站，<http://www.hotline.org.tw/glplay/index.html>。

¹⁸⁰資料來源引自：鄭尹真，〈同志們，幹得好！「老娘就是 Gay」〉，《破報》，復刊 284 號，2003 年。

¹⁸¹在所有競選時之所簽署之白皮書中，馬英九是唯一正視其競選承諾之政治人物，對於「熱線」在同玩節所舉辦之西門町遊行活動，新上任之民政局局長不甚滿意，因此，西元 2004 年的同玩節是否仍由「熱線」舉辦，截至訪談結束為止，「熱線」表示仍是個未知數。參閱訪談紀錄六(6-14)。

的可行辦法，企業贊助的動機，無非為推廣公共關係之運作後所帶來的效益以及提升自我企業形象為目的，許多企業將贊助行為作為促進形象與累積、釋放地方善意之公關手段，藉此達到其企業目標，追求更高的利潤。為了吸引贊助，「台北同玩節」唯有盡快打出在地的特色和知名度，並讓贊助者看見具體可見之利益，才能有效獲得來自社會或同志團體和企業贊助的資源。如此，倚賴多元利益及各方需求的基礎，以開拓活動的範疇，才能使「台北同玩節」自力更生、永續經營。簡言之，學習如何提升產業生命的續航力，建構出具有在地同志文化之產業型態，結合企業贊助及市場導向之管理才是拓展同志文化事業根本解決之道。

對於某些關心同志運動的人士而言，「行銷」與同志運動似乎是兩條永無交集的平行線，但是，「明智的知道怎麼『銷售』自己的作品、推銷自己與自己所作的展示等，並不表示你就得賣掉自己的靈魂…或是就此變賣身上值錢的東西以籌措資金。」¹⁸²自我保護的意識過盛，往往帶來負面的效果，藉由適度的創意行銷手法一反大眾對同志消極的刻板印象，也不失為過渡時期的非常方法之一。

¹⁸²林潔盈譯，Liz Hill, Catherine O'sullivan, Terry O'sullivan 著，《如何開發藝術市場》，五觀藝術管理有限公司，2004年3月，p57。

第五章 「彩虹社區」之創意產業與社群文化建構

案例分析

就時間而言，從「熱線」、「晶晶書庫」等同志單位的成立，到「彩虹社區」的成型與「台北同玩節」的舉辦是一連續漸進之過程。個別的同業商家與同志團體「點」的存在凝聚發展，組成的「線」，進而逐漸衍生為社區「面」的開展，讓同志社區得以真正成型。

本章節內容，以「彩虹社區」內三種具特殊風格之文化創意產業：「晶晶書庫・咖啡・藝廊」、「女巫店」以及「同志諮詢熱線」作為案例探討。分析「彩虹社區」產業與同志文化的互動關係、同志文化本土化發展的可能性，以及如何提升社區產業文化內蘊之教育面與學習面，以延續產業的生命力，成為建構同志社群文化之動力。

第一節、「晶晶書庫・咖啡・藝廊」連鎖產業的經營模式

●圖 5-1 「晶晶咖啡」(現為 Hours 咖啡廳)、「晶晶藝廊」以及「晶晶書庫」



(資料來源：筆者攝)

台灣第一家同志書店—「晶晶書庫·咖啡·藝廊」，為「彩虹社區」之發源點，其成立之時，便存有打造同志社區的理想。自 1999 年成立書店起，其多元事業結構包括「晶晶書庫」、「網路書店」、「晶晶咖啡」、「晶晶藝廊」、「晶晶綜合電子報」等項目。

「晶晶書庫·咖啡·藝廊」作為文建會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之文化創意產業案例第 008 號¹⁸³，下文將就其產業發展之歷程，分析「晶晶」如何從單一店面開展至同志商店量體的連鎖經營模式。

●圖 5-2 「晶晶書庫·咖啡·藝廊」店面關係圖：巧妙的三角關係



(資料來源：筆者繪製)

一、地點選擇的條件

為了避免引起過度的衝擊與反對聲浪，「晶晶書庫」選擇學風開放、諸多學校林立而交通又便捷的公館作為其立店之處。附近「女書店」、「唐山書店」、「台灣ㄟ店」等環伺於四周特色鮮明的主題書店，以及首開設立同性戀專櫃先例的大型連鎖書店—「誠品」書局，都成為容納同志書店存在的最佳屏障。而先後成立之

¹⁸³「全國藝文創意產業案例蒐錄計畫」：國藝會針對「工藝」、「文化設施產業」、「地方特色產業」、「表演藝術產業」、「視覺藝術產業」等部分文化創意產業行業類別進行個案蒐錄，尋求具備高度創意元素、市場競爭潛力之案例，截至 2004 年 3 月底為止，該項計畫共列出 23 個案例，而晶晶書庫為案例第 008 號。參閱文建會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網站，http://www.ncafro.org.tw/news/index_news.asp?ser_no=114。

三家店的位置(如圖 5-2)經連結所形成之三角體記號，也巧妙地象徵著同志族群面對污名與壓抑的自我宣示¹⁸⁴。

二、主題內容特色之展現

囿於既有之同志酒吧、三溫暖等以同志為主體消費群的產業活動影響，同志迫於被型塑成陰暗夜晚的、匿名的負面形象。「晶晶書庫」成立之前，台灣尚未出現以同志為主要客源訴求之書店。¹⁸⁵「晶晶書庫」的出現，可謂台灣第一家同志書店，為同志族群提供一個明亮與輕鬆閱讀的藝文空間。

三、店面裝潢之風格參考

「晶晶書庫」負責人賴正哲在〈在浴缸裡不耐久候—同志書店「晶晶書庫」做為同志社區想像的開端〉¹⁸⁶裡提到：

為了催生台灣未曾出現過的同志書店空間，赴洋取經成為必備的功課；1998年七月由美國紐約到舊金山，東岸到西岸最富盛名的同志連鎖書店

A Different Light，成為晶晶書庫做為參考學習的最佳典範。同時，紐約歷史悠久聲名遠播的格林威治村克里斯多福街、新崛起的雀兒喜區，多彩豐富生猛有力的同志社區文化，影響晶晶書庫形塑輪廓風貌。因此，除了致力讓書店秉持原訂之強烈運動風格外，得以讓晶晶生存的商業考量—情慾的、趣味的、妖嬈的、話題的、焦點的皆通通擺放進來，將晶晶幻化成千嬌百媚的姿態。

¹⁸⁴同註 7。

¹⁸⁵由於「女書店」關注的女性議題也包含同志部份，因此，在「晶晶書庫」尚未成立之前，某段時間暫代了同志書店的角色。參閱訪談紀三(3-2)。

¹⁸⁶「晶晶書庫」負責人賴正哲，〈在浴缸裡不耐久候—同志書店「晶晶書庫」做為同志社區想像的開端〉，《文化研究月報》，2001年7月15日，第5期。

開店之前爲了汲取經驗，曾前往美國體驗國外同志的生活與同志書店的經營策略。其自身的專業建築背景，促其吸收國外同志書店所展現之空間模式，並且，加上過去在台大城鄉所的工作經驗、參與文建會「社區總體營造」的營建方式，以及觀察參考「誠品」與「女書店」¹⁸⁷的多元經營實例，在西元 1999 年 1 月 1 日誕生的「晶晶書庫」可謂其理想與現實的實踐。

四、連鎖產業的多元經營

●表 5-1 「晶晶」連鎖文化產業設立時間表

產業種類	晶晶書庫	網路書店	晶晶咖啡	晶晶藝廊	晶晶快報
發展時間	1999/1/1	1999/6	2000/1/1-2003/11	2001/3/24	2003/09/02

(資料來源：產業調查彙整)

其連鎖文化產業種類與設立時間整理如上表 5-1。「晶晶書庫」在設立一年後，不間斷的社區耕耘得到鄰居釋出租屋的善意回應，「晶晶咖啡」與「晶晶藝廊」得以相繼成立，成爲「彩虹社區」裡特有之連鎖文化產業。

伍、店名商標設計

根據賴正哲的自述¹⁸⁸，六個日所組成的「晶晶」，象徵國際通用之同志符徵—彩虹旗的六個顏色，除此之外，「晶晶」更是台灣電視台史上演過的第一齣連續

¹⁸⁷賴正哲說明「女書店」對他的影響：「其實真的沒有女書店可能也不會有晶晶，就是在想像當中我也無法想像什麼叫『主題書店』。她很明確提供這樣的範本，相較於其他主題書店來說，晶晶受到女書店影響應該是最大的，因爲晶晶是一個跟性別有關的書店，女書店對晶晶來說是一個姐姐或是一個母親的角色。」資料來源引自：趙曉慧，《打造性別認同的基地：解讀女性主義書店「女書店」之空間意義》，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 年，p86。

¹⁸⁸「晶晶書庫」負責人賴正哲，〈在浴缸裡不耐久候—同志書店「晶晶書庫」做爲同志社區想像的開端〉，《文化研究月報》，2001 年 7 月 15 日，第 5 期。

劇；再加上深植於童年記憶中對叛逆壞女孩辜晶晶¹⁸⁹的印象使然。經由多方的考量，同時也爲了彰顯同志無窮的消費潛在力，故其使用了一個具有多重意涵而又本土化的「晶晶」作爲店名，並期許在白天活動的同志族群明亮發光。

六、傳播媒介

「晶晶書庫」自創立之時便打出旗幟鮮明的同志特色，爲一風格顯明之同志主題書店，以同志族群作爲主要消費之訴求對象，社群之間的口耳相傳與主動尋求媒體之前的高曝光率便成爲其主要的宣傳媒介。此外，鑑於網際網路在同志社群中已成爲訊息傳播的主流工具，且相對於電視與報刊等媒體高成本的支出，網路媒體的花費雖然較低廉，成效卻無遠弗屆，故「晶晶書庫」設立的網路商店與綜合電子報「晶晶快報」，透過電子商務以及宅配服務的便利性建立自我之經銷管道，除欲以最少的開支獲得最大的效益，也達到主控自身發言權的成效。

七、行銷策略

在行銷策略上，以活動爲目標，預先做出規劃細節配合宣傳作業的施行，藉由活潑有趣的動態活動，吸引不同階層的同志朋友參與。因爲以書店爲主，所以目前最常舉辦活動的類型爲新書發表會，一個月至少一次。以往曾經定期舉辦之同志交友等等的活動策劃，因爲人手的不足已經停辦，但若有人願意提出配合，便可藉由合作方式舉辦其他種類之活動¹⁹⁰。並且接受各式的訪問與採訪，提升其產業之知名度與經營理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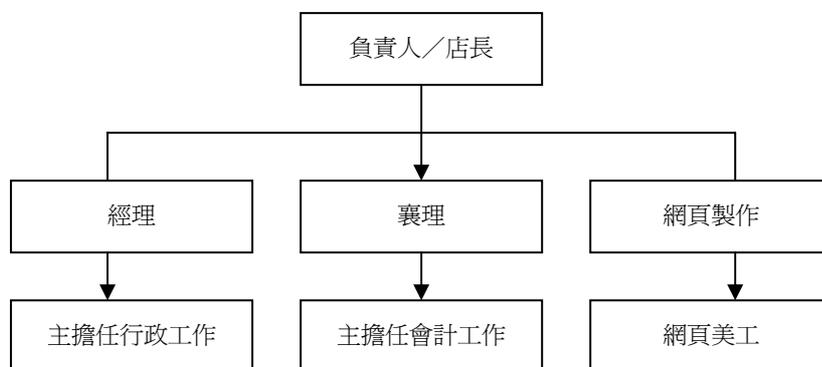
¹⁸⁹辜晶晶爲台灣本土所出版之漫畫書「漫畫大王」中「紅舞鞋」單元的女主角，書中角色定位爲一叛逆壞女孩，其不遵守社會規範、行徑孤傲的惡女形象，令賴正哲印象深刻。並以之喻爲同志勇於突破之行爲表現。資料來源同前註。

¹⁹⁰例如西元 2004 年 3 月 28 日所舉辦之「情書與高跟鞋」紀念張國榮逝世週年活動，便是由張國榮的歌友會找晶晶一起合辦，由歌友會的人負責搜羅張國榮的相關物件和資料，書庫方面並不直接參與策劃的過程，只提供藝廊作爲展覽場地並招呼媒體。

八、連鎖產業組織架構

西元 2003 年文建會文化創意產業案例第 008 號的網路資料中，「晶晶書庫·咖啡·藝廊」內部有七位工作人員，包括負責人／賴正哲、經理一人、襄理一人、店長三人（包括晶晶書庫、晶晶咖啡、晶晶藝廊各一位店長，由負責人兼任書店店長）、會計一人、網頁製作一人（網路書店）。但由於店面分散成三家工作量十分龐大，除了日常店內雜務、各式活動的舉辦，還要參與各類同志人權運動，小至倒垃圾、拖地、擦玻璃；大到與美國、香港方面的書商打電話、訂書、打包、寄郵件、跑郵局等，時常工作人員必須從早上十一點開店至晚間十一歇業，不間斷的工作近十二小時，因此，流動率極高。目前產業基本運作組織編制如圖 4-8，包括負責人，經理一人、襄理一人、網頁製作一人（網路書店）共四個人。襄理的主要工作是行政，經理負責會計，而由負責人擔任店長的職務。因為人手不足的因素，「晶晶咖啡」已由另一對經營咖啡廳有興趣之男同志接手，同樣為歡迎同志消費與友善的咖啡店。

●圖5-3 「晶晶書庫·藝廊」產業運作組織圖



(資料來源：「晶晶書庫」，筆者繪製)

九、產業經營的信念及其內容特色

(一)、產業經營的信念

作為同志社區的一員，「晶晶」主要希望讓同志文化透明化，故以創意作為其產業經營之基本信念，透過創意的活動規劃，藉以吸引不同階層同志族群的參與和關注。其創意的來源源自何處？負責人賴正哲說明：

我自己讀了很多女性主義的書、參加很多的演講、讀了很多產業的報告，因為我覺得那些東西比較是養分，如果你想創造某些東西，至少要有些根基，因為我是在學校的時候，接觸了那個東西，很多的創意其實方向不太一樣。我辦活動希望是比較活潑、動態的、年輕小朋友會喜歡的，我不希望它太嚴肅，很多活動是從流行中汲取，我想知道現在年輕人在想什麼？因為我自己已經不是那麼年輕，可是我不能跟這個世界脫離。多看報紙，知道有哪些事情發生，可能每一個版面都要看。另外一個就是說，我常辦很多講座，這些東西都給我很多的創意。我現在倒是沒有時間再去看表演了，因為工作的時間很長，放假的時間又都在受訪，真的沒什麼時間去看表演、看展覽。大概就是上網站，因為現在網路真的很方便，就到處看，我的創意大概就是這些來源。

(二)、產業的內容特色

「晶晶書庫」除相關書籍之販售、規劃各類周邊紀念商品及同志主題商品，也規劃出自己的主題商品。並透過邀請知名人物演講、座談、配合特殊節慶或特殊活動作相關規劃，如情人節或「台北同玩節」¹⁹¹、並有各式交友¹⁹²與跳蚤市場拍

¹⁹¹賴正哲受訪時表示，為了驗證華人首度大遊行的歷史時刻，在2003「台北同玩節」當天下午，晶晶特地暫停營業，更率領店內員工精心扮裝熱情參與。參閱訪談紀錄三(3-28)。

¹⁹²在「晶晶咖啡」尚未頂讓之前，每個月皆舉辦男同志及女同志個別的交友聯誼活動，目前僅剩下網路交友熱線。

賣活動等，增加其曝光率拓展商機、以吸引消費人潮。「晶晶藝廊」創立初期，本欲將之規劃為一個以性別議題的作品或創作為主之展覽空間，長期為同志族群之藝術服務；內容包括畫展，行動藝術與劇場表演等。但由於理想與現實無法達到收支平衡，不夠支付藝廊房租開銷，所以後來將原本在書庫裡的情色商品，束胸、彩虹的小飾品等移到藝廊一樓來。二樓則仍提供多功能服務，作為舉辦講座、展覽、簽名會與電影欣賞等各式同志活動的場所。

除此之外，「晶晶」自我定位為一個草根的空間改造者，作為實質社區商店的一分子，在經營上抱持著一種敦親睦鄰的理念，秉持「社區互助」之原則，主動發展社區關係。這個部分表現在兩方面上，首先，主動與鄰居打招呼以及表現關心釋出善意。並且，藉由知名人士參與之活動的舉辦，提高其知名度，展示其連鎖產業營運生財的實力¹⁹³，以達到社區認同的方法。

十、現階段困難檢討與未來發展計畫

據負責人賴正哲在接受訪談時表示：從業人員的高流動率是目前經營上最大的困境，重新培養與訓練不僅浪費高時間成本，並且影響服務的品質，因此，當店內工作人員陸續求去，他們亦不再打算遞補。三家分散的店面同時需要較多的人力幫忙，故「晶晶咖啡」於西元2003年十一月頂讓，未來在短時間之內，考慮將另外的書庫以及藝廊兩家店整合為一複合式商店，以作為紓解目前人力不足困境解決之道。地點仍選擇在原店址附近，除了節省人事開銷，最重要的是不想放

¹⁹³ 論及與社區的互動策略，賴正哲說道：「你要開始運用很多前進的方式，讓他知道你的實力。他們三天兩頭就看到陳文茜啦、蔡康永啦、看到關錦鵬、看到白先勇，他們會覺得非常不可思議，為什麼一家小店可以請到這些人，看到這麼多只有在媒體上看到的人？他自然會知道你這家店是有實力、有辦法的。另外一個就是會賺錢，你從一家店、開到兩家店、開到三家店，鈔票就是鈔票，他們看到你這麼會賺錢，又把店面修得這麼好，又有那麼多名人替你背書，所以你覺得他們敢動你嗎？你不是說自己把門關起來，我這邊都是大片玻璃，要看就看。當他發現你會賺錢，他希望租給可以給他帶來大量鈔票的人，如果租給別人就沒有了。租給住家的錢和租給店面的錢是不一樣的，所以基本上，這點也是改變他們想法的因素之一。你要讓他們看到你的實力在哪裡？你的錢在哪裡？你的背景在哪裡？這個社會是很現實的。」節錄自訪談紀錄三(3-24)。

棄已經花費六年時間營造之現有成果。因為頂讓的咖啡廳就在書庫對面，所以複合式商店將不包含咖啡店。

在未來的發展上，由於網路經營的成本低，因此「晶晶書庫」將積極地推動網路書店，並投入更多心力在這網路商店的經營上，期望以較少的成本即能達到同樣的服務品質。另外，以活動的舉辦來帶動書店的營運效能，藉由友善氛圍的累積，吸引其他更多對同志消費表示歡迎的店家進駐，也是其持續努力之目標。

十一、小結

「晶晶書庫」以「同志」為服務的對象，雖以商業化的方式營運；然又與主流書店作市場上的區隔，不單是一間書店或單純之藝術展示場域，也是一個新的小眾與社會緊密結合的同運空間。究其成功經營之主因，可歸納為以下四點：一、明確之主題訴求；二、定期活動的舉辦；三、主動爭取高曝光率；四、對社區經營的用心。

首先，於空間設計上，「晶晶書庫」運用明亮的落地大片玻璃與「玻璃圈」作對照之反諷和隱喻，充滿了張力與想像。觀察「晶晶藝廊」的擺設，各式情色商品琳琅滿目的展示，有如進入了一個性、情趣與愛的異想商店。對於此，負責人賴正哲的說法是：

同志其實和一般人沒什麼兩樣，不一樣的地方只是性傾向不同罷了，性傾向的不同，自然賣的是性方面的性產品。那不然我賣一本哈利波特，賣一本魔戒幹什麼？我就不用開啦！所以相對的會有那麼多的情趣用品，是為了區別同志書店與其它書店的不同之處。另外一個就是說，開這家書店的立場，很多東西對我來講，本來沒什麼好大不了的，性就是性，它不需要大驚小怪。

我覺得性如果沒有好好的去了解它、知道它，這個社會才會有問題。

筆者雖肯定「晶晶書庫」於經營特色上之定位明確，然卻質疑，「同志」除了性傾向外，是否「和一般人沒有兩樣」。若是如此，同志文化創意產業與同志社區文化的建構，是否僅能以「性傾向」作為特色發展之方向？筆者認為，其實除「性傾向」外，同志族群還具備其他特質有別於非同志族群，如：舉止行為，思考模式，衣著裝扮與家庭關係等，由「性傾向」所引發之生活型態，皆具促進社區文化認同與發展文化創意產業之潛力。台灣的同志族群往往徘徊在追求自我認同與希冀社會之認同之間。因此，一方面肯定自我同志身份之特異，一方面又否定自我同志身份之有別於一般人。然，若抱持此想法，而無法真切的重視自身的生活型態，使之深化為「文化」，則無論對「同志文化」、「同志產業」、「同志社區文化」之建構，都造成某些阻力。

其次，「彩虹社區」從概念的成形到實際過程的運作推動，「晶晶書庫」不遺餘力，堪稱是同志社區(群)對外發表的一個「窗口」¹⁹⁴。賴正哲於「晶晶書庫」相關的訪談文件中，大都有提到對於「彩虹社區」的想法與概念。身為社區商店的一員，「晶晶書庫」在與社區居民關係的經營上，有其用心之道。以主動表達對鄰里的關心，並且積極、正面的與社區居民產生互動，再藉由舉辦名人參與的活動，提高其知名度，向社區居民展示其媒體實力，以及同志社群不容忽視的活力顯現。

「晶晶書庫」雖努力經營與社區居民之關係，然從訪談中得知，同志社群的

¹⁹⁴對於「晶晶書庫」的定位，賴正哲說：「基本上來講，後來媒體越來越多，競爭就很激烈，所以一些雞毛蒜皮的事情都可以被拿來做很多的專題或專訪。相對的同志話題就很新鮮，像同志命案啦、同志活動啦、同志要結婚啦、同志要幹嘛，都變成一個很新鮮的話題，所以晶晶就變成是一個和他們對話的窗口。他們不可能像以前張雅琴那樣自說自話，必須要找到人來訪問，那就變成說，只要任何同志的新聞，他們只要想找人，就會來找晶晶。因為晶晶就在這邊，他們不會去找T吧或gay吧，因為T吧晚上才開，gay吧九點才開，根本上不了晚上六點的新聞。因為晚上的新聞最重要，大家下了班之後會圍在電視旁邊吃晚飯，所以晶晶是一個與外界對話的窗口。那我覺得我們可以把主控權拿回來自己講我們的觀感，然後聯絡一些專家學者展現我們的專業，用我們的方法來詮釋它，對同志比較不會造成太大的傷害，我覺得晶晶的定位可能是在這個上面，後來我看到的。」摘錄自訪談紀錄三(3-19)。

活動展演並非社區居民關心的重點，由於欠缺共同的利益、共同的問題和需要，故無法產生共同之社區意識，而對「彩虹社區」產生缺乏認同與歸屬感。對於「晶晶書庫」所舉辦的任何同志活動，最多抱著好奇看熱鬧的心態¹⁹⁵，無法產生共鳴與共識。社區營造案例的調查結果顯示現代社會的繁忙作息，影響居民為社區投注心力的意願，這個問題也同樣出現在於「彩虹社區」。未來若能克服此一困境，對「晶晶書庫」與「彩虹社區」而言，都將是生機再現的轉捩點。

然而，就另一方面而言，「晶晶書庫」讓民眾了解同志生財與消費能力的行銷策略，此種做法，值得台北同玩節作為思索未來的轉型方向，或自謀財源的運用之道。

¹⁹⁵在問到是否曾舉辦過哪些活動讓社區居民一起參與？賴正哲回答：「基本上這點比較難，因為在台北市你不要說同志的活動，你連普通辦個活動都很冷清，因為大家都很忙嘛。又不是在鄉下，像我以前在澎湖隨便一吆喝阿公阿媽都跑出來，因為太無聊了。但是在這裡情況不一樣，像我從來都不期待他們會一起參與，大概只有鄰居會來看席德進的畫展，或者是一些展覽，因為這是一個開放的空間。或者我跟鄰居都很熟，會跑去他們家聊天。他們會跑出來看熱鬧，或者那時我開店的時候辦了一個街頭秀，他們覺得很有趣，就會出來看，因為我們都會打扮得很華麗，唱歌、跳舞啊，很有趣。」摘錄自訪談紀錄三(3-25)。

第二節、「女巫店」藝文主題餐廳的經營

「女巫店」在「彩虹社區」，是一另類的藝文主題餐廳，在台灣地下音樂的發展史上，一直都佔有相當重要位置。由於地緣的關係，避免影響到附近的居民，這裡由原來的表演搖滾樂的場所，轉型為現在的以爵士、民謠為主。除了吸引同志社群，在「女巫店」內亦可看到為數可觀的異性戀者與外國友人，是「彩虹社區」少數「跨越性別」、「水乳交融、族群融合」之場所。筆者藉由訪談、觀察並參與店內各式活動，尋找其服務機能所在，並從中探討其經營管理的理念與營運模式。

●圖 5-4 「女巫店」外觀



(資料來源：筆者攝)

一、創立的背景

「女巫店」從西元1996年創立至今，已有八年的歷史。店長彭郁晶當初因為不想適應上班族的生活，加上親朋好友也支持其想法，所以畢業之後選擇創業，獨資成立「女巫店」。由於本身對女性議題、性別議題的關注，所以學生時代與「女書店」交往頻繁，利用課餘時間學習烹飪課程的成果，也時常與「女書店」的夥伴一起分享。所以當「女書店」樓下原本的花店結束營業而空下來之後，店長彭郁晶便租下其店面經營主題餐廳。回憶起當時的開店經過，彭郁晶在受訪時說道：

一開始也沒有想過開什麼店，後來女書店的工作人員常叫我去，因為喜歡做吃的東西嘛，我就把一些失敗的作品都拿去給他們吃…，顯然他們對失敗的也很滿意，所以他們認為可以開店了，…。剛好樓下本來是花店，花店搬走之後，他們就先把內線報給我：「樓下的店面空出來，你要不要來開個咖啡店或者什麼之類？」就等於大家連成一氣這樣。開店之前曾學過一些烹飪，開店之後就沒上過課，自己研發，反正做菜的原則差不多就是這樣。有時候看看食譜尋找靈感，每隔一段時間就會增加一些、或換換菜色。一開始的時候也比較簡單，因為一開始就不是準備好要開店，是「突然」發生的事情，你要在很短的時間籌備好這個事情，沒辦法慢慢想，就是趕快會做的就拿出來做，然後再慢慢改這樣子。(附錄四—4-6)

二、店名與空間營造之特色

關於店名，其實只是由店長的同學隨意提起的一個點子，因為與「女書店」僅差一個字，又有諧音上的趣味相仿，因而沿用之，無心插柳與「女書店」成為樓上樓下的好鄰居。雖然與「女書店」沒有共同舉辦活動的實際合作經驗，不過一直以來都維持良好而互動的鄰居關係。關於店內令人莞爾的菜單名¹⁹⁶，店長的說辭是：「好玩！挑戰人類的極限，越噁心的越好吃。」「女巫店」草創時期之產業發展，在網路主題餐廳的介紹中，常被歸類為女同志的酒吧之一；然而其活動型態不停的轉變，近年因常舉辦遊戲活動的關係，店內消費人口的結構也有所改變，不僅附近居民會帶這小孩前來用餐，也常見外國人結伴來玩，當被詢問是什麼因素造成這之間的轉變？店長表示「女巫店」歡迎所有各類型的客人，不會因為身

¹⁹⁶關於店內上百種的餐飲，一直以來都是網路介紹的重點之一，各式食品各有其諧音相近之代號名稱，自成特色。如酒精飲料 Whisky，中文名稱—萎失禁、啤酒 Heineken 稱之為「含妳根」；現打奇異果汁—奇異青屎汁；開胃菜—O 型腿洋蔥圈等等。

分性別的不同而有所限制¹⁹⁷。

店內沒有隔間、沒有柱子，室內空間一覽無疑，「好像一間教室」—店長自己這麼形容，也因為如此，在空間的調度上顯得格外方便與自由，「有活動時盡量可以彈性調整也是一個不錯的方式。像這些桌子都可以移來移去啊，如果人很多，全部桌子都可以搬走，只放椅子。」¹⁹⁸對於室內空間的設計，店長自有其一番想法：

我覺得有時候呢，觀看的人自己會有自己的想法，那我們就…有時候你的意思他也不一定能夠接受得到，多說無益就這樣子。像大部分的店都是一種靜態的，做得美美的，但那其實很沒意思。當然就像有些圖畫或是有些東西，你要我跟你解釋，我也可以解釋五種不一樣的，當然我會有自己的看法，但是你看到了什麼、感覺到的是什麼或想到的是什麼，那就是你的事情。有時候我們這樣想，客人或觀眾不一定這樣想，我覺得也無所謂，所以你愛怎麼解釋就怎麼解釋也沒關係。(訪談紀錄四—4-18)。

店裡大大小小的女巫玩偶，或龕在壁框裡，或是由天花板垂掛下來；女性內衣隨意的吊掛在椅背上，擺設另類卻又富童趣；玄關處，擺放各式團體的活動傳單、刊物，當然也包括了每個月在店內演奏的歌譜及名單。整體而言，「女巫店」室內的空間重點在於強化靈活的空間機能，昏暗燈光呈現舒適的休閒氣氛，並嘗試運用各種女性象徵的符號顛覆一般社會既定印象，其個性化的趣味扭轉了傳統女巫晦澀、幽暗及陰森的形象。

¹⁹⁷店長表示：「我也不知道！我從來都沒有…我根本不在乎這個，喜歡來都很好啊，那你們不來我也不知道為什麼？我們沒有限制我們的客人到底誰可以來，誰不可以來。我也不懂為什麼？」。節錄自訪談紀錄四(4-43)。

¹⁹⁸參閱訪談紀錄四(4-18)。

三、經營理念

對於「女巫店」，彭郁晶採取一種自然隨性的經營態度，無論是室內空間的陳設與氣氛營造，「女巫店」都希望提供給消費者一種開放與悠閒舒適的氣息；不定期舉辦的各式活動，是回流客人喜歡「女巫店」的原因之一。

因為不加限制，所以反而具有無限發展的可能，這是「女巫店」對產業經營所抱持的信念，所有的過程都順其自然，甚至是創意靈感的來源都只是因為一句：「好玩！」或「我喜歡！」。自創店以來，其不按照牌理出牌與不完全合乎社會一般之價值觀，「女巫店」除了另類與小眾團體之外，也深受學生族群的喜愛。

●圖 5-5 「女巫店」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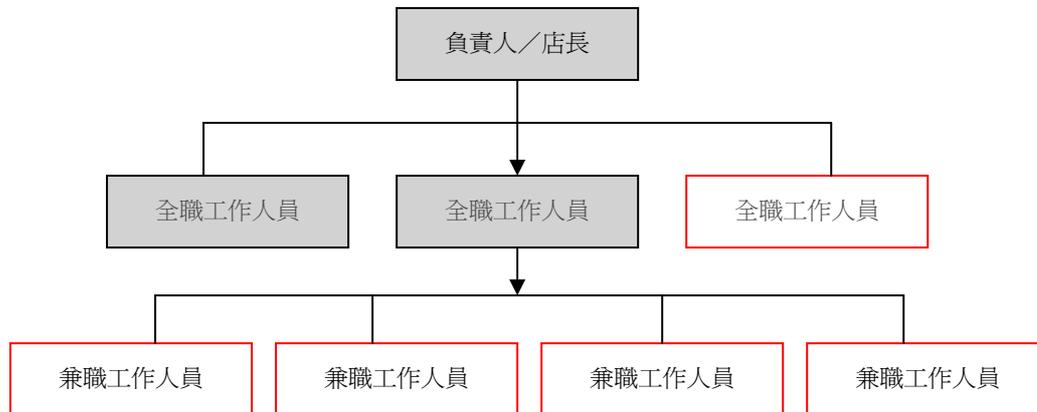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筆者攝)

四、組織管理架構

目前「女巫店」內的基本運作組織，包括全職的工作人員兩名，再加上店長共有三人。以這樣的組織架構，無法應付龐雜而繁重的店內大小事務，因此，完整的人事架構據店長表示，應有四名全職(包括店長在內)與四名工讀人員，編制如圖4-10。八名工作人員不分職稱大小、職位高低，都須知悉並負擔店內所有的事物，包括做菜、倒垃圾到打掃、收拾與引領客人熟悉活動流程。

●圖5-6 「女巫店」產業運作組織圖



※灰色填滿方格表現有工作人員，紅色未填滿方格表所需工作人員。

(資料來源：「女巫店」，筆者繪製)

伍、服務機能

「女巫店」自我定位為一另類之藝文主題餐廳，一直以來，不定期樂團的演出，已成為店內之招牌節目。與表演過的歌手保持聯繫，是維持其演出水準的主要方式。由於經營風格上的特殊，常吸引不同的人來詢問活動合作的意願，只要能符合「創意」以及「表演能力到達某個程度」的原則¹⁹⁹，基本上「女巫店」對於不同的活動合作都以樂觀其成的態度接受之。早期的音樂演出形式以搖滾樂為主，雖然「女巫店」並不排斥任何音樂類型與種類，只要是想表演的樂團，「女巫店」會透過自我之一套標準，選擇適當之合作對象。多年來「女巫店」為客家、原住民及一些另類、非主流的音樂創作者，提供了一個發表創作的空間。只是台北市近來出現越來越多可供表演的場所，並且由於「女巫店」其室內場地的限制，類似重金屬之音樂類型已逐漸淡出其表演空間。

¹⁹⁹參閱訪談紀錄四(4-12)。

活動的舉辦是「女巫店」的經營特色之一，截至訪談結束為止²⁰⁰，持續在店內舉辦的活動有：「Live Band」、「阿忠布袋戲」、「音樂角力」以及「德國桌上遊戲」四種。每個月不定期邀請Live Band樂團或歌手現場演唱；每月的第二個星期一有布袋戲的演出、第三個星期一為音樂角力；每星期三至星期日的下午則為「新天鵝堡德國桌上遊戲」²⁰¹的時間。目前「德國桌上遊戲」是店內活動推廣的主力之一，陳設在店內的遊戲種類超過三百種。店長自己也覺得好玩，所以將之從一個月一次週末的活動，延展為店內之常設活動。不僅是社區附近的人，也有四面八方來的客人會特別因為這個遊戲而到店裡來消費。根據筆者的觀察，以往父母偕同小孩在「女巫店」內用餐的情況的確少見，顯然這個活動是老少咸宜且成功的。店長在受訪時亦認為：除了有益智的功能之外，透過這些遊戲可以發現自己的專長。並且希望藉由這個遊戲，扭轉普遍已存在之歪曲價值觀²⁰²。

●圖5-7 「女巫店」架上陳列數百種德國桌上遊戲



●圖5-8 「女巫店」門口的德國桌上遊戲海報

(資料來源：筆者攝)

²⁰⁰訪談時間為西元 2004 年 4 月 27 日。

²⁰¹德國桌上遊戲，每一種的玩法都不相同，種類也很多，在德國，紙牌遊戲加上版圖遊戲可能有一萬五到兩萬種之多。根據店長的解釋：「每年都還有新的產品，就跟書一樣，雖然都是大家就坐在桌上玩，可是它會有不同的玩法、不同的樂趣。」節錄自訪談紀錄四(4-34)

²⁰²「像小孩子，有時候，教他們遊戲或做活動，常常會問你：『那贏了有什麼？』就是很奇怪你知道嗎？我認為這些家長都已經把他們弄壞了，就像他們考試考好一點，就可以得到一個東西，他不覺得考試考得好對自己是一件很爽的事或是超越了自己。他們都把它換成物質的東西，就會說『贏了有什麼？送我這個嗎？』啐！走開！我覺得很多小孩有各種各樣的壞毛病，我覺得是這個社會目前的型態。現在的小孩完全的跟人溝通不良，都坐在電腦桌前，ICQ嗎？見了人之後講不出一句話來，很多這種。再不然就是那種，家裡一兩個小孩都很寵，玩遊戲輸了就哭！喔！」節錄自訪談紀錄四(4-37)。

六、現階段困難檢討與未來發展計畫

雖然無所謂任何經營上的特殊策略，然節目活動的舉辦是「女巫店」人氣鼎沸的原因之一。但是如果參加者僅抱著參觀的被動心態，不想直接參與活動的進行，除了影響節目流程的流暢感之外，還會造成店方與參與者之間的尷尬場面，這是舉辦活動的困難點之一。因為有其前車之鑑²⁰³，所以「女巫店」在活動內容的策劃安排上，盡量以樂團的表演為主。除此之外，經營上的困難與否，端看個人對事業所抱持的態度與目標²⁰⁴。因此，事必躬親的店長，並不覺得現階段「女巫店」有任何難處，對於人事上的流動與未來發展計畫都以隨性與隨遇而安的心態泰然處之。至於未來，仍秉持一貫支持小眾與另類文化的信念，卻不一定跟隨別人的腳步開分店或另外經營連鎖企業，端看時機的配合與變化。

七、小結

「女巫店」在「彩虹社區」，雖然並非以同志作為其主要客源訴求，但其開放的空間與自成一格的人文特色，讓同志族群與其他小眾團體在店內感到被尊重、窩心與自在。就文化創意產業的角度而言，「女巫店」以各種類型的活動策劃作為

²⁰³開店不久，「女巫店」曾在類似情人節的節日當天，為了服務單身人口而特別舉辦一個「單身Party」。「…因為我們在門口就讓他們分組，不管你們是不是一起來，就都分組，分到不同的桌子去。他們也願意，但是呢？他們又都不說話，你知道嗎！就…唉啊呀…基本上台灣人呢？他們…不是他們…是我們，呵呵，我覺得還是比較被動，不管是男生還是女生都是這樣，即使坐在同一張桌子，其實話題很好聊開的，血型、星座什麼就可以開始聊啊，很多什麼都可以講啊！我們當然有放音樂，但是就是有一些，我不懂他們是怎樣？你不可能每一桌都派人去…，本來還有就是交換桌什麼之類的，後來我們就放棄了第二步，後來就放音樂跳跳舞，朋友一起來的，後來就聚在一起。連這種活動那麼的…其實就聊聊天，交換個名片、喝飲料，這麼困難嗎？從來都沒有想過這個是那麼的困難？對大部分的人來講！是情人節嗎？我已經忘了，情人節大家都賣什麼情人節套餐，我們覺得應該來服務這個單身人口，沒想到這個…啊唉…尷尬！真難搞，那些人。我的天啊，放棄好了！本來還想可以辦其他的活動、其他的遊戲，如果參與的人比較少，這樣就會沒戲唱啦。」摘錄自訪談紀錄四(4-45)。

²⁰⁴店長表示：「…這樣說好了，看你的目標在哪裡？我是覺得沒有什麼經營困難，因為我的目標並不高，如果你希望這個店能夠賺大錢，那你就遇到經營的困難。但是我覺得反正就是…這個比不上上班可能開心一點，有時候很辛苦是真的，很多事情要做。」摘錄自訪談紀錄四(4-28)。

其主要創意產品，以吸引各階層潛在的客群，並自訂標準，培養他們潛在的消費習慣。

創意的標準，空間其實很大，它可以是被消費者接受的創意，也可以是無法接受的創意，而此創意之範疇由店長掌握與衡量。以音樂為例，另類音樂常被歸類於非主流中，事實上有些音樂類型介於主流與非主流之間，從樂團的表演節目名單上，筆者發現主流裡的另類音樂類型是「女巫店」首要考慮之合作對象，因為這樣的表演型式最容易顧及各階層客源。所以雖然也許走音或亂唱是某些歌手的表演特色之一，「女巫店」卻不容許這樣的「瑕疵」存在，這也是篩選合作對象時的考量重點。雖支持小眾與另類文化、雖指稱沒有經營策略，然在事業經營上，「女巫店」有其主觀的一套準則，靠得是直覺上的敏感度。雖然成功的歌手必須靠臨場經驗不斷的練習而來，「女巫店」卻非這些歌手練習的場所，音樂角力也許是，但它必須確定樂團或歌手有其專業的演出水準，才不致砸了多年辛苦經營的招牌。

就「女巫店」內的空間佈置而言，在某種程度上，其實是一個「文本」²⁰⁵，任何的認為都是個人的自由，「女巫店」自己自然有其解讀的方式，但是在創造與設計的當下，「女巫店」的空間型態便形成一個文本，任何人都可以解讀其所塑造的意涵，它的真實意義不侷限在某一範疇中。它代表了一個無限可能的空間，是一個供人恣意思象的文本，觀者可以應用文本所提供的資訊作為依據，進而參與意義創造的構成，詮釋自我，展現多元的觀點，與它所顯現的各種可能互相契合，為「女巫店」創造無限的空間概念。也因為如此，「女巫店」裡的產業文化活動充分自主，不受主流市場與商業邏輯的影響，不僅展現更多面向的氛圍，更包容各

²⁰⁵ 羅蘭·巴特會說：「我們不知道誰在說話，文本已經說明一切。」羅蘭·巴特的「文本」(text)是一種語言運作的過程，只能藉由自身邏輯察覺，無法經由溝通再現，它不一定與語言系統一致或矛盾，既是卻又不是句子中的一部分，必須在特定的時空下感受它所存在的意義。Edited by Barthes, Roland, "The theory of the text" in *Untying the Text: A Post-Structuralist reader*, ed. Robert Young, London: Routledge, 1981.

種議題的發聲。然而，在這樣空間與事業經營的心態上，「女巫店」傾向以自我店務的發展為其思考中心，對於「彩虹社區」，便無法投以對等的關心，在「彩虹社區」社區總體營造的發展上，便成為「女巫店」參與公共事務的限制因素之一。

第三節、服務性組織「社團法人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的經營

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將「文化創意產業」區分為：「文化商品」與「文化服務」²⁰⁶。文化服務包括商業、非商業性質的或非物質形式的文化活動，因此，非營利服務組織機構如「社團法人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簡稱—「熱線」），提供電話諮詢與講座舉辦教育大眾的服務，皆是文化創意產業之中的一環。故此，本論文之研究角度，將它納入「彩虹社區」之文化產業，從其成立的基本理念著手，探究其建構歷程與背景、組織管理以及創意服務的部分。

一、經營管理現況分析

(一)、成立背景

「熱線」成立之前，對自我身份無法認同之青少年同志，由於承受來自社會、家庭、個人本身的壓力，在人際關係發展上有較多適應上的困難，常處於現實社會的邊緣而孤立無援；並且由於同志獲取相關資訊的不易，使得遭遇困境時求助無門的狀況時有所聞。當時礙於現有體制內的輔導諮詢體系缺乏對同志部分的專業訓練，以致於輔導人員最常使用之方式，便是扭轉其為同志身份的觀念，試圖「導正」其成為異性戀者，使得趨前求助的同志們為了隱藏真實的身份，更加陷入困惑與挫折之中。在此種不尊重同志的輔導體系下，同志朋友更形無助。有鑑於此，四個同志團體包括「Queer'n Class」、「同志公民行動陣線」、「同志助人者協會」、「教師同盟」共同籌設創立「同志諮詢熱線」，以同儕輔導的方式，提供同志們開放友善的諮詢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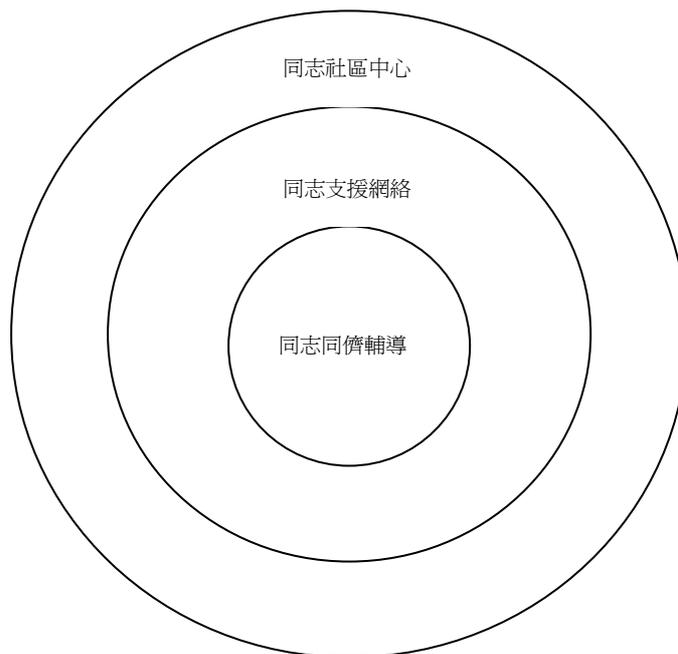
²⁰⁶參閱第二章第三節。

(二)、建構歷程

「同志諮詢熱線」是台灣第一個常設性同志組織，於西元 1998 年草創成立，西元 1999 年 10 月 15 日，熱線首次正式向內政部送件申請成立，同年 11 月 26 日，接獲內政部回函以「尊重同志，但不鼓勵」為由加以拒絕²⁰⁷。第二次送件時特針對內政部意見予以積極正面之回應，內政部終於於西元 2000 年 3 月 27 日發函准予成立，正式完成立案登記，並定名為「社團法人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成為一全國性同志組織。

(三)、基本理念

●圖 5-9 「同志諮詢熱線」創立理念圖



(資料來源：「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網站，筆者繪製)

「同志諮詢熱線」創立理念包含三大項，如圖 5-9：首先，在「同志同儕輔導」方面：輔導無依之同志瞭解同志歷史與文化，並協助認識自我的處境，以本身需

²⁰⁷ 「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網站，www.hotline.org.tw。

求為基礎，陪伴同志度過困境認同自我。其二，在「同志支援網路」上，以社群互助的力量讓更多無資源的同志和社群連結，鼓勵同志交換彼此經驗、相互扶持，融入社群以認識更多同質同志人口。再者，以「同志社區中心」為期許，提供開放的空間讓各同志團體與個人得以交流、並參與公共事務。

「同志諮詢熱線」以義工自身體驗作為輔導之參考，主要目的在於：對內提供長期固定的電話諮詢與協商之服務；對外則尋求相關經費的申請、鼓勵企業贊助，以拓展及爭取同志運動資源。其服務對象包括四大類：同志朋友（特別是青少年男女同志）；同志的父母；婚姻中的同志以及輔導老師。「同志諮詢熱線」長遠的目標希望發展出一套適合台灣的同志輔導論述，建立在地同志身份的認同與認知，並使同志族群互有所依。²⁰⁸

(四)、組織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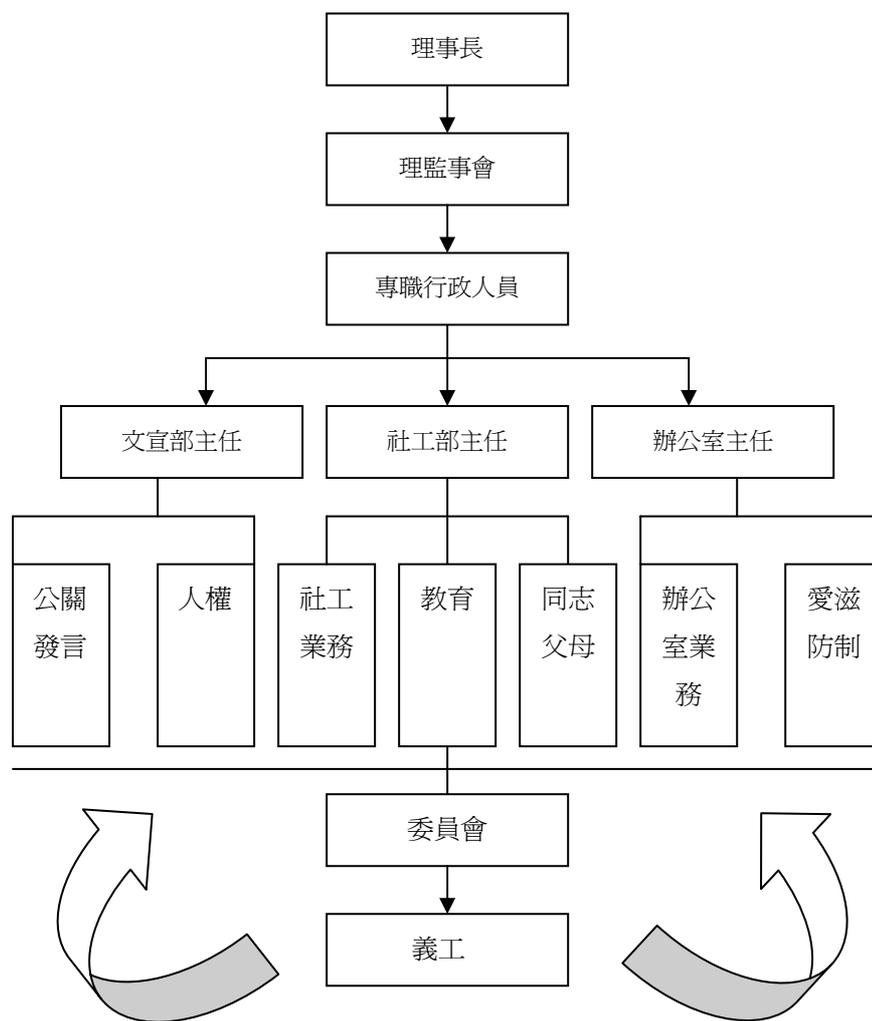
1、基本運作組織架構

「同志諮詢熱線」的組織架構簡單分可區為理監事、工作人員和義工三種。行政理監事部分，理監事會裡共有十五名，理事長由常務理事共同推選出來。理監事全屬無給職，包括理事長。熱線自 1998 年成立至今已有一段時間，本來只有二名全職給薪人員，目前增設一位共為三人，包括一「社工主任」、「文宣部主任」以及「辦公室主任」，其餘皆屬義工性質。「社工主任」的工作有三，第一為社工方面的相關業務，如接線的業務；其二是對外教育的演講，也是交由「社工主任」來做主要的推動者；第三為家庭工作的部分。「文宣部主任」主要負責作公關與發言，譬如說對媒體的發言；現在也另外負責人權小組的召集。「辦公室主任」，負責上述二者之外辦公室的行政相關業務，另外兼做愛滋防治的宣導部分以及募款。另設有委員會，具其不一樣的功能，計有人權小組，愛滋組、教育小組、財

²⁰⁸ 資料來源引自：「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網站，www.hotline.org.tw。

務組等。針對特殊議題，主要由理監事領導大家去動，例如目前重點工作為「侵權」的部分，即是由轟趴事件延伸而來，每個組自有其有細目分配。義工的部分，熱線內部並沒有正式統計過有多少位。平常開會可以召集來參加的義工人數，約莫有三十幾位，另外則是針對某一活動特別來幫忙的義工。目前線上義工的數目，共有三十位。其工作組織如下圖 5-10：

●圖5-10 「同志諮詢熱線」運作組織圖



(資料來源：「同志諮詢熱線」，筆者繪製)

2、經費來源

「熱線」在各類開銷所需上，以西元 2003 年為例，共有下列五項，如表 5-2：

●如表 5-2：「熱線」2003 年所需經費說明（目前人事費增為三人）

科目經費	說明	所需金額
房租	40,000X12 個月	480,000
人事費	30,000X2X13.5 個月	810,000
教育訓練	接線／義工培訓	100,000
行政費用	水電／郵電／設備／雜支／文宣	240,000
業務費	辦理各項活動	150,000
總計		\$ 1,780,000

(資料來源：「2003 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募款晚會節目單」)

「熱線」的經費大部分以募款作為主要的收入來源。募款的方式為以下三種，第一、募款晚會的舉辦²⁰⁹；其次：徵求年度認養人；第三，透過郵政劃撥與 ATM 匯款方式，接受各界贊助²¹⁰。募款晚會是「熱線」支撐一整年最重要的活動之一²¹¹，藉由募款晚會裡的門票收入、現場認捐以及義賣等方式，籌措經費。年度認養人部分以每個月一千元、一年共一萬兩千元的模式，請人來認養協會，透過「熱線」內部的人脈關係來尋求，差不多有十位左右。這個部分並非是一件易事，但為重要的收入來源之一。再者為聯合勸募的補助，聯合勸募平常對外爭取的募款會進行分配與使用，利用方案的方式，聯合勸募會給予「熱線」一些補助。或者設計其他方案投至其他公部門尋求補助，如疾病管制局做愛滋病防制的補助。又譬如「台北同玩節」，雖然贊助經費不多，但可獲得一些行政上的支援。申請的公部門包括「台北市民政局」、「台北市文化局」以及「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因為是政府立案的正式團體，故可以此向政府申請經費，此亦為其經費來源之一。另外，還有一些小額的捐款，但是數目並不豐，所以「熱線」的經濟持續維持在打平狀態。

²⁰⁹募款晚會是「熱線」的年度大事，每年的活動日期皆在 6 月底左右，西元 2003 年也預定在 6 月 28 日舉行，但因為 SARS 的影響，延至 9 月 13 日。前四屆的募款晚會在台大舉辦，第五屆地點在台北市議會，但因為只有 400 個座位，卻湧入 600 人，為顧及安全，因此第六屆選擇在東吳大學集賢堂舉行，共有 900 多人參與。

²¹⁰賴鈺麟，《台灣同志運動與同志諮詢熱線之研究》，國立臺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 年，p80、81。

²¹¹ 參閱訪談記錄六（6-2）。

經費的問題不足以施行太多的工作事宜，如果想要多做，資金便不夠，這是「熱線」推動活動時的限制。

(五)、創意服務

除電話諮詢為常設性永久服務之外，「熱線」每年的工作因關注的議題不同，內容略有所變以激發不同的創意服務。以西元 2003 年為例，其年度工作內容包括六大項：諮詢服務、「認識同志」教育工作、同志父母工作、愛滋防治工作、人權工作、同志社群中心計畫。²¹²

成立六年多以來，「熱線」接過超過 5000 通諮詢的電話，一年平均電話是 900 通，平均一天的電話是 3、5 通，求助內容多以打電話求助交友、尋求情感支持和同志認同為主²¹³。其中，同志父母的來電量逐年增加，是故，從 1999 年「熱線」開始舉辦父母跟子女的對話團體²¹⁴，提供一個空間讓同志父母彼此交流的機會。「熱線」策劃四年，最近完成《親愛的爸媽，我是同志》一書，正式於西元 2003 年 12 月 16 日出版。目前由於文宣部主任多多對於同志人權以及侵權這個部分有其自我之想法，故「熱線」亦朝向人權小組的召集工作(即由文宣部主任負責)，另外也涉獵愛滋防治此一部份。

二、現階段困難檢討與未來發展計畫

(一)、現階段困難

「熱線」是目前台灣同志運作的機制裡面，頗具規模的組織之一。對於現階

²¹²資料來源：引自「2003 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募款晚會節目單」。

²¹³吳慧玲，〈同志諮詢熱線 異性戀者也來電〉，中時電子報，2002 年 12 月 22 日，<http://chinatimes.idv.to/>。

²¹⁴資料來源引自：「《親愛的爸媽，我是同志》新書發表會·活動報導」，婦女聯合網站重大新聞，http://www.womenweb.org.tw/MainWeb/News_Show.asp?News_ID=94。

段困難，根據訪談²¹⁵，歸結出「熱線」發展的困難有三方面，詳述如下：

1、財務困境

(1)、接線方面—

「熱線」的電話來源大概有百分之五十來自於大台北地區。雖然服務對象以全國性為主，不限定專為北部同志，但是對於南部地區的同志而言，長途電話的費用是影響其卻步的因素之一，因為經費的問題，無法開辦免付費服務電話，未來除持續到中南部同志教育工作的推廣之外，並籌募維持專線所需的費用。由於「熱線」是隸屬於台北的民間團體，受限於時空條件之下，無法讓有需要的同志同志朋友、父母、助人工作者，得知「熱線」電話諮詢服務的存在，除非日後能在知名度方面達到某一程度之提昇，否則這也是各民間團體的困境之一。

(2)、服務發展方面—

目前「熱線」的營收維持在開銷平衡的狀態，若想積極的投入性別議題多項事宜的發展，資金便顯得捉襟見肘，這是「熱線」在推動活動時非常關鍵的一大限制。

2、義工問題

義工是維持「熱線」運作的主要支柱，義工的流失常造成「熱線」的困擾，影響義工去留的原因有二，第一、義工通常在學生時期加入服務行列，

²¹⁵「辦公室主任」小賴笑著回答：「嗯，想做的事情很多，可是人太少，錢太少…呵呵。」社群對於「熱線」的期待太大！是小賴的另外一個感觸：「…因為他們期待熱線為所有同性戀作所有的事。目前議題一直跳出來，一直在發酵，可是我們的工作人員就只有三位，這裡面各自還有生涯的規劃，我們很難被期待什麼是都得做，而且期待做之外，還要做得很好，這是我們非常大的壓力所在。再加上我們的經費實在有限，你知道要發展某一個議題，特別要有人力和經費去做這些事情，這部分我們被期待得非常大，但是我們覺得自己能力實在有限。我覺得這應該算是困難嗎？應該算吧！」參閱訪談記錄六（6-5）。

畢業之後可能會因經濟與時間分配上的問題，或者因為個人情緒、感情上的因素而結束義工工作。其二、若與「熱線」互動不足，無法對「熱線」產生認同，也會影響繼續留任的意願。對此，「熱線」除加強內部溝通的環節之外，亦常為義工舉辦聯誼性質的活動，加以回饋。另外，「熱線」早期將義工分為「行政義工」與「接線義工」，因為「熱線」的工作情況不一，有時候事情很多，有時候卻很清閒。「熱線」為了能讓行政義工持續有事可做的問題感到困擾，因而尚缺乏一組織且具系統之規劃，故目前只有接線義工的培訓過程，結構方面堪屬完整。

3、社群對「熱線」的期待所帶來的壓力

一直以來，「熱線」給予同志社群積極參與各項人權事務、性別議題的正面形象，社群部分雖然表達出善意的回應與支持，就某些層面而言，仍希望「熱線」可以為同志社群做更多事，而這些期待讓「熱線」備感壓力。因此，「熱線」期望未來能有更多面向的同志社團成立，分攤這些工作，成為同志社群發展事業的共同合作夥伴。

(二)、未來發展計畫

1、接線義工部份

義工是「熱線」運作的最基本來源，尤其是接線的部分。接線義工大約每年在暑假、七八月的時候會開始招募，約計三十名左右，需要將近半年的時間來受訓，前三個月接受基本社群文化的教育訓練，另外三個月作助人工作技巧的培訓，義工範圍來自各階層，目前進行至第七期的招募。未來，「熱線」希望接線義工可以對同志運動、弱勢、愛滋等相關的議題獲得多一點瞭解，故在這一方面，安排了相關的課程教育義工。

2、教育層面

其次為教育的部分，目前台灣在某些校園內仍屬保守，曾發生「熱線」在接受邀請後，卻在學務處、教務處或者校長處被駁回²¹⁶。因此，「熱線」會嘗試和其他關於性別或教育團體合作，如性別人權協會，性別平等教育協會、婦女新知等。透過這些團體的聯合與運作，藉由包裝，可以減少不必要的衝突與麻煩，讓同志議題更容易進入校園。「熱線」這幾年一直朝向教育的工作方向努力，所有的工作人員，包含義工皆時常受邀演講，未來將擬定計畫設計簡便教材之製作，讓義工在演講時容易上手。另外還有一個針對演講的培訓計畫，因為義工並非人人皆具專業教育背景，故與老師互動實有其困難之處。「熱線」對此預計在下半年設計一教育演講的工作坊，並且在明年將廣寄文宣至各個學校，提供作為認識同志性別教育方面之演講參考。在未來幾年，「熱線」希望巡迴演講的服務能夠深入全台各地之學校。

3、同志父母方面

對於「熱線」而言，關於同志父母的部分，是一項艱鉅卻又不得不探討的主題。因為同志父母是否願意現身說法即是一困難所在。目前持續進行的是每兩、三個月舉辦一個專為同志父母設計之封閉式的小團體座談，提供同志父母同儕交流²¹⁷的管道。

²¹⁶參閱訪談記錄六(6-30)，由於「熱線」工作項目眾多，彼此分工而做，因此，未來發展部分，僅就「社工主任」智偉負責之部分進行敘述。

²¹⁷「熱線」社工主任—智偉在受訪時說道：「像三月底，辦了一場同志父母的小團體，來了五個媽媽、兩個爸爸、一個表姊，我們覺得那個狀況還不錯。很多同志父母他們只知道自己是同志的爸爸媽媽，不知道台灣其實還有其他很多的同志爸爸媽媽，那種感覺就像很多同志，當他還沒有認同自己、走入社群的時候，他就會以為全世界上只有自己一個同志，所以熱線希望開辦一些空間讓同志父母有可以連結交流、或者支援的管道。」節錄自訪談記錄六(6-30)。

三、小結

歸納上述內容，「同志諮詢熱線」是台灣第一個常設性同志組織，以同儕輔導的方式，提供長期之電話諮詢與協商服務，並以運動團體自居，開拓、爭取同志相關資源，經費的來源則以透過募款，以及利用方案的方式向聯合勸募和政府單位尋求補助。

(一)、「熱線」的角色

以社團法人登記有案的「熱線」，因其非營利的服務性質，同運人士甚少將之與「產業」作直接的聯想，事實上，文化產業在定義上並非只有物質成品，將「熱線」納入文化產業的一環，實因「文化服務」亦屬於「文化創意產業」的一部分。在政府文化政策的主軸上，以博物館為文化產業的主要導引者²¹⁸，同樣以其非營利機構的特性，「熱線」提供同志與社會教育面向，這是「熱線」除了作為同志平權機構之外的另一身分。

(二)、「熱線」對同志社群的意義

作為一服務團體，表面上雖組織結構完整、但實際上缺乏人力，許多活動都有賴義工之協助；雖然如此，其行政效率之高，卻令人刮目相看。探究其原因，在於「熱線」與義工的互動關係上，經營得十分成功。以西元 2003 年第六屆募款晚會為例，透過網際網路、BBS、破報、以及「彩虹社區」內各商家的宣傳張貼等訊息傳遞²¹⁹，即可招募從各地聚集而來的五十多位義工到場幫忙，此現象顯示同志社群對「熱線」的認同度極高。募款晚會對「熱線」的意義，除了與同志社群

²¹⁸黃光男，《博物館能量》，藝術家出版社，2003 年 4 月，p94。

²¹⁹筆者即從「破報」得知義工招募的消息而前去「熱線」，在簡短開會一次後，實地參與此活動中攝影部分的義工工作。基於研究倫理，筆者必須僅遵「影像紀錄(錄影和照片)不外流」的約定。

做適度的維繫、凝聚共識、活絡與義工之間的情感交流和參與感外；亦代表它有自關財源之能力。由此說明：「熱線」的確有可能作為發展「彩虹社區」文化創意產業與凝聚社區共同意識的推動機構，但是「熱線」本身事務的繁忙與限制，以及來自於外界所給予的壓力，讓「熱線」雖然有心為同志社群服務，但接手作為「彩虹社區」社區機構的意願不高。

(三)、「熱線」的創意表現

在募款晚會中，因為經費的短缺，「熱線」必須量入為出，一切從簡。然而，從會場有型有款的佈景設計與佈置、詼諧幽默的片頭播映、逗趣火辣辣的戲劇演出到媲美專業的音樂性表演，「熱線」的創意表現隨處可見，一點都不含糊。也許是為了在節目表演單上有所區別；也或許是室內與戶外的演出限制不同，相較於「台北同玩節」而言，「熱線」的募款晚會內容更豐富、表演更精采。募款晚會可藉由門票的販售以作為其餘不足經費的補強，「台北同玩節」是否也可以？並且作為未來「台北同玩節」發展永續經營的可能？這些，都值得「熱線」作更進一步的深思。

第四節、「彩虹社區」創意產業對社區文化的建構現象

文化創意產業在台灣社造運動中為相當關鍵之一環，其目的主在強調：一、展現產業的創意個體，營造產業的價值；二、社區的特殊文化脈落奠基；三、結合地方生活經驗發掘地方特色；四、社區文化的提升與型塑文化的多元並存。位於台北市公館商圈的「彩虹社區」創意產業，對社區文化建構出什麼樣的現象產生？條列說明如下：

一、社區商業新風格的帶動

綜觀上述「彩虹社區」文化創意產業之案例，「晶晶書庫」與「女巫店」二者之性質雖是以營利為目之店家，但其經營乃基於興趣與喜好，非以賺錢為其目標，基本上，「女巫店」在定位上，不以同志族群為其特定消費對象，抱持開放之心態，尊重並歡迎各式小眾參與。「晶晶書庫」在定位上，則為一專為同志社群而存在的消費空間，刻意運用大片透明採光玻璃營造光明感，欲以擁抱污名的方式來處理社會對同志之既定印象。針對同志社群的需要設計，販售其它書店缺乏之同志性相關商品。而「同志諮詢熱線」則是以諮詢服務性質為取向的非營利文化機構，在定位上與前兩者明顯區隔，主要為教育大眾與服務同志社群。整體而言，三個單位充分運用創意因素維繫其產業的經營，不同的是，「晶晶書庫」選擇以高知名度、高曝光率來達到對外宣傳之效果；相反的，「女巫店」以特有之隨性基調接受各界對它的觀感與想法，低調地持續其擇善固執的堅持，慢慢累積群眾實力。「熱線」在各式講座的舉辦、義工人員的調度以及募款三方面，以精簡的人事發揮活動創意達到最大的成果。以文化創意產業的角度而言，三者均個別展現其產業之創意，營造自我產業之價值，可謂成功的案例表現。三者成功的經營模式，亦逐漸地強化帶動附近主題書店、餐廳與服務性質團體的進駐，呈現個性社區新風格。

二、強化多元族群的包容

「彩虹社區」之特色在於對同志等弱勢族群的包容與友善，在此空間中，免於受到歧視等不公平之對待，此為其產業包裝之下的主要內涵。商家基於尊重多元、支持小眾的立場，更為了吸納客源而歡迎同志前往消費，在同志產業²²⁰概念上，「彩虹社區」的理念與同志友好商店的結盟，使得同志在淺移默化間得到一個被平等對待的共識與空間，創意產業的經營確實達到作為同志發聲的另一個平台。因此在台灣，「彩虹社區」擁有比其他地區更廣闊開放的同志空間與友好氛圍，對於其他小眾亦如是。

三、建構與國外同志交流溝通的窗口

「彩虹社區」不但可以使國內的同志社群，在交友、生活與文化層面可以更寬闊，而減少被排擠為社會邊緣人的情況發生，也建構了一個與國外同志交流溝通之場所。對於此，「晶晶書庫」負責人賴正哲提出他的看法：

…我覺得如果我在台北開了同志的書店，我相信很多外國來的朋友 gay 或是拉子，他們也會希望來到同志的場所來逛。他白天就可以來逛，原來台灣還有一個同志書店。在華人社區新加坡沒有、香港沒有、大陸更不用講了，所以在華人地區裡面，這個位置是很重要的。（訪談紀錄三-3-19）

四、非制式教育環境之提供

²²⁰「晶晶書庫」負責人賴正哲認為：同志產業主要應針對同志而服務，消費人口亦以同志為主。「柏德小路」店長 Sharon 認為：同志也是普通人，將服務對象限定在同志族群之內，只會讓自己的經營受到限制，而沒有任何實質上的好處。同志產業只不過是部落聚集，更多的選擇性之一而已。至於「女巫店」店長則表示：將同志產業侷限在一個範圍內，對它的限制反而大於對它的好處，讓人習以為常，才能真正融入社會。參閱訪談紀錄三(3-39)、訪談紀錄二(2-24)、訪談紀錄四(4-42)。

成人教育的學習概念，來自於主動參與以及與環境互動的關係上。在非制式的環境中，成人易因學習的自主性而獲得最佳之教育效果。「彩虹社區」的出現，除具娛樂功能外還具有知性與教育的功能。「彩虹社區」的存在提供一般民眾對於異質文化、多元族群、性別議題等主動學習與了解的空間，引發民眾在潛移默化中，學習包容與欣賞歧異，產生對同志文化的認識與減少歧視等社會問題，這亦是「彩虹社區」成立的最終目標—平等人權之對待。

「彩虹社區」商家大部分均對資源整合與共享所帶來之優勢深表認同，然卻因未能凝聚共識與設立共同的常設性組織，使「彩虹社區」的社區結構未能健全，使得同志友好商店計畫終結，社區文化的形成因而進度緩慢。雖然成效緩慢，卻已逐漸發酵而擴大，對同志社群而言，發展「彩虹社區」，創意產業之推動有其一定之影響力。未來從事之方向，在於社區民眾的參與建構自身性之反思，營造出共同空間、文化與記憶之認同，以提升社區文化。社區總體營造的意義在於由社區內的居民自發性的從事自己社區內的經營建造，以凝聚社區意識，改善生活品質。其目標乃是希望藉由社區成員強化參與感，並且主導未來社區文化的發展。因此，如何結合地方生活經驗，以發掘地方特色，唯有日後吸引更多同志商家的進駐，俾能改善突破此一現況。

第六章、結論與建議

基於本研究的最終目的在探討以文化創意產業建構「彩虹社區」文化特色發展之可能性，因此，針對目前存在於「彩虹社區」之問題進行歸納結論。並就未來改進的可能建議及相關可行策略提出建議，提供「彩虹社區」的產業業者與社區文化工作推動者作為日後規劃之參考。

一、結論—「彩虹社區」案例發展研究發現

(一)「彩虹社區」的文化現象

公館以其交通地緣之便、豐厚學術資源、以及社會環境所提供的各項客觀條件，孕育出「彩虹社區」。當初同志團體促使「彩虹社區」成立之因，無非是希冀提供同志另外一個友善的活動空間、符合同志需求差異之服務，解放同志的自由；因此，「彩虹社區」與傳統社區明顯不同之處在於其前衛、開放與個人主義的特質。

「彩虹社區」開放的紛圍自當代多元文化中衍生而出，並逐漸地扭轉一般人對同志與性的觀念態度，突顯弱勢族群也應獲得尊重與重視的議題，展現社會朝向追求社會正義、合理公平的人權面向。「彩虹社區」此一「異質空間」的存在，除提供同志社群匯集共識的力量，其重要性與所對應者更跨越種族與性別之藩籬、打破二元對立，呈現出一種更多元之小眾文化、更豐富之生活空間，與更開放之社會風氣。

新世紀的到來，看不到上個世紀末十年同志運動所呈現之豐沛動員能量，有些人認為這是同志平權運動的挫敗；然而，換另一個角度思考，這亦代表同志族群，已逐漸獲得社會大眾的認同，不再需要以激烈的抗爭強調同志族群的存在，

就能具有一個能見度較高的合法性，事實上是同志運動成長所顯現出的一種正面憑證。

(二)「彩虹社區」的發展潛力

「彩虹社區」在歷經數年之後，其活動力日益平緩，如何再次開發「彩虹社區」，展現同志文化的特質，創意產業活動的拓展為其可行辦法之一。文化創意產業的核心與文化的主體性在於地方，即使是世界知名的大城市都有自我獨一無二的同志社區與藝文活動，例如美國有「格林威治村」、日本有「新宿二丁目」，而目前台灣的「彩虹社區」由性取向少數所構成，是發展全球化與在地化的獨特社區潛力所在，亦可供其他社區作為發展文化創意產業的參考，如主題商店的特色建構與藝術節的改進，其目標在於平反社會大眾對於同志的負面刻板印象，尋求社會大眾平等之對待。

二、「彩虹社區」建構未竟的因素

(一)「彩虹社區」缺乏統籌組織

當初籌策結為「同志友好商店」的計畫之時，其實社區內大部分的店家都深表贊同。維繫社區發展需要時間不斷的累積以及龐大的人力支援。「彩虹社區」組成成員，其規模以小型商店為主，各商家多以最精簡的人事來維持其正常之營運狀態。因此，在缺乏慎密之長遠計畫下，店家無法長時間將精力投注於社區事務的共同發展上。由於合作商家與單位各有其自我之過程目標與規劃，故不願表態扛下統籌領導的重責大任，因此，具公信力之鄰里與社區組織遲遲無法正式成立。在無任何實體組織存在之因下，主事者設計規劃之後，易引發內部環節的溝通不良，並且缺乏共同行銷與宣傳的行動，使得「彩虹社區」在成立之後，其後之社

區發展窒礙難行。

(二)、社區商家缺乏對同志產業的認同感

在傳統社區中，人際的互動內容較為原始而基本，社區情感由類似初級團體所產生的價值，因此具有高度的認同感與歸屬感。社區發展的基礎，社群文化、社群價值與社群規範，均有賴透過參與共同建立累積而成。然除了少數以同志為主要服務對象之商家或單位外，其餘加入同志友好商店的店家商家基本上希望客人越多越好，不想因客源的限制而影響其生意發展，故對同志產業缺乏強烈之認同感。並且由於商家多將焦點置放在自己的店面生意當中而自顧不暇，因此，彼此之間缺乏緊密之溝通聯繫。

(三)、合作單位缺乏對同志文化創意產業的認同

經由訪談資料的彙整顯示，「彩虹社區」內的商家或單位，雖各有其創意經營之道，但是對「文化創意產業」一辭缺乏適切的認知，不單無法理解，其概念的模糊也影響對施行細則上的認同，對於文化產業所帶來之觀光效益亦表露出排斥之感。眾商家雖然覺得「同志友好商店」的結盟計畫立意良好，但欲更進一步的以文化創意產業之模式，經營塑造「彩虹社區」的同志特色時，因為欠缺對文化創意產業的了解，也因尚未有「彩虹社區」產業資源的調查與統計數據相關文獻的研究結果，因而無法確切得知資源整合後，對各商家與「彩虹社區」的發展空間究竟多大？所以商家無從評斷、也尚未意識到其文化產業的影響力與幫助；故常以「人力不足」為藉口卻步。就現狀而言，以商店街模式建立具同志文化之社區，仍有其困難之處。

(四)、活動經費的缺乏與贊助資金取得不易

活動的舉辦除了人力，更需要資金的挹注。然至今同志族群仍屬社會之小眾，因為壓抑性格造成同志普遍行為處事的低調，故在爭取經費的同時，便顯得縛手縛腳、無法名正言順。僅能從同志社群獲得小額的資源，而無法吸引來自社會或民間企業團體的贊助，開拓其經費來源的範疇。

(五)、同志團體的活動著重於政治性的平權運動

大部分同志團體與相關人士仍將同志活動著重在平權運動上，為爭取權利，一般將焦點集中於政治性的抗爭之中，即便是嘉年華會形式之藝術節的舉辦，其背後所蘊藏的實質意涵仍集中於此，也忽略同志社區文化發展的重要性。地方文化之發展，需要產業化的協助與推動，而地方文化產業必須結合當地人文特色與地方條件，「彩虹社區」現階段同志自我之文化特色，常被政治性光芒所掩蓋，無從也無時間表現。

(六)、政府機關缺乏整體規劃與正視支援的重要性

在台灣，「彩虹社區」此一名詞的出現已存在多年，不論其空間或對同志友善的實質體驗已發展出基本雛形，「彩虹社區」滿足同志心理需求並促進彼此之間之情誼關係，乃是一不爭的事實，未來是否能在窒礙中破繭而出，如何維繫經營、如何建立特色？除有賴「彩虹社區」內各結盟商家的共同建立外，其實目前最欠缺的是政府機關的臨門一腳。民政局雖對外界發表，每年以一百萬元的預算持續補助「台北同玩節」，然其經費卻年年縮減，台北市政府以支持弱勢為號召，僅表現在此一活動的補助上，對同志社群的支持流於表面化。

(七)、社區居民缺乏主動參與的意願

參與「同志友好商店」合作計畫之多數商家並不直接居住在「彩虹社區」中，

就「彩虹社區」的居住結構而言，社區居民因為平時工作的忙碌，無暇關注同志活動。而租賃人口，則來自於學生、或在附近上班的年輕人，與「彩虹社區」的互動實際上並不密切。因此雖然透過「晶晶書庫」、「同志諮詢熱線」等單位維繫、推動，並塑造社區內基本風格，但是白天的社區人口在只有退休老年人、少數之家庭主婦以及學齡前孩童的前提之下，多以看熱鬧的心態對待同志活動，缺乏主動參與的動力和意願。其實台灣目前的同志社群在社會壓力下，本身仍不希望被貼上同志的標籤，所以也不要求整個社區都由同志構成而劃地自限。最終目的只是希望同志在日常生活中，能感受來自非同志族群的友善包容與接納。

(八)、社區資源缺乏整合

「彩虹社區」與附近大安區大學里辦公處「大學社區發展協會」或「崔媽媽生活資訊網」或者是某個程度上在所屬區域範圍內，其實是彼此重疊的，但是由於缺乏系統上的整合，造成社區資源的分散與浪費，因此在資源上無法共享。

三、建構「彩虹社區」之策略建議

前述八點為影響「彩虹社區」持續拓展之主要原因，基於現實問題之考量，以文化創意產業重新建構「彩虹社區」為其可行策略。面向包括三方面，第一、文化節的舉辦—「台北同玩節」的部分；第二、「彩虹社區」的組織改革；第三、對政府機關部門的建議。

(一)、文化節的舉辦—「台北同玩節」

「台北同玩節」的舉辦，有助提升同志之正面形象，透過藝術文化的活動展演更足以作為社群意識的精神指標，達到潛移默化的功效；不僅可以強化共同記憶的建立、促進共同意識之認同，更能讓非同志族群看到其活力的表現，達到文

化傳送之作用；繼而帶動地方觀光產業，故此，從「台北同玩節」所觀察到之相關問題，提出下列幾點建議。

1、「台北同玩節」與其他同志活動合併舉辦

「台北同玩節」堪稱是全台同志族群的年度盛事，而目前正熱鬧登場之校園同性戀甦醒日（GLAD）與募款晚會對同志學生以及「熱線」而言，更是其年度大事。其實三大活動舉辦日期相近，若能達到妥善結合與相互運用，有助其社群意識的凝聚。共同舉辦不僅節省資源，並能擴大規模衍生帶動觀光產業，透過結合活動展演，建立一種地方導向由內而外的同志特色，納入社群的參與，反映出在地之文化特色，吸引消費和參觀。藉由凝聚社群意識的的動員，建同志文化價值觀念，促進與非同志族群之間的交流與溝通管道。

2、重視行銷的必要性，確立「台北同玩節」的文化特色

依據第四、五章對產業的評析與了解，可以知道產業行銷足以作為同志發聲的平台。同志團體必須體認到行銷的必要性，才能經由商業化的經營與包裝，打出同玩節的在地特色和知名度，以獲得來自社會或同志團體和企業贊助的資源，使其自力更生。此舉並非故作姿態，而是展現同志族群特有的美感品味與消費實力，藉以達到向企業或民間團體求得贊助的另一管道。例如以「面具」為主題，籌畫「台北(假面)同玩節」的舉辦。面具在同志嘉年華獨具歷史意涵，我們常見國外同志嘉年華會中，遊行除扮裝之外，更出現戴面具之集體行為，除了是社會集體認同的方式之一，也可以為活動中的同志提供個人隱私保護、區分集結於遊行活動舞台中之同志本身，並且，亦可以戴面具者人數的多寡向外界宣示同志社群的參與力量。目前同志團體舉辦活動常見戒備深嚴、嚴加防護，雖是為了同志避免曝光之虞，卻也無形之中樹立了層層門檻，其實也排拒來自不同族群善意釋放的關懷。而「台北(假面)同玩節」的策劃，便有助消弭相關情事的發生。

3、向園遊會攤位酌收合理管理費用

以 2003「台北同玩節」為例，園遊會的攤位看起來不多，約只有十來個左右，可是真正前來應徵的單位很多，但由於場地與主辦單位的經費限制，無法搭建足夠的攤位。如果向園遊會各攤位酌收合理管理費用，也許可以讓所有想擺攤位的團體或個人前來申請，不僅可以補貼部分支出，並且讓園遊會的內容更形多樣而豐富。

(二)、對「彩虹社區」組織改革的建議

「社區總體營造」，旨在希望民眾參與主體生活的重建，而非壟斷於少數精英或學者專家所提供之建議，藉由重新關懷社區，凝聚社區共同的理想，讓社區成為發展共同文化與價值之場所。社區文化如何形成共同體，必須依賴於自決之社區生活，基於社區發展之模式論述，對「彩虹社區」建議如下：

1、成立常設性社區組織委員會

「彩虹社區」目前最大的癥結點之一，便是缺乏一具其統籌社區鄰里意識與活動之自發性組織。人力缺乏的問題，可與鄰近學校之與學生團體合作。藉由社區組織委員會的成立，策劃、推動並執行「彩虹社區」內部的行政細則、活動規劃與對外之聯繫。以學生社團為主要執行單位，而由社區商家代表組成專業顧問小組，經由這樣的組織管理模式，可以整合學生社團與地方性社團之資源，共同為「彩虹社區」貢獻心力，增進彼此溝通與互動，以形成資源共享之機制。社區組織委員會的成立，作為解決社區問題的基地，其目的並非僅為了商家的蠅頭小利，乃是希冀透過各種社區活動的舉辦，來培養社區意識及認同、加強之間的拓展與聯繫，亦是生命共同體的具體促進。

2、成立「彩虹社區」專屬刊物

在「社區總體營造」政策的推動下，優良的社區刊物亦可獲得內政部之經費補助²²¹。「彩虹社區」可經由成立專屬刊物，作為社區活動之「發聲筒」，免費提供，任人隨意取閱或定價販售。這也許和「破報」或先前發行之「彩虹社區地圖」類似，但是前者之對象不只針對同志，而後者僅流於合作商家之促銷宣傳，性質大不相同。以澳洲雪梨發行之”SX”、”HIV”、”fg2”、”Sydney Star Observer”等刊物為例(如圖 6-1)，有的紀錄同志心情故事、有的刊載活動相關消息、有的作為同志交友專欄，選擇眾多，各有其需求與支持者。藉由社區刊物記錄同志事件、抒發情感、意見交流，做為小至「彩虹社區」、大至同志社群的溝通管道。以雙月刊、季刊方式發行，減少人力與經費的支出。既可以保存收藏、也可以此維繫同志社群之情感，意義等同於熱線每年不惜耗資印製手冊的原因。

●圖 6-1 內容迥異之各式澳洲雪梨同志刊物



(資料來源：筆者攝)

3、建立網路虛擬「彩虹社區」

以活潑有趣的數位化互動式網頁，設計出虛擬「彩虹社區」的網際網絡，經由對社區的介紹，規劃逛街路線、介紹各商店特色、展示店家商品、產業或活動內容的預告，提供導引、線上購物服務與相關訊息的下載，藉以吸引同志或非同志社群的參與，並有助於上線者掌握「彩虹社區」地域範疇內之人、事、地、物、

²²¹如由大學社區發展協會、大學里辦公處、崔媽媽基金會所共同發行之「溫州家園」大學社區通訊第 29 期，在 2003 年 9 月便獲得內政部之經費補助。資料來源引自：崔媽媽電子報，<http://www.tmm.org.tw/>。

時之各項特質和活動新聞，擴大服務階層。資訊傳播的範疇，其實性質可以很廣泛，不論是刊物發行的策劃或是網際網絡的建構都是方式之一。

(三)、對台北市政府的建議

塑造「彩虹社區」之特色與發展，除能引發台北市尊重少數、容納多元整體文化形象之提升外，更有助增加台北市文化創意產業之類別，產生源源不絕之生機與資源。然而，僅以少量之經費贊助舉辦「台北同玩節」一活動是不夠的。尤其，市府在遴選相關活動執行長時，更需考量是否易因個人偏見而影響其施行效果。茲將建議如下：

1、輔助社區整體規劃與地方產業的推展

「社區總體營造」之發展旨在運用社區民眾自發性的力量，對於此，政府有責任扮演輔導與幫助之角色。運用在地植根的策略，聽取社區商家意見、培養社區民眾的新視野，開發地方文化活動和產業發展新經濟模式。發展「彩虹社區」商店街之特色、推動同志社區的文化特色重塑工作，提昇社區的環境特色與遊憩場所、藉由社區發展促使同志社群與社區居民重新凝聚共識。

2、利用閒置空間成立同志社區博物館(文化館)

大安區大學里境內其實遺留相當多的日式舊建築所改建之公務員宿舍，然而囿於機關本位以及管理效率不彰，至今多為閒置空間²²²。行政院除了「文化創意產業」之執行外，文建會之「地方文化館」計畫，主要利用地方現有閒置空間加以充實改善，大力推動由地方文化館以及社區總體營造運動。政府機關應輔助本社

²²² 「據『教育部屬機關學校依國有宿舍及眷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清查統計表』顯示，全國 24 所國立大學及附屬館所共同提報出 223 筆土地，總面積約 25 頃；其中台大老舊宿舍，84 筆眷舍土地約 5 公頃，佔總面積五分之一。」，資料來源引自：文化資產保存中心，〈玖、年度記事—10 月〉，《2003 台灣文化資產保存年鑑》，2003 年。

區之發展，在協助「彩虹社區」成立社區組織委員會之後，亦可鼓勵成立同志社區文化館或同志文化特色館之規劃，作為社區活動、教育文化推廣以及活動展演場所之運用，並開發創意產品設計，販售相關紀念品，做為補助營運支出之用。

四、後續研究建議

「彩虹社區」之產業運作機制有其研究之必要性，但礙於文獻不足的困難，本論文主要就田野訪視與紀錄之資料為「彩虹社區」成立的過程作系統性的現象分析，以及對該區萌芽未就的同志文化產業作有限的分析與資料彙整。在其他層面上，難免仍有疏漏之處，亦可從商業與管理的角度，作具體的數目分析，諸如同志消費商品細目類別、同志消費能力的實際數據統計、以及後續同志活動與企業合作的實例探討，或者同志相關之性服務與觀光旅遊事業等。有待日後對此議題，作更深入之細微觀察與研究。

參考文獻

一、中文書目

(一)、中文專書

王雅各，《台灣男同志平權運動史》，開心陽光出版社，1999年。

王雅各，《台灣婦女解放運動史》，巨流圖書公司，1999年。

台北市政府教育局，《認識同志手冊》，2001年。

朱元鴻，〈文化工業—因繁榮而即將作廢的類概念〉，《文化產業—文化生產的結構分析》，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0年。

李茂興譯，Michael Argyle 著，《合作·社會活動的礎石》，巨流出版社，1996年。

李朝熙譯，田中一二著，〈邁向繁榮的台北鳥瞰圖〉，《台北市史—昭和六年》，台北市文獻委員會，1998年。

阮慶岳，〈一夜魚龍舞—試看同志空間〉，《出櫃空間:虛擬同志城》，元尊文化企業出版有限公司，1998年。

林文源譯，Tamsin Spargo 著，《傅科與酷兒理論》，貓頭鷹出版社，2002年。

林宗德譯，Philip Smith 著，《文化理論的面貌》，韋伯文化國際出版有限公司，2004年1月。

林信華，《文化政策新論—建構台灣新社會》，揚智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5月。

林瑞欽，〈社區意識的概念、測量與提振策略〉，《新台灣社會發展學術叢書—社區篇》，臺北市公益活動促進會，2000年。

林志明譯，尚·布希亞著，《物體系》，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6月。

林潔盈譯，Liz Hill ,Catherine O'sullivan , Terry O'sullivan 著，《如何開發藝術市場》，五觀藝術管理有限公司，2004年3月。

周宇廷，《大台北—公車、捷運指南》，大輿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8月。

周德楨著，《教育人類學導論—文化觀點》，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1年9月。

尙新建、杜麗燕譯，詹姆斯·施密特著，《梅洛龐蒂—現象學與結構主義之間》，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11月。

洪敏麟編著，《台灣舊地名之沿革—第一冊》，台灣省文獻委員會，1970年。

徐震編譯，《社區發展在歐美》，國立編譯館，1983年。

倪家珍，〈九〇年代同性戀論述與運動主體在台灣〉，《性／別研究的新視野—第一屆四性研討會論文集(上)》，遠流出版事業有限公司，。

夏克、李天綱、陳江嵐譯，菲利普·巴格比著，《文化·歷史的投影》，谷風出版社，1988年。

夏忠堅，《大家來打拼——教會參與社區營造手冊》，中華基督教福音協進會所 2000年福音運動，1997年。

唐小兵，《後現代主義與文化理論》，北京大學出版社，1997年。

徐宗國譯，Anselm Strauss and Juliet Corbin 著，《質性研究概論》，巨流圖書有限公司，2002年8月。

魚玄阿璣&鄭美里，〈幸福正在逼近—建立台灣同性戀社會史的初步嘗試〉，《酷兒啓示錄》，元尊文化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12月。

陳志梧譯，Michel Foucault 著，〈不同空間的正文與下文(脈絡)〉，《空間的文化形式與社會理論讀本》，明文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陳秀娟譯，Randy Shilts 著，《同性戀平權鬥士—卡斯楚街市長哈維·米爾克》，月旦出版社，1994年。

陳郁秀，〈台灣文化新思維—文化政策之回顧與前瞻〉，《文化台灣—新世紀 新容顏》，遠流出版公司，2004 年 2 月。

陳學明，〈阿多諾對文化工業之批判〉，《文化工業》，揚智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6 年。

陳希林、閻蕙群譯，Johnny Allen, William O'Toole, Ian McDonnell, Robert Harris 著，《節慶與活動管理》，五觀藝術管理有限公司，2004 年 3 月。

張喬婷，《馴服與抵抗—十位校園女菁英拉子的情慾壓抑》，唐山出版社，2000 年。

黃光男，《博物館能量》，藝術家出版社，2003 年 4 月。

黃煌雄、郭石吉、林時機調查，《社區總體營造總體檢調查報告書》，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1 年。

黃耀麟纂修，〈卷六經濟志—農林漁鑛篇〉，《台北市志》，台北市文獻委員會，1965 年。

蔡宏進，《社區原理》，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1985 年。

齊力，〈質性方法研究概論〉，《質性研究方法與資料分析》，南華大學社會教育學研究所，2003 年 8 月，p8-11。

廖炳惠，〈導讀：詹明信與後現代〉，《後現代主義或晚期資本主義的文化邏輯》，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2001 年。

蕭家興，〈社群與社區規劃概論〉，《社區規劃學—住宅建築社區化之規劃》，唐山出版社，2002 年 9 月。

嚴祥鸞著，胡幼慧主編，〈參與觀察法〉，《質性研究—理論、方法及本土女性研究實例》，巨流圖書有限公司，2002 年 10 月。

(二)、中文期刊

朱偉誠，〈同志·台灣—性公民、國族建構或公民社會〉，《女學學誌—婦女與性別研究》，正中書局，2003 年 5 月，第 15 期。

沈清松，〈新世紀青年應有的文化觀與道德關〉，《哲學雜誌》，業強出版社，2002年，第38期。

陳其南，〈從全球化看文化產業與地方行政〉，《文化視窗》，2001年9月，第33期。

陳錦煌，〈對新縣市政府社區總體營造的建議〉，《社教資料雜誌》，第241期，1998年。

黃世輝，〈從產品設計到社區設計〉，《社區自主營造的理念與機制—黃世輝研究論文集》，建築情報季刊，2001年。

劉新圓，〈政府應積極振興文化產業〉，《國家政策論壇》，2001年5月，第一卷第3期。

簡後聰，〈文化的傳承與再生〉，《文化視窗》，第四期，1998年9月。

謝安琪，〈從創意工業談英國的文化政策〉，《文化視窗》，2001年7月，第31期。

(三)、學術論文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著，《文化白皮書》，文建會，1998年。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社區發展與村里組織功能問題之探討》，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1996年。

呂理正，〈文化·產業·博物館—譚宜蘭博物館家族的整合與運作策略〉，《社區博物館與文化產業研討會》，文建會，2001年。

林信華，〈共同體與社區生活的重建〉，《1999社區美學研討會論文集》，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1999年。

陳勇成，〈文化創意產業研習報告〉，國立傳統藝術中心，未出版，2002年。

賴麟中，〈性傾向與就業歧視之探討〉，《性別與空間研究通訊—同志空間專輯》，國立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1998年7月。

(四)、碩博士論文

吳淑鈴，《台灣「國際藝術節」建構之研究》，南華大學碩士論文，2001。

林振豐，《社區總體營造在社區主義形成過程中的瓶頸與願景--以苗栗縣社區為觀察焦點》，東海大學公共事務碩士學程在職進修專班碩士論文，2001年。

黃才容，《追尋彩虹聲影—台灣同性戀電子媒體工作者經驗之研究》，南華大學傳播管理學系碩士論文，2002年。

陳建涵，《「看見」同志運動—同志團體的多元發展與參政》，國立成功大學碩論，2003年。

張良蕙，《社區公共生活之形成--以文山社區大學為例》，國立臺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碩士論文，2000年。

趙曉慧，《打造性別認同的基地：解讀女性主義書店「女書店」之空間意義》，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年。

賴鈺麟，《台灣同志運動與同志諮詢熱線之研究》，國立臺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年。

羅仕昂，《社區博物館活動特性之研究》，中國文化大學建築及都市計畫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年。

蘇明如，《九0年代台灣文化產業生態之研究》，南華大學碩士論文，2001。

(五)、剪報資料

牛慶福，〈台大商圈 開門接納同志〉，聯合報，2000年7月28日。

梁玉芳，〈發光九年，女書店面臨熄燈號。〉聯合報周日版 A9，西元2003年7月20日。

黃尚智，〈台北市公館商圈的同志「彩虹社區」瓦解了？〉，星報第9版，2003年02月27日。

鄭學庸，〈同志友好商店 共造彩虹社區〉，自由時報，2000年7月28日。

鄭尹真，〈同志們，幹得好！「老娘就是 Gay」〉，破報，復刊284號，2003年。

(六)、網頁資料

大安區公所網站，<http://www.daan.gov.tw/>。

文建會網站，<http://www.cca.gov.tw>。

文建會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網站，
http://www.ncafroc.org.tw/news/index_news.asp?ser_no=114。

《文化研究月報》，文化研究學會，<http://csat.org.tw/>。

公館知性之旅：自然環境與區位地理篇—台科大：形塑公館地區發展的自然環境條件與區位，<http://www.geog.ntu.edu.tw/course/urban/Display/3/CGS.htm>。

台北市大安區大學社區《賽旗文化週》系列報導（三）—【文史篇】：大學社區歷史、人文導覽，<http://www.tmm.org.tw>。

台北市政府網站資料，
http://ctrl.look.taipei.gov.tw/cgi-bin/msg_control.cgi?mode=viewnews&ts=1031105870:25022&type=熱門活動&theme=&scope=MP03,MP04,MP08。

台北同玩節網站，<http://www.hotline.org.tw/glplay/index.html>。

台北捷運公司，<http://home.trtc.com.tw/HOME92/home.asp>。

台灣婦女資訊網，http://taiwan.yam.org.tw/womenweb/outmov_8.htm#6。

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www.hotline.org.tw。

民主進步黨憲政白皮書，<http://www.dpp.org.tw/special/53c2.htm>。

卡斯楚華文同志網站，http://www.castro.com.tw/interview/funky_interview.shtml。

地圖博物館，<http://map.gcc.ntu.edu.tw/>。

吳慧玲，〈同志諮詢熱線 異性戀者也來電〉，中時電子報，2002/12/22，
<http://chinatimes.idv.to/>。

馬英九服務處新聞稿，〈非常的馬英九與文化界在午餐會中相遇〉，中國國民黨馬英九競選網站，http://www.highline.com.tw/taipei/blue_view.html。

國家圖書館碩博士論文資料網，<http://datas.ncl.edu.tw/theabs/1/>。

郭芳贇，〈泰普吉島月底舉辦亞洲最大同性戀節慶活動〉，中央社即時電子新聞網，2004/01/24，<http://www.castro.com.tw/news/a040124.htm>。

郭孟君，〈雪梨同性戀嘉年華〉，自由時報—電子新聞網，2003/2/15，
<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03/new/feb/15/life/travel-1.htm>。

雪梨同性戀嘉年華官方網站，<http://www.mardigras.org.au>。

婦女新知基金會網站資料，<http://www.awakening.org.tw/intro.asp>。

崔媽媽電子報，<http://www.tmm.org.tw/>。

喀飛，〈不能等到磚塊變成汽油彈—晶晶書庫事件連署說明〉，網路資料，
<http://iwebs.url.com.tw/main/html/isotope/101.shtml>。

「《親愛的爸媽，我是同志》新書發表會·活動報導」，婦女聯合網站重大新聞，
http://www.womenweb.org.tw/MainWeb/News_Show.asp?News_ID=94。

網路資料：http://www.gingins.com.tw/gingins_news_89_3_23.htm。

臺大周邊土地利用導覽—躍入公館街，
<http://www.geog.ntu.edu.tw/course/urban/Display/4/%E8%BA%8D%E5%85%A5%E5%85%AC%E9%A4%A8%E8%A1%97.htm>。

Chicago Anti-Bashing Network (C.A.B.N.)，<http://www.cabn.org/homepage.html>。

Deaf Gay and Lesbian Center (DGLC)，<http://www.vanpride.bc.ca/home.htm>。

Travelmate , <http://www.travelmate.com.tw> 。

二、外文專書

Edited by Ellen D. B. Riggle and Barry L. Tadlock, Dorris, John B. "Antidiscrimination Laws in Local Government: A Public Policy Analysis of Municipal Lesbian and Gay Public Employment Protection" *Gays and Lesbians in the Democratic Proces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99.

Edited by Emma Healey and Angela Mason, "Stonewall 25: The Making of the Lesbian and Gay Community in Britain", Published by VIRAGO PRESS, Limited June, 42-43 Gloucester Crescent, Camden Town, London NW1 7PD, 1994.

Edited by James Schmidt. "Maurice Merleau-Ponty: between phenomenology and structuralism." St. Martin's Press. New York, 1985.

Edited by Barthes, Roland, "The theory of the text" in *Untying the Text: A Post-Structuralist reader*, ed. Robert Young, London: Routledge, 1981.

附錄一

同志相關議題之碩博士論文整理

研究主題	論文名稱	作者	系所	年代
性別、教育	性別教育外一章-三個國中女同性戀學生的故事	吳幸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92
	台灣兩性平等教育政策性別意涵之變遷--從同志平權運動談起	陳微君	暨南國際大學/教育政策與行政研究所	90
	彩虹國度之情慾研究—以中年男同志為例	張銘峰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成人教育研究所	90
	我們是同性戀教師	強淑敏	臺東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	87
	台灣女同志的性、性別與家庭	鄭美里	國立清華大學/社會人類學研究所	84
同志運動	階級、種族、性身分 — 從原住民同志之社會處境反思台灣同志運動	吳紹文	世新大學/社會發展研究所	92
	「看見」同志運動——同志團體的多元發展與參政	陳建涵	國立成功大學/政治經濟學研究所	91
	網路社會運動：以本土同志運動在網上的集結與動員為例	陳錦華	國立政治大學/新聞學系	90
	台灣同志運動與同志諮詢熱線之研究	賴鈺麟	國立臺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	90
	從同性戀者入伍服役政策論同性戀者權利主體地位之建構與解構	林政彥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	89
喚出女同志：九〇年代台灣女同志的論述形構與運動集結	簡家欣	國立台灣大學/社會學系	86	
同志文學	九〇年代台灣女同志小說研究	許劍橋	國立中正大學/中國文學系	91
	白先勇《孽子》中人物的倫理之愛	林宜正	南華大學/文學研究所	91
	沙程--一個男同志的主體實踐與小說創作	李振弘	輔仁大學/心理學系	90
	孤臣·孽子·台北人——白先勇小說中的同志書寫研究	曾秀萍	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	89
	九〇年代台北同志戲劇研究	廖瑩芝	國立成功大學/藝術研究所	88
	文學中的同性戀 — 以德中文本為例	管中琪	輔仁大學/德國語文學系	87
壓迫與反抗--台灣同志團體出版品的語藝分析	吳素柔	輔仁大學/大眾傳播學類	84	
同志心理與認同	基督男同志生命故事之敘說—信仰與性傾向衝突的認同歷程	江思穎	中原大學/心理學研究所	91
	高中生男同志認同歷程之研究	林本蕙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輔導研究所	91
	有志「異」同：雙性戀的身份認同	楊佩秦	東吳大學/社會學系	91
	娘娘腔男同性戀者的社會處境及其自我認同	王家豪	世新大學/社會發展研究所	91
	上班族女同志「現身」經驗與策略	黃婉玲	慈濟大學/人類學研究所	90
	「女同志」性認同形成歷程與污名處理之分析研究	劉安真	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系/博士	89

		(續前頁)		
	軍隊文化、男性氣概與性傾向壓迫 ~ 台灣男同性戀者的 兵役經驗分析	裴學儒	世新大學/社會發展研究所	89
同志心理 與認同	說你，說我，說我們同性戀的故事~一個同志相互敘說團 體的嘗試	孔守謙	輔仁大學/應用心理學系	88
	男同志性別認同的顛覆與移動	王明智	輔仁大學/應用心理學系	88
	她們的故事：七個女同志的認同歷程	陳麗如	屏東師範學院/教育心理與輔導研 究所	88
	多重關係：從女同志觀點作的愛情社會學研究	許幼如	國立清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	88
	異質空間 vs.全視空間：台灣校園女同志的記憶·認同與 主體性浮現	張喬婷	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	87
	孽子的印記—臺灣近代男性「同性戀」的浮現(1970-1990)	吳瑞元	國立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	86
	男同志在面對愛滋烙印與防治政策時的壓力及其因應策 略	鍾道詮	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86
	台灣男同志的家庭與婚姻—從傳統婚姻壓力談起	廖國寶	國立臺灣大學/新聞研究所	85
網路、新聞 分析	追尋彩虹聲影—台灣同性戀電子媒體工作者經驗之研究	黃才容	南華大學/傳播管理學系碩士班	91
	從 Kenneth Burke「以喜化悲」語藝觀點分析同志運動新聞 媒體策略	李德能	國立臺灣大學/新聞研究所	91
	同性戀新聞中第三人效果研究	蔡宜倩	南華大學/傳播管理學系	91
	許佑生同性婚禮新聞之框架、框架化及讀者詮釋分析	李金山	世新大學/傳播研究所	88
	報紙中的同志--十五年來同性戀議題報導的解析	吳翠松	文化大學/新聞學系	86
同志空間 與產業	河邊春夢：台灣高雄愛河畔男性間性慾地景的人文地理學 研究	吳文煜	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	91
	女同志在原生家庭中的性慾認同空間策略	林欣億	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	91
	金錢與探戈：台灣女同志酒吧之研究	呂錦媛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	91
	溫泉空間，體熱邊緣：論男同性戀於「公共」溫泉空間之 個人化「私密」情/慾活動	何書豪	國立中央大學/英美語文學研究所	90
	同居伴侶家庭的生活與空間：異性戀 V.S.男同性戀同居伴 侶的比較分析	吳昱廷	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	88
	次文化空間之研究—以女同性戀酒吧為例	賴孟如	中原大學/室內設計學系	87
	台北新公園同志運動--情慾主體的社會實踐	謝佩娟	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	87
	城市荒漠中的綠洲臺北市男同志酒吧經驗分析	吳佳原	國立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	86
	在公司上班 新公園作為男同志演出地景之研究	賴正哲	淡江大學/建築學系	86
其他	感染愛滋病對男同志親密關係的影響	陳姝蓉	國立臺灣大學/護理學研究所	91
	運動場上的彩虹足跡：以女同志球聚與「雷斯盃」為例	鍾兆佳	世新大學/社會發展研究所	91
	台灣男同志三溫暖顧客感染 HIV 之分子流行病學研究	賴淑芬	國立陽明大學/公共衛生研究所	91
	同性戀者權利平等保障之憲法基礎	張宏誠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系	88

			(續前頁)	
	美國同性戀婚姻合法化之研究	黃立怡	淡江大學/美國研究所	87

(資料來源：國家圖書館全國碩博士碩博士論文資訊網，筆者整理)

附錄二

「彩虹社區」加盟店家一覽表

編號	單位或店名	營運方向	位置	現況	附註
1	同志諮詢熱線	社團法人	羅斯福路 3 段	營運中	原始推動單位，現遷址至羅斯福路 2 段
2	晶晶書庫	主題書店	羅斯福路 3 段	營運中	原始推動單位
3	熱愛藝文空間	主題書店	忠孝東路 4 段	結束營業	
4	女書店	主題書店	新生南路 3 段	營運中	
5	唐山書店	主題書店	羅斯福路 3 段	營運中	
6	corners pub	pub	辛亥路一段	結束營業	原始推動單位
7	搖滾看守所	pub	羅斯福路 3 段	營運中	原始推動單位
8	Funky	pub	杭州南路一段	營運中	
9	Going	pub	南京東路 3 段	營運中	
10	The Source	pub	牯嶺街	營運中	
11	地下社會	pub	師大路	營運中	
12	女巫店	主題餐廳	新生南路 3 段	營運中	
13	晶晶咖啡	餐飲	羅斯福路 3 段	結束營業	原始推動單位，與「晶晶書庫」的經營者為同一人
14	柏德小路義式咖啡・餐館	餐飲	羅斯福路 3 段	營運中	原始推動單位，與「搖滾看守所」的經營者為同一人
15	JJ'S CAFE	餐飲	羅斯福路 3 段	結束營業	現為影印店
16	片廠食坊	餐飲	羅斯福路 3 段	營運中	
17	居酒屋	餐飲	羅斯福路 3 段	結束營業	現為「新東陽」
18	葉子咖啡	餐飲	羅斯福路 3 段	營運中	
19	挪威森林公館店	餐飲	羅斯福路 3 段	營運中	
20	人性空間總店	餐飲	羅斯福路 3 段	營運中	
21	土豆咖啡館	餐飲	羅斯福路 2 段	營運中	
22	中西美食餐廳	餐飲	師大路	營運中	
23	雙魚坊	餐飲	師大路	營運中	
24	OSO 咖啡	餐飲	師大路	營運中	
25	TRIO CAFE'	餐飲	泰順街	結束營業	現為「浪漫飛行」簡餐店
26	人性空間分店	餐飲	新生南路 3 段	營運中	
27	耶荷	餐飲	新生南路 3 段	營運中	
28	羅曼義式咖啡	餐飲	新生南路	營運中	
29	挪威森林台大誠品店	餐飲	新生南路 3 段	結束營業	

(續前頁)

30	挪威森林溫州店	餐飲	溫州街	營運中	
31	黑森林德式美食屋溫州店	餐飲	溫州街	營運中	
32	聶魯達咖啡館	餐飲	和平東路 2 段	結束營運	
33	愛丁堡	餐飲	麗水街	結束營運	
34	聯合廚房	餐飲	四維路	營運中	
35	和平交響曲西餐廳	餐飲	西寧南路	結束營業	現為「沐恩家園」餐廳
36	魚玄機手染服飾	服飾	新生南路 3 段	營運中	
37	礦工傳奇牛仔	服飾	新生南路 3 段	營運中	
38	漢士三溫暖	三溫暖	西寧南路	營運中	

(資料來源：十月份彩虹社區地圖，晶晶書庫提供，筆者製表)

附錄三

台灣同志大事紀(1998-2002)

時間	事件	結果／意義
1998/3	同志團體參與由粉領聯盟、台北市公娼自救會結合女工團結生產線所發起之「反污名大遊行」。	以行動劇和遊行的方式，來抗議社會上對弱勢族群的污名。
1998/6	台灣第一個常設性同志組織「同志諮詢熱線」成立。	為同志族群提供固定的電話諮詢服務，以組織化的方式推展同志運動。
1998/6	「我們之間」派員參加在舊金山舉辦的第一屆「全美華人同志大會」，七月初轉至洛杉磯參加第二屆「亞太女同志大會」。	建立與國際女同志交流的管道。
1998/7	第一份女同志電子報【拉風·拉瘋】創刊。(目前已停刊)	
1998/8	「我們之間」網站正式成立。	
1998/8	女同志酒吧遭「華視新聞特蒐隊」以隱藏式攝影機偷拍。	「我們之間」發起抗議連署引發熱烈迴響，共有一千多人連署響應。
1998/9	「同志跨界」GayNight 舞會暨「同 T 一尤 V G 式會社」成立，「我們一家都是 G」兩週年慶祝活動。	南台灣舉辦首場公開發起全國第一場市長候選人同志政策廣播辯論會。
1998/11	「1998 選舉同志人權聯盟」發表「同志人權宣言」。	邀請三黨台北市長候選人簽署，國民黨馬英九及民進黨陳水扁簽署支持。新黨王建煊以宗教理由拒絕。
1998/12	警察以臨檢之名闖入 AG 健身房，強迫被臨檢者拍攝猥褻照片企圖製造偽證。	同志社群緊急動員前往聲援。
1999/1	同志書店晶晶書庫在台北公館開幕。	是台灣第一個公開懸掛彩虹旗的同志空間。
1999/3	由陳俊志所拍攝的同志紀錄片《美麗少年》公開放映。	首次在院線上映的台灣獨立製片的同志紀錄片。
1999/6	由「同 T 一尤 V G 式會社」、「我們一家都是 G」等同志團體聯合舉辦同志驕傲月「南方彩虹不寂寞」系列活動。	南台灣舉辦第一次的大形同志活動
1999/7	「XG X 世代同志社群」在新竹成立。	為新竹地區第一個提供同志上班族參加的同志團體。
1999/11	男同志酒吧「Corner's pub」持續一個月被警方惡意臨檢。	警方明言要以臨檢施壓至該 pub 停業，同志社群關注聲援。
1999/11	東森電視台「驚爆內幕」節目擅自盜用同志記	導演陳俊志正式按鈴控告東森侵犯智慧財

(續前頁)	錄片《美麗少年》畫面，製作一集具負面報導的同志專題，並以針孔攝影機偷拍數家同志酒吧。	產權。
2000/2	正副總統候選人許信良、朱惠良發表同志權益相關政見，並由陳文茜、朱惠良在新公園舉辦女同志婚禮。	表達對同志權益的重視。
2000/6	「社團法人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在內政部立案通過。	第一個正式的全國性同志組織。
2000/6	「台灣同志人權協會」在高雄市社會局立案正式成立。	是高雄第一個同志人權組織。
2000/7	由同志諮詢熱線、晶晶書庫、搖滾看守所、Corners pub 共同推動「彩虹社區」。	同志社區概念的成形。在台北公館商圈共三十多家同志友善商店加入彩虹社區行列，以示對於同志消費者的尊重及支持。
2000/9	舉辦第一屆「台北同玩節」。	由官方首次贊助的同志大型活動，以藝術節的方式提供同志朋友和台北市民交流的機會。
2000/9	陳水扁總統接見來台參加「台北同玩節—同志論壇」的兩位美國同志運動人士。	台灣總統首次接見同志運動人士，並公開表示「同性戀不是罪，也不是疾病」。
2000/9	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加入「國家人權委員會民間團體推動聯盟」。	與其他相關團體共同推動國家級人權保障機構。
2001/1	台灣人權促進會出版《2000年台灣人權報告》。	首度將同志人權列入台灣年度人權報告。
2001/1	大年初三深夜晶晶書庫發生被砸磚塊事件。	同志諮詢熱線發起連署聲援。
2001/5	「新竹學生同志聯盟」(簡稱新同盟)成立。	為新竹地區第一個運動性質同志社團。
2001/5	同志諮詢熱線主辦「認識同志—教師研習營」。	同志團體主辦的研習課程，首次獲官方教育主管單位承認。
2001/6	第六屆「校園同志甦醒日」擴大舉辦	首度跨校與北區大專女同志聯盟「Nula」合作。
2001/6	《熱不拉 G—同志影像二輪放映》影展。	首屆以本土同志作品為主題的影展，並獲得台北市文化局部分補助。
2001/8	第二屆「台北同玩節」。	
2001/9	由台灣同志人權協會主辦第四屆「全球華人同志交流大會」(過去三屆皆由香港舉辦)。	首度在立法院召開國際論壇。
2001/11	跨社團「2001 立委選舉同志觀察團」舉行記者會推薦四個選區 11 位立委候選人。	政治人物首次到同志空間面對同志選民公開爭取支持。
2001/12	「中部同志聯合會」(簡稱中同會)成立。	中部地區第一個跨社團的同志運動結盟組織。
2001/12	司法院大法官會議發佈釋字第 535 號解釋文，明確指出，警察不得不顧時、地及對象任意臨	對長期遭受警察惡意臨檢的同志社群而言，是保障基本人權的一項重要宣示。

(續前頁)	檢。	
2001/12	同志諮詢熱線、性別人權協會、愛滋感染者權益促進會召開「同志打破沉默，抗議國家疾病管制局錯誤的愛滋防治政策」記者會。	抗議國家疾病管制局誤用數據污名同志社群，影響愛滋防治工作。
2002/5	國防部公布「憲兵兵員甄選實施計劃」，明訂同性戀者不能擔任憲兵勤務。	5月2日四十多個同志團體代表聚集博愛特區國防部前抗議此舉違反人權，國防部隨後修訂此一排除條款。
2002/5	第七屆「校園同志甦醒日」。	結合玄奘大學女性議題與性別空間研究社，首度跨出台北市。
2002/5	同志諮詢熱線於彰化、羅東、台東三地與彰化師大、台東師院合辦「認識同志—教師研習營」。	
2002/6	同黨劇團演出舞台劇《世世代代》，描寫具有同志圈教父之稱—Funky 老闆二哥的故事。	台灣首次以同志真人故事改編的舞台劇。
2002/8	台灣同志人權協會舉辦第一屆「校園性別/同志社團研究營」。	培訓南部地區同志學生在校園中推動性別議題工作及經驗交流。
2002/8	台灣同志人權協會相關團體連署成立「還我粉紅身分證—跨性別權聯盟」。	希望喚起社會尊重對跨性別者的性別選擇權。
2002/9	中部同志聯合會與台灣懷愛協會合作舉辦「套套愛情」活動。	推廣安全性行為。
2002/10	第三屆「台北同玩節」。	
2002/11	拉拉資推成立前進雪梨專案。	第一個代表中華民國台灣出席國際同志世運會之團體。
2002/11	G 大調男聲合唱團成立。	第一個正式立案的同志藝文團體。
		(續前頁)
2002/11	同志諮詢熱協會與性別人權協會舉辦「警察權力與同志公民權座談會」。	台北市警察局長王卓鈞與各分局代表出席參加。
2002/11	王蘋獲頒台北市第十一屆榮譽市民。	以推動性別運動的社會運動者身分獲得。
2002/12	性別人權協會代表王頻與熱線常務理事李明照，參加總統府「人權茶話會」。	向總統提出人權政策建言。

(資料來源：2000-2003 認識同志手冊，筆者製表)

訪談紀錄(一)

受訪者……小樂／擔任「同志諮詢熱線」義工為期一年，曾參與「彩虹社區」推動與規劃的過程，
目前是某研究所所研究生

日期……2003／12／7(日)， pm12:00-2:00

地點……師大路上「林園粗食」餐廳

探討問題…「彩虹社區」的成立過程，社區資源的動員，以及「台北同玩節」的一些問題詢問。

紀錄者……李錡

〈訪談內容〉

1-1

Q：彩虹社區的成立過程與遭遇到的困難

A：當時(2000)我已經不在熱線，所以詳細的情況我不是很清楚。彩虹社區主要推動者為熱線，共有四個單位，均在社區中心地帶，大家一起出錢出力。與其說彩虹社區是個社區，不如說是商圈比較恰當，他們先是印了貼紙，然後出動義工尋找願意貼上貼紙的商家，將貼紙貼在門口，表示同志前來消費。晶晶、熱線、搖滾看守所和 CORNERS 四個單位，每個單位各分一條街作為負責的區域，然後一家一家去詢問，找到結盟的商家，義工會主動幫他們把貼紙貼在門口；也有些商家先收下貼紙口頭上先答應，但是到時候卻不一定會把貼紙貼出來。成立商圈的原因，其實背後有些故事，我記得有一個是說：當時有一對(同志)情侶，他們到餐廳吃飯，隔壁桌的客人看出他們的身分，請老闆叫他們離開，所以(熱線)他們希望要有對同志友善的商店。不過關於詳盡的內部過程，要去問他們比較清楚。

1-2

Q：當時在尋找願意貼貼紙的店家同時，附近商家或居民的反應如何？

A：其實基本上我們並不會每一家商店都去找，大部分在心理都已先有個底，知道哪一些店家一定會答應貼貼紙。例如台大旁邊的溫州街，那裡有很多商店，像柏德的老闆自己本身是開咖啡店的，所以她自己就會認識一些商店，還有一些開店的老闆個性很特別的，你知道他們一定會貼，那我們就會先去問這些很有把握的店。就像擴張版圖一般，先得到這些店家的首肯，並且確實已經貼出來了，就會覺得自己戰果輝煌，呵呵…。

1-3

Q：之前你提到那兩個人到餐廳吃飯被拒的時候，當時社會背景或社會風氣是怎麼樣的？

A：其實我自己從認同到進入(同志)社群到現在，本身來講我是沒有遭遇過什麼困難啦！所以我所聽到的那些不管是警察臨檢啦，或是晚上有誰被打被找什麼麻煩，都是聽說來的，所以本身並沒有什麼很深的感覺。然後，加上我從小就在這裡(公館附近)長大的，不管是台大或是師大，對我來講都是我家附近，所以所謂的社會背景對我來說都只是一些言論，沒有真實感，

所以沒有辦法去說這個部分。

1-4

Q：彩虹社區的推動到目前看起來似乎是屬於停頓的狀態？

A：好像連貼紙都不見了！可能是那一年年終大掃除的時候把它弄掉了吧。

1-5

Q：社區資源(人力、物力、財力)如何整合？還是社區內的店家其實是自己管自己？

A：其實這個部分不是刻意集中起來的，因為其實商圈早已存在，熱線為什麼成立在那裡我不清楚，不過熱線在推動彩虹社區的時候，前一年剛好作了調查，看看說整個大台北地區什麼地方的同志人口密度最高，調查結果公館這邊是第一名。第二名在士林北投那邊，重點是說晶晶(書庫)他們也都在這裡，所以先在一區開始做。當時的調查有文字紀錄，有地圖，還有貼旗子標示第幾名。

1-6

Q：是什麼原因造成公館地區同志人口的密度最高？

A：學校和商圈吧！包括說他們(熱線、晶晶、柏德小路…)當時已經在那裡了，所以大家(同志)會往我們這邊流動。加上台大也在這裡，台大算是學風最開放的一個學校，他們第一個成立了同志社團，不管是男同志或女同志。這附近學生不管是要開會或找什麼店家或集會要去熱線、晶晶，其實都很方便。當然交通也是一個原因，各種複雜的原因促成這裡的同志人口最多。

1-7

Q：你覺得社區成立組織，例如「社區委員會」這種組織的可能性如何？

A：其實同志的匿名性是很高的，而且熱線當初成立的宗旨也不是這樣子，有一些研究生集合起來…應該和心理背景有關，主要為接線解決同志的困擾，然後可以打電話進去諮詢。當時主要的目的在這裡，很多很多的工作是後來才產生出來。當初在成立彩虹社區的時候，他們自己也有想說以後該怎麼走下去？但是後來也因為沒有人力而變成目前你所看到這樣的狀況，反而是說同玩節為什麼可以持續？連政府都願意撥經費下來，要是今年不做，以後經費就沒有了，所以你一定要一年撐一年下去，經費才會固定。社區組織一定要請人來做，可是沒有人力，那些人都有固定的事情要做了阿，包括接線，它一定不會斷掉，會繼續去做，包括同玩節、甚至到學校去上課或演講…。你所說的社區組織實際上的作用為何，集合起來可以做什麼？

1-8

Q：社區組織其實是一個義工的性質，如同班上會有班長或副班長，有活動或有事情的時候，可以跳出來集合人力、資源、分配工作，事情結束的時候各自又回到自己的崗位上。有了社區組織可以強化向心力，並且有能力可以舉辦多一點的活動，好讓大眾看到彩虹社區的存在。

A：可是要多辦一些活動的話，便又回到沒有「人力」這個老問題上，而且又沒有錢給他們，現實的生存問題無法排除，他們還是必須得過生活的阿！這個社區可以只說是個生活的社區或是個商圈社區，而非一個合力互助的性質。

如果說是玩樂性的節目，不可能一天到晚在辦那個東西，除非你每個人都給薪水才有可能。

1-9

Q：之前籌辦彩虹社區的時候，不是計畫定期出版一些社區活動介紹的刊物之類的節目表，是不是

能持續做，變成週刊、月刊？

A：第一年的確有在做，但是第二年他們內部已經在煩惱說接下來要怎麼辦？錢的問題是一個問題，人的問題又是一個問題，之後要辦些什麼又是另外的問題。我自己個人是覺得：這邊的同志人口一直都還在，沒有流失，仍然持續做他的工作。但是那些企圖喚起大家記憶、或是吸引大眾目光的活動沒有再辦下去。就功能而言社區是隱性的，以支持心理上的需求為主，並不是一個實質的、互動的或生活需求的社區。

1-10

Q：當社區成立了類似法人等團體，便有機會向政府申請一些補助來為社區做事，不過之前曾經問過熱線的人，他們說其實不是太願意接受這樣的補助，因為補助金只有一點點卻要做一大堆事。

A：的確是這個樣子，不願意的原因除了這個，一方面也沒有人做。如果是一堆人有興趣作一件事情，那當然還是會去做，問題是沒有人要出來做。

1-11

Q：如果是以學生為主角來負責呢？

A：學生也有自己的社團事情要負責，社團也很忙，以台大浪達社為例，自己也要辦一些營隊，如拉子營等等。因為是在學校裡正式成立的社團，要給學校一些交代。學校會給一些壓力，比方說每一年社團要有一些成果，學校才會讓這個社團存在的機會。沒有多餘的錢便不可能有多餘的人來推動這一些事情。社區組織無法完全仰賴義工，除非是義工真的很有責任感，你把一個企畫交給他，他一定會完成，然後他又衣食無缺、課業事業沒有問題而很有餘力的話，才有可能好好完成。不然的話就是必須有錢請人來做這一些事情，並且社區居民願意配合，再來就是有好的企畫去執行。

1-12

Q：熱線感覺是這個社區裡的龍頭？

A：這是大家對它的期待，但是你不可能今天去熱線裡頭逛逛，明天又去或者天天去。但是它的確是有這個好處，熱線就像一個大家庭一樣，而且它真的也做了很多事，所以它被這樣的期待並且也有這樣的凝聚力，應該是這個原因吧。像你說它本身並不是一個商家，但是只要它有餘力，它也願意做這些事情。彩虹社區人來人往看起來人很多，但是社區裡並沒有一個組織的型態、堅強架構的人事，所以不可能會做得到。

1-13

Q：同玩節為什麼一定要有卡拉 OK 比賽？

A：真正的原因我不清楚，卡拉 OK 比賽其實從以前就有，只是不是在同玩節裡頭辦的，台北市政府民政局辦台北同玩節經費說是撥了一百萬，事實上民政局自己裡頭在扣掉一些人事的費用，熱線實際拿到的並沒有百萬。同玩節可以說是把一些以前曾經辦過的活動擴大集合起來一起呈現出來。以前做過覺得有趣而且不錯的，今年就會持續舉辦，其實就是前幾年的點子繼續沿用而已，因為它已經存在，你再把牠炒熱會比較快！卡拉 OK 老實說沒有什麼新聞性，情人票選會比較受人注目，因為票選的都是一些明星。因為報紙都會刊登出來，連我都看到、注意到。

1-14

Q：除此之外，同玩節是不是可以另外舉辦一些可以凸顯同志本身特色的活動？

A：如果把同玩節的活動擴大，台灣目前時機是否成熟是一個很大的問題。就我所知的是：熱線現在在做同志父母溝通的這一塊，在國外根本沒有這個問題，但是在國內這個問題非常嚴重。因為我們的家庭組織、親子文化是不一樣的，小孩成年以後自己就會搬出去住，讓父母知道之後那個打擊與壓力可能沒那麼大，反觀在國內，今天先不管男生在傳宗接代這個部分，女生因此被掃地出門的也很多，在這些問題還沒有解決之前，同志們是不是真的能夠曝光，其實問題還蠻大的。所以他們今天決定作這一些東西，大部分是因為頭頭先跑出來，然後下面的跟著撐人場，如果要辦一些走秀之類的活動，也許就是帶面具吧！同玩節的地點選在鬧區也是這個原因，真的不行的話就化妝。就算我今天會去，也絕對不站台，其實我問過：大部分的人能躲就躲，如果不小心被看到，心裡也早已經有底說可以找什麼理由了。像我們那天去評審（同玩節卡拉 OK 比賽）的時候，四個評審都不能上台（曝光），大家都怕被鎂光燈拍到，盡量不被家人、父母或同事看到，這是大家都會擔心的事情，到現在都還很嚴重。

1-15

Q：彩虹社區現在狀況如何？

A：就像阿哲說的，彩虹社區一直都在，沒有解散，我也認為還在。因為有那種離開這裡就很難再看到同志的那種感覺，一方面來說，這裡友善的空氣也比較多，所以我覺得還在。只是說有沒有一直幫它炒新聞，或者說一定要讓人家看見，那也不一定是必要的。重要的是讓它適應現在的社會情勢、台灣文化，去做一些能夠做的事情，我覺得是這樣子。不過我覺得也許再過幾年，或者有人現在想做，那也不是不可能。我記得剛開始第一年，去參加同玩節的人口非常的少，跟今年踩街的狀況相比差很多。他們今年在討論說要辦遊行的時候，他們很擔心如果只有一百人，場面實在很難看。如果只有一百人，那真的會很丟臉！雖然很擔心，但還是硬著頭皮做，結果參加的人竟然很多，第一隊已經到（紅樓）了，最後一隊還沒有出新公園。那時候的感覺好像：熱線他們每年都在訓練義工，義工走了，又新一批的進來。我自己本身會認為：進入社群人口的人數，那個過程是一直在增加，並且把它擴大。如果來的是一群學生，就會擴大到校園裡頭，接觸一年之後，認同會越來越強。一年一年在做的成績，以後會慢慢看到。人口來自於這裡，活動內容則要在看情況，因為募款也越來越難，雖然今年募款現場看起來也募了幾十萬，但是光辦一個同玩節，錢就沒啦！而且它整年度還是有該 run 的事情，所以錢還是不夠，是這個問題，但是人的確是慢慢在累積起來。這幾年我看到一些很年輕很陽光的人也都加入團體，慢慢幾年再看看成不成氣候吧。

1-16

Q：同玩節的攤位好像沒什麼特色？

A：也不能說它沒什麼，因為檯面上是只有這幾個攤位，可是真正要來角逐的單位很多，園遊會的場地不大，攤位不夠，真正能擺出來的十來個，卻可能有三十個單位來申請。主辦單位錢也不夠搭那麼多攤位，如果有足夠的錢，它也許就可以搭 30 個，讓所有要來擺攤位的團體或個人都可以來。

1-17

Q：這麼多的單位競爭，為什麼不挑選一些有特色的攤位呢？

A：我不是很清楚，但是我有問過：他們有篩選，但是我不知道他們篩選的標準是什麼？不過今年有一個標準，除非是團體，個人的不接受。倒是可以建議一下，來角逐的攤位要繳錢，有沒有繳錢我不知道，但是可以自己負擔自己的棚子費用，那就可以大家都一起來，不過今年的主因可能是場地太小。借不到比較大的場地，或者跑一些程序時，時間方面出了問題。

1-18

Q：場地如何租借？

A：如果在台大，那就跟台大校方，台大方面基本上沒有問題，因為他們自己本身有社團。華納威秀的話就那邊的廠商吧，看是屬於哪一家企業或集團所擁有去跟他們借。他們也沒辦法先借，看事情做到什麼地步，其實今年同玩節會拖到那麼晚是因為 SARS。本來早就企劃好要辦，和浪達舉辦一連串的活動，包括影展什麼的，辦一個盛大聯合的節目，是不是也叫同玩節不知道。後來浪達的影展改在戶外，感覺像露天電影，人因此很少，天災人禍，不然整個系列的活動應該會很精采。

1-19

Q：上次去熱線問一些問題的時候，如果不是熟人，感覺對人不會太友善，而且看起來語多保留。

A：他們的反應我可以理解，就像上次我去日日春(公娼所組織之團體)訪問實習的時候，聊天時他們提到常常會有一些自稱研究生的人去跟他們要資料，但是那些資料都是他們一點一滴慢慢蒐集來的，而且其中也有一些算是私密的問題。他們又不認識你，不清楚你是怎麼樣的人，當然會對你有所防備，而且也不知道你到底會拿這些資料幹麻？所以我想我可以理解…。

訪談紀錄(二)

受訪者……Sharon/「柏德小路義式咖啡·餐廳」與「搖滾看守所」負責人，提供同志社區想法，
加入同志友好商店

日期……2004/4/7(三)， pml:20-2:00

地點……「柏德小路義式咖啡·餐廳」

探討問題…「彩虹社區」的成立過程，同志產業相關問題

紀錄者……李錡

〈訪談內容〉

2-1

Q：可否說明彩虹社區的成立過程。

A：每年都會有五、六個學生要來訪問，研究類似的問題。以後我會把話錄下來燒成光碟，分送給你們…其實並沒有什麼好研究的…，就算在紐約或卡斯楚街，像這樣的店也沒有幾家。連外國人來台灣，看到一家 T bar 一星期開七天都是為了同志也都感到很驚訝，在紐約並沒有這種店，頂多一個月某個禮拜幾，Women only。國外的同志社區就算店面集中在一起，也不完全就是為同志而開的店，幾乎所有的店都接受異性戀者。即使是社區裡開放給同志消費的店，很多異性戀者也都跟著同志一起來，國外所謂的 gay bar 或 T bar 並非像台灣這樣子的。

2-2

Q：「搖滾看守所」接不接受男性顧客？

A：那要看是什麼樣子的客人，如果是女同志帶進來的，勉強可以接受。也不知道為什麼有些女同志就是會帶著男同志進來，好像她完全沒有女同志朋友只有男同志朋友一樣。很奇怪對不對？如果女孩子收費 400 塊，gay 去就要 1000 塊，像去 Esha，而且三個女的只能帶一個男的，以這樣的比例計算，這樣還要去玩真是很奇怪的一個現象。

2-3

Q：當初是基於什麼理由或背景一起策劃參與推動彩虹社區。

A：那時候在公館只有我們，我們是第一家開的，後來晶晶進來，晶晶開了之後接著有 corners，是一間 gay bar，現在頂給一家 T 吧接手。那時候就想，我們需不需要成立一個社區的形式，讓所有的同志來公館的時候，他們可以在周邊瀏覽。

2-4

Q：是誰發起的？

A：其實可以說是我跟阿哲，可是後來的推動者是阿哲，因為他有比較多的動力，而且他有比較多的資源，我記得他那時候跟同志諮詢熱線有這樣的一個共識。所以可以說，我提供 idea，但是並沒有實際去參與，只有加入，提供折扣的服務這樣子。然後向各商家詢問：「是否願意讓我們在你店門口貼上彩虹貼紙，表示歡迎讓同志來消費。」

2-5

Q：結盟的時間大概有多久？

A：將近半年到一年。

2-6

Q：貼紙好像都不見了？身為主動發起的一份子，為什麼貼貼紙的舉動沒有貫徹？

A：啊？貼紙後來不見要問同志囉？因為貼那東西很難撕下來啊，我們本來在玻璃上也有貼信用卡、google 卡、咕嚕咕嚕美食王等卡的折扣貼紙，後來我們發現：沒有必要這樣子，誰進來我都歡迎。假設有一個人走進來，他根本不是因為這些折扣貼紙進來的，這樣我為什麼要給他折扣？我們做了市調以後覺得：沒有人因為我是中國信託的卡友打八折，我就進來消費。不會！他們是正好身上有中國信託的信用卡，我為什麼要對這種人打折？我的意思是說，如果真有那種人，那我門口也不用貼，真的在網路上看到，然後來消費，我會願意。現在有十個客人裡面有零點五個，二十個客人裡面會有一個同志來這裡消費，看到這裡老闆是同志、員工是同志，覺得在這裡約會、吃飯、喝飲料感覺環境是舒服的、被尊重，那你就來啊。

2-7

Q：所以宣傳的管道主要是網路？

A：也有部分原因是我開七年了啦，其實目前在國內，應該我最久，搖滾跟柏德是最久的。一般 T bar 大約三、年就會換地方、換手。同一個老闆開了三、四家，每兩年換一個名字，倒掉再開，那不一樣。像 Esha 只開了一年半，它以前是 Y2K，收了再開的就不必去談他的歷史。因為柏德和搖滾開得夠久，所以在網路上有一定的知名度。

2-8

Q：所以也有一些是靠同志人際之間的交流、宣傳，不一定是網路？

A：其實是我們自己也會在一些網路虛擬社群、同志網站如 2GIRL 上面貼廣告，當然會不會來又是一回事。事實上柏德的客人不一定是同志，同志也不一定來這邊，剛才已經講過，有的要去丹堤咖啡、有的要去星巴克咖啡，你能說：「對不起，不行，同志只能去同志商店消費嗎？」如果說柏德單純作同志生意，一定倒得很快。

2-9

Q：可是樓下作同志生意不是嗎？

A：話是沒錯，所以變成說：因為我們做同志生意，所以有時候台大學生會誤闖，可是喝了十分鐘之後就走掉了。你當然會覺得奇怪，因為整個吧台坐滿了 T，好像沒有馬子可以釣，也沒有漂亮妹妹。你說會有這種人嗎？花了 150、200 塊喝一杯酒，很快的就匆匆忙忙走了，我想大概沒有這麼無聊的人吧。因為形成這樣的一個文化，比方說在搖滾，那麼多 T 會坐在那邊，都不像婆，所以男的客人進來左晃又晃覺得不太對勁他們就走了。那他也不會問說：「你這邊是不是同性戀酒吧？」因為我門口也沒有寫同性戀三個字，有啦，我寫了一個 lesbian，可是有些人也不知道 lesbian 是什麼意思。

2-10

Q：在推動的過程中，是否曾遭遇什麼困難？

A：我分配到這條街去跟他們談，就這條巷子。其實會貼的就是會貼，不會貼的他的意思是認為說：「為什麼要貼？反正來的就是客人嘛！」當然他會拒絕得的很含蓄，這個店歡不歡迎同性戀，反正他臉上又不會寫他是同性戀，客人進來，我管你是什麼戀。我支持你，但是我不會貼！大概就是這樣子。

2-11

Q：你認為這附近的店家對同志的態度如何？

A：算是友好吧！不會因為他是同性戀就不讓他進來。

2-12

Q：會不會因為同志情侶態度親密就不讓他們進店裡？

A：這就是同志犯賤的地方，人家已經不爽，他們還要進去的時候手牽手！那你還是去吃了川菜，還是去喝了咖啡嘛！對不對！真的對你表示友善的店，你還不見得一定會去，你不一定去晶晶啊，晶晶咖啡還是一樣頂讓掉了，現在叫 Hours 咖啡嘛！原因就是經營得很累啊，因為阿哲他覺得，生意並沒有他想像的那麼好，也並不算倒掉，而是他覺得不符合投資成本。像我柏德小路已經開了七年，我也覺得我好累，也許我就會把它收起來，這並不算倒掉。

2-13

Q：彩虹社區結為友好的店家最多時曾有幾家？

A：應該有一、二百家吧！我覺得啦！因為那時候我們印了很多貼紙，然後只要有店家願意我們就會把他貼上去，但是過了不到兩個月，那些貼紙就不見了啦。有些店是不好意思，過兩個禮拜自己把它撕掉，你總不能說：「我幫你再貼上去。」吧！那時候被貼的應該有將近一百多家，將近兩百家。我們做了刊物、作了地圖，好像還有記者會。不過這件事已經過了很久，我記得每一個月好像還有對某家同志友好商店作打折促銷，但是實際上並沒有做得很成功。因為大家都不願意辦活動，比方說維維小窩辦了活動，卻不見得要來柏德來，這種東西你不覺得很奇怪嗎？這些同志運動先驅，一直在說做運動，然後活動時包的場地都是異性戀的場地，異性戀老闆，不一定。他在外面包的場地也許是知名度蠻高的連鎖店，你去看今天有什麼活動在什麼地方，你會覺得很奇怪，他們在幹麻？他們也不會問說，柏德場地、飲料費一百塊，可不可以算我三十塊，先設定柏德小路一杯飲料一百塊蠻貴的，那我們就去找一家只要七十五塊的泡沫紅茶店或是什麼。根本就不需要支持了嘛，反正他們就是這樣子。為什麼同志的活動越做越小、越來越沒有聲音，因為大家都只依照自己的想法，雖然總是想到想為同志作些什麼，但那只只有在活動的那時候說說而已，真的有落實在自己的行為有這樣做嗎？不見得哦。

2-14

Q：是不是因為沒有組織或發起人做共同聯絡、徵召的事情？

A：有喔，還被罵耶，拜託！只要同志活動貼在 together 上面就會被罵，罵得狗血淋頭說怎麼廣告那麼多，一樣的廣告，差不多一樣的活動一直貼。那事實上也有很多客人或網友也會上去支援，你們那些喜怒哀樂的、失戀的故事還不是一直在貼。可是事實上不是這樣，我們舉個例子，比方說屏東風鈴季、鮪魚季，是不是今年就要貼了，貼了之後，明年是不是還是風鈴季、鮪魚季？可是你還是要貼啊，讓別人記得有什麼樣的觀光資源。可是同志非常不合作很奇怪喔，你只要上同志網站，搖滾常常被罵，說什麼活動很爛怎樣怎樣的，然後就一直攻擊，什麼音樂很爛啦之類的。但是如果你貼了一個地方的咖哩很好吃，沒有人會去攻擊，貼了師大路哪裡的咖啡很好喝，沒有人會攻擊異性戀開的店喔。只要是同志商家來貼就會有一大堆人來攻擊，你不覺得很奇怪嗎？也有很多客人反問他們為什麼那麼喜歡攻擊同志開的店？如果你不喜歡柏德小路你可以不要去，如果你不喜歡搖滾看守所的音樂你也可以不要去，但是

你把它攻擊成這樣子，而你自己本身又是同性戀，我覺得…清楚我的意思嗎？比方說我可能不會去搖頭吧，因為我不喜歡搖頭音樂，但是我不會說誰家的搖頭音樂很爛什麼的，因為畢竟它是同志開的，我就不會去攻擊。或者說我不喜歡有公關的吧，可是我不會去攻擊，因為我覺得有些人也需要被公關來照顧，它有這個市場在，那就不要去攻擊。你不喜歡可以不要去，你懂我意思嗎？所以說同志活動會越辦越小的原因，就是這樣子。

2-15

Q：當時「彩虹社區地圖」大約做了幾期？有沒有留下來？

A：我忘記了耶！有沒有留下來要問晶晶喔，我對那些歷史沒有什麼可以留戀的。

2-16

Q：結盟之後營運狀況有沒有什麼差別？

A：沒有差別！

2-17

Q：你覺得未來有沒有可能恢復結盟計畫？

A：只要別人發動我就願意支持，反正對同志好的就好啦！

2-18

Q：你覺得彩虹社區對同志社群有什麼意義？

A：我覺得沒有意義耶！對我來說沒意義啦，因為你有同志社區他們也不見得願意來，我剛才已經講過了，我今天走在台大，我可以去星巴克為什麼要去柏德小路？你懂我意思嗎？雖然你門口貼了一個什麼。因為我的臉上沒有寫同性戀，所以我去星巴克人家也不會歧視我。那如果今天我和我女朋友去星巴克，我們會卿卿我我嗎？我們要卿卿我我的時候也許會想到去柏德可能會友善一點，人家不會用眼睛的餘光偷瞄我。對不對？如果你真的要卿卿我我，那你就去開房間就好了，幹嘛去喝個咖啡還手勾著手、肩靠著肩？這個是沒有用的，因為現在的草莓族是不在乎這個的，現在的草莓族去異性戀的地方不在乎人家會不會用眼睛的餘光看著他。他們就是…反正卿卿我我嘛，誰鳥你。所以我說彩虹社區將來應該是越來越沒落，我覺得啦，我是這樣子看未來啦。因為人已經是無國界了嘛，沒有什麼種族的色彩，我覺得將來整個的社會會慢慢的走向平權，因為同志運動不是這樣推的，應該推的是權利嘛，而不是說我被你認同。我對你認同你就要對我認同，我柏德對同志認同，同志卻不見得認同我柏德，他可以認同丹堤咖啡，或是小歇泡沫紅茶，我一樣喝你的紅茶，喝快可立外帶一杯 25 塊錢的紅茶，不是說你是同性戀的老闆就有什麼了不起，我覺得應該是這樣。

2-19

Q：柏德和搖滾看守所在彩虹社區裡的定位為何？

A：我覺得柏德小路的定位並不是針對同志而開的，因為我開了搖滾看守所，所以才開了柏德小路。我怕想說如果三樓被租走，而有人歧視同志的話，二樓可能會被搗蛋，因為是同一個樓梯嘛，所以一起把它租下來。但我沒有想過柏德在這個社區裡一定要有什麼定位，只是我會做菜，想要開個餐廳，然後把整棟租下來，對搖滾比較不影響。關鍵就是不希望搖滾被受到影響，而開了柏德，所以柏德沒有什麼定義。搖滾開了三個月之後，才開柏德小路。

2-20

Q：既然搖滾是針對同志而開，那麼在空間與氣氛上的營造與活動內容的安排上，有什麼特別的含

意？

A：有，搖滾看守所是我第二個店，之前的店傾向同志人文空間，第二個店我想做可以玩的。之前那個店我辦了一、二百場的座談跟演講，後來發現原來這是沒有用的，因為我那時一廂情願的想說怎麼都是卡拉 OK 的店，難道不能有一些有內涵的店嗎？同志一天到晚高喊人權，卻只是在唱歌，你也可以去聽聽演講，也可以去做點社會運動！所以我決定想要有一個店可以賣咖啡也兼走社會運動的路線。但是做了三年以後覺得好累，生意也沒有像想像中的那麼好，那時有一間 T 吧是比較美式的，那我就想說做一點可以玩的，反正同志就是要交女朋友或是找一個伴嘛，他的目的不在於同志人權，目的在心靈上有沒有先獲得滿足。我到底寂不寂寞？我到底有沒有找到伴？你在這方面沒有先滿足他，他怎麼可能想到什麼同志人權呢？人權裡的結婚權，是不是先要有個伴？所以寂寞還是內心裡最深沉重要的東西，所以我想說好，既然你做了那麼多運動，大家連去聽一場演講、看一部電影都不願意。

2-21

Q：需要付費嗎？

A：要，還被罵！他們去誠品或哪裡聽一場演講花 150、200 塊很願意，或去絕色影展看一場電影可能花 250 塊，後面有導演或誰在討論什麼他們願意，可是你叫同志來同志場所花錢就很困難，好像經營這個場地或辦這些活動都不用花錢一樣…我對同志有很大的、講不完的抱怨，同志運動做不起來是有很大的道理。開搖滾看守所其實就跟運動沒關係，你愛玩，我就給你一個很好玩的空間，一個可以很隨便、很暗的空間，就是這樣子。

2-22

Q：之後有什麼樣子的發展目標嗎？

A：柏德的話我希望可以開分店，這是未來的目標。因為希望給自己和員工有一個成長的空間，不要說老是在一家店裡面。這是事業的一部分，雖然說你會很累、會抱怨，也不能說就不做了，還是要做的啊。搖滾的話我希望可以開大一點，讓同志有一個可以跳舞的地方。原來的地方保留，再找一個更大的地方。

2-23

Q：現階段有沒有什麼發展上的困難？

A：發展困難倒是沒有，只是因為現在有太多的 lounge bar，不同型態的 bar 一直出來，當然我們的店就會受到挑戰。有人說搖滾很小家，連跳舞的地方都沒有，那我們就去 Esha，去 Esha 又會抱怨說吧台都沒有照顧他們。你沒有辦法說一個吧可以綜合跳舞和卡拉 OK 又是一個可以談心的地方，每一個吧有每一個吧的特質。你不喜歡卡拉 OK 也不喜歡跳舞，當然就只有去晶晶喝咖啡啦，不然你要幹嘛？所以現階段的困難會有很多的抱怨，沒有辦法馬上弭平這樣的抱怨，如果你想要跳舞，那就去 Esha；如果你想要唱歌，那就去錢櫃或者去巧愛啊，不然想怎樣？我搖滾就是沒辦法唱歌啊，如果你想要人家對你好，就去搖滾，現在就只能這樣子。所以我們的困難就是地方很小，沒有地方可以發展，只是提供給同志一個比較溫馨的空間，應該就是這樣的一個特色吧。

2-24

Q：對你而言，你覺得何謂同志產業？

A：我覺得沒有所謂同志產業，沒有人二十四小時都會要表現出我是同志，比方說在倫敦有一個

area，在那個中央車站那一區也是同志社區，裡面仍有很多非同志嘛，對不對？只是那條街充滿著同志的書店、咖啡店，或者是說國際型的連鎖店比如星巴克也在那裡，當地有同志色彩的店也在那邊，因為開在同志社區，所以歡迎同志來，那非同志的人也會來觀光。但是走出那條街呢？如果你跟你女朋友不是手勾著手牽著一起進去的話，人家當然還是喊歡迎光臨啊！你懂我意思嗎？你要被接受除了這個社區外，像你說我今天要去逛街，我一定先想到的是永康街嘛，對不對，因為里長做得很好，裡面商圈弄得很漂亮，人行步道什麼的。那我今天要去買東西，第一個選擇當然是去西門町啊，因為那裡現在也弄得很好，很流行很熱鬧。你要說同志社區就是同志產業嗎？比方說卡斯楚街白天就沒有什麼人，它還是一個店啊，那同志還是去上班嘛。下了班之後往那邊走，那條路兩旁是不是都是同志開的店呢？不完全啊，也有很多異性戀的店開在那邊，同樣對同志表示歡迎。那你說對同志產業知名度有提升嗎？也許有吧！比方說這條街都是同志的店，可是裡面總共只有 6 家同志的店，旁邊開了 15 家異性戀的店，那這 15 家異性戀的店因為跟你開在一起，為了要賺同性戀的錢，所以只好對同志友善一點。我的意思是說，你要讓別人對你更友善，除了自己的行為以及權利抗爭以外，還有一些別的。比方說迪化街大家都會去，但是把迪化街都弄成同志的街，大家就一定去嗎？我的意思是，有需要才會去，我不見得每天都要去，第一個。第二個，我想要去的時候我才会去。第三個，好久沒看到同志了，去那邊看一看，去那邊享受那種氣氛，才會想到要去聚集的那個地方。所以說同志產業只不過是部落聚集而已，只是一個更多的選擇性之一而已。對我來講應該是這樣子。

2-25

Q：我在寫受訪者的資料背景時，應如何稱呼你？有哪些是像是我要注意和避免的？

A：你就寫柏德小路和搖滾看守所店長或負責人，我不會介意。

2-26

Q：因為今天是臨時遇到你，但我兩點已事先約了晶晶書庫的老闆，所以暫時訪問到這裡，如果日後我還有一些問題可以再過來請教你嗎？

A：可以可以，你約了阿哲，他應該會比我說的更多。你可能是一個不愛玩的人，所以來到彩虹社區可能會想說，這裡是台灣的卡斯楚街，所以進來喝一杯咖啡。

2-27

Q：當同志社區聚集越來越多的同志人口時，是不是越容易吸引同志商家的進駐？

A：我常常在想，如果我以後要開老人院，我也不會針對同志來開。可能是做很久了，就會有很大的感慨。你現在去訪談阿哲，他一定也會抱怨很多，什麼大家都不去那邊買書啦、斤斤計較啦、不喝咖啡啦、怎樣怎樣的，應該都跟我一樣。因為你只要開了五年、十年以上都會知道就是這樣。我常跟他講，你不用抱怨，因為同志他根本就只是一個人，不只是同志而已。他不去你的店吃飯、不去你的店喝咖啡很正常的。

2-28

Q：可是「晶晶書庫」是文建會文化創意產業的案例之一，你知道嗎？

A：我知道啊，可是那個東西只要去申請就有了。

2-29

Q：真的嗎？

A：對阿，文化有什麼好創意的，我也可以去申請啊！我這樣子說好了，今天我和我女朋友去西門町，你會去蒐集西門町哪個店打折嗎？不會吧！你一定走到西門町下了車，看完電影覺得隔壁這家店，不錯，所以就上去了。你會做事先的準備工作嗎？恐怕不會吧。

2-30

Q：但是坊間有一些書會介紹哪裡好吃、哪裡好玩，我們也都會拿來參考。

A：是啊，但是你不會因為這樣而特別去，你會知道說公館有一個晶晶，有一間柏德，也要你去到公館後才會想到。但是你並不會因為地方特別，而特地去那邊。你平常不會把同志身份掛在嘴邊，同志苦惱掛在頭腦裡邊，去催化自己的神經：「我是同志，我是同志…，我今天一定要去哪裡，啊！去柏德，不去柏德不行。樓下的川菜館不行、隔壁的滷肉飯不行，一定要去柏德。誰說的？所以說同志產業沒有一定哪那麼必要，比方說華納威秀，那裡都是一些時尚尖端的東西，可是你去那邊，有同志的店嗎？沒有！可是大家都往那邊擠。

2-31

Q：所以光有吸引同志的名聲是不夠的？

A：對啊，產業你要特別嘛。又為什麼要為同志開特別的店？你為什麼不為台北市三百萬的人口而特別呢？為台灣兩千三百萬的人口特別？為什麼要為搞不好只有五萬個的人口，出現的只有五千個在那裡轉來轉去，開個二十家店瓜分那五千個人？對不對？同志其實很多，可是他們平時只當「人」，而不是當「同志人」！所以想說去哪裡玩時，也許有一天突然想到：「好無聊喔！不然去搖滾好了。」這個時候才會想到啊，你平常怎麼會想到？平常就去華納看電影，去普通的地方過夜生活不是嗎？

2-32

Q：嗯，謝謝！

A：不會。

●前往二樓與三樓的樓梯佈置



●二樓為「搖滾看守所」，「柏德小路義式餐廳」在三樓。

訪談紀錄(三)

受訪者……賴正哲/「晶晶書庫·藝廊」負責人，具建築與空間專業背景；策劃推動成立同志社區，並加入同志友好商店

日期……2004/4/7(三)， pm2:20-4:20

地點……Hours 咖啡(原晶晶咖啡)

探討問題…「彩虹社區」的成立過程，社區營造、書庫查扣事件、同志產業以及「台北同玩節」相關問題

紀錄者……李錡

〈訪談內容〉

3-1

Q：不好意思，因為臨時遇到柏德小路的店長，耽誤了一點時間，她說，你應該會有很多話想說。

A：呵，對啊，這好像是我的工作。我每個禮拜都有訪問，已經變成工作了。

3-2

Q：可否說明當初是基於什麼樣的理由或背景推動成立彩虹社區，曾遭遇到哪些困難？

A：如果沒有記錯的話，這個時間應該是 2000 年，推這個彩虹社區，應該是在七月左右的時候。

那為什麼會有這個想法？因為那個時候剛好台北市政府辦了第一屆的台北同玩節。這個東西有點複雜，你知道很多活動要成型的時候，會找很多人去談，比方說同玩節。可能你們在媒體或報紙上看到的同玩節辦了一些什麼活動，它背後有一個運籌帷幄的過程。首先會找很多的團體去，然後問他們的意見。為什麼會有同玩節？背後也有很多的因素，當初馬英九和陳水扁在選台北市長時，同志團體遞了一份白皮書給馬英九、陳水扁和另一位候選人王建煊。可是因為王建煊是基督徒，所以他沒有簽白皮書。白皮書的內容是說，如果當選，必須撥經費舉辦同志的活動。馬英九、陳水扁都簽了白皮書，馬英九當選之後必須兌現白皮書，所以最後台北市議會撥了一筆預算。當然同志團體也透過認識的議員推動，那時候馬市長的任期也快到了，必須把經費花完，因為那是預算之內的經費，所以才會有第一屆的同玩節。那時候我們知道就要辦台北同玩節了，因為我的書店是在 1999 年開的，剛好 2000 年我開了這個咖啡館，那時候的營運狀況還不錯，所以才能再擴充開一家咖啡館，收入還不錯。其實我本身一直覺得說，自己也常常有到過國外的經驗，尤其我要開晶晶的時候，特別還跑到美國去住了一陣子，在紐約住了一個半月，在舊金山住了半個月，等於在美國住了兩個月的時間，這兩個月都沒有做任何事，唯一做的一件事就是到處看。因為我必須體驗、了解國外的同志如何過生活，他們有哪些空間是我在台灣看不到的，因為我本身是建築背景，所以我非常在乎在那裡能吸收到什麼？我那時非常的訝異他們有同志社區，這些社區其實很活絡，而且如果你願意去那邊消費，他們很歡迎觀光客，像我每次都去舊金山的卡斯楚街，去那邊買東西、看電影、去那邊玩，所以這樣的彩虹社區，讓我非常震撼。它不單單只是同志的店，也為同志帶來很多效益，我寧願不是看自由女神，但是我一定要去同志社區走一趟；我寧願不去金門大橋，也要去卡斯楚街，我覺得這是對同志身份的認同。回台灣之後，我覺得說，為什麼台灣都沒有一個所謂的同志社區？你不要說同志社區，連同志的商店都很難生存。同志

商店之前也都比較特定化，比方說 T 吧、gay 吧，新公園、三溫暖，根本沒有其他的同志空間，可是在美國看到的不是這個樣子。他們其實琳瑯滿目，包括書店、咖啡廳、服飾店、情趣用品店，都是同志可以消費的店。所以 2000 年，包括台北市要推同玩節，我們都有去開會討論，可是這個當頭，這個區域辛亥路有一家同志酒吧叫 corners，corners 因為遭到警察不當的取締和臨檢後，他們其實經營得非常辛苦，因為我和老闆認識，老闆叫阿龍，他來找我談，告訴他有什麼經營的辦法，可以讓他們的生意好一點。那時候我馬上想到一件事，既然要辦同玩節，我可以找一些團體，一起來推動彩虹社區。所以就找了熱線、找了 corners、找了柏德小路，一起討論彩虹社區的概念。因為我覺得這個東西當然要常常久久，它也不是短時間就可以做得好的事，但是我覺得時機非常的重要，要配合到一個對的時機點，這個東西才有辦法推得動。而台北同玩節就是一個非常好的時機點，怎麼說？因為當公家部門願意撥經費來辦一個同志的活動，其實就可以減少很多阻力，連官方都表態要辦一個同志的活動，民間團體一起來推動，我覺得是相輔相成。所以找了大家來談，大家也都覺得還不錯，都願意配合，而且大家也都達到這樣的共識。所以在這樣的背景之下，推動了彩虹社區這樣子。

3-3

Q：你覺得台灣的同志社區和國外有什麼不同？

A：我覺得差非常多，因為我自己本身是學建築的，具有空間專業的背景。我一直覺得所謂的社區不是一兩天就可以做得到，它可能需要十年或二十年。美國為什麼會有彩虹社區？因為美國的同志運動已經做了三十年，我覺得那是花時間做出來的。在台灣，不可能短時間馬上做到，但是仍需要去做，不做還是沒有。它基本上是一種概念，看你怎麼是解釋它。我覺得台灣和美國基本上文化背景差很多，美國遇到的阻力和我們會遇到的不一樣，時空背景也不同，因為他們從 1969 年石牆事件就開始有同志運動，我們從 1990 年才做；那時在美國沒有網路，台灣現在有網路，那時候可能比較保守，台灣現在比較開放。另外一點是說，美國大多信奉基督或天主教，台灣則以佛教和道教為主，基本上文化背景就差很多。美國個人是非常獨立的個體，成年之後就脫離家庭，自己過自己的生活，跟華人社會非常不同。另外很重要的一點是：看待房地產這件事上。台灣人看待房地產和美國人看待房地產非常不一樣，台灣人覺得房子是一個實在的空間，牽涉到房子的買賣，房屋的居住品質、地段。這個東西在與美國的認知上非常不同，我想我非常清楚台灣房地產的狀況，就是說如果房屋能夠增值，對我們來講是非常重要的，所以我們可以看到，很多房屋是被當作來買跟賣的，而不是用來增加環境的舒適程度。所以這個東西，背後也造成社區的落差很大，我們很難在現階段做得跟他們一樣好。不知道你有沒有研究過，像美國的卡斯楚街，他們原先是一個比較敗壞的社區，那地方原本沒有人要住，因為同志去住了之後，把地段炒起來，所以開始吸引中產階級進駐。可是在台灣，尤其在台北，你比較難找到這樣的地方。

3-4

Q：那你覺得閒置空間的可能性呢？

A：你是說沒有人要去的空間嗎？

3-5

Q：像台中的 20 號倉庫或台北市的華山藝文特區，原本也是廢棄的建築或倉庫，但是藝術家進駐之後，也變成一個如藝術村的聚落型態。

A：但是藝術村沒有經濟上的問題，我想基本上那會有很多政府的補助，所以我覺得那是跟官方做合作，做都市規劃或重建。但是彩虹社區不太可能，為什麼不太可能？這牽扯到現身的問題，當你 come out 宣誓我是同志我來開個店，至少這個主體性要出來，不可能說你開這些店但你不是同性戀，你只是個異性戀要來賺同志的錢，這不太可能！我發現這點在台灣比較困難，但是在紐約在舊金山就不會，因為他們離開了州、離開他們的家鄉，然後父母親的觀念在差異上也蠻大的，長大之後，你要去幹嘛，跟我沒有太大的關係，所以這東西牽扯到我剛才說的文化背景，所以我覺得很難。也就造成說，我覺得在台灣很難有像在美國那樣的彩虹社區出來。除了社會的變動，還有很多的因素造成，到目前為止，我想回答之前的問題，為什麼和美國的差異那麼大？我覺得我沒有很意外，而且對未來還蠻樂觀的，因為我們已有了一個根基在這裡，和女書店、唐山這些環境加起來，對同志還蠻友善的，跟美國不一樣，出了同志這條街，你還是會很害怕，這也就促成國外為什麼有同志社區的存在，在台灣還不會。你 come out 是個同性戀，有聽到被打死的很少，在國外是有的，包括圍在 gay 吧、T 吧前面，一出來就打你，看「男孩別哭」、看很多電影，你會看到這樣的狀況。台灣對同性戀還算蠻友善的，比方說宗教，基本上是持寬恕、忍的態度，我們的民族性比較是這樣，在國外不是，所以是有很多的因素加起來所造成。

3-6

Q：請問你們籌備成立彩虹社區的時間有多長？

A：很快，我們幾乎所有的同志運動都是那種，兩三下就清潔溜溜的，大概開會兩三次吧。因為大家也沒有時間，一開完會大家就趕去上班這樣，每個人都是一樣，老闆兼夥計。

3-7

Q：當時成立彩虹社區有晶晶、熱線、搖滾看守所和 corners 四個單位，每個單位各分一條街作為負責的區域？

A：對，這牽扯到我們店的位置，比方說 Sharon 在柏德小路，她對附近的店家比較熟，就在那邊。阿龍在這邊，corners 就分配到師大路，我大概就是新生南路、女書店這邊，熱線就分配到他沒有被分配到的位置。

3-8

Q：當時在尋找願意貼貼紙的店家同時，附近商家或居民的反應如何？

A：表面上還蠻和善的，一般店家都以和為貴，因為我們是以店家為主，像女書店、中西美食他們就很友善，所以基本上找他們是沒有問題的。另外有些店家他們會說好好好，表面上是 OK，至於他要不要做，不一定，當面拒絕你的倒是沒有。反倒是有很多人他們知道這個消息之後，主動打電話來。不太可能一家店一家店去找，那可能幾千家店了。回到剛才的問題點上，公館商圈本來就是對同志比較友善的區域…。

3-9

Q：為什麼？

A：台和師大在這附近，公館商圈基本上是文教區，文教區有個特色，就是學校特別多，學校多有什麼好處？你知道學校和實際社會有一個很不一樣的地方，學術是要衝在社會前面的，學術一定要引領往前走，學術才有研究價值、才會超然。台大我們可以了解，它從以前提倡台獨，早就見怪不怪，他們可能會在附近的一家店談左派、談台獨、談馬克思的思想，在還沒

有解嚴的時代，所以台大基本上對多元文化比較能接受，這是很久以來的習慣性。附近很多租給台大學生、台大教授，學術方面的光怪陸離很多。這附近的店很多，和東區、西門町的店商業走向、玩樂傾向也不同，較具文化氣息。就台北市、整個區域來講，比較能接受多元價值。你開這種店，勢必引來很多人不同的聲音，所以我剛才提到的這些店會選擇開在這邊，包括耕莘小劇院的表演也在這邊，所以這裡的環境，基本上有它一個背景在。所以我為什麼選擇在這裡推動彩虹社區，甚至在這裡開晶晶書庫，都是有原因的。所以我不是盲無目的的說，我要開晶晶，就隨便跑到天母去開、到木柵去開，我不是那麼天真，那一定有地理位置的考量。我覺得成立彩虹社區，基本上公館是一個比較好的環境，我覺得不意外，像提出彩虹社區的想法，大家也都能很快接受，也是因為這個原因。基本上我們早已知道哪些店家會答應，所以先把這些店家點出來，我們倒不是像無頭蒼蠅似的到處去衝、去撞，所以這些店家基本上配合度都很高。這也是我們認為說，可以用比較少的人力，去做到比較大的宣誓動作。我們的野心也不大，如果可以找到三、四十家願意加入，這個規模對我們台灣來講，已經算是蠻可觀的了，有三、四十家店站出來說：我們是彩虹社區的一部分，這已經很不得了了。那另外一個就是說，台灣的同志運動，跟國外有一個很大的不一樣，台灣基本上都是以小搏大，就是我們根本就沒有多少人，但是我們把它弄成很有一個樣子、很有一個規模，用最少的人力、最少的錢並善用媒體，這是一種管道，盡量把聲勢壯大。跟美國不同，美國就真的是點人頭，而台灣的同志運動多從學術出發。

3-10

Q：請問如何界定彩虹社區商圈的範圍？

A：大概東到基隆路台大附近、西到師大路一帶，南邊就是到汀州路，北到和平東路，有一些是後來加進來的。有一些人打電話來表示想要加入，我們當然是覺得很好，這是當初意料之外的。

3-11

Q：推動之時是否遇到困難？

A：至於遇到哪些困難，我覺得都還好耶。最大的困難應該是經費，因為那時就我們四家店出錢出力，只是這種東西在台灣基本上很難長久，你要請人來做。講是很容易講，或想是很容易想，但是真的做起來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基本上要有人來做，但是都沒有人要做。

3-12

Q：「彩虹社區地圖」辦了幾期？

A：我記得應該有印三次，一個月一次。

3-13

Q：結盟的時間有多久？

A：大概有半年的時間。可是我想這裡面跟你所想像的可能有落差，你用「結盟」這個字，可是我們的行動裡面，都沒有一個很具體的，比方說所謂的公約，因為你用結盟嘛，或者一個承諾，基本上都沒有。基本上它只是一個行動而已，並沒有說我們就締結了，從來都沒有過，你千萬不要往那個方向去想，不要想說有什麼很大的規模、有人簽了約什麼，沒有，都沒有！這個東西只是個概念，只是我們上了媒體宣傳，所有的東西到這邊就沒有了。

3-14

Q：有沒有共同辦了什麼活動？

A：就辦了一個記者會。

3-15

Q：彩虹社區成立之前和之後營運狀況有什麼不同？

A：對我們來講比較不準，因為我們本來就是一個同志的店，所以他們本來就會來，並不會因為推動彩虹社區之後他才來。倒是有人來了之後他們會問彩虹社區還有哪些地方可以去？你知道1998年永康街餐廳那件事？他們事後在門口貼上不歡迎同志的標籤，對我們來講，我們比較希望做到這樣的事情，讓消費者在消費的時候，店家能讓他們感到安心。營運狀況其實沒辦法估計，因為你不可能問客人是不是看到彩虹社區地圖才來的，客人買東西就走啦，你怎麼知道他是不是為這個來的。基本上它也不是一個不要錢的活動，如果某一家火鍋店宣傳去店裡吃火鍋不要錢，那一家店一定擠爆了，但是我們從來都沒有這樣的狀況，所以基本上是一個立足點的不同。如果今天彩虹店家通通不要錢，那我們可以知道他的確是衝著彩虹社區來，所以你很難界定。也會有人持反對的聲音，不只是附近的居民，他們覺得你太過分了，你看當時的新聞，他們也有去訪問反對的人。

3-16

Q：可是好像沒有引起太多的反彈？

A：它其實是一個消長的情況，如果你不再繼續叫，他可能「惦惦」就算了，如果你繼續叫，他就會出來。你如何進一步或退一步，怎麼在這之間匍匐前進，這一點很重要。可是當他覺得你越來越誇張，一家店、兩家店、三家店，甚至整條街都想變成同志的商圈，他們不會跳出來才怪！

3-17

Q：你覺得彩虹社區對同志社群有什麼樣的意義？

A：我先回答你前面的問題，不曉得你和柏德小路熟不熟，不像我是一天到晚站出來，他們已經很低調了，但是仍有很多人因為它是女同志的店而攻擊它，他們被偷過、被砸過，被暴民闖進店裡毀掉，只是他們都沒有講出來而已。對我來說，我會把它講出來，像我的書店被查扣我也會把它講出來。這是同志運動的一部分，你必須藉由這種已經存在的不友善態度，找一個施力點，把它講出來。不然也有人說，不會啊，連陳水扁都贊成同志可以結婚、可以共組家庭。所以基本上我覺得說，你要如何一步一步去改善這種觀點。彩虹社區對同志社群有什麼樣的意義？我覺得有，在以前，不要說彩虹社區，以前同志的店都開在晚上，入夜之後同志去吧喝酒、去哪裡，但是都沒有標榜屬於白天的活動，那是很少的，所以不可能覺得說也可以有一個社區的概念，同志在公館商圈比較敢表明他們的身分，為什麼？因為公館的環境明顯對他們比較友善。

3-18

Q：你覺得公館商圈未來有沒有恢復結為「同志友好商店」的可能？

A：我覺得都有啊，不無可能，只要你有心去做、去推動，都有可能啊。有一個好的時機點、有錢、有人手，還是有可能。那時候其實很簡單，包括台灣的同志運動也是，下一步同志運動要做什麼？我哪知道要做什麼？如果呂秀蓮沒有發表「愛滋天譴說」、侯水盛不提「同志亡國論」，我們哪知道要做什麼？台灣的同志運動不是一個計畫性的東西，包括彩虹社區也是，因為阿龍的際會，我們撞擊出這個東西出來，我們也知道，這樣就夠了。依照我們目前的人力資源，

我們覺得已經蠻不錯了。但是無法想說五年以後要幹嘛、十年以後要幹嘛，對我們來講不太可能，因為我們沒有錢。為什麼？因為在國外，同志運動是一塊大餅，可是在台灣，連「熱愛」、連「女朋友」都做不下去，為什麼？因為沒有贊助啊。不要說贊助，連刊登廣告都沒有。在美國，因為同志運動已經很久了，所以知道同志的消費人口其實很大，但是在台灣都沒有。我們很難舉出一個例子說：所有的女同志都穿 levi's 的牛仔褲，我們沒有這個數字。如果有個數字，說高達百分之五十的女同志都穿 levi's 的牛仔褲，你說它會不會做同志的廣告，一定會。但是我們連 come out 都很困難，怎麼可能做市調。必須要有行動有策略，才能把事情做出來。很多同志運動需要從經濟、社會、教育、文化的層面去探討，牽涉的範圍很廣，無法簡單化。

3-19

Q：你認為晶晶在社區裡的定位、意義與最大的成就為何？

A：工作其實佔了一個人很大部分的時間，做自己覺得有意義的事情自己也才會高興，雖然很累，可是覺得很有趣。我之前開晶晶的時候，真的沒有想到它的定位，反正這個工作能讓我活得很自在，現在我也不得不思考這個問題。晶晶基本上它是個窗口，因為目前社會的多元與開放，不知道你曉不曉得以前的新聞，比方說「華視新聞雜誌」以 V8 偷拍 T 吧，然後接上潘美辰的畫面來影射，這個東西基本上媒體都是偷窺的，拿著攝影機去偷拍。那時候一方面是找不到人出來講，在早期，大概只有一個人會出來講，這個人叫做祁家威。基本上來講，後來媒體越來越多，競爭就很激烈，所以一些雞毛蒜皮的事情都可以被拿來做很多的專題或專訪。相對的同志話題就很新鮮，像同志命案啦、同志活動啦、同志要結婚啦、同志要幹嘛，都變成一個很新鮮的話題，所以晶晶就變成是一個和他們對話的窗口。他們不可能像以前張雅琴那樣自說自話，必須要找到人來訪問，那就變成說，只要任何同志的新聞，他們只要想找，就會來找晶晶。因為晶晶就在這邊，他們不會去找 T 吧或 gay 吧，因為 T 吧晚上才開，gay 吧九點才開，根本上不了晚上六點的新聞。因為晚上的新聞最重要，大家下了班之後會圍在電視旁邊吃晚飯，所以晶晶是一個與外界對話的窗口。那我覺得我們可以把主控權拿回來自己講我們的觀感，然後聯絡一些專家學者展現我們的專業，用我們的方法來詮釋它，對同志比較不會造成太大的傷害，我覺得晶晶的定位可能是在這個上面，後來我看到的。那另外一個就是說，以前的同志活動都在晚上，年輕同志的父母會問，三更半夜要去哪裡？為什麼不在家裡做功課？所以晶晶至少讓這些小朋友有地方可以去感受同志的人口，不管是拉子、gay、或是同志的作家都好，提供青少年的同志人口另一個活動的空間，不管是對象或環境的認同也好，是一個很大支持的力量。所以這個部分，定位比較是在這裡。最大的成就應該是弄出了一個空間出來，我覺得空間很重要，雖然台北市宣稱是一個多元的城市，事實上沒有，因為我們看到的環境其實並沒有那麼多元。問我為什麼要去紐約、為什麼要去倫敦，因為那些地方多采多姿，很多光怪陸離、好玩的地方，在台北還是很少。我覺得如果我在台北開了同志的書店，我相信很多外國來的朋友 gay 或是拉子，他們也會希望來到同志的場所來逛。他白天就可以來逛，原來台灣還有一個同志書店。在華人社區新加坡沒有、香港沒有、大陸更不用講了，所以在華人地區裡面，這個位置是很重要的。至少我們在台北，我們還有這樣一個書店。

3-20

Q：剛才到書庫逛了一下，感覺晶晶書庫 gay 的客人比拉子多？

A：我並不這麼認為，因為我已經開六年了，也許讓拉子消費的東西比較少，我覺得那比較偏個性。很多 gay 他們也不願意來，他們會覺得我幹嘛坐在這裡喝咖啡，他們寧願去打砲、或者去釣人，他們才不想來這裡。當你有心去做的話，就會有差別，像我們賣束胸的，就是男生在賣，陳姊如果不在，就是男生在賣。我會跟他們講，這只是個商品，也有遇過女店員去賣男生的內褲。不過我覺得市場又是另外一回事，當初我就想說我自己是個 gay，所以應該特別照顧拉子這部分的東西，我是不是可以做到，讓拉子和 gay 都很喜歡這裡。後來我發現，我有點異想天開，因為這個東西不是我一個人可以能力所及的。我希望把自己抽離開來，我在紐約住那麼久，蹲田野點過人頭，這個其實要靠時間，不是一天、兩天可以做得出來。我要強調來的人大概是佔一半一半，消費上可能女生消費得比較少，因為東西少，當然能買的比較少。但是藝廊因為束胸是我們最大宗的賣品，很多人來買束胸。

3-21

Q：現在不是不分嗎？

A：很多的 uncle、很多的小朋友、高中女生，束胸對他們來講是蠻重要的。不是只有大學生才是拉子，高中、高職、女工也都會是拉子啊！我們不能因為我們是在唸研究的，就忽略這些人的存在，這些東西沒有所謂好不好。另外一個就是說，就算標榜她不分，她也會穿束胸。也有 gay 穿束胸，因為他發現自己胸部太大了，如果不穿束胸很難看。所以你可以來問我，我是個實戰經驗者，每天都要看店面，所以很清楚。另外還有扮裝皇后，還有很多不同的人，這些東西是因為你真的有在櫃檯站過，你可以接觸、看到很多不同的人。

3-22

Q：藝廊的特色與定位在哪裡？

A：賣束胸！呵呵…。如果誰的身材變形，束胸可以雕塑自己的身型。藝廊的定位比較不一樣，當初比較異想天開，它是辦活動和辦展覽的地方，後來發現那樣根本沒辦法付房租，所以後來一樓開始賣一些情趣用品、賣束胸、賣彩虹的小飾品。那些東西本來是在書店賣，可是書越來越多，就把它移到藝廊來賣，二樓就辦講座、辦展覽、辦簽名會、電影觀賞…，所以它其實是比較多功能的。符合可以經營、可以提供多元服務性在裡頭的，不單只是看展覽而已。因為我們是書店，所以辦非常多的新書發表會，三天兩頭都有新書發表會，所以現在是以發表會比較多。

3-23

Q：藝廊賣的東西，會不會讓人覺得都是些情趣商品？

A：一方面是，因為很多人到你的書店來，都只看到情色商品，看不到其他東西，可是你想來這邊買一本電腦書嗎？我想不會吧。想買什麼會計方面的書，應該也不會吧。同志其實和一般人沒什麼兩樣，不一樣的地方只是性傾向不同罷了，性傾向的不同，自然賣的是性方面的性產品。那不然我賣一本哈利波特，賣一本魔戒幹什麼？我就不用開啦！所以相對的會有那麼多的情趣用品，是為了區別同志書店與其它書店的不同之處。另外一個就是說，開這家書店的立場，很多東西對我來講，本來沒什麼好大不了的，性就是性，它不需要大驚小怪，我覺得性如果沒有好好的去了解它、知道它，這個社會才會有問題。很多的強暴案、性侵害，是因

為我覺得我們的性教育做得不好。我們提供這些商品、讓很多人可以在家裡自慰，我覺得這些東西對自身是很安全、很好的，所以這在另外一方面也為社會做一些小小的改變。

3-24

Q：晶晶書庫定位為一個草根的空間改造者，作為實質社區商店的一分子，請問您如何經營與社區居民之互動關係？

A：我之前因為研究的關係，曾經在原住民部落住過、澎湖、客家社區住過，我覺得人跟人的互動本來就是一門學問，或者是一種技巧、或者是一種方法，我把這些經驗拿來操作彩虹社區、晶晶與附近居民的關係。社區參與是很簡單的一件事情，就是你必須和鄰居打招呼。今天我如果開的不是同志書店，而是一般的店，也必須和鄰居有很好的互動關係。因為你在這裡開了店，帶來了人潮，多多少少都會干擾到他們的生活。這裡本來是個寧靜的住宅區，突然來了這麼多的人，如果不跟鄰居打個交道的話，你要怎麼去辦活動？這些東西對我來講，本來就是必須要做的功課。所以剛開始來租房子的時候，我就開始醞釀做這些事，鄰居會跑來問我這邊要開什麼店？我在這裡監工，一施工就兩個月，他們會來問，鄰居街坊歐巴桑就會出來和我哈拉，這些哈拉是很生活化的，就是聊天，久而久之就慢慢的混熟了。你只要說是開一家店或是書店，沒有必要明講砸自己的腳為自己找麻煩，等他們發現了再說。他們問說書店開在這裡會有生意嗎？我說：「還好哇，因為這附近本來書店就很多，加上我跟學校老師也都很熟，自然會有點交情，也會辦些活動，座談會什麼的…」，於是他們就認識了我—阿哲這個人，即使他們不知道你是個同性戀，你其實要開的是一家同志書店，這其實是一個策略的問題。你不用尖銳的跟他們說：「我是個同性戀，我要開一家同性戀書店在你家隔壁！」犯不著這樣做對不對！另外一點是，他們也會來看施工，他們說：「我們家的馬桶不通、水管漏水，是不是可以幫我看一下…」那我想說在這邊工人一天也是一天的工錢，而我自己本身是學建築的，那些事情對我來說並不是一件困難的事情。或者說誰家的第四台天線有問題，類似這種施予小惠的事情，對我來講都不是件困難的事，但是就可以賣個人情。等於說他們也認識了你，覺得你人還不錯，跟你又還算熟，另外就是拜拜地方的碼頭，知道鄰長是誰？里長是誰？發現鄰長原來是住樓上，里長原來也住在附近，大家也就認識啦。當一開店，媒體報導這是家同志書店的時候，他們當然都很訝異，可是他因為認識了你，他也受了你的小惠，他當然會「惦惦」啦，所以當然是用了一些策略方法。可是另外一個就是說，你要開始運用很多前進的方式，讓他知道你的實力。他們三天兩頭就看到陳文茜啦、蔡康永啦、看到關錦鵬、看到白先勇，他們會覺得非常不可思議，為什麼一家小店可以請到這些人，看到這麼多只有在媒體上看到的人？他自然會知道你這家店是有實力、有辦法的。另外一個就是會賺錢，你從一家店、開到兩家店、開到三家店，鈔票就是鈔票，他們看到你這麼會賺錢，又把店面修得這麼好，又有那麼多名人替你背書，所以你覺得他們敢動你嗎？你不是說自己把門關起來，我這邊都是大片玻璃，要看就看。當他發現你會賺錢，他希望租給可以給他帶來大量鈔票的人，如果租給別人就沒有了。租給住家的錢和租給店面的錢是不一樣的，所以基本上，這點也是改變他們想法的因素之一。你要讓他們看到你的實力在哪裡？你的錢在哪裡？你的背景在哪裡？這個社會是很現實的。

3-25

Q：是否曾舉辦過哪些活動讓社區居民一起參與？

A：基本上這點比較難，因為在台北市你不要說同志的活動，你連普通辦個活動都很冷清，因為大家都很忙嘛。又不是在鄉下，像我以前在澎湖隨便一吆喝阿公阿媽都跑出來，因為太無聊了。但是在這裡情況不一樣，像我從來都不期待他們會一起參與，大概只有鄰居會來看席德進的畫展，或者是一些展覽，因為這是一個開放的空間。或者我跟鄰居都很熟，會跑去他們家聊天。他們會跑出來看熱鬧，或者那時我開店的時候辦了一個街頭秀，他們覺得很有趣，就會出來看，因為我們都會打扮得很華麗，唱歌、跳舞啊，很有趣。

3-26

Q：我將同性戀、跨性別、直同志等都納進同志的範圍，你對此有什麼看法？

A：那個是你用學術的觀點，是可以這樣講，但是實際上的認知還是有差別、有落差的。很多東西學術和實際差很多，理論上也許都說得通，實際上要 run 的時候還是要考慮現實的層面。

3-27

Q：請問晶晶咖啡頂讓的時間？

A：2003 年十一月。

3-28

Q：目前晶晶的組織架構與營運狀況？

A：我們目前只有三個人，呵呵…。我們店裡面辦一些活動辦到忙不過來，我們以前還辦過交友聚會，硬擠出來，人手真的有限。比方說我今天要接受訪問，我一定要放下手邊的工作，因為我要看櫃檯。所以基本上目前舉辦活動都是別人來找我們，我們很少去找別人，因為沒有其他人手。店內架構的話，目前一個是會計、一個是行政、另外一個就是店長，三個人。實際的工作是這樣，但是如果你要分頭銜，可以說你主要工作是行政，但你是襄理；你是會計，頭銜是經理；我是店長，然後我是負責人，它可以這樣編制，但是實際上只有三個人，另外加一個就是網路美工，四個人。所以可能他站櫃檯時順便做會計的東西，藝廊的人可能跟香港打電話，一個人要做好幾份的工作，因為我們有三家店、開銷其實很大。小到倒垃圾、拖地、擦玻璃；大到跟美國、香港打電話、訂書、然後開始打包、寄郵件、跑郵局，所以我覺得你要真正喜歡這個工作才有辦法熬下去，但是如果你把它想的太天真浪漫，以為書店的工作很輕鬆，那就沒辦法。另外一點是說，我們常參加很多活動，比如說同玩節，我會要求全體員工都要參與，因為我們既然是一個運動出身的書店，我甚至可以連店都暫時不要開，也要站出去遊行表示支持。因為這是歷史性的時刻，不然遊行只有兩隻貓，怎麼能看？所以說這些人又要遊行、又要這個又要那個，實際上是很累的，所以流動率太高，高到我們受不了，後來我們不想再徵人，就是這個原因。它其實是一個親密感的店或認同感的店，你向客人介紹必須有個概念、必須明白店裡所有的產品，可是很多人不願意花這樣的成本下去，遇到這樣的狀況，我們乾脆就不再找人，我們工作時間很長，從早上開門做到晚上打烊，早上十一點到晚上十一點，將近十二個鐘頭。

3-29

Q：這是你們現在停辦交友聚會的主要原因？

A：沒辦法辦，三個人怎麼辦？沒有了這個，你要再想別的辦法。比方說張國榮的活動，是張國榮的歌友會找我們辦的，所以我們只要出場地，然後媒體來招呼一下就好了，我們不必去策劃，他們會把張國榮的東西和資料都搬來，我們不必和張國榮的經濟人連絡，不用。這些都是要

花時間的，但是他們會弄。所以基本上都是跟外面的人配合，我提供場地讓他們辦活動，但是東西要自己準備。以前的活動是我們自己會弄，再結合外面的，以前我們辦的活動其實很多，像新書發表會就時常在辦，這是很基本的，另外還會再弄一些有的沒的？內褲秀啦什麼一大堆都有，可是現在根本沒有人手。

3-30

Q：現在的主要活動是什麼類型？

A：現在的主要活動是新書發表，只要有新書都有，至少一個月會有一次。如果有人願意來配合，就會辦活動。

3-31

Q：未來的發展計畫是什麼？

A：沒有目標耶，對！就像我當初也不會想到我開書店、又開咖啡店又開藝廊，有些人曾經來找我談，因為我的興趣不是開連鎖店，這些我都沒有很大的興趣。因為你這樣一路聽來，我其實做的是社區的工作，不然我不會認識附近的鄰居或社區，基本上這是一個很社區的經營方式，對我來講，沒有什麼計畫，我的計畫就是讓這裡變得很好玩、很有趣，然後能夠賺點錢，然後再繼續開一家店，我從來沒有想說一定要幹嘛幹嘛。

3-32

Q：根據資料，你曾經參與過文建會「社區總體營造」的經驗？

A：有啊，以前常參加陳其南舉辦的講座，也不是只有參加，我們真的到那個社區去，這些東西基本上都是那個時候學的。因為跟我自己的背景也有關，因此我很自然的懂得那些東西的操作方式。

3-33

Q：之前晶晶被基隆檢方依妨害風化罪嫌起訴，其後續結果如何？

A：呵呵…等法院通知啊。它來查扣這些書，我們總共開了兩次記者會，第一次是被查扣簡易判決時。因為那個檢察官也知道我們不是好惹的對象，不會那麼容易被擺佈，所以他就用了一種投機取巧的方式做了簡易判決。什麼叫簡易判決？就是我判你罪了，但是你都不用上法庭，只要罰錢這件事就結束了。罪名很輕是妨害風化，那其實對你沒有影響，會比你請律師的錢還要便宜，因為他知道我們會把這件事情鬧大，所以他就用這種方式。我舉個例子，像萱萱和阿賢他們不是拍了A片，他們就是用簡易判決，繳完錢就沒事啦，他們可以繼續去發展演藝事業。用這種方法來定我的罪，我當然不會接受啊，我寧願花更多的錢，我也會爭回一個公道。因為這已經不只牽扯到我不是被你判罪的問題了，這已經牽扯到我這個書店有沒有辦法可以經營得下去，或者是同志社群、一般人有沒有辦法以正當性看待這些情色商品，所以我覺得我必須站出來開記者會。簡易判決基本上必須有兩個條件才能成立，一個就是自白，比方說法官問：「萱萱你有沒有拍A片？」你說有，承認了就是自白。實際上他問我說：「你是不是有在販賣這些東西？」我覺得那是情色商品不是猥褻刊物。什麼叫猥褻刊物？這個定義太廣，所有的情色商品都認為是猥褻刊物，那你打開電視機彩虹頻道那個不是嗎？還深入各個家庭，那些人是不是都該被抓起來關？所以第一我沒有自白，不承認販賣猥褻刊物。第二個，我不接受他的判決，所以沒有成立，結果我們還要再到法庭去。我的律師我覺得很棒，是以前在電影裡看到的人權律師，現在出現在我的面前，他告訴我很多我可以做的事情，他

提出了兩個很進步的觀念想法，就是說你要異性戀法官迴避，因為異性戀的男人看到男人裸體嚇都嚇死了，當然覺得猥褻。我這個不是同志殺人，同志殺人重點是殺人，而不是同志。可是如果是猥褻，什麼叫猥褻？這個不是一個客觀的東西，給同性戀看的東西，異性戀當然覺得猥褻。如果叫我看女人，因為我自己是男同志，我可能就會覺得猥褻。叫一個拉子看裸男，她可能也會不舒服。所以這是一個情色的刊物，所以請異性戀法官迴避。另外我要徵詢一百位男同志來欣賞這些刊物，問他們看了以後覺得怎麼樣？如果他們不覺得猥褻，很明顯的這些刊物就非猥褻刊物。為什麼我敢這樣講？因為基本上我書店的這些東西，都有包起來，並不是隨便就可以站在那邊看，所以你怎麼會突然看到？因為上面都已經寫了警告標語了嘛。如果你覺得噁心、不舒服，那你就不要買嘛。你這樣的判決等於是說你在街上抓了一個人把他的衣服剝光，然後指控他當街脫衣服猥褻，可是是你自己把他的衣服剝開，我又不是。我全部都把它們包起來，並且寫了標語，讓買的人賞心悅目，買回家可以自慰、回家可以享受，這怎能算是猥褻刊物？這個東西真是大有問題！所以想要徵詢男同志來評斷到底算不算猥褻刊物？他們覺得我們想把事情弄大，但必須這樣讓事件衝撞，這個社會才有辦法改變。你知道現在家暴法通過之後，這些受暴婦女可以申請女性法官來審理案件，至少比較客觀，因為男人無法體會女人被打的心態。我這個案子也是，我們要申請同性戀法官出來，社會本來就是會改變的，法律本來就是因為社會改變而定出來的，所以這件事情讓我學了很多東西。第二點的話必須等法官那邊開始審理我們才能找男同志來。被駁回我們其實不意外，因為我們就是要突顯這個事件而已。而且已經突顯啦，因為我們開了記者會，還上了中晚的頭條。基本上他們會覺得這是燙手山芋，誰接到這案子誰倒楣。如果你真的秉公處理，為什麼會覺得倒楣？因為自己心虛嘛！因為你心理根本就是歧視，上法庭你知道他怎麼講？他說你的信仰和我的信仰不同，什麼叫信仰不同？你又知道我信什麼？他指的是同性戀異性戀！這是一個法官應該講的話嗎？我不是你的敵人喔，我不會對你怎樣。你幹嘛先心虛，對不對！到處都是破綻，因為他的異性戀霸權受到動搖了嘛。

3-34

Q：根據資料顯示，未來晶晶計畫尋將三家店的服務內容整合到一家店裡面，請問您新店面的落點仍在彩虹社區附近嗎？若否，這樣會不會因此造成彩虹社區向心力的疏離？

A：呵呵…你們怎麼會知道三合一這件事？

3-35

Q：因為上網查了文建會的文化創意產業的網站。

A：如果你們看到那些東西，你會發現是不經意的蹦出來三家店，後來發現了一個瓶頸，就是開銷太大了，所以它必須被整合。所以基本上不會再開咖啡廳了，因為對面已經有咖啡廳啦。我的概念是比較傾向有一個社區，希望有各式各樣的店都可以進駐加入這條街，雖然有落差，還是希望有點像國外這樣子。有同志的髮廊、同志的服飾店等等。像晶晶咖啡店我就頂給同志，我不希望異性戀來接。最好是除了晶晶，還有亮亮什麼的，我覺得這樣更好，這樣整個街會顯得更熱鬧，你可以這家店逛逛再到另一家店。因為一條街的店都是同一個人開的，那多無聊啊，所以它基本上還是維持在同志社區的概念上。當初頂讓的時候並沒有設定只頂給男同志，如果女同志願意來，條件談得攏，那 OK 啊。

3-36

Q：將來的店面地點會在哪裡？

A：可能就在書店的隔壁，比目前的大很多，它就可以把兩家店合在一起。這樣我們的人事開銷會省下來，因為一層樓的店面，我一個人就可以顧店。可是依照目前的情況，你看我們只有三個人，又要顧店又要開會，根本忙不過來，所以我一定把它整合，人力才有辦法節省。

3-37

Q：所以不會考慮其它地方？

A：一定會在這裡，因為我們也花了很多時間經營。

3-38

Q：熱線原本也在這晶晶的附近，為什麼要遷離？這樣感覺比較無法立即與社區產生互動？

A：這牽扯到經濟，因為熱線是義工團體，而這邊的房租比較高，那邊的房租比較便宜。加上牽涉到登記的問題，義工團體可以不必繳稅金，但是房東不願意他們登記，因為這樣這邊的房東要繳，所以牽扯到經濟，這點很重要。

3-39

Q：你覺得何謂同志產業？最大的特色為何？

A：我覺得產業的定義很廣，只要是針對同志而服務的，都可以算是同志產業吧！投資旅館、投資養老院也是啊，所以應該定義在它的消費人口是同志。特色當然就是消費者主要是同志，應該是這樣子吧。應為既然是產業，還是要有買賣行為，所以可能消費者是同志，或是對同志消費友善的人口。

3-40

Q：你覺得這裡有沒有可能朝向觀光產業發展？

A：短時間不可能，我覺得五年之內還不太可能。另外一點就是說，必須回到大環境來講，當大環境不景氣的時候，同志當然也是大環境的一部分，所以這幾年晶晶的經營狀況也不是很好，除了人手不足。這幾年的經濟一直往下走，自然也會受到波動。如果台灣向八〇年代一樣「台灣錢淹腳目」，有可能短時間之內就一條街了，現在很難。

3-41

Q：你覺得台北同玩節朝向觀光產業發展的可能性？

A：我是覺得短時間不太可能。你說台北同玩節是指誰？台北同玩節是台北市政府啊，如果馬英九不推動了，下一任的市長不推動，根本沒有台北同玩節。你說台北同玩節朝向觀光產業發展，如果他們都不做了，誰去推動？所以應該由台北市政府來推動，因為他們是出錢的大爺。我們是拿他們的錢去做事情的人，今天不是熱線說我很有錢，我要來弄這個弄那個，熱線是沒錢的單位，今天有錢的是誰？是台北市政府。台北市政府是由人民給它錢，人民是誰？人民是我們，是我們給台北市政府錢。因為他看到了同志選票，認為可以辦這個活動，所以他就來辦，因為他簽了白皮書嘛。如果我們沒拿白皮書，他會花那麼多力氣？不會的！所以是這樣的一個脈絡形成。它不是一個民間自給自足的活動，完全是台北市政府。

3-42

Q：假設台北市政府不辦，熱線或其他民間團體是否有意願接手？

A：我想應該是有意願，可是有意願和要辦是兩件事，要人還要錢啊。如果沒有錢，有再多意願都

沒有用。因為不能老是說，我工作都不做了，比方說我去遊行，就是我店關了花了三個小時，三個小時我可能可以賺一點點錢。可是很多的T吧、gay吧我沒有看到有人出來呀！因為他們都要做生意啊，幹麼出來遊行？你知道我的意思嗎？所以沒有想像中的那麼浪漫。

3-43

Q：那有沒有辦法把同玩節轉成一種可以生產的、觀光的產業活動又同時是一種社會運動？

A：當然有可能，可是就是說，它的因素太多了。你沒有當初那紙白皮書，根本也就沒有同玩節。如果你們去開過會的話，它受到很多攻擊耶，很多恐同人士、宗教團體去罵他們耶，說為什麼要浪費人民的民脂民膏去辦什麼同志的活動？他們是這樣被罵過來，只是因為當初簽了白皮書，才有預算撥下來，不然你以為他們真的想辦？所以這東西是很複雜的。那我當然覺得它有可能變成一個可以生財的活動，只是按照目前的狀況，連晶晶、連熱線要生存都已經很辛苦了，我想站在這個立場，同玩節要生財大概很困難。那為什麼國外可以？因為他們的組織已經很久了，另外還有很多廠商的贊助，因為文化背景的不同嘛。所以你看華人地區目前只有台灣可以這樣做？香港不行，因為大陸管轄，新加坡為什麼不行？它恐同得要死，怎麼做？馬來西亞為什麼不行？因為它是回教國家呀！回過頭來說，美國也不是每一州都可以，你看連布希都那麼保守了，對不對！

3-44

Q：比方說宜蘭有博物館家族，有沒有可能組織一個機構處理整合統籌的工作？有沒有可能以這樣的形式統籌附近的商店，讓他們的凝聚力更強？

A：當然有可能，可是要有人，那這個人在哪裡？沒有啊，因為熱線忙著接線都來不及了，我們忙著做生意，Sharon忙著開T吧，那這個人是誰？錢先不要講，大家講都很容易，可是人在哪裡？

3-45

Q：基本上大家都有這個意願，但是這個情況無法解決？

A：對，一定要有人出來做，可是我們根本沒辦法做很久，因為依照我們目前的人力狀況，每天站在櫃檯十二個鐘頭，我怎麼還有時間去開會啊、談事情、收錢啊，印這個東西都要收錢啊，所以如果說彩虹社區的其他老闆不在，你還得跟店員解釋、還得給他收據，因為要報稅，這些東西都要人做。但是這個人在哪裡？沒有！

3-46

Q：請問你創意的來源？

A：我自己讀了很多女性主義的書、參加很多的演講、讀了很多產業的報告，因為我覺得那些東西比較是養分，如果你想創造某些東西，至少要有點根基，因為我是在學校的時候，接觸了那個東西，很多的創意其實方向不太一樣。我辦活動希望是比較活潑、動態的、年輕小朋友會喜歡的，我不希望它太嚴肅，很多活動是從流行中汲取，我想知道現在年輕人在想什麼？因為我自己已經不是那麼年輕，可是我不能跟這個世界脫離。多看報紙，知道有哪些事情發生，可能每一個版面都要看。另外一個就是說，我常辦很多講座，這些東西都給我很多的創意。我現在倒是沒有時間再去看表演了，因為工作的時間很長，放假的時間又都在受訪，真的沒什麼時間去看表演、看展覽。大概就是上網站，因為現在網路真的很方便，就到處看。我的創意大概就是這些來源。我覺得時事性的東西很重要，因為那個東西，可以讓你覺得時機點

是對的，比方說張國榮的東西。因為去年他跳樓了，那我們就覺得說要弄個靈堂，在我的能力，我可以做個靈堂，因為這是一個空間嘛，這個點就很對，又追溯到他的現身、他對同志運動的幫助、出櫃。可是你可能之前就要對張國榮有點了解，他的電影、他的音樂，才有辦法做。所以我覺得目前最大的問題就是人手不足。這其實有點兩難，一方面你又要走「柑嘛店」老闆娘路線招呼客人，一方面又想發展到某個規模，是有點衝突的。所以以後可能會盡量發展網路書店，這比較省人力。

3-47

Q：

A：我還要補充一點，這地區還有一點是剛剛沒有提到的，這裡有很多的教會，這裡的教會為什麼能讓那麼多同志商店並存？這是一個很有趣的問題。因為他們基本上是比较保守的，當初為什麼在十字架裡推動彩虹社區？如果讓國外的學者看到這樣的報告，他們會覺得非常的不可思議。其實這反映了教會的人口以及教會在台灣影響力的狀況。

3-48

Q：可是他們好像沒有很反對？

A：明的是這樣，暗的就不曉得。我覺得這點你倒是你可以提，這點很重要，因為以前唸書時，老師告訴我們說新生南路又叫「天堂之路」。

3-49

Q：我知道，因為大安區公所的網站有介紹。你覺得彩虹社區還存在嗎？

A：這就是好玩的東西，它本來就在，活動結束它還是在。

3-50

Q：我沒有問題了，謝謝！

A：我可以做個小小的總結。彩虹社區它其實非常的簡單，沒有你們想的那麼嚴肅或複雜，這是因為同玩節和阿龍的關係。然後這個彩虹社區基本上已經超乎我的想像中的好，因為我們找了很多人加入，並且維持了半年，這樣就可以了。按照目前我們有的人力狀況、資源，我覺得已經還不錯了。

3-51

Q：謝謝！

A：不客氣！如果你要拍彩虹貼紙，在我們書店門口。我想補充一點就是說，你們在思考這個問題的時候，它有很多影響的因素，比較無法是單一化的，很多臨時的變數都會影響事情的發展，這件事的發展，有很多層面的考量，這樣其實比較能談到它比較深入的問題，從文化、經濟各方面等等。千萬不要把它簡化，因為這樣會變得很淺。

●晶晶藝廊

●晶晶書庫



訪談紀錄(四)

受訪者……彭郁晶／「女巫店」店長，「彩虹社區」成立時加入同志友好商店行列

日期……2004／4／27 (日)，pm3:00-4:30

地點……新生南路三段「女巫店」

探討問題…「女巫店」產業組織、經營特色等相關問題詢問

紀錄者……李錡

〈訪談內容〉

4-1

Q：請問你認為彩虹社區現在仍存在嗎？

A：很難說耶，因為如果沒有活動、沒有共識的話…

4-2

Q：對你來說，因為現在都沒有共同的活動，所以你認為不存在？

A：嗯。

4-3

Q：請問女巫店創立的時間？

A：女巫店已經成立了八年多，1996 年左右。

4-4

Q：當初是基於什麼樣的原因創立了女巫店？請說明當中的過程。

A：因為沒辦法就業，只好創業。當然就是自己的選擇嘛，不想當上班族，沒有興趣。

4-5

Q：你獨資開了這一家店嗎？

A：應該算是吧，主要是家裡的親朋好友也支持。

4-6

Q：創立的經過為何？為什麼選擇在此？

A：一開始也沒有想過開什麼店，後來女書店的工作人員常叫我去，因為喜歡做吃的東西嘛，我就把一些失敗的作品都拿去給他們吃，呵…，顯然他們對失敗的也很滿意，所以他們認為可以開店了，就是這樣子。剛好樓下本來是花店，花店搬走之後，他們就先把內線報給我：「樓下的店面空出來，你要不要來開個咖啡店或者什麼之類？」就等於大家連成一氣這樣。開店之前曾學過一些烹飪，開店之後就沒上過課，自己研發，反正做菜的原則差不多就是這樣。有時候看看食譜尋找靈感，每隔一段時間就會增加一些、或換換菜色。一開始的時候也比較簡單，因為一開始就不是準備好要開店，是「突然」發生的事情，你要在很短的時間籌備好這個事情，沒辦法慢慢想，就是趕快會做的就拿出來做，然後再慢慢改這樣子。

4-7

Q：目前女巫店的人事組織架構為何？

A：目前有兩個全職，我們還缺一個全職，基本上應該要有三個全職，再加上我，另外還需要四個 part time。負責一樣的事情，就是大家都要學會所有的事情。從做菜、倒垃圾到打掃、收板，全部都要。

4-8

Q：請問女巫店在經營型態上的內容和特色為何？

A：主題餐廳。簡單來說就是要有…我覺得主要他們喜歡這個地方是因為這裡有開放的心態，然後我們也接受很多不同的活動。

4-9

Q：如何開始有這些活動的舉辦？

A：不一定，有一些就是…有人會自己來問可不可以做一些活動。我們做過的活動也很多，像你現在看到的一些音樂角力、布袋戲的演出、德國桌上型遊戲等等。我想其實很多的店，有人會想可以有一些什麼樣的合作，可是可能不一定能夠做，我覺得主要可能就是店方有沒有興趣。其實有時候做活動不一定能夠賺錢，可能一開始都是賠錢的去做，因為你要做到讓會對這個有興趣的人都知道，需要很長的時間和很多的宣傳活動。

4-10

Q：你們主要的宣傳管道是什麼？網路？破報？

A：都有，也會散發我們的 DM。店門口有節目表什麼的，我們也會拿到別的地方去放。有時候還會有一些學生要辦一些活動，藝術學院啊、或戲劇系的學生辦公演什麼之類的，也有劇團在這邊演戲、播放 16 厘米的電影，也有人做裝置藝術啊，有時候就是看你有沒有興趣配合一些活動這樣子。

4-11

Q：你對這些活動的接受度如何？

A：我覺得就是要有創意嘛！會唱歌的人很多，像我們常常也會收到一些 Demo 帶，但是真正音樂要好、歌詞又要有意思的，真的是很少。我們會篩選來這裡表演的人或團體。

4-12

Q：以什麼作為篩選的原則？

A：第一、要有創意；第二、表演的能力要到達一個程度。

4-13

Q：如何界定表演的能力？

A：叫他來音樂角力啊、或者是暖場三首歌，一看就知道了。或是聽 Demo 帶也很清楚啊。有些樂團主唱就是會走音，那你有什麼辦法？他就算音樂還不錯，可是就是會走音啊？怎麼辦？

4-14

Q：也許他的走音呈現另一種特色呢？

A：我想換主唱可能會好一點…呵呵，在不然他要多練習。

4-15

Q：早期你們的音樂形式好像以搖滾樂為主？

A：其實我們都有耶。一直以來都沒有排斥任何音樂類型，並不排斥不同的種類，有時候就是看你

來的人是怎樣。也不可能明明就是沒有人會唱佛朗明哥舞，我們還來做個佛朗明哥之夜！誰去跳呀？我想台北現在漸漸已經有了比較多的表演場所，某一些有它自己的屬性，所以不同的表演他們會自己去尋找適合自己的空間。

4-16

Q：什麼樣類型的樂團可能來找你們？

A：嗯，想要表演的樂團吧，我們會篩選覺得適合的。

4-17

Q：會不會影響週遭鄰居？

A：所以我們在音量上也會盡量控制，場地的限制會排除一些像 metal 的類型，那也是沒辦法的。

4-18

Q：請問你在設計店面空間的時候，有沒有什麼特別的含意？

A：方便！我們這房子好就好在它一根柱子都沒有，壞也壞在這裡！因為它的空間感和其他的店完全不一樣，很詭異，看過去好像一間教室。好處就是表演的時候所有的人都可以看得到，反正好處和壞處很難那個…很難拿捏。但是基本上我就會想說，嗯，有活動時盡量可以彈性調整也是一個不錯的方式。像這些桌子都可以移來移去啊，如果人很多，全部桌子都可以搬走，只放椅子。

4-19

Q：店內擺了很多女性用品，有什麼特別的意義嗎？

A：你是說胸罩啊？因為胸罩有礙身心健康啊，你也可以脫下來，我也願意接受換一個花色。哈哈…

4-20

Q：純粹當作店內的裝飾嗎？

A：我覺得有時候呢，觀看的人自己會有自己的想法，那我們就…有時候你的意思他也不一定能夠接受得到，多說無益就這樣子。像大部分的店都是一種靜態的，做得美美的，但那其實很沒意思。當然就像有些圖畫或是有些東西，你要我跟你解釋，我也可以解釋五種不一樣的，當然我會有自己的看法，但是你看到了什麼、感覺到的是什麼或想到的是什麼，那就是你的事情。有時候我們這樣想，客人或觀眾不一定這樣想，我覺得也無所謂，所以你愛怎麼解釋就怎麼解釋也沒關係。

4-21

Q：除了動態的表演，是否會接受一些如畫展之類的靜態活動？

A：之前有人來問過，好樣也是學生的樣子，反正談一談，後來就不了了之。我覺得我是持開放的態度，如果可以也會嘗試看看。

4-22

Q：請問你舉辦這些活動的想法或創意來源？菜單上這些怪怪名稱的來源又是什麼？

A：不知道…呵呵，嗯，好玩嘛！不一定要完全順著這社會一般的價值觀，有時候就是好玩！就是皮嘛！

4-23

Q：你有參考一些什麼，或是從哪裡得到這些創意的靈感？

A：這很難跟你回答，你為什麼選擇這付眼鏡？我喜歡啊！真的很難跟你回答到底從哪裡來，但是就是…對我來說，就是這樣吧！

4-24

Q：未來女巫店是否有什麼發展計畫或目標？

A：嗯…再看看吧！這有時候要看機緣，不一定，有時候你想做不一定會成功，那有時候有些情況就是要天時地利人和，缺一不可。我是不覺得開分店或連鎖店有什麼好的，就是風險比較大而已…呵！那當然也是有可能你都做得好，可能會賺錢，那承受的風險就更大。所以，我不知道耶！是我太沒有企圖心還是怎樣？但是我沒有特別覺得一定要，別人開分店我也要開這樣子。

4-25

Q：所以未來不一定有什麼樣的計畫？

A：對。

4-26

Q：店內工作人員會因為工作量太大、時間太長而增加流動率嗎？

A：開店時間很長，但是他們的工作時間都正常，差不多固定八個鐘頭。我想流動率來自於…譬如像工讀生也有人做兩年、三年，那全職的人也有做三個月就離開，看個人對於這個工作期待有沒有 match 這樣子，那我們全職工作人員也有做很久，做兩年、做四年，都有。有時候看你的人生目標是怎樣。

4-27

Q：你覺得回流客喜歡你店裡的主要原因是什麼？

A：東西好吃啊，價錢實在啊…呵呵，或者是有人覺得音樂好聽，有可能。氣氛很輕鬆吧！

4-28

Q：女巫店現階段有無經營上的困難？

A：嘿嘿…這樣說好了，看你的目標在哪裡？我是覺得沒有什麼經營困難，因為我的目標並不高，如果你希望這個店能夠賺大錢，那你就遇到經營的困難。但是我覺得反正就是…這個比不去上班可能開心一點，有時候很辛苦是真的，很多事情要做。很多事情很繁雜，就像你有時候要會修馬桶啊、電燈壞了什麼的，我們不可能常常叫水電行，那是不可能的，燈壞了什麼什麼之類的小事，都得自己修理。總是有東西會壞，覺得一帆風順的時候，啊！冰箱就壞了！你就是要能夠先排除一些障礙之後，說不定並不一定是某個東西壞掉，但是冰箱有時候就是不冷，或是它一直結霜，它有各種各樣的怪毛病，反正…。光是叫個貨就有四百種不同的東西，所有吃店裡面加起來的東西大概有一百種吧，呵呵…對！所以要什麼都能夠做，什麼都自己來，當然遇到比較大的問題你還是得請修水電行什麼的來，但是大部分的困難或障礙你必須要能夠自己排除。因為就是有時候在三更半夜的時候水龍頭關不緊，呵，你去哪裡叫水電工來？它就是整天一直漏水，你得自己想辦法。我想如果你真的什麼都不會，都要請人來做的話，一定就會賠錢。

4-29

Q：請問你女書店和女巫店有什麼特別的關係淵源嗎？

A：鄰居啊，名字差一個字啊，不是因為有什麼共同的投資者，剛好在樓上樓下的關係也是因為是

他們來找我的。女巫店這個名字也很好，反正樓上樓下嘛，加上名字有諧音，我覺得也是很有趣的事情。

4-30

Q：請問你女巫店店名的由來？

A：有一個同學幫我想到這個名字，我覺得：「啊！好！好得不得了！」那就用它囉。

4-31

Q：是否曾共同舉辦哪一些活動？

A：好像沒有耶，但是就是他們會到樓下點東西吃啊，然後我們就幫他們外送到樓上去啊，呵…或是說有時候他們在樓上開完會，他們的工作人員或是股東之類的，就會下來吃個飯，差不多就是這樣，好鄰居這樣。

4-32

Q：請問這些餐點的名稱有沒有什麼特別的意思？

A：好玩！對啊，挑戰人類的極限，越噁心的越好吃。

4-33

Q：可不可以介紹一下德國桌上遊戲？

A：喔，那就要看你有多少時間。德國桌上遊戲，每一種都不一樣耶！店裡有的種類大概有三百種吧。

4-34

Q：那實際上有幾種？

A：我想德國的話呢，紙牌遊戲可能就有八千種以上，版圖遊戲可能八千種，反正就是八千到一萬，八千到一萬，加起來就是一萬五到兩萬之間。都不同！每年都還有新的產品，就跟書一樣，雖然都是大家就坐在桌上玩，可是它會有不同的玩法、不同的樂趣。所以我很難跟你介紹，除非你自己玩。

4-35

Q：當初為什麼會想到進這德國桌上遊戲，讓它變成店裡的一種活動？

A：因為真的很好玩啊！因為當初負責這個遊戲的德國人，他買了遊戲然後大家一起玩，覺得很好玩。就想說那可以週末，一開始是一個月一次週末的活動，後來越來越不錯，就進口到台灣來。

4-36

Q：有沒有社區附近的人會特別因為這個遊戲而到店裡來？

A：會呀！就住在附近的啊，不一定只是附近的，因為我們也參加國際書展，所以也有很多其他的客人從四面八方來。

4-37

Q：在這之前會有父母帶小朋友來這邊吃東西嗎？

A：也有，但是覺得比較少，有了遊戲之後就比較多。像這個遊戲不只是小朋友玩，我覺得其實如果朋友常見面的話，聊一聊就沒什麼話題可以聊，因為都聊過了。但問題是大家有時候還是很喜歡聚在一起，聚在一起就需要找點樂子，總是看電影也不是個辦法，因為看電影基本上如果沒有之後再大家討論啊或什麼，就等於也沒有什麼溝通，就是一起看電影。那唱 KTV 我

想已經基本上對台灣人來說，不是什麼新鮮事，常常都在唱的。像有一些遊戲，它是有主題的，除了一些家長認為它有益智的功能之外，我覺得還有很重要就是，你可以透過這些遊戲去認識你的專長。其實很明顯，有一些偏重數字、有一些是圖像、有些是記憶的、有些是策略的什麼之類的，而有些它們是 combine 在一起的。你也可以藉著這個機會認識你的朋友到底是個什麼樣的傢伙，就欸！發現其實每個心機都很重，而且為了贏不擇手段、不顧情面，「啊，這種人，以後離他遠一點！」反正玩遊戲就是…我覺得還蠻開心的，就像很多人在一起每次都玩大老二，那其實大老二已經是老掉牙的遊戲，那其實就是這樣。很重要就是他們在玩的時候，也是一邊聊天或是罵來罵去的之類，就是好玩這樣子。我想有的遊戲很花腦力，有時候玩一玩發現，哇！CPU 過熱，快當機了這樣。有的遊戲簡單的，三、五分鐘就可以玩一場；難的話可能可以玩個三個鐘頭，反正有各式各樣不同的，你可以選擇適合自己的。有些朋友不喜歡動腦筋，有些呢，就拼命要挑難的，那你可以因應不同的朋友玩不同的遊戲。那你也會有話題，下一次有接續性再拿出來，翻本之類的。其實打麻將我覺得其實也蠻好玩，但如果賭錢的話就有點不太那個…。基本上贏呢，就已經是最爽的事情，尤其你的對手如果很厲害的話。像小孩子，有時候，教他們遊戲或做活動，常常會問你：「那贏了有什麼？」就是很奇怪你知道嗎？我認為這些家長都已經把他們弄壞了，就像他們考試考好一點，就可以得到一個東西，他不覺得考試考得好對自己是一件很爽的事或是超越了自己。他們都把它換成物質的東西，就會說：「贏了有什麼？送我這個嗎？」啐！走開！我覺得很多小孩有各種各樣的壞毛病，我覺得是這個社會目前的型態。現在的小孩完全的跟人溝通不良，都坐在電腦桌前，ICQ 嗎？見了人之後講不出一句話來，很多這種。再不然就是那種，家裡一兩個小孩都很寵，玩遊戲輸了就哭！喔！

4-38

Q：什麼叫做「負責這個遊戲的德國人」？這句話我不太懂？

A：就是這個遊戲有另外一家公司叫「新天鵝堡」，之前他來問說可不可以在這裡主持他的活動，音樂角力。後來活動辦了很久，到現在應該有四年了吧。大概是兩年前，開始出出現遊戲這個東西，然後就越來越多、越來越多，啊！來進口吧。後來發現其實有蠻多人喜歡，而且台灣已經有一些人開始在玩。

4-39

Q：目前有想過做代理這樣的事情嗎？

A：有啊！目前已經是副業了，所以你問我有什麼時間，都沒有！因為這段時間遊戲有做活動。很忙，所有的人力都傾巢而出。而且很多幫忙的都是朋友，來這邊玩遊戲。

4-40

Q：你們如何邀請有名的歌手來這裡表演？

A：我覺得要雙方都覺得不錯才會合作。有一些歌手可能以前就來表演過，大家就是保持聯繫。有一些歌手就像雷光夏，他不是很常表演，可能一年就表演一次到兩次。偶爾我也會問問看：「現在怎麼樣呀？」他們會自己評估看看。因為他不是經常性的表演，如果你要表演的話，就要找機會練習、事先安排。我想他自己本身如果有幾首新歌，想要表演，他也會打電話來。

4-41

Q：如果遇到什麼樂團都沒有的時候，如何解決？

A：有時候也會遇到，或者有人開天窗的時候，突然有事不能來，就趕快找人來代班，通常問題都可以解決。

4-42

Q：請問你覺得何謂同志產業？

A：我想比較容易看到的就是一些酒吧啦、特定風格的衣服啦，那…或者像晶晶書店這樣旗幟明顯的。其實我覺得有時候很難說把它歸類為一個產業這樣的東西，比方說像有些唱片，他的主題或歌手本身就是同志，或者說跟同志有關的主題，把它獨立成一個產業好像對它的限制好像反而大於對它的好處。因為你就是要讓人覺得習以為常，覺得世界上到處都是同志，就像一個主題要重複不斷的出現你才會習慣。那你如果把它獨立成一個範圍的話，反而會…比如說女生宿舍男賓止步，相對的也提高了它的危險性，如果真的出現壞人的時候，所有的女生都覺得：「啊！我的天啊！」心理上特別的恐懼，然後那到底是誰去打壞人或抓住他呢？你以為那一兩個警衛有辦法嗎？壞人就是要靠周邊的人突然發現有壞人時，人人喊打你才會打死他這樣子！呵！我覺得把他獨立起來反而…。我想所謂的特色都是個人的吧。當然可能在一個階層裡面，大家會互相學習，互相模仿或互相排斥都是有可能的。當然會有某一種的流行，打扮成什麼樣子啦之類的…你要不要再問一次，我有點…？

4-43

Q：沒關係，那我問下一個問題。以前看網路介紹，會覺得女巫店有點類似女同的吧，最近因為有遊戲的關係，變得老少咸宜，甚至也有外國人會一起來玩，你覺得是什麼因素造成這之間的轉變？

A：我也不知道！我從來都沒有…我根本不在乎這個，喜歡來都很好啊，那你們不來我也不知道為什麼？我們沒有限制我們的客人到底誰可以來，誰不可以來。我也不懂為什麼？可能就是我們有一些女性議題的書啊、或是同志議題的書啊。有些還被人偷走了！當然我本身也比較關注這些議題、性別的問題，我的書就是這樣，擺在這邊…還被人家幹走！我真是不能夠…有毛病！

4-44

Q：請問你在經營上有什麼樣的策略？

A：沒有，隨性！我以前也曾想過要辦很多活動，有時候就是忙的不得了！其實辦活動的話，我也發現就是呢，很多人都是想來看，並不想參與。所以你活動就會有困難。我想到很多很好笑的例子。很久以前，大概剛開店沒多久吧，辦過一個忘記是聖誕節還是情人節之類的「單身Party」，我們也沒有做怎樣的宣傳，只有印一些DM放誠品啊之類，聽說就是下午的時候廣播節目有報，晚上的時候來了一大堆人你知道嗎？

4-45

Q：那不是很好？

A：對！那，怪就怪在這裡，因為我們在門口就讓他們分組，不管你們是不是一起來，就都分組，分到不同的桌子去。他們也願意，但是呢？他們又都不說話，你知道嗎！就…唉啊呀…基本上台灣人呢？他們…不是他們…是我們，呵呵，我覺得還是比較被動，不管是男生還是女生都是這樣，即使坐在同一張桌子，其實話題很好聊開的，血型、星座什麼就可以開始聊啊，很多什麼都可以講啊！我們當然有放音樂，但是就是有一些，我不懂他們是怎樣？你不可能

每一桌都派人去…，本來還有就是交換桌什麼之類的，後來我們就放棄了第二步，後來就放音樂跳跳舞，朋友一起來的，後來就聚在一起。連這種活動那麼的…其實就聊聊天，交換個名片、喝飲料，這麼困難嗎？從來都沒有想過這個是那樣的困難？對大部分的人來講！是情人節嗎？我已經忘了，情人節大家都賣什麼情人節套餐，我們覺得應該來服務這個單身人口，沒想到這個…啊唉…尷尬！真難搞，那些人。我的天啊，放棄好了！本來還想可以辦其他的活動、其他的遊戲，如果參與的人比較少，這樣就會沒戲唱啦。

4-46

Q：剛開始會不會因為表演要收費而使得客人變少？

A：也還好，因為有些表演者會找一些朋友來看，我覺得主要就是說，你要怎麼做一開始就要明確。就像樂團來有時候就想帶朋友進去，就是不用買門票帶朋友進去這樣。但是在我們這邊表演，我們都會管得很緊，除非你今天表演的人，否則一律都收門票。連我爸來都收門票！我跟你講！這沒什麼好說的，不然今天這個是他女朋友，明天他有兩個女朋友，後天他又有三個女朋友，這些女朋友又有別的男朋友或女朋友，那…這是怎樣啊！這沒有辦法！就像有的團，你今天你一個人表演，但是你可以帶幾個人來。那他今天樂團五個人，每個人可以帶一個，那就可以帶五個，那你一個人來表演的時候，是不是可以帶五個人來？所以永遠會搞不定我跟你講。所以就一致都是這樣，除了表演的人之外，全部都是要買票。如果是來工作的，當然就是免費，那如果是公司同事要來捧場，捧場的意思就是買票，不然你捧個屁啊！對不對！不然我們真的很難做，因為今天演出的人，他們的車馬費也是從這些票來，連我爸我都收他錢！那，其他就沒什麼好爭論，就是這樣！

4-47

Q：所以這樣的經營型態是後來慢慢自然而然形成發展的？

A：嗯。

4-48

Q：請你回憶一下當初彩虹測區推動時你所記得的任何情況。

A：我記得好像有貼到貼紙之類的，是不是？我不記得了耶。之前的「熱愛」也在這附近。

4-49

Q：後來倒了嗎？

A：我不知道，他們好像後來…慢慢的還是有出一些書，就之前有出雜誌嘛，後來雜誌就停了，但是好像還是有一些翻譯的小說，也有一些創作的。

4-50

Q：是不是類似女書店？

A：什麼意思？

4-51

Q：是不是女書店有哪個部分結束？

A：它書店要結束，但是保留出版部。我不知道耶，因為他們說書店要結束也說了很久了，我不知道到底什麼時候才是真正的結束。

4-52

Q：貼紙大概貼了多久？

A：我想不起來…不可考。

4-53

Q：你們都沒有拿到這個「彩虹社區地圖」嗎？

A：我沒有印象有這個東西！我不知道是我沒有注意到呢？還是…有可能他們有來放，可是沒有注意看…可是？…唉呀阿…一片模糊。

4-54

Q：你覺得彩虹社區未來有沒有恢復合作「同志友好商店」計畫的可能？

A：通常有沒有可能，像我想這個活動呢，可能參與的人不少，可是主要做的人可能只有兩三個，那其實就是看有沒有這兩三個人，如果有的話，就是有可能，其實主要就是要有人願意做同志的活動。

4-55

Q：你們都會願意為什麼？

A：沒什麼不好的啊，支持小眾一直都是我們的概念。你要做活動就一定要有人來組織，大部分的店家其實對自己店裡的店務都疲於奔命。我覺得就是說，譬如要做活動的話，我想店家也都願意幫忙些什麼，但是就是…最重要就是，你這個主事者設計整個規劃的活動是怎樣的情況，是不是做得好，那店家的負擔也覺得 OK 這樣子。

4-56

Q：請問女巫店的定位？

A：除了一個東西好吃的餐廳之外呢，還提供一些小眾或另類的文化。

4-57

Q：那最大的成就呢？

A：還沒到！

4-58

Q：你希望我怎樣介紹受訪者的資料？

A：沒有關係…呵呵。隨便！

4-59

Q：謝謝！

A：好…那我要去工作了。



●女巫店吧台與內部擺設

訪談紀錄(五)

受訪者……「女書店」採購人員黃小姐，「女書店」在「彩虹社區」成立時，曾加入同志友好商店行列

日期……2004/5/1(六)，pm7:00-7:50

地點……新生南路三段「女書店」

探討問題……「女書店」產業組織、經營特色，以及對「彩虹社區」的看法等相關問題詢問

紀錄者……李錡



●女書店內部與櫃檯



●女書店外招牌

〈訪談內容〉

5-1

Q：彩虹社區成立時，女書店亦加入同志友好商店，其營運狀況和之前相比有何不同？

A：營運的部分沒有太顯著的差別，只是更彰顯，女書店是同志友好書店。但是一直以來，女書店關注的女性議題中，一直是包含同志部分。此外，彩虹社區的成立，重點應該是在同志運動上的意義，代表著同志運動發聲的一個方式。

5-2

Q：女書店不是主要標榜其為女性主義書店嗎？

A：女書店當然標榜的是華人地區第一間女性主義書店。而女性主義中包含各類型的女性，當然也包含女同志囉！這並沒有背離女書店宗旨，在十年前的環境中，女性主義常常是與同志運動畫上等號的，再加上女書店設有同志專區的書櫃，所以更常被以為女書店單單只是女同志書店！但女書店當然不只是女同志書店，就像是集合的概念吧，A 包含 B、C；但 B 不等於 A。

5-3

Q：記得在《解讀女性主義書店「女書店」之空間意義》這本論文上提及，女書店其實並不想特別強調這一點，一方面它不想讓人覺得就是同志書店，因為怕被貼上同志標籤後，會有人因而不敢進來。另一方面又因為你說的那個狀況，而等同於同志書店，所以…

A：這樣講好了，女書店就是女人的書店，書店講的說的、寫的、出版的都是女人的事情。那女同

志是不是女人？當然是啊。所以女書店類等於女同志書店，並沒有什麼不妥，就像女書店也類等於母親書店，也可能是單身女子書店，對我們來講，意義是一樣的。並沒有想說特別突顯同志那一塊或者是不去談那一塊，就如同我剛剛說的集合概念。

5-4

Q：請問您認為彩虹社區對同志社群的意義為何？

A：我想這是一個對同志友釋放友好善意的第一步，讓不了解的人可以用正大光明的方式，而不是用異常或是臆測的方式來了解同志，那另一方面也是告訴大家說「嘿！這裡真的有這樣的一個族群，可以藉由不同的方式來認識我們。」所以彩虹社區的成立，在同志運動上，我想是一個相當重大的意義。

5-5

Q：當初成立彩虹社區的時候是不是有收到彩虹貼紙或什麼？

A：應該有吧。不過這一點我不太確定，

5-6

Q：所有人都不知道曾有彩虹社區的存在？

A：我們知道！只是整個的狀況其實已經有一段時間，而我們中間有人事異動的部分，所以詳細的內容其實不是這麼的清楚。

5-7

Q：未來有沒有恢復結盟計畫的可能？為什麼？

A：目前也並沒有解散結盟，或許跟以前相比，只不過活動量並沒有這麼大，而在活動的部分，如果有人做，當然有可能！我們願意參與，但是如果以女書店自己來做的話，礙於人力資源的部分，可能並不是那麼的可行。

5-8

Q：當所有人都這麼覺得的時候，你覺得誰比較有可能來做推動的部分？

A：以主體性而言，當然能先從同志代表性團體來推動活動的話，是最適當不過的。

5-9

Q：您認為女書店最大的成就是什麼？

A：女書店自己認為女書店自己最大的成就嗎…，它開創了另外一種女性主義發聲的可能性。此外，也創造了一種女性專屬的書店空間。

5-10

Q：請問女書店與女巫店的關係為何？是否曾合作舉辦哪些活動？

A：我們是好鄰居，並沒有同一個老闆或是同一個股東之類，只是很湊巧正好都是以「女」開頭。印象中好像沒有任何合作的經驗。好像之前有一年，有請到郁晶來我們這邊做演講，那一年好像是第七年的時候，不過不太確定喔，要再查一下資料，大概是請她來談經營女巫店的一些想法這樣。

5-11

Q：您認為女書店在產業經營型態上的特色、內容與發展方向為何？

A：女書店很明確，我們就是 focus on 在女性、部分，這個就是我們的特色，那內容是跟著我們的

特色走，說女人的故事、寫女人的歷史。而未來發展方向仍然會以這個為主。女書店分成門市部以及出版部兩個區塊。門市部的選書，會依照現有的分類來分，您可參考書櫃上的主題名稱。出版部的部分，女書店目前有六大書系：女書、女抒、性別教育、同言同語、青少年、男性研究。未來會繼續以這六大書細微準則，繼續出版下去！

5-12

Q：女書店對於空間與氣氛上的營造與活動內容的安排上，有什麼特別的含意？

A：最明確就像是維吉妮亞·吳爾芙在這邊嘛，就是一個很明確的女性主義代表。像卡蘿在那邊，她可以說是藝術的代表，類似像這樣子。區塊就是書籍分類的方式、照著書籍排放的內容。舉辦的各式各樣活動內容，不外乎談女性方面的故事。比方說，「女性主義理論與流派系列座談」、「女性電影欣賞」、「女性寫作班」、「女性讀書會」都是女書店會舉辦的活動種類。而女書店的店內背景音樂，一定是女性歌手，或是女性創作人的作品。

5-13

Q：記得在去年的報紙上，女書店曾經發表試圖加強與社區的互動，讓社區中的女性或關懷女性議題的人走入女書店，並舉辦更多更廣義的女性活動，其結果如何？

A：我們有辦一些是談繪本的，說繪本的故事，邀請小朋友啊、爸爸媽媽一起來，談一些親子關係，效果其實蠻好的。這附近是個社區，社區以家庭為單位，我們覺得以這樣的方式和大家認識跟接觸其實是很好的。此外，我們之前好像還辦過曬書，爸爸媽媽會帶著小朋友一起參與。

5-14

Q：類似跳蚤市場？

A：沒錯。就像是書籍的跳蚤市場。

5-15

Q：傳言女書店結束門市，請說明目前的情況？

A：這個傳言其實蠻令我們困擾的。一間主題書店開了十年其實是很不簡單的。或許在表達我們辛苦的部分，不小心遭到記者朋友的誤會，而以為我們要結束門市。其實目前我們今年是開紅盤耶，整個營業的狀況其實還蠻好的，所以我們覺得應該還是可以繼續再努力下去。

5-16

Q：是什麼原因造成的？

A：造成突然開紅盤嗎？不能講說突然開紅盤，其實一直以來都是處於打平的狀況，但是今年一開始就是國際書展，那在國際書展的部分，今年正好位置挑得比較好，整個空間也做了一點設計，然後人員的支援以及散發消息的部分都有盡量做到，所以在書展的時候反應就蠻好的。

5-17

Q：只是因為書展就帶動了整年的營運嗎？

A：當然會啊，因為書展有人來，就會有很多人認識女書店、或是認識我們自己的出版品，那當然是會有幫助的。有人會因為需要而專程到女書店買書，接下來，學校開學，我們有特別針對學校做一些性別教育的書單，這個時候老師就會採購書單，對我們來說是一個很好的幫助。

5-18

Q：我記得小書店因為進書量少，無法打到比較高的折扣，可是我看書店裡的折扣好像還蠻高的。

A：八五折算是很高的折扣嗎？呵呵。你看到的那些是我們自己的出版品，所以折扣比較好抓。

5-19

Q：面對連鎖書店的折扣戰，女書店未來的營運方針與發展目標為何？

A：其實看我們自己的出版品，或者是看整個書市，我覺得不見得是折扣戰就會贏，或是有折扣戰就會賣到比較多的書。因為書畢竟你是可以去翻閱內容的，不是只看樣子，所以這部分我比較不擔心。那重點會比較是：盡量讓自己的產品曝光，藉由各式各樣的通路，比方說跟博客來談合作、跟金石堂合作，藉由這樣的合作方式，讓我們的產品曝光。內容的部分，出版部那邊給我的意見是，還是會以目前我們這兒六大型態的方向來走。

5-20

Q：您覺得台北同玩節如果朝向觀光產業發展，會不會對彩虹社區帶來一些利基？

A：對這個社區的意思是指？

5-21

Q：彩虹社區，雖然已經停頓，但是有些人覺得它仍存在。

A：對啊，我也是覺得它還在。畢竟停頓並不代表沒有。

5-22

Q：為什麼？

A：我覺得是那種友好氣氛的感覺吧。加上它並沒有解散。為什麼有人覺得它不在？

5-23

Q：有些商店認為它沒有實際活動的合作實例，所以不存在。

A：繼續 maintain 下去的意思嗎？嗯。就像之前所提，彩虹社區的意義，比較是運動式而不是實際運作型的。

5-24

Q：你覺得呢？

A：我覺得如果這個友好氣氛在的話，那它就依然存在。

5-25

Q：如果朝向觀光產業發展？

A：我覺得蠻好的啊，嗯。不過，目前離觀光產業可能還有很長的一段路需要努力。

5-26

Q：如果政府也有意願塑造其為一同志社區，有沒有可能帶動觀光？

A：這個「同志社區」妳想像的是什麼樣的呈現呢？是單純的住宅區？還是類似晶晶書店以及女書店這樣的商店到處林立的意思呢？你是說大家來觀光同志嗎？呵呵…好奇怪。要是我坐在這邊，然後每一個人都走過來說：「嘿，你是不是？」「你是不是…？」那應該會造成實質社區朋友的困擾吧。有些人是不見得想承認，有些人不是，卻被認為是。都會是一種生活的打擾吧。

5-27

Q：可是目前的觀光產業，主要目的是希望塑造、結合在地人文特色，由內而外，吸引外地的人前來觀光、帶動消費人潮。

A：那應該是店家部分的呈現吧，或是這個地區定期有辦什麼活動，而那個活動有常設的組織在作

業、或推一些活動吸引有人前來。不過，目前大家來公館，不見得是來感受同志的氣氛。所以，現在應該還不到觀光產業的氣氛。

5-28

Q：那你覺得？

A：某個程度上當然可行，如果有人來做這一塊的話。如果經濟上沒問題、或者是人員的調度上沒問題，以及整個議題的創造及開發都完整後，我想是可行的。

5-29

Q：目前大家覺得問題是找不到人來做？

A：你是說這些聯盟的人，然後有人出來做嗎？我自己印象中，彩虹社區的每一間店都真的其實不是太大，那如果每間店都要抽出一個人出來的話，這個部分可能有些困難。

5-30

Q：可以請你填一下問卷嗎？

A：可以啊。

5-31

Q：你在這邊工作多久？

A：我在這邊一年。

5-32

Q：可不可以請你談談彩虹社區成立時結為同志友好商店的任何印象？

A：我的印象是這附近幾乎每間店都參加了。但是我想女書店跟晶晶的參加當然是因為本身就有這樣的客戶，本身也是有這樣要去推的部分，所以一定會參加。其它，像人性空間也參加對不對？我很好奇那些店家是基於什麼樣的原因參加這個合作計畫？

5-33

Q：很多店家說他們其實是因為基於支持小眾的原因。

A：在某個程度上同志的位置的確是小眾的，不過，事實上來說，同志應該是大眾。只是看不見的見以及願不願意被看見。

5-34

Q：大眾？除此之外就沒有其它印象了？

A：就沒有太大的印象了。

5-35

Q：你知道有彩虹社區地圖嗎？

A：我知道，後來也印了不是嗎？

5-36

Q：有放在這邊嗎？

A：一定有！

5-37

Q：有因為要印這些宣傳刊物繳交資金或什麼嗎？

A：那個部分我可能就要問了，如果你真的想要問那個時候的人怎麼處理或怎麼看這件事情的話，

或許你再問問看他們比較洽當。如果有需要的話我可以幫你聯絡看看。

5-38

Q：謝謝。你的意思是說同志在這裡是大眾？

A：不，我的意思是同志在整個社會人口中，是一定程度的大眾。不過，這個大眾是相對的，指的是沒有一般異性戀者想的少的意思。

5-39

Q：那是在這裡吧？別的地方也是這樣嗎？是什麼原因造成這裡有這樣的情況？

A：什麼叫做什麼原因造成這樣的情況？好奇怪喔…呵。我覺得在很多地方也可以看到很多同志啊。

5-40

Q：我第一次聽到有人形容同志是大眾？

A：原則上，同志在某個程度上就是大眾，或許只是沒有特別注意到吧。我想也可以換一種說法，同志在實際人口中並不是少數，不過是在弱勢的位置，就如同女人在實際人口中並不是少數，不過也是在弱勢的處境。

5-41

Q：因為大部分人認為同志是小眾，現實的大眾壓抑這些小眾，以致於同志這些小眾，必須尋找一個對它友善的地方成立彩虹社區。是不是當你承認他們是大眾的時候，他們在不知不覺間已經滲透成爲一個無所不在的社群或產業？

A：彩虹社區的部分，是原先的商家組合而成的聯盟，所以也不算特別從零開始的社區。而在這個公館的部分，本身就有晶晶或是女書店這樣的同志友好書店，而彩虹社區的定義本身就應該是比較偏向運動性而非實質面的部分。至於同志是不是大眾，或許可以根據保守估計的數字，同性戀約佔總人口數的7%。對於「大眾」的想法，或許我們兩個想的不一樣，我想的是“實質”大眾，妳想的卻是“被承認”的大眾。

5-42

Q：你會不會彩虹社區有可能因而擴大？

A：我會覺得人們對同志可能就是比較友善，或是比較不會用異樣的眼光去看、或者是窺視的眼光去看。但是這是不是代表彩虹社區變大？那這個彩虹社區指的是結盟那一塊嗎？還是對同志友好的部分就算彩虹社區？

5-43

Q：對。

A：後者嗎？那的確是呀。

5-44

Q：因為當初成立彩虹社區時就並不僅限於這一帶，就還是有擴散到其他地方，只是範圍限制在這裡，比較容易作爲界分。

A：你是說公館這一塊嗎？

5-45

Q：基本上女書店是不是不太主動去推動這些事情？

A：不會。一來是人力部份的問題，這樣講好了，女書店不只是只有同志的部分，還有學術的部分、社會的部分、家庭的部分、性與身體的部分等等。女書店會有這一塊，但是不會特別光推這

一塊。目前我們的焦點會比較在性別教育這一塊，它其實是最基本的東西，所以由晶晶或熱線來推會比較適當。其它的我用講的好了。

5-46

Q：好。

A：第五題的部分，以女書店的立場，當然是贊成，因為某個部分是有了人潮，就會帶動錢潮，那另外一個部分也希望讓更多人來了解同志這一塊，這也是女書店自己在做的事情。第六題，商家每個月固定舉辦同志相關活動，當然某個程度上會提升彩虹社區的知名度。因為帶來消費人潮，會有人來買書、吃東西、逛街，所以是一定的。第七題和第六題的答案是一樣的。第八題，我想當然會提升社區意識，但是會提升哪個族群的哪個區塊的意識，我就不確定了。第九題你是說彩虹社區自組社區相關組織，來告訴大家什麼叫做同志或直同志的意思嗎？

5-47

Q：不是，意思是說自組社區相關組織，去策劃社區內的活動舉辦，或者因為這個組織的存在，有助於凝聚認同與共識的地方。

A：那以女書店的立場會覺得是需要的，藉由這樣的組織可以去 maintain，我覺得那是很好的。

5-48

Q：之前女書店不是有經營咖啡廳嗎？

A：嗯，對。後來我們收起來轉租給性別平等教育協會。

5-49

Q：謝謝！

A：不會，應該的。

●之前咖啡廳的部分轉租給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



訪談紀錄(六)

受訪者……小賴、智偉／「熱線」辦公室主任與社工主任

日期……2004／5／3(一)， pm2:00-3:30

地點……「熱線」辦公室

探討問題…「熱線」內部組織運作、「台北同玩節」相關問題以及對「彩虹社區」之看法

紀錄者……李錡

●熱線辦公室



●熱線門口



〈訪談內容〉

Q1—筆者、Q2—小樂；A1—小賴、A2—智偉

6-1

Q1：請問你熱線的組織架構、正職人員人數與義工的比例、各自負責的工作內容？

A1：熱線的組織架構還蠻簡單的，上有理監事、下有工作人員和義工，目前有五位常務理事、十名理事，共有十五名。理事長是常務理事推選出來的 leader，這是法人機構上所必備的。有五名監事，理監事會裡共有十五名，這是行政理監事部分。目前這些理監事都是無給職，包括理事長。因為熱線是可互相談論的機構，不是說一個人就可決定所有的事情。我們通常會開理監事會，讓大家一起討論，設定一個議題，譬如接下來的運動方向，我們由理監事一起集思廣益、以互動的方式來想。而我們的委員會呢，它有不一樣的功能。比如說我們目前有人權小組、愛滋組、教育小組、有關財務的，類似這些。針對特殊議題，希望由理監事領導大家去推這個部分的議題。比如說教育的部分，我們現在在做性別平等教育法，我們一起合作推這個部分，這是針對教育的問題去推動。比如說對外演講，就由這個部分推動。但是熱線長遠的計畫，並非運動方向都由理監事一起討論，組則是針對特殊議題，有些人想要投入某一個部分，比如目前正定期開會在做侵權的部分，由轟趴事件開始延伸出來的，每個組都有細目去做它的事情。那這些人都是義工，剛才我們有談到正職人員的部分，目前基本工作人員就這三位。義工比例其實我們沒有正式統計說有過多少義工，這個很難去算，因為大家有各自的生活、各自的工作或是學業、有各自的目標，所以大家有時是針對某個活動特別來參加、來幫忙的。平常會加入運作的義工可能他比較空閒，或對某些議題比較有想法。平常開

會可以召集來參加的，約莫三十幾位左右，其它就是剛才有提到的，會針對某一活動特別來幫忙的義工，這部分我們很難去考究說到底有多少位，因為不計其數。但是我們可以算出目前線上義工的數目，有三十位。目前我們這三位有一個比較基本簡易的分工，比如說智偉是社工主任，從字面上簡單來解釋就是負責社工方面的相關業務，比如說接線的業務，由智偉主要負責來推動。比方說現在對外的很多教育的演講，對於老師的、對於學生的這個部分，都由智偉來做主要的推動者，也召集大家一起下去做演講，還有一個是家庭工作的部分，這是我們目前針對父母親，因為我們出了一本書，即是由智偉推動的家庭工作小組，這是目前智偉最主要負責的部分。那多多他是文宣部主任，設置這個名稱其實就是說負責對外的公關、發言，比如說對媒體的發言。多多另外在做的是人權小組的召集，因為他對人權、侵權這個部分有非常大的想法，這是目前多多主要負責的工作之二。我是辦公室主任，聽起來就比較像是雜役的業務，但是就是說我自己本身在做愛滋防治這一塊。另外就是辦公室的行政業務，募款的業務是由我負責。我們的分工大致上是這樣，但是有一些細部的問題我們也都是互相合作的，只是說主要的分支是如此。

6-2

Q1：請問你熱線的經費來源與支出？

A1：熱線的經費來源非常非常非常大的部分，幾乎主要的就是募款。我們募款的方式比如說就是募款晚會，募款晚會是我們支撐一整年最重要的活動之一。藉著募款晚會裡的票券收入跟現場的認捐這部分，我們得以有一些比較大的收入。另外一個部分就是我們會私底下去找認養人，以一年一萬兩千塊，每個月一千塊的模式去請他認養協會。當然這個部分不太好找，因為畢竟同性戀這個議題在於很多的人來說，仍然跟他自己某部分有些衝突，所以這部分不太好尋找。不過我們都是透過自己的人脈，比如說有些是針對同志社群裡面，他生活過得比較富裕的，他也願意捐一點錢為同志社群作一些幫助，我們就會找這些人，這個人數並不會很多，差不多就十來位，但是它也是一個重要的來源之一。再來就是我們得到聯合勸募的補助，因為智偉社工這個職位，他幫我們寫了一些方案，到聯合勸募裡，他們平常會做一些募款，這些募款會做一些分配，我們的部分它針對方案給我們一些補助。另外的部分，工作人員我們平常自己會寫一些方案，投到其他的單位尋求補助。比如說我的部分會尋求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做愛滋病防制的補助，這方面我們平常本來就要做的，而由他們來做部分的補助，做為我們收入的來源之一。又譬如說同玩節，雖然錢不多，但是在補助當中，可以有一些行政上的支援。利用一些方案的方式，來向公部門尋求補助，這是熱線目前主要的幾個來源。當然還有一些小額的捐款，但是其實說實在的，數目都不豐，所以熱線的經濟狀況，只說維持得剛剛好，如果想要多吃一些事情的時候，就會沒錢，要再想辦法要錢，這也是我們在推一些活動時的限制。

6-3

Q1：義工的培訓是否仍在進行？目前已發展至第幾期？義工的來源與流動率？

A1：當然是繼續進行！我可以幫智偉回答這點，呵呵。但是目前義工的培訓是以接線義工為主，這是比較需要長時間培訓的。之前有所謂的行政義工，但是我們會有一點擔心，就是行政義工來，到底可以持續給他們做些什麼？因為其實熱線的工作有時候很多，有時候又很閒。義工來，他會是一個持續的，但是當你很閒的時候，你總不能要他坐在那裡發呆。那這個部分

其實我們也開始想一些問題，到底義工來，我們能給他們一些什麼？怎麼樣才能讓他們留下來？所以行政義工這個部分，我們沒有一個很有組織、很有系統的去培訓，以分批次、活動幫忙的義工為主。真的有真正在作的是接線義工，現義工大約每年在暑假、七八月的時候會開始招募，在社群內招募，約計三十名左右。需要將近半年的時間來受訓，算一算前後加起來大概半年，三個月基本社群文化的教育，另外三個月是作專業助人這部分，助人工作技巧的培訓，等於說三個月三個月這樣子。目前是第七期，以前剛開始培訓義工的時候，由於還沒有專職的工作人員，所以那時候義工流失率比較高，一年會招兩期。可是後來大家就比較穩定了，所以一年一期。義工來源的部分，其實我們最主要的宣傳，會把招生的海報貼在同志會去的場所，比如說一些同志酒吧、三溫暖、書店，像晶晶，我們當然還會在網路上、在破報上傳遞這樣的資訊。來的義工其實各階層都有，像我們這期也不見得都是所謂的大學生或大學畢業生，也有一些專科學校的，我們希望是可以有各式各樣不同的族群，但是這期女生比較少，其實之前都還算是平等，義工的比例可以說學生和上班族各半這樣子。我們一年簽一次約，簽約願意為我們服務一年，但是我們並沒有堅持說簽完後，一定還要繼續為我們留下去。其實我們相信，每個人都會有不一樣的人生規劃，或許現在這個時間有辦法為同志社群做一些服務、為我們作一些接線的服務，可是他也有可能之後有新的人生規劃，比如說出國，唸書、換個工作到別的地方去，這部分我們不會強求。

6-4

Q1：簽約之後若他不來怎麼辦？

A1：我們只會給良心的譴責。畢竟這個部分我們很難去給它做什麼樣的規範，其實還蠻困難的。本來人就隨時都有可能發生任何的事情，如果他真的不來，我們只在精神上予以譴責。我想每個人有不一樣的選擇，有些人害怕在接線時會陷入那個情緒當中，我們也會覺得那沒關係，如果真的有那樣的想法，或許我們就…謝謝！再聯絡！如果說你其實是因為個人的因素，我們也可以理解。但是離開的狀況，到目前為止，比例算是很少，這個是很欣慰的一部份。

6-5

Q1：請問你熱線目前遭遇最大的發展困難在哪裡？

A1：發展的困難啊？智偉…呵呵。

A2：你也可以講啊。

A1：嗯，想做的事情很多，可是人太少，錢太少…呵呵。我覺得這個問題其實還蠻好的，剛好我們最近談論到這個問題。社群對於熱線的期待很大！目前台灣真正在run的機構裡面，熱線稍具小小的規模。就是有一個辦公室，有人持續的在接線、辦公，所以社群當中有一個部分是希望熱線可以做更多事。可是，對我們來說，是一種壓力。我們當然期待有各式各樣不同的同志社團成立，能夠分攤這些工作。因為他們期待熱線為所有同性戀作所有的事。目前議題一直跳出來，一直在發酵，可是我們的工作人員就只有三位，這裡面各自還有生涯的規劃，我們很難被期待什麼是都得做，而且期待做之外，還要做得很好，這是我們非常大的壓力所在。再加上我們的經費實在有限，你知道要發展某一個議題，特別要有人力和經費去做這些事情，這部分我們被期待得非常大，但是我們覺得自己能力實在有限。我覺得這應該算是困難嗎？應該算吧！對我們來說，工作推展上的困難其實都還好，比如說跟政府的這部分，反正它如果做了什麼錯事，我們就站出來叫！這個困難其實是還好的，但是比較大的困難，反

而是從社群內部的期待，我覺得這部分是我們遇到的一個問題。不要說困難，應該說是問題吧！

6-6

Q1：根據網路資料，你們目前在著手進行的是同志父母認同的部分，請問您未來熱線發展的方向為何？

A1：這部分我們就請社工主任來為我們做精彩的答辯。就是父母的部分和社區定位，聊一聊嘛…呵呵。

A2：我現在正在回信，等我一下。

6-7

Q1：好，沒關係。那現在再請教一下，同玩節名稱的由來。

A1：同志公民運動，這是標案的名稱。我還真是不知道第一屆同玩節怎麼來的耶。

A2：因為它是一個公民運動嘛，所以那時候其實有很多不同的名稱，但是這筆預算的目的是讓市民能夠瞭解同志，所以我們有點希望是…異性戀和同性戀一同玩在一起。我們也覺得要認識同志不一定要透過論文，透過那麼嚴肅的方式，一些輕鬆的活動其實是讓一般市民瞭解同志的最好方法。

6-8

Q1：還有就是可不可以估計一下每年參觀同玩節的總人數。

A1：哇！這個我們從來…說實在的，我們沒有估計過。但是依照往年的經驗，比如說去參加一些活動的人數來預估，來來去去的人約有三千人。

6-9

Q1：什麼叫做來去的人？

A1：參與的，來來去去的。因為它通常是一系列的活動或一整天的活動，我們很難真的有人拿著計數器去計算到底有多少人，但是這樣的規模，和其它的活動比較起來的規模，差不多會可能有三千人。

6-10

Q1：每年都差不多這個數字？

A1：對。

6-11

Q1：沒有任何增減？

A1：增減這個部分我相信是有，但是我們很難預估到底是增或減多少。因為我們並沒有真的去數人數，人有時候多到不曉得該怎樣去數。有時候活動大小不一樣，像球賽，那個人數就會有差。觀眾要不要數？有些人進來了又出去之類的。

6-12

Q1：為什麼第二屆會有運動會？

A1：那時候是跟資推一起，其實有點是要推廣資推的蕾斯杯的活動。我們知道拉拉資推一直持續在作運動性的推廣活動，在這個活動當中，也匯聚了一些人，一些能量。我們希望那時候是用一個比較多元的方式，所以那時候有人提議說是不是來辦個陽光的運動會？所以那時候就跟資推講說是不是把蕾斯杯合在一起，辦一個這樣的運動會。

6-13

Q1：之後爲什麼沒有繼續辦？

A1：這問題其實…那時候是第二屆的嘛，第一屆在華那威秀，第二屆在台大，兩屆在西門町。我覺得這個不是單純由我們來提出的，這樣說好了，比如說我們在作活動招標的時候，我們總是希望有一個不一樣的新穎方式，來讓活動有不一樣的人潮或關注，角度其實是不同的。每年的活動都經過討論、經過大家的提議之後所產生的，我們現在有一個想法是：每年有一個新的 idea、新的活動讓不一樣的群體可以加入，所以我們每一年都會有新的元素在進來。第一屆做了變裝的活動，在華那威秀的時候。第二屆的時候，就變成運動會；第三屆就做了一個卡拉 OK 比賽和票選；第四屆就做了遊行。所以每年都會有一個不一樣的元素加入這個活動當中，我們也沒有預設說什麼要、什麼不要。但是我們有一個很現實的考量是說：這個活動招標後丟出去都沒有人標，最後熱線不得不把它接下來做。因為工作人員就這幾位，我們當然也希望說用一個簡便、又有趣、又有新的元素的方式，讓這個活動可以持續下去，所以每年才會有不一樣的主題。爲什麼不持續辦運動會？這件事我覺得很難在這邊做一個很確切的答案，我比較想說的是：我們是以不一樣的方式在持續進行，以吸引不同的群體。

6-14

Q1：今年新的活動元素現在出現了嗎？

A1：今年也不確定是熱線主辦，因為現在有一個狀況出現了，去年我們辦了遊行之後，現在新上任的局長似乎不甚滿意，他是一個很保守的局長，這個人是一個老古版的腦袋。他找了一些其它的團體，來爭詢問說同玩節要怎麼辦，可是沒有來徵詢我們。所以其實我們也不置可否，這件事要底要不要辦，還在密切觀察當中。但是肯定的，我們還會持續再辦遊行，因為我們覺得已經有了一個起頭了，所以會繼續辦下去。但是同玩節這個部分，今年也還沒談論到說是不是由我們繼續辦？所以我們還沒開始想說我們要辦什麼。不過之前有一種聲音是說，既然台北市政府的這個長官，腦袋那麼死板，OK！那我們就做一些看起來很正經的活動，譬如說：以藝術展演的形式。我們打算用裝置藝術在台北街頭，或許這就是他要的吧，不一定，這部分都還在計畫當中。因為其實也有人批評說我們每年都太嘉年華了，我們其實很難做。有些人覺得有攤位是一件很好的事情，可以讓社團和民眾互動。可是有些人覺得太嘉年華了，沒有去爭取權利那樣的感覺，我們其實也還蠻難做的。

6-15

Q1：第一屆台北同玩節的「同志史料展」中有「同志地圖」的展出，以塑膠地板拼貼而成的台北市分區地圖，請問是否有資料存檔？

A1：這個部分呢，那個其實是拼貼式的，那個活動不是熱線辦的，第一屆是由台大城鄉所，同志地圖的部分是由 Lamda 做的，所以這個部分可能要問台大的 Lamda。他們很努力的把那個東西做了出來，我覺得那個迴響很大。很實際的把台北市和同志的關係看了出來，上面的人口數、比例的部分，那時候蠻多人在這個地圖前面拍照的。

6-16

Q1：既然它立意很好、迴響也很大，有沒有想過說每年都做，或者做一些其他資訊的調查，讓一些廠商也看到？

A1：我覺得是不是用這個平面的地圖可以讓廠商看到的這件事，我打一個問號。但是我們去年作的遊行，的確讓廠商看到了。這等於說的確是有那麼多人願意站出來，的確這個活動吸引很多媒體的焦點。國外通常都有，國外的很多廠商也都跟遊行做了合作和媒體結合，我們去年就想說，挾著公部門的基金我們也來試試看，的確現在是有廠商和我們聯繫這個部分。是不是會合作成功倒不見得，至少他們表現出了想要合作的意願。

6-17

Q：例如有哪一些？

A1：例如說像我們就有接到某家日資百貨公司，是不是希望有機會可以合作…四個英文字母的那一家…呵呵。

6-18

Q1：哪一方面的合作？

A1：譬如說在遊行當中，是不是可以提供什麼…花車…或是造型，類似這樣的東西。另外也就是說我們還有接洽一些廣告公司，他們的確有在談這個議題，不過我們還沒有很明確的把今年的時間表定出來，只有決定時間約莫是十一月份的時候，但是實際上的活動整體都還沒有詳細討論。

6-19

Q1：如果台北市政府不讓你們繼續接辦同玩節，會不會自己另外做？

A1：熱線希望這個遊行是社群內的遊行，其實去年有點類似試辦，去年的那個遊行幾乎都是社群內的朋友自己出錢做的造型，或是那些牌子都是。我們花到市府經費的部分其實不多，但是就是說如果我們想在遊行上發聲的話，我們勢必得跟市府脫勾。因為大家會覺得說這個活動是台北市市政府主辦的，其實我們會覺得那我們發聲的立場就不對了，所以今年我們在邀請社群一起來開會的時候，大家有一個共識希望遊行就跟同玩節脫勾。所以勢必同玩節是辦同玩節，遊行是社群內部自己辦的，這是沒有問題的事情。但是當然啦，經費得自己另外再想辦法。同玩節還是歸同玩節，或許他們的腦袋不長進，那我們也沒有辦法。

6-20

Q1：請問台北同玩節的運作或營運組織以及經費來源、經費比例與經費年年減少的原因？

A1：馬英九呢，他每年都說編給同志社群一百萬的經費，而事實上不然，原因是什麼？因為他送到市議會當中，市議會有相當多的聲音反對這活動，所以他們其實都會砍經費。另外一種說法是說：台北市的經費年年都在依比例下降，所以他們就會按比例砍經費，所以才會有逐年遞減的狀況產生。我覺得這個事情無論是在馬英九或市議會，其實我覺得都有問題存在，不是那麼簡單說什麼年年遞減的問題。譬如說現在上任的沒什麼腦袋的局長，他甚至跟我們講說，他是有暗示說不想再編列經費了，可是要不是市長很強烈的要求這個活動要繼續編列下去，他其實不想再做這件事。所以其實現在有點類似在拉扯，他的長官要他做他不得不做，只好硬著臉皮去市議會接受質詢，所以有一點類似說也是一種利益的交換吧，他們也可能做了某些東西的交換，所以我們這個活動才得以持續下來。但是我們曾經由他們的口中得知，他們希望這個經費是有一天會消失的，由你們自己去想辦法自付盈虧。不過自付盈虧這件事情到目前對我們來說是不太可能的，因為我們平常第一個就是工作量其實很大，再來就是沒

有錢其實做不了什麼事。所以我們唯一可以撐下來的，就是由社群內自發性的做遊行，我想這是我們唯一可以做得到的。那是不是再繼續做同玩節這件事，這個我不敢說。我不知道今年怎麼樣，但是如果經費下降到一種比例，譬如說我們連手冊都印不出來的時候，那根本就不需要做了。

6-21

Q1：「認識同志手冊」是否被要求一定需要去做？

A1：不是。它並不是被要求一定要做的，只是說我們覺得手冊可以進入一些學校、進入一些家庭，是讓老師或年輕的朋友看到同志這個議題很好的方式，有留下一些痕跡的意思。遊行完了或許就沒有了，可是書、手冊是可以流傳的、可以流通的，所以也就是說我們為什麼堅持一定要做手冊。不是他們要求，而是我們自己堅持。有時候我們也都會有一點點小小的改版，重新編寫其實很困難，改版這件事情還不成問題。

6-22

Q1：每年大概會花多少經費印製手冊？

A1：手冊經費將近是二十幾萬，但是如果加一些行政經費，算一算我猜如果它小於四十萬或五十萬，或許就辦不起來，沒有辦的必要。你知道他們要辦得大，又要媒體效應好，那一點點經費！我們之前曾經在說，連張惠妹在西門町架個檯子辦簽唱會就要三百多萬，我們去年七十萬要辦得比張惠妹還大，強人所難嘛。

6-23

Q1：你覺得彩虹社區是否仍然存在？原因為何？

A1：我覺得似乎已經名存而實亡，沒有為什麼。彩虹社區…我們當然希望如果台北市整個變成一個彩虹都市是最好的，但是我覺得原本的那個彩虹社區也並沒有真的聚集了那麼多的店家在那裡，看一看的以前彩虹社區地圖，有時候也是牽扯蠻遠的。那時候熱線還在附近，的確那時候我們創造了一種氛圍，聚集了同志在那附近。大家在那邊，對於同志的議題也都能比較放輕鬆的談論，甚至有一些店家是自己人，或許有一些真的就是友善商店，願意加入這樣的活動。

6-24

Q1：目前的狀況和以前差很多嗎？

A1：我覺得它既有的商店還是存在，可是沒有一個整體的經營去規劃說，我們怎樣去 promote 這個彩虹社區讓他變大。當然這些店家其實都還在，他們對於同志是不是友善？當然是！但是我覺得不可同日而語。其實我們過了那麼多年，彩虹社區就還是那麼大的時候，我覺得我們就該擔心了，是不是有辦法可以讓它繼續擴大。彩虹社區那時候是由幾個主要的人發起，但是這些發起人目前各自有各自的方向，有沒有一個接續下來的組織把它統整，或是再次讓它變大，讓這個彩虹社區的延續性更強，讓它延續下去下去。我倒覺得說，這個彩虹社區是不是仍然存在？是！可是當它沒有進步的時候，我覺得它就是退步了。

6-25

Q1：你覺得彩虹社區會出現在天堂之路的原因？

A1：我不太懂這題的問題是什麼？

6-26

Q1：彩虹社區的附近有很多的教會，對教會來說，是不贊成同志的，因此感覺感矛盾、很衝突。

A1：我相信就是說，教會當中是不是有那麼激進的，當然一定是有激進的一派，也有比較溫和的。溫和的部分或許是用另外的方式在做一種抗議或是不認同，或許他說我不想跟你爭論這種事情。比較激進的，譬如說他會到處去宣揚他的理念，我覺得的確有些是說在彩虹社區附近有些教會存在，而那些教會是比較溫和的，他不會對你有任何的攻擊性，你有你的理念，我也有我的理念，互不相擾，這部分其實還好，並沒有那樣的衝突在裡面。其實我們當然是希望相安無事啦，這對於一個社區來說是最好的，因為畢竟同志當中還是有人信奉這些宗教的。如果我們有些衝突，反而他們在內心之中會有一些掙扎，所以我覺得平安無事也未嘗不是一件好事。

6-27

Q1：請問你們有沒有 2002 年和 2003 年同玩節的海報資料

A1：有有有，我拿給你。

6-28

Q1：根據網路資料，你們目前在著手進行的是同志父母認同的部分，請問你未來熱線發展的方向為何？

A2：你是說同志父母的部分嗎？

6-29

Q1：除了這個之外的其他部分？

A2：因為你前面開頭是講父母，可是後面講來熱線發展的方向，這是兩個不同的部分。若是所有的，我不太能講耶，因為每人有不同的工作，所以我就我的部分跟你講。我目前負責的是接線、父母跟教育的部分，這三個是我在負責的。未來的發展，喔！好大的題目。

6-30

Q1：大概分析一下。

A2：當然接線這個部分，我們當然必須得承認說熱線因為整個時空條件的受限之下，畢竟我們是在台北的民間團體，我們沒有辦法提供免費的諮詢電話，我們大概百分之五十的電話來自於大台北地區，剩下百分之五十才是其他二十多個縣市的同志朋友打電話進來。熱線就算在台北知名度也不是這麼的夠，我想這是民間團體的困境。除非發生了什麼大事件，否則一般媒體不會報導我們這樣的民間團體，所以我們當然希望在未來我們的知名度可以提昇，在接線這個方案，讓有需要的同志同志朋友，或者是父母，特別是助人工作者，像老師，他們可以知道我們這個電話諮詢服務的存在。我們目前一年平均電話是九百通，平均一天的電話是 3、5 通，但是我們覺得可以再更多一點，跟其他的助人團體比起來，電話的通數是差不多的，只是我們當然希望說資源可以充分運用，可以再好一點。接線部分，我們希望接線義工可以獲得更好的資源，我們的專業部分不只在諮商，對於同志運動的部分，對於弱勢、愛滋、相關的議題，可以多一點瞭解。在這一方面，我們排了相關的課程，給義工。再來是教育的部分，我們其實和很多的其他關於性別或教育團體合作，譬如說性別人權協會，性別平等教育協會、婦女新知這些團體。我覺得同志平權是可以放在性別平等這樣的議題裡面，部分議題是可以結合的。我們希望透過這些團體的聯合、運作，可以讓同志議題更容易進入校園，台灣某些校園其實還是保守的，我們常接受一些邀請，曾經發生過某些學校老師，他們想邀請

我們到學校裡面談同志，可是這個簽呈送到學務處、教務處、校長那邊的時候，就會被退回來說：我們學校沒有同志，不要談這個。可是跟一些性別教育團體合作的話，透過一些包裹，我們可以潛入學校去談論這個議題。我們也會警惕自己說，這個主體性不要被弄消失了，但是就熱線來講，能夠進入校園，因為校園其實很保守，像校長說你不准進去，你也無法進去。所以寧可潛入，把我們想講的講了，最少讓一些老師知道，校園裡面是有同志學生的存在，我覺得這是第一步。起碼到目前為止，有很多的老師還是沒有意識到說，學校是有同志學生的。熱線其實這幾年一直在作教育的工作，光是做演講這部分，其實我們就快忙不過來，所有的工作人員都要常常去演講，包含義工。目前有一個工作計畫是做一個教材出來，一個簡便的教材，讓義工去演講的時候，容易上手。再來我們也希望在演講的部分有一個培訓的計畫，我們很多義工他們覺得自己沒辦法去做演講，因為不是所謂的教育背景出來的，他們很難用一種專業的術語跟老師做互動，今年我們打算在下半年做一個教育演講的工作坊，教育一些有興趣的義工對老師演講。明年會做一些文宣廣寄到各個學校裡去，告訴他們熱線可以做認識同志的性別教育方面的演講，我們有這樣的師資，在未來幾年希望可以到全台各地的學校去做這樣的巡迴演講。再來是父母的部分，對我們來說是比較難做的，在台灣要推父母工作，光父母願不願意就是一個困難，我們目前比較想做的是每兩、三個月辦一個父母的小團體座談，封閉式的團體，有一個空間讓同志父母有彼此同儕交流的部分。像三月底，辦了一場同志父母的小團體，來了五個媽媽、兩個爸爸、一個表姊，我們覺得那個狀況還不錯。很多同志父母他們只知道自己是同志的爸爸媽媽，不知道台灣其實還有其他很多的同志爸爸媽媽，那種感覺就像很多同志，當他還沒有認同自己、走入社群的時候，他就會以為全世界只有自己一個同志，所以熱線希望開辦一些空間讓同志父母有可以連結交流、或者支援的管道。希望在未來，台灣也有獨自運作的同志父母的團體，像國外的 PFLAG 這樣的團體。可是我們不敢說多快能夠做到，因為我們自己內部評估，在台灣那麼強調家庭的傳統觀念之下，要推動父母團體跟國外相比是比較困難的，但是當然我們會持續進行，什麼時候可以做好不得而知。

6-31

Q1：我覺得熱線在作活動或別的事情的時候，是很有創意的，請問你們這些創意的來源源自何處？

A2：有時候沒錢是必定要有創意的，這點很重要。我想不只是熱線，很多 NPO、NGO 的團體，因為沒有錢，所以必須想說一塊錢可以做到到怎麼樣最大的效用，我覺得比較珍貴的是說，熱線並不是一個只有三個工作人員的工作團隊，我們三個的功能比較像是管家婆，負責一些行政、聯絡大家來做事，我們底下有很多很多的義工，來自各行各業、各個學術領域不同的專業背景的義工。熱線是義工來源多元的組織，這些義工，是提供我們最多創意的部分。我們的義工有電機博士…很多啦！有政治的啦、有企管的、還有老師，也有勞工階層，在這樣的創意激盪之下，常常我們開會會開很晚，為了要辦什麼樣的活動而討論很久。對我們來講，這是我們最珍貴的財產，我們有這麼棒的義工跟我們一起工作。

6-32

Q1：你認為熱線在社區裡的定位與意義為何？

A2：我覺得從最早到目前來說都是一樣，就是希望幫助沒有資源的同志，常常在辦活動的時候，剛剛小賴也在講，有些人對我們建議或批評說你們應該要怎麼樣怎麼樣，可是回到我們內部

最初的原點，我們會想說到底辦什麼樣的活動可以讓一些最沒有資源的同志獲得資源？比如說同玩節，你可以辦得很有運動性，但是其實我們內部有一些不同方向的思考層面。太運動性、太抗爭的，我們會希望我們的活動可以讓一些沒有資源的進來，而不是因為活動而把那些人都嚇跑了，可是我們又不希望失去某種運動性的意義，所以在這種狀況之下，常不斷的在爭辯討論。比如說有人會說熱線可以再更運動性一點，上街頭的機會多一點。可是我們有一個聲音說，太抗爭會使熱線讓某一些人覺得距離很遠，比如說在南投工廠做事的女工，是一個女同志，他看到熱線是一個這樣運動性的團體和他看到的熱線是一個做教育的團體，對他來講是不一樣的。我們很希望自己是兩者兼具的團體，在同志社群內部，而不希望只做運動或是軟性的教育。你可以看到我們從不同角度層面，像小賴是從愛滋嘛、多多負責人權、媒體，我負責做接線、教育和父母工作的部分，我們希望自己是一個多元的同志團體。

6-33

Q1：謝謝，如果我還有一些不明白的話…

A2：你可以再打電話過來。

6-34

Q2：我們是不有有些地方或突破是可以讓人家看的？

A2：這次去香港，我們和很多的中國的、香港當的朋友做討論，台灣同志的不管是民間團體或消費場所，你不能忽略說它是在整個臺灣的架構之下，包含在政治的、整體文化的、教育的、包含了等等很多很多的。內地的同志運動工作者，一直很羨慕我們，他覺得台灣會是兩岸三地同志運動做得最好的，而同志的處境也會是最好的。一個外國人要來台灣，如果他是同志的話，我覺得消費場合如 gay 吧，它可能比較多元一點…

6-35

Q1：國外的 gay 吧是不是一個月只有一天開放給 gay？

A2：不一定！你說國外，國外有不同的地方，你說泰國、跟美國、跟香港、跟日本、跟馬來西亞、新加坡，那都是不一樣的，各自有各自不同的狀況。他們對台灣最大的印象，台灣其實在消費空間跟同志的產品裡面，其實我們比國外還是來得比較進步，但是這個進步並不能是說台灣同志比較進步。而是說台灣的包含了民族的、政治的、人文的、文化的等等環境，在這幾年都比國外來得進步一點。

6-36

Q2：那你覺得台灣目前的聚集性？

A2：聚集性？

6-37

Q1：對，就是說比較在一個地區，就像我們當初想要做彩虹社區那樣，當然我知道那時候起來彩虹社區的原因是不一樣的。

A2：可是我並不覺得一定要弄個社區耶，對我來講。像你說那個卡斯楚街，它其實後來觀光的意味是很重的。

6-38

Q1：所以其實你們並不喜歡社區變成觀光之地？

A2：我並沒有說我不喜歡社區變成觀光地區，但是如果以我的立場來講的話，我並不希望同志只

聚居在一個社區。有一個社區是 OK 的，可是為什麼不能全台灣，不要講台灣好了，全台北市就不能變成一個對同志友善的社區？比方說我要講的是：台北是有很多公共藝術的作品，有些是針對原住民、勞工什麼的，可是為什麼沒有一個公共空間的作品是針對同志的？如果我們說台北是有十分之一人口是同志，我們的捷運站為什麼沒有一站跟同志有關？有很多寺廟、很多的辦公商家，但是為什麼沒有一站叫「晶晶書庫」？為什麼不行？台北是有很多的空間跟同志有關，可是這個空間卻沒有被突顯出來，我就會寧可是來做這一件事情，而不是來做有一個社區是同志。幾乎所有的 gay、lesbian，我聽過很多高中生，他們只想考台北的學校，因為台北最自由，台北最多 gay 吧、T 吧，然後台北又有很多活動，所以高中就立志要考台大或任何台北的學校。這個在同志文化的脈絡裡並沒有被提出來，我覺得這是比較重要的。

6-39

Q1：同玩節之前你們遞了白皮書，要求候選人當選後答應贊助舉辦同志活動。

A2：那是幾年啊？

6-40

Q1：1998 年。

A2：好像吧，那時候就是選舉的時候，馬英九答應每年舉辦同志的活動。

6-41

Q1：同志可不可以再次利用這個方法，在各個選舉時，要求他們簽署類似的文件，他們是不是就是必得做這件事，因為他們已經答應了。

A2：可是他們已經簽署太多次了，後來也都食言。他們會簽，可是會不會做事另外一回事。

6-42

Q：只有馬英九會做？

A2：嗯，只有馬英九會做。像之前總統大選時也都簽了，可是簽不簽，和他之後做不做是兩碼子事。其實向這一次的總統大選，我們這個團體選擇不太出聲音，我們用個別的身份去支持所謂的廢票聯盟。因為我們內部也還在討論說是不是放棄政治施壓的方法，簽署文件、政治施壓這種事其實一點用都沒有，所以我們現在在尋求一個更好的方法。效果真的不大！只有馬英九會做，其他的…陳水扁也有簽啊，他也做了一點事啦，叫人全保障基本法。可是已經這麼多年了，還是沒通過啊，我們也在靜觀其變。

6-43

Q1：謝謝。

A2：不客氣。

●熱線會議室



●熱線一角



附錄五

「彩虹社區」商家之問卷訪談紀錄表

親愛的先生、女士：您好

這是一份學術性碩士論文研究問卷，主要針對「彩虹社區」內產業部份以及社區文化之建構問題進行探討，其研究結果只作為學術性研究用途，基本資料除店名以及職稱之外，其他部分採不記名方式辦理，所有的資料包括個人隱私也絕對保密，請您放心按實際情形作答，非常感謝您的熱心協助。謹祝

萬事如意！

南華大學美學與藝術管理研究所研究生 李錡 謹啟

〈基本資料〉

店名：_____ 職稱：_____ 2004年____月____日

營運方向(可複選)：主題書店 餐飲服務 PUB 服飾 其他 _____

請簡單的描述這家店的主要特色或經營理念

〈彩虹社區的定位與走向之調查〉

1. 雖然暫停「同志友好商店」結盟計畫，您認為目前彩虹社區仍然存在嗎？

存在，請簡單說明原因：_____

不存在，請說明原因：_____

2. 加入彩虹社區「同志友好商店」之後，同志客人是否增加？(涵蓋實踐各種情慾模式的非異性戀者，包括直同志。)

明顯增加 稍微增加 無明顯差別 反而減少 其他 _____

3. 您認為暫停「同志友好商店」結盟計畫的原因為何？(可複選)

缺乏人力 缺乏財力 對營業助益不大 影響生意 其他 _____

4. 您認為「同志友好商店」日常生活的環境空間，有哪些問題有待解決？(可複選)
停車問題 垃圾問題 噪音問題 車輛進出問題 其他 _____
5. 您是否希望台北同玩節或彩虹社區朝向觀光產業發展，如同國外的同志嘉年華以及同志社區？
贊同，請簡單說明原因： _____
不贊同，原因： _____
6. 您是否認為商家每個月固定舉辦同志相關活動，有助於提升彩虹社區知名度，並為之帶來消費人潮？
贊同，請簡單說明原因： _____
不贊同，原因： _____
7. 您是否認為共同固定提供免費月刊詳列同志文化活動，有助於帶動消費人潮？
贊同，請簡單說明原因： _____
不贊同，原因： _____
8. 您是否覺得共同舉辦同志相關活動，有助於提升彩虹社區內之社區意識？(「社區意識」係指對社區的認同與歸屬感，主要來自於共同的利益、共同的問題和需要，因而應運而生的共同意識。)
贊同，請簡單說明原因： _____
不贊同，原因： _____
9. 您覺得社區動員的主要單位為何？(可複選)
熱線 晶晶 柏德小路 女書店 其他 _____
10. 您是否贊同彩虹社區自組一市街營造協會或社區相關組織，來凝聚同志社群(包括直同志)與商家的認同與共識，營造特有之社區與商圈空間？
需要，請簡單說明原因： _____
不需要，原因： _____
11. 如果社區推動同志文化創意產業的聯盟，您是否願意參與？(以同志文化與創意為核心，提高產業的附加價值；創造就業機會與消費市場，如台北同玩節的推廣。)
願意，請簡單說明原因： _____
不願意，原因： _____

(再次感謝您費時參與這份研究問卷，並提供您寶貴的意見與協助。謝謝！)